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为艺谋不为稻粱谋·张艺谋

 **EBOOK**
内参资料 非商业

主编的话
——回望第五代
张振华 曾果伟

1984年前后崛起于东方的中国第五代电影导演，作为一种令世人困惑而又振奋的群体文化现象，早在1987年张艺谋的《红高粱》弹出第一个商业化音符后便已逐渐偃旗息鼓。可是它作为中国电影发展史上第一次高度自觉的艺术运动，在中外影坛所激起的石破天惊的反响，却是巨大而久远的。正是第五代的大胆探索，使中国电影首次冲出国门，走向世界，真正得以与世界电影平等对话。所有这些煌煌业绩，连同他们那体现于思想和艺术统一之中的个人风格都将深深留在人们脑海里，彪炳于中国电影史册。

所谓“第五代”是指以文革后电影学院首届毕业生为骨干的导演群体，无论在文化成因抑或创作特点上，他们都存在着许多共性。按照第五代翘楚人物陈凯歌的观点，举凡《一个和八个》、《黄土地》、《菊豆》、《黑炮事件》、《晚钟》、《二嫫》、《霸王别姬》等，一大批流光溢彩、不同凡响的中国新时期电影经典之作，“都与创作者的经历与感受分不开的。十年忧愤、四载攻读，而后一泻而出，能不令‘六宫粉黛无颜色’？……”

确实，他们都曾饱尝生活之艰辛，经受过文革凄风冷雨的洗礼，因而普遍怀有焦虑、寻根、反思意识，其作品亦烙印着强烈的情绪体验和人文色彩。他们步入艺术殿堂伊始，适逢“四人帮”粉碎后的思想解放运动时期；因而鄙薄传统、不满现状，敢于一反常规电影思维模式，抓住机遇实现理论与实践双向同步的“离经叛道”。他们大多具有较高的专业禀赋与艺文素质，又接受了改革开放以来国外电影先进语汇和其它美学思潮的滋养；因而对电影新形态感觉敏锐，注重引进，善于在风格、技巧、表现手段上标新立异……

没有宣言和纲领，却曾辉煌一时的第五代导演如今已分道扬镳，遵循着各自的审美理想呈现出不同的艺术风貌，因而认真回顾第五代所走过的艰难曲折的创作道路，全面评价他们在中国乃至世界电影发展史上的地位和作用，是时下一项急需展开的工作。

我们编撰这套《第五代导演丛书》，正是顺应历史需求迈出的一小步。

这套丛书体例上的一大特点，是导演美学风格与文学原著的相融相汇，相映成趣。

资料表明，迄今为止80%以上的第五代电影都改编自文学原著（主要是小说），他们有些很注重从名家小说里发掘适宜于电影表现的题材，使原故事因附加了导演强烈的主体意识而锦上添花（如《红高粱》、《轮回》、《大磨坊》、《霸王别姬》等）；有些则对刚开始流行，尚未声名大噪的小说情有独钟，以利于从容不迫地开辟更为广阔的空间（如《黑炮事件》、《二嫫》、《摇啊摇 摇到外婆桥》等）；有些擅长于从散文叙事诗中吸取某些基本素材，藉此生发和张扬自己别出心裁的丰富想象力（如《黄土地》、《一个和八个》等）；第五代的改编从来不拘泥于小说原著，而是在吃透原著精神和故事内核后，抛开小说，用触发他们的思想所唤起的形象，来进行始终循着电影轨迹的再创作。为了免涉“糟蹋名著”之嫌，他们一般都小心翼翼地回避声誉卓著的文学名著，以便于对原著自由地进行新奇脱俗、甚至是肆无忌惮的“篡改”……辑入本丛书的若干第五代电影代表作的原著，是以反映这种明智的、开放的、多元的改编观。

“大音希声，大象无形”。当《黄土地》里似乎游离情节的婚宴、祈雨

等具有独立象征涵义的精彩画面，令所有观众精神振奋、耳目一新时，人们大概决计不会将这部里程碑式的电影同柯蓝平淡如水的散文《深谷回声》联系在一起；同样，张贤亮作品中并不出类拔萃的《浪漫的黑炮》，由于导演匠心独具地增设了阿里巴巴舞蹈、砖堆“多米诺骨牌”等场景而倍增艺术的张力和意味深长的审美效应；吴子牛的影片《大磨坊》纵不脱乔良《灵旗》成熟的故事框架，却充满了独特而鲜明的主体意识和电影思维；周晓之再度创作《二嫫》，则用其睿智的目光一下子挖出了徐宝琦原著未触及的又一层意象性含义；尤堪称道的是《红高粱》，张艺谋大胆砍削了如罗汉大叔和九儿“不大清白”等人物关系，偷梁换柱地把余占鳌由武装土匪司令改成轿把式、酒坊伙计，那精炼而洒脱的情节链里虽没有什么深刻的思想内涵，但情绪之炽热狂放、构思之奇巧割切，竟使作家莫言看完样片不但未因“歪曲原著”而愤懑，反而对导演的才华表示了“由衷的叹服”和“妒羨”……

丛书每册篇末有专家新撰的评论，对上述艺术现象作了些分析。相信我们的读者结合鉴赏经验，捧书回味比较，一定能平添几分阅读的乐趣，而且还将获得许多有益的艺术启迪。这套丛书所以能脱颖而出，主要有赖湖南文艺出版社的识见与胆略。曾果伟社长作为丛书的蓝图设计者，在冗繁的社务之余具体参与了每一分册的主编工作。丛书各位作者、编选者，赵荣女士及李果、杨鹏、李元、陈垦等诸君，均为这套丛书付梓花了很多心血。此外，一代宗师谢晋导演艺术观虽与第五代不尽相吻，却十分关注丛书出版，表现了老一辈导演对中国民族电影的挚爱和大度。著名学者、蒙太奇文化艺术学院名誉院长余秋雨教授也从宏观的审美文化视角提示了不少真知灼见。谨在此一并致谢。

历史在不断发展，电影正走向未来，走向一个人们的想象难于揣测，无法描述的世界。对于每个有美学追求的艺术家的说来，一味拘于某种不变的样式，不跳出“某某代”或“某某派”的怪圈，就很难创造出没有任何时代藻饰与偏见的恒久作品来——我们想说，这才是艺术的真谛。

为艺谋 不为稻粱谋——张艺谋

为艺谋，不为稻粱谋

李尔葳

在群星闪烁的美国好莱坞 ,在为全世界瞩目的第 64 届奥斯卡金像奖颁奖典礼上 ,一位朴实的中国导演的亮相引来了众多惊奇的目光。他 ,就是那位创造了一系列奇迹的中国电影导演张艺谋 !

在苦难中追求艺术

张艺谋属虎，1950年出生在古城西安。张艺谋的父亲和他的两个伯父都是黄埔军校毕业生。大伯父到了台湾，二伯父在率部队投奔延安时被国民党特务杀害。张艺谋的父亲在“文革”中被打成“历史反革命”。父亲没有收入，全靠做医生的母亲那点微薄的收入来维持全家五口人的生活。贫寒的家境、社会的歧视、精神的压抑以及家庭所笼罩着的苦闷，使幼小的张艺谋（原名张诒谋）过早地失去了儿童的天真活泼，造就了他沉稳、内向的性格。儿时的张艺谋也喜欢玩，最喜欢光着身子在水里自由自在地游泳。上中学后，张艺谋虽不怎么用功，可他的成绩却总是名列前茅，常常让那些死用功的同学纳闷。不知从何时开始，张艺谋迷上了画画。他并没有得到艺术细胞的遗传，而父母也没有给他安排学画的环境，可他的画技却突飞猛进。他曾以大地、墙壁和电杆做纸，以粉笔、木棍、炭块做笔，画山水、花鸟、走兽，更多地是画人物肖像。他自认为画画全班第一，后来发现班上还有一位女生也画得不错。这女生名叫肖华，后来成为张艺谋的妻子。

“文革”爆发后，张艺谋一家人东奔西散。18岁的张艺谋和他的几个好友告别了琉璃街杜甫巷他的家，告别了西安三十中他的母校，插队到了咸阳地区乾县的一个贫穷村庄。在这里，他和当地农民一样拉车、起粪，一身泥一身汗地和农民滚在一起。除了和几个知青一起海阔天空地闲聊，他最大的乐趣就是练字：楷书、草书、扁魏……他一有空就练。在村里，农民们总把他的名字张诒谋念成张台谋。他画了一幅一人多高的毛主席像，农民们感叹“从来没见过这么大的主席像”。在这里，他虽然过着一个劳动日三毛钱、连肚皮也填不饱的日子，但张艺谋却并没有白过。他饱览了奶头山的风韵、石兽群的雄姿，神秘的无字碑、静卧的无头石前，都留下了他深深的足迹。那时候的张艺谋，无疑就是后来《老井》中的那个孙旺泉，难怪他演孙旺泉演得那样真实。

张艺谋21岁（1971年）时正值大招工，知识青年纷纷返城。张艺谋因为家庭问题，没有厂家敢收他。幸亏咸阳国棉八厂看上他那强健体格，并打得一手好篮球，才放宽政审条件录用了他。

张艺谋由农民转成工人，却并不轻松。他除了每天要不停地把百多斤重的原料袋扛进车间外，在政治上，他仍然受到歧视。但他并不甘心这样默默无闻地生活。他开始为车间出墙报，发挥自己的绘画才能。3年之后，他的“一技之长”终于被厂领导发现，于是他被提拔到工艺室从事设计工作。没想到，搞设计又使他与摄影结下了不解之缘。

起初，他只是借朋友的照相机，买廉价胶卷拍着玩玩，没有钱买摄影书，他就从图书馆借来抄。后来，他越拍越上瘾，便想买台照相机。可那时最普通的照相机也要好几百元人民币一台，这对于每月只拿三张“大团结”（即30元人民币）的张艺谋来说，怎么消受得了？没办法，他只得一分一分地攒。他戒了荤，每天啃干馍、吃咸菜、节衣缩食，连汽车也不坐。最后，还卖了血，借了钱，终于买回来一台“海鸥”牌照相机。从此后，他背着这台“海鸥”，登骊山、涉八水、临雁塔、攀西岳，将八百里秦川上的山山水水都摄进自己的镜头之中……他在悄悄等待着机会的来临。

他扼住了命运的喉咙

张艺谋的机会终于来了。1978年夏天，全国开始恢复招生，张艺谋暗暗欣喜。5月份，他乘去沈阳出差的机会，将自己的摄影作品带到北京电影学院西安考场。摄影系的老师们接待了他。看着他从华山上拍来的60幅作品，老师们传了一圈，爱不释手，说从来没见过“摄影基础这么好的考生”。但他超过规定年龄6岁，学校不能录取他。绝望之中，张艺谋给当时的文化部长黄镇写了一封言辞恳切的信，并附上了他的摄影作品。黄镇爱才，亲自发了话，张艺谋这才勉强被录取进了北京电影学院摄影系。张艺谋欣喜若狂。

入学不到一个星期，学校饭厅门口就贴出了说他“走后门”入学的大字报。但20多年来的磨难，教会了他如何在逆境中生活。他沉默、忍耐、小心翼翼地做人，更加珍惜这来之不易的机会。虽然他的各科成绩都不错，而且常有自己的摄影作品散见在全国各地报刊，但在学完一年之后的放假前期，校方仍以“入学手续不完备”为由，劝他下学期不要再来。多亏真正爱才的老师说好话，张艺谋又写了一份态度诚恳的保证书，他才得以在“夹缝”中熬过了后三年的大学生涯。在摄影系，张艺谋的作业几乎成了“标新立异”的象征。当时在电影学院任艺术课老师的郑国思说：“张艺谋的东西是动感情又动脑筋的。”学校对他的冷遇，促使张艺谋越加勤奋。他想超越自己，扼住命运的喉咙。他相信“自己总有一天也会成为气候”。

是金子就要发光

尽管张艺谋在学校时年年成绩优秀，年年被评为“优等生”、“三好生”，但没有任何门路可求的他在毕业分配时仍被分到远在南宁的广西电影制片厂。那时的张艺谋已经结婚，妻子肖华还在陕西咸阳，张艺谋认为这样对待他颇不公平。但他那年已近31岁。他后来说：“我开始不想去，广西太远了。那时，我甚至还不知道南宁在什么地方，我在地图上寻找着。我想：天啦！几乎就在越南！但我不想闹下去，不然连工作都要丢掉。”张艺谋只想早点开始工作，而广西厂是个小厂，正需要人才。张艺谋和同样被分配到广西厂去的导演系毕业生张军钊，摄影系毕业生萧风、美术系毕业生何群发现：他们不必像那些被分到大电影厂的同学们那样在那些已经出名的电影创作者后面排队。6个月之后，广西厂第一个青年摄制组成立，张艺谋向厂里立了“军令状”，张军钊任导演、何群任美工、摄影由张艺谋和萧风一起干。就在那时，张艺谋得了个女儿，取名“张末”，象征着平凡生活的最末一天，从此走向不平凡。

张艺谋他们拍摄《一个和八个》的1983年，中国还处于“文革”后的复苏阶段，电影普遍重社会意义而轻艺术形式。为了引人注目，为了让同行承认他们，张艺谋和他的合作者在形式上走了一个极端：他们用了暗色的、不对称的构图，在摄影手法上与传统的中国电影形成了极大的差异。尽管影片后来被删改了105处之多，以至不能恢复其本来面目，但它带给中国影坛的冲击力还是巨大的——它被视为中国新电影的里程碑，是第五代导演的开创之作。为拍摄这部影片，张艺谋顾不上回家看一眼产后的妻子和刚出生的女儿，和全体摄制组一起削发明志，奔赴宁夏外景地将理想、激情、感受和希望融于影片之中。正如陈凯歌后来所说的那样：这是他们将“十年优愤、四载攻读，而后一泻而出”的结果。张艺谋他们在拍完《一个和八个》之后成为他们的同届同学们羡慕的对象。但因为影片被封闭，尽管它令影界同行震惊，却并未在全国产生影响，张艺谋便也鲜为人知。但张艺谋他们的“创举”，毕竟改变了人们对这一代青年影人的看法。

《黄土地》上初试锋芒

和《一个和八个》的题材类似的是：《黄土地》也以抗日战争为背影，讲述的是一位名叫翠巧的陕北姑娘要求婚姻自由的悲剧性遭遇。《一个和八个》改编自郭小川的同名长篇叙事诗，说的是一个八路军指战员和八个土匪、奸细、逃兵被关押在一座随军监狱中，最后都成为和日军作殊死搏斗的民族英雄。《黄土地》取材于柯蓝的散文《深谷回声》。它于1984年拍摄，1985年摄制完成后，立即轰动中国影坛，随之又在海外引起极大反响。

为拍摄《黄土地》，张艺谋和他的亲密合作者——导演陈凯歌、美术师何群等冒着风雪严寒，千里走陕北。他们虔诚地参拜了神圣的黄帝陵，惊愕地看到了排山倒海般的腰鼓阵，如痴似醉地听到了那高亢悲凉的“信天游”。对于从小在陕西黄河边长大的张艺谋来说，脚下这块黄土地和这块土地上的一切，怎能不唤起他内心那股深深的赤子之情。张艺谋和陈凯歌、何群这群青年伙伴完全将心血投入到影片的拍摄中。在摄影上，张艺谋从色彩、光线、构图、运动等方面着手创新，以温暖沉稳的黄土为色调、以柔和的光线处理、以朴实完整的构图、以摄影机的缓缓移动甚至不动，来“表现天之广漠、地之深厚、黄河之水一泻千里、民族精神自强不息，表现人们从原始的愚昧中焕发而出的呐喊和力量，表现从贫瘠的黄土中生发而出的荡气回肠的歌声，表现人的命运、人的感情，表现他们在愚昧和善良中对光明的渴望和追求。”

在《黄土地》中，张艺谋可供拍摄的东西只有土地、窑洞、黄河和四个人物，但他相信“竖画三寸，当千仞之高；横墨数尺，体百里之回”，所以他精心构思每一个画面，力求拍出油画般的效果，拍出新意和韵味。

在组里，张艺谋是出了名的“爱琢磨”，平时看他沉默寡言的，可每遇到难题，他总能想出办法，“侃”出一套令人信服的依据，并使人觉得有道理，因而甘愿听从他的“摆布”。《一个和八个》中那个“万人坑”的场面，据何群说就是张艺谋提出来的。在拍《黄土地》时，张艺谋要找一条“黄色山岭上的一条白色小路”。他扛着机器跑了很多地方，好不容易找到一个理想地点，可偏偏缺少了“白色”，于是，陈凯歌带领演员们硬是在斜坡上迈着卓别林的八字步，踩出了一条白色小路。张艺谋对艺术要求严格，对自己更狠，干起活来能不吃不睡，不洗不刷。拍《黄土地》的两个多月，他就穿一双胶鞋，甚至连袜子也没穿。由于拍片资金少，所以他们在吃上很节省，往往就是啃点面包了事。就在他们拍完最后一个镜头，撤离陕北，赴北京洗印的途中遇上了大雨，道路泥泞不堪，车子陷在泥中。为了赶火车，张艺谋和他的同事们硬是一路推车缓行。在即将抵达太原之前，张艺谋表情严肃地脱下那双胶鞋，恭恭敬敬地放在公路中央，口中念念有词道：“你跟我不易，现在我拍完了，我把你留在这儿，真有点难舍难分。”一席话引得众人哈哈大笑，张艺谋却表情严肃地上了车。

1985年12月，张艺谋和陈凯歌带着《黄土地》一起参加了美国夏威夷国际电影节，张艺谋获得最佳摄影奖，这和国内金鸡奖评委们把最佳摄影奖送给了张艺谋一样，是张艺谋的摄影风格征服了评委们。

一头扎进《老井》中

继《黄土地》之后，张艺谋和陈凯歌合作拍摄的第二部电影是《大阅兵》。这部影片在加拿大蒙特利尔国际电影节获评委特别奖，但很显然，它的影响并没有超过《黄土地》。《大阅兵》似 1985 年的阅兵仪式为背景，表现的是一群军人艰苦训练的生活，意在找寻集体和个体之间的一种关系。从黄土地到军营，张艺谋改变了拍摄方法，尽量使摄影机动起来。他的尝试再次证明了他是一个极富创造力的摄影师。

1986 年，担任了西安电影制片厂厂长的吴天明开始筹拍他的新片《老井》。某一天，他在电影局门口碰到张艺谋，问他是否愿意做他这部新片的摄影师，张艺谋一口答应。当时的吴天明是尝试做一次传统电影和新电影的结合。《老井》说的是陕北一个贫穷村庄中爷孙几代挖井找水的故事，根据作家郑义的小说改编，富有关中味，秦川情。开拍之前，摄制组为物色饰演孙旺泉的男主角而伤透了脑筋。吴天明将手下人兵分四组，让他们跑遍了全国 20 几个省市，带回一大堆男演员的照片，却没有一个符合吴天明心中“外形要像太行山的石头，硬朗结实、有棱有角，气质要深沉，质朴中有股阳劲”这样一个孙旺泉形象。没办法，吴天明又发布命令说：就找像艺谋这样的。可结果还是没有找到。

情急之中，吴天明想到了“近在眼前”的张艺谋。他试探地问张艺谋敢不敢上银幕演孙旺泉？张艺谋虽然自信，但干演员这事毕竟还没试过。他考虑了很久，才给了个不冷不热的回话说：“《老井》不怕砸，我就试试。”

当吴天明宣布由张艺谋来演旺泉时，摄影组顿时炸了锅。创作人员们都吓了一跳，问吴天明说：“你神经没毛病吧？”有人干脆称他们俩中总有一个是疯子。但吴天明看中了张艺谋，虽然他也捏着一把汗。“我觉得张艺谋的气质接近孙旺泉，有股子犟劲。他有文化，有较高的艺术修养，对生活 and 人物有比较透彻的理解。”吴天明后来在提到为什么选择张艺谋这一问题时这样说。

张艺谋没有退路可走，又没有表演经验，怎么办？他只能实打实地干。他剃光了头，穿上了大腰裤，露出了光脊梁，一头扎进太行山偏僻、贫穷的石五胶村。他吃在农民家，住在农民家，每天和老乡一起上山干活，一起下沟挑水，一天挑十几担。为了使皮肤粗糙、黝黑到一眼便深信不疑其乡下人的身份，他每天中午光着膀子在烈日下暴晒，一面打猪食槽子连打了两个月，虽然影片里只有两个打槽子的镜头。每次摄制组开会，他不坐板凳，而是学农民的样子蹲在地上，还不住地用沙土搓手背，以使双手的皮肤变得粗糙。为了影片中那不足一分钟的背石镜头，张艺谋实实在在地背了两个多月的石板，一天三块，每块一百多斤。他按照导演的要求，每天做创作笔记，找老农聊天，然后记下自己的感受。拍“村落械斗”，他真打，打得鼻青脸肿；拍“全身护井”，他真跳，摔得浑身酸痛；拍“爷孙敬酒”，他真喝，醉得眼红头昏。拍旺泉和巧英在井下那场戏时，为了找到垂死前那奄奄一息的感觉，他硬是三天半滴水未沾、粒米未进，连滚带爬地拍完了全部镜头。

张艺谋本色到底、极端真实的表演，使孙旺泉这个形象获得了观众的承认。

“艺谋的表演虽略欠细腻，但那准确的感觉和那朴实劲，是一般专业演员难以达到的。譬如挑水一场戏，他在山顶上呐喊的时候，那动作、表情、声音是多么棒。一般专业演员是绝不会那样演的，他们总要检验自己美不美

呀？好看不好看呀？其实孙旺泉是个穷山沟里的农民，他才不会作什么形体控制哩！”吴天明后来评价。

《红高粱》轰动世界影坛

一天，张艺谋从《人民文学》上看到莫言的小说《红高粱》时，便认定这是个好东西，一心想把它搬上银幕。1986年正值商品经济大潮冲击中国的时候，电影越来越明显地成为商品，而不再单纯是用作教化的工具。张艺谋很敏锐地看到了这一点。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是：张艺谋对电影有自己与别的第五代电影人不同的看法，他认为电影不必拍得那么沉闷。1986年夏天，张艺谋到北京找到莫言，直接谈到改编系列小说《红高粱家族》的设想。两人竟一见如故，话语投机，10分钟便谈定了改编计划。那时张艺谋还没有拍《老井》。待剧本出来之后，厂里出现了两种不同的意见，双方争持不下。厂里迟迟不能拍板，张艺谋心急如焚。如果不及时栽种影片中需要的百十亩高粱，错过了季节，那拍摄《红高粱》的计划就要落空。幸亏吴天明暗里拨了专款，允许张艺谋速种高粱。1987年春天，在山东，张艺谋找到了莫言这位热心的“山东大汉”，让他发动自己的乡亲们，在山东高密的胶河两岸撒下了百十亩高粱。

1987年7月下旬，张艺谋将摄制组拉到高粱地。此时正逢山东连日无雨，高粱严重发育不良，众人只得挑水抗旱。张艺谋急得黑天白日在高粱地里乱转，只得又向莫言求助。县委立即送来了化肥，不几日老天又降下大雨，红高粱便呼啦啦地长起来，棵棵都有两米高，雄雄浑浑一片。借了风，便有了光彩，海浪般呼呼拉拉荡起来，真是壮观无比。

高粱地有了，可烧酒作坊呢？为了寻找那“富有传奇色彩”的烧酒作坊，张艺谋踏遍了西北广漠的大地，一直搜索到宁夏空旷戈壁滩上的一座古堡遗址。

在人员搭配方面，张艺谋请了他的同班同学顾长卫来做他的摄影师，请那时已在影坛崭露头角的姜文来饰演男主角“我爷爷”，女主角“我奶奶”即“九儿”终于挑中中央戏剧学院二年级学生巩俐来饰演。

张艺谋从《老井》中学来了“实打实”这一招，拍《红高粱》前便要求摄制组不论男女老幼，一齐晒太阳，标准是晒成酱紫色。作了导演的张艺谋本可以不晒，却也每天混在演员堆里陪着他们暴晒。而巩俐则更“惨”，张艺谋让她在大热的夏天全身披挂，还箍了一副绑腿，每天练挑水，骑毛驴。巩俐从小在城市长大，人又长得文静秀气，怎么挑得动？挑起半桶水，走起路来便如扭秧歌一般，引得村里一群孩子追着看，羞得巩俐抬不起头。

待张艺谋正式开拍《红高粱》时，当地百姓像过年一样穿着绿地赶来看热闹。张艺谋和他的伙伴们钻进高粱地，忘记了疲劳、忘记了酷热，将自己完全融入那辉煌、神圣的艺术境界之中。他将《红高粱》拍得轰轰烈烈、张张扬扬，将他理想中所追求的“爱的热烈和生命的辉煌”表现得淋漓尽致。在《红高粱》中，那群男人和那个女人就像随地生长的野高粱一样，豪爽开朗、旷达豁达，“生生死死狂放出浑身的热气和活力，随心所欲地透出作人的自在和快乐”。

正是这种强烈的生命意识、这种被弘扬了的民族精神感动了无数中国人的心，同时也使那些白皮肤黑皮肤的西方人深感震惊。《红高粱》这部倾尽了张艺谋的拳拳艺术之心，融入了他近半生的人生思考的影片给中国影坛带来的冲击力是巨大的——无论是那烧酒作坊粗旷豪放的“祭酒神”歌，还是红高粱地里那圣洁热烈的野合；无论是那一曲“妹妹你大胆地往前走”，还是那有如生命舞蹈般的“颠轿”；无论是那富于人文内涵和传奇色彩的故事，

还是那现代色彩浓郁的电影语言；都能使观者赏心悦目。

1988年2月，张艺谋、巩俐、黄健中携《红高粱》参加第38届柏林国际电影节角逐。《红高粱》在电影节上首映。影片刚一放完，观众便报以热烈的掌声，时间长达10分钟之久。经过评委们几天的评审工作，一个爆炸性的新闻公诸于众：中国影片《红高粱》荣获“金熊”大奖。38年来，中国电影第一次打开了欧洲的大门，张艺谋成为第一个捧走“金熊”的亚洲人。

与此同时，《红高粱》的获奖也在国内引起了广泛的争论。大多数人赞扬张艺谋为中国争得了荣誉，少数人却认为《红高粱》展示的是中国愚昧落后的一面，所以获奖是一种“耻辱”。我认为后一种看法是偏颇的，甚至是可笑的，也是最能给张艺谋等艺术家的感情造成伤害的。可张艺谋并没有因此而停止他的探索和追求。他说：“即使我得了全世界最大的奖，我也不敢有丝毫洋洋自得。无论在做人上，还是在艺术上，我对自己从来没有满足过，也从来没有由衷地拜倒在哪位电影大师的脚下。我心里总是憋着一股劲儿，觉得自己可以比他们做得更好。也许我会因自己的心太高太大而累死，但这种心劲儿是无法改变的。”

并不成功的《代号美洲豹》

正当张艺谋因《红高粱》而大红大紫之时，有两件事使他的声誉受到影响。一是他跟妻子肖华在感情上的逐渐冷漠以及他跟《红高粱》女主演巩俐在感情上的接近，使张艺谋一时成为社会议论中心和新闻界关注的焦点；二是他继《红高粱》之后拍摄的一部反劫机事件的动作片《代号美洲豹》显得令人失望。

《代号美洲豹》是张艺谋和杨凤良联合执导的一部反映大陆和台湾当局联合反劫机的商业片。人们说它“令人失望”，只是相对于《红高粱》而言。因为人们对张艺谋的期望太高，所以才使得《代号美洲豹》并不那么令人满意。张艺谋拍摄《代号美洲豹》的失误之处在于：一，他不应该出于对朋友的情义而牺牲自己对艺术的选择；二，他不应该拍摄自己不熟悉的东西，比如影片中的台湾生活部分。但《代号美洲豹》实际上还是一部“好看”的电影，其镜头运用带有鲜明的“张艺谋”特色。影片由巩俐、葛优、刘小宁、王学圻等一批名星联合主演。张艺谋在有限的素材、并不惊心动魄的故事和简单的场景中组织了一次惊心动魄、颇为壮观的拍摄活动。影片的影像、色调、场面调度、节奏、以及演员表演都可称为是第一流的。作为一部“商业电影”，它还是比较出色的，但作为一部“张艺谋电影”，它实在缺少惊人之处。

《秦俑》的苦与乐

香港嘉禾娱乐有限公司和加拿大天艺集团及中国电影合拍公司、中国电影发行公司联合投资的影片《秦俑》在香港筹备，制片人朱牧、韩培珠请到张艺谋、巩俐主演《秦俑》，又请到于荣光、吴天明演配角，可谓阵容庞大。1989年10月18日，《秦俑》正式开机。张艺谋头天晚上去参加美国纽约电影节后赶回西安，所以开拍那天来到户县场地时还带着旅途的疲惫，但他显得轻松自在。现场有很多香港记者要求张艺谋和巩俐合影拍照，张艺谋开始不同意，后来经程小东劝说，才勉强地照了相。张艺谋主要是不想让记者拿着他和巩俐的合影去做文章，但香港记者还是利用了他们的绯闻来展开《秦俑》的宣传攻势。《秦俑》在陕西户县开拍后不久，整个摄制组挥师北上到榆林拍外景。在拍“天放别冬儿”这场戏时，张艺谋站在一个很大的火场前拍戏。大火在他的身后猛烧，火舌舔着他的发梢和耳朵，但张艺谋一直站在那里坚持表演，连一声也不吭一下。而现场的人也大多没有发觉。等镜头拍完，人们才发现张艺谋铠甲上的橡胶带子已被烤化，棉袍也被烤糊了，两耳朵烤红了，第二天冒出一串水泡。导演程小东很受感动他说：“像张艺谋这样的演员哪儿去找？为了拍戏，肯冒着生命危险作出牺牲。真是活该张艺谋发达。”这年12月，当《秦俑》剧组转点到西安拍摄蒙天放（张艺谋饰）复活来到现代社会这场戏时，张艺谋（蒙天放）在车水马龙的大街上左穿右行。突然，一辆老式汽车机件出现故障，失去控制，与迎面而来的另一辆汽车将张艺谋紧紧夹在中间……全场人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幕，他们都惊呆了，以为张艺谋死定了。突然，巩俐一面大声哭起来，一面喊“救命”。导演程小东首先冲过去查看张艺谋的伤势，随即叫车将张艺谋送往医院。张艺谋受伤后一声不吭，还努力装出一副笑脸来安慰大家。这次受伤后，张艺谋只得在医院里养了两个月，前来看望他的各界朋友络绎不绝。

1990年初，《秦俑》样片在北京及香港试映，获得多方好评。香港报纸称它为“香港电影的一个里程碑”。

《菊豆》的风风雨雨

《菊豆》是张艺谋继《红高粱》、《代号美洲豹》之后导演的第三部电影。张艺谋看中了青年作家刘恒的小说《伏羲伏羲》，亲自将它改编成电影剧本。日本制片人德间康快先生在看过张艺谋的《红高粱》之后很欣赏他的才华，有意与张艺谋合作拍片。经双方协议之后，决定由日本德间交流公司、德间书店、中国电影合作制片公司和中国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合作拍摄这部新片，片名最初叫《呻吟》，后来改名为《菊豆》。

《菊豆》所叙述的故事发生在 20 年代中国农村一个开染房的富裕家庭。染房老板杨金山娶了年轻漂亮的菊豆为妻，因年老无能，便残酷地折磨菊豆。染房老板的侄子年轻力壮，暗中爱慕着“婶子”菊豆。影片所表现的就是菊豆和染房老板的侄子之间的悲惨的爱情故事，意在揭示封建意识对人性的残酷扼杀。在拍摄这部影片之前，张艺谋便感到这部影片在反映命运的轮回和人性的悲剧感方面具有极大的潜在力量，可望成为一部吸引各阶层观众的具有中国特色的影片。在改编剧本的过程中，他精心设计杨家染房。根据染房的特点，他又设计了色彩丰富的染布，以后这些东西都构成了《菊豆》的特色。

拍摄《菊豆》时，张艺谋将摄制组拉到了皖南黟县的南屏村。听说张艺谋来了，这里的人们从四乡八村涌来，都以能一睹张艺谋为快。爱赶时髦的山村青年们见张艺谋剃了个大光头，便争先仿效，一时间，这里出了一批“光头和尚”。而拍戏期间，赶来看张艺谋、巩俐拍戏的人更是“人山人海”。

《菊豆》拍摄完成后在北京试映，获得无数观众的欣赏和称赞。在笔者看来，《菊豆》应视作是比《红高粱》更为成熟的一部作品，无论是在结构上的统一性和完整性，还是造型设计上的新颖以及演员的准确表演都要胜于《红高粱》。值得一提的是：巩俐在这部影片中的表演相对《红高粱》来说已大有进步。但非常遗憾的是：这部影片当年只允许在国外市场发行，而没能在国内市场公映，因而也没能参加金鸡、百花奖的各项角逐。虽然对于张艺谋来说，金鸡、百花奖早已不是他的进攻目标，但失去中国大陆偌大一个市场，这无疑是张艺谋自《红高粱》以来所受到的第一次打击。

然而，《菊豆》给张艺谋带来的打击还不仅如此。1990 年 5 月，《菊豆》参加第 43 届戛纳（康城）国际电影节故事片大奖——金棕榈奖角逐，却被安排在电影节的最后一天放映。

电影节闭幕之后，中国电影代表团深深感到《菊豆》受到了戛纳电影节的有意冷落，所以感到愤愤不平。

这次电影节之后，张艺谋深有感触他说：“《红高粱》拿了奖，是我们中国电影的光荣。《菊豆》什么也没拿，不是我这个‘得奖专业户’跌了面子，也不是全体参加拍片的人受了多大委屈。使我们心里最不踏实的是：咱们的电影还不行！中国这么个泱泱大国，在世界电影的大舞台上还只能是‘偶尔露峥嵘’，还不具备得到普遍公认的地位。这个地位要靠咱们自己干出来，争出来。拍出一部、两部好片子不行，要能拿出一批，要有一批好导演、大导演、好演员、大明星，使中国电影从整体上达到一种水平，让别人心服口服，说不出话来。”

高高挂起的红灯笼

《菊豆》的挫折并没有使他停步。很快地，他又抓到了青年作家苏童的小说《妻妾成群》。“我觉得年轻的作家苏童在这一古老的题材中用一个新的现代观点来看待这个陈旧的故事。用一句中国人熟悉的话来说，叫做‘新瓶装老酒’。这就是我最初看到这篇小说时的真实感受。”张艺谋后来在接受一位日本记者采访时回忆说。

和改编《菊豆》时重新设计了染房一样，张艺谋给他的这部影片设计了红灯笼——这是原作中所没有的。“我在把小说改编成电影的时候，尽量使形象趋于视觉化，假使做不到视觉化的话，那么根本无法去拍电影。”张艺谋说。

《大红灯笼高高挂》由台湾年代公司投资摄制。

经过一段时间的筹备之后，张艺谋的这部新片很快于1990年9月15日在山西祁县乔家大院开拍。乔家大院是一座始建于清代嘉庆道光年间，至今保存完好的古宅，占地8700平方米，分为6个自成体系又紧密相连的套院，布局严谨、错落有致、斗拱飞檐、石刻砖雕、富变化于规范之中，独具中国民间建筑的特色，现已成为山西祁县的一个著名风景点。

《大红灯笼高高挂》以陈府中几个女性之间的关系为表现内容，表现了封建制度对女性的摧残。影片以19岁的大学一年级学生颂莲来到陈家给50多岁的陈佐千老爷做四太太开始，展示了颂莲与大太太毓如、二太太卓云、三太太梅珊以及使唤丫头雁儿之间此起彼伏、你死我活的明争暗斗。四太太颂莲最后疯了，雁儿和三太太也死了。不久之后，陈老爷又娶了五太太。张艺谋之所以选择这样一个旧时代的故事来拍，一是认为当代的事情很难拍，二是因为一个旧时代的故事只要和现代的某种问题结合起来，照样有现实意义。“我想，拍哪个时代的故事并不是什么大的问题，因为可以把它看作是一个容器或者一件衣服，穿30年代的衣服和穿现代的衣服自身都不会有什么改变。怎么表现人，怎么去描写人的情感才是最重要的。”张艺谋说。

和以前的几部影片一样，张艺谋仍然起用巩俐来担任女主角，饰演四太太颂莲。电影学院表演系教师马精武饰演陈老爷。张艺谋在这部影片中的创新主要在于将“红灯笼”这个具有强烈视觉效果的道具融进影片之中，使之成了影片必不可少的情节因素——男主人陈老爷每天晚上和哪位太太睡觉，必须用挂红灯笼来表示。“红灯笼”在这里不仅仅是道具，而且还与几个女性的命运及故事的发展有了密切的关系。

讲究造型的可视性是张艺谋影片的一大特点。在《大红灯笼高高挂》中，张艺谋也在“红灯笼”的造型上大做文章。在影片所展示的那个封闭的大宅院中，张艺谋设计张挂60—70个红灯笼，给人以强烈的视觉冲击。除此之外，影片中还有关于挂灯、点灯、吹灯、封灯等仪式，并和情节紧密联系起来。

《大红灯笼高高挂》不仅荣获威尼斯国际电影节银狮奖，而且获得第64届奥斯卡最佳外语片提名（在此之前，《菊豆》已获得第63届奥斯卡最佳外语片提名）。

1992年3月27日，张艺谋、巩俐获准前往美国参加了第64届奥斯卡颁奖典礼。这是中国大陆电影人第一次在奥斯卡亮相。“我一句英文也不懂，和外界沟通不多，对西方世界也不够了解，”张艺谋对记者说，“在中国，人家称我为农民导演，因为我有很长时间在农村生活，所以搞电影纯粹是用中国人的角度。现在，西方观众接受了我的电影，证明了一个道理：人与人

之间的情感是不受文化背景和历史背景限制的。只要生动地传达出这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就能感动大多数人，肤色、种族等因素都不会成为隔阂的。”

为艺谋不为稻粱谋

从奥斯卡颁奖会上回到北京，张艺谋很快又投入《秋菊打官司》的后期制作工作。《秋菊打官司》讲叙的是一个农村媳妇秋菊在其丈夫遭村长毒打之后，即使挺着大肚子也要四处奔走告状，终于将村长告倒的故事。这部影片由香港银都机构出资，巩俐饰演女主角秋菊。

“这部影片跟我以前的影片不同，”张艺谋跟笔者介绍说，“这部影片营造的气氛比较淡，百分之五十的镜头都是在村民不注意的情况下偷拍的。我只用了四五个职业演员，其余人物都是当地农民。所有人物说的都是陇西方言。这是一部轻松的现代农村生活写照影片，画面自然而真实。”

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张艺谋已到不惑之年，他的成就将与日俱增。依据他不断求新、永不满足的性格，他将会不断创造奇迹，令中国人、亚洲人乃至全世界人惊奇。

“为艺谋，不为稻粱谋。”陈凯歌在《秦国人》中如是评价他——张艺谋。

藏经阁

红高粱

莫言

《红高粱》这部倾尽张艺谋拳拳艺术之心的影片，给中国乃至世界影坛带来了巨大的冲击力——无论是粗犷豪放的“祭酒歌”，还是圣洁热烈的野合；无论是“妹妹你大胆地往前走，”还是那有如生命舞蹈般的“颠桥”；都使中国乃至世界影迷为之赏心悦目。《红高粱》为中国电影第一次打开了欧洲大门，张艺谋也成为第一个捧走“金熊”的亚洲人。该片根据莫言的小说《红高粱》改编而成。

—

1939年古历八月初九，我父亲这个土匪种14岁多一点。他跟着后来名满天下的传奇英雄余占鳌司令的队伍去胶平公路伏击日本人的汽车队。奶奶披着夹袄，送他们到村头。余司令说：“立住吧。”奶奶就立住了。奶奶对我父亲说：“豆官，听你干爹的话。”父亲没吱声，他看着奶奶高大的身躯，嗅着奶奶的夹袄里散出的热烘烘的香味，突然感到凉气逼人。他打了一个抖，肚子咕噜噜响一阵。余司令拍了一下父亲的头，说：“走，干儿。”

天地混沌，景物影影绰绰，队伍的杂沓脚步声已响出很远。父亲眼前挂着蓝白色的雾幔，挡住他的视线，只闻队伍脚步声，不见队伍形和影。父亲紧紧扯住余司令的衣角，双腿快速挪动。奶奶像岸愈离愈远，雾像海水愈近愈汹涌，父亲抓住余司令，就像抓住一条船舷。

父亲就这样奔向了耸立在故乡通红的高粱地里属于他的那块无字的青石墓碑。他的坟头上已经枯草瑟瑟，曾经有一个光屁股的男孩牵着一只雪白的山羊来到这里，山羊不紧不忙地啃着坟头上的草，男孩子站在墓碑上，怒气冲冲地撒了一泡尿，然后放声高唱：高粱红了——日本来了——同胞们准备好——开枪开炮——

有人说这个放羊的男孩就是我，我不知道是不是我。我曾经对高密东北乡极端热爱，曾经对高密东北乡极端仇恨，长大后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我终于悟到：高密东北乡无疑是地球上最美丽最丑陋、最超脱最世俗、最圣洁最龌龊、最英雄好汉最王八蛋最能喝酒最能爱的地方。生存在这块土地上的我的父老乡亲们，喜食高粱，每年都大量种植。八月深秋，无边无际的高粱红成洸洋的血海。高粱高密辉煌，高粱凄婉可人，高粱爱情激荡。秋风苍凉，阳光很旺，瓦蓝的天上游荡着一朵朵丰满的白云，高粱上滑动着一朵朵丰满白云的紫红色影子。一队队暗红色的人在高粱棵子里穿梭拉网，几十年如一日。他们杀人越货，精忠报国，他们演出过一幕幕英勇悲壮的话剧，使我们这些活着的不肖子孙相形见绌，在进步的同时，我真切感到种的退化。

出村之后，队伍在一条狭窄的土路上行进，人的脚步声中夹杂着路边碎草的窸窣声响。雾奇浓，活泼多变。我父亲的脸上，无数密集的小水点凝成大颗粒的水珠，他的一撮头发，粘在头皮上。从路两边高粱地里飘来的幽淡的薄荷气息和成熟高粱苦涩微甘的气味，我父亲早已闻惯，不新不奇。在这次雾中行军里，父亲闻到了那种新奇的、黄红相间的腥甜气息。那味道从薄荷和高粱的味道中隐隐约约地透过来，唤起父亲心灵深处一种非常遥远的回忆。

7天之后，八月十五日，中秋节。一轮明月冉冉升起，遍地高粱肃然默立，高粱穗子浸在月光里，像蘸过水银，汨汨生辉。我父亲在剪破的月影下，闻到了比现在强烈无数倍的腥甜气息。那时候，余司令牵着他的手在高粱地里行走，300多个乡亲叠股枕臂、陈尸狼藉，流出的鲜血灌溉了一大片高粱，把高粱下的黑土浸泡成稀泥，使他们拔脚迟缓。腥甜的气味令人窒息，一群前来吃人肉的狗，坐在高粱地里，目光炯炯地盯着父亲和余司令。余司令掏出自来得手枪，甩手一响，两只狗眼灭了；又一甩手，灭了两只狗眼。群狗一哄而散，坐得远远的，呜呜地咆哮着，贪婪地望着死尸。腥甜味愈加强烈，余司令大喊一声：“日本狗！狗娘养的日本！”他对着那群狗打完了所有的子弹，狗跑得无影无踪。余司令对我父亲说：“走吧，儿子！”一老一小，便迎着月光，向高粱深处走去。那股弥漫田野的腥甜味浸透了我父亲的灵魂，

在以后更加激烈更加残忍的岁月里，这股腥甜味一直伴随着他。

高粱的茎叶在雾中滋滋乱叫，雾中缓慢地流淌着在这块低洼平原上穿行的墨河水明亮的喧哗，一阵强一阵弱，一阵远一阵近。赶上队伍了，父亲的身前身后响着踢踢蹦蹦的脚步声和粗重的呼吸。不知谁的枪托撞到另一个谁的枪托上了。不知谁脚踩破了一个死人的骷髅什么的，父亲前边那个人吭吭地咳嗽起来，这个人的咳嗽声非常熟悉。父亲听着他咳嗽就想起他那两扇一激动就充血的大耳朵。透明单薄布满细密血管的大耳朵是王文义头上引人注目的器官。他个子很小，一颗大头缩在耸起的双肩中。父亲努力看去，目光刺破浓雾，看到了王文义那颗一边咳一边颠动的大头。父亲想起王文义在演练场上挨打时，那颗大头颠成那般可怜模样。那时他刚参加余司令的队伍，任副官在演练场上对他也对其他队员喊：“向右转——，”王文义欢欢喜喜地跺着脚，不知转到哪里去了。任副官在他腓上打了一鞭子，他嘴咧开叫一声：“孩子他娘！”脸上表情不知是哭还是笑。围在短墙外看光景的孩子们都哈哈大笑。

余司令飞去一脚，踢到王文义的屁股上。

“咳什么？”

“司令……”王文义忍着咳嗽说，“嗓子眼发痒……”

“痒也别咳！暴露了目标我要你的脑袋！”

“是，司令。”王文义答应着，又有一阵咳嗽冲口而出。

父亲觉出余司令前跨了一大步，只手捺住了王文义的后颈皮。王文义口里噬噬地响着，随即不咳了。

父亲觉得余司令的手从王文义的后颈皮上松开了，父亲还觉得王文义脖子上留下两个熟葡萄一样的紫手印，王文义幽蓝色的惊惧不安的眼睛里，飞进出几点感激与委屈。

很快，队伍钻进了高粱地。我父亲本能地感觉到队伍是向着东南方向开进的。适才走过的这段土路是由村庄直接通向墨水河边的唯一的道路。这条狭窄的土路在白天颜色青白，路原是由乌油油的黑土筑成，但久经践踏，黑色都沉淀到底层，路上叠印过多少牛羊的花瓣蹄印和骡马毛驴的半圆蹄印，马骡驴粪像于萎的苹果，牛粪像虫蛀过的薄饼，羊粪稀拉拉像振落的黑豆。父亲常走这条路，后来他在日本炭窑中苦熬岁月时，眼前常常闪过这条路。父亲不知道我的奶奶在这条土路上主演过多少风流悲喜剧，我知道。父亲也不知道在高粱阴影遮掩着的黑土上，曾经躺过奶奶洁白如玉的光滑肉体，我也知道。

拐进高粱地后，雾更显凝滞，质量加大，流动感少，在人的身体与人负载的物体碰撞高粱秸秆后，随着高粱嚓嚓啦啦的幽怨鸣声，一大滴一大滴的沉重水珠扑簌簌落下。水珠冰凉清爽，味道鲜美，我父亲仰脸时，一滴大水珠准确地打进他的嘴里。父亲看到舒缓的雾团里，晃动着高粱沉甸甸的头颅。高粱沾满了露水的柔韧叶片，锯着父亲的衣衫和面颊。高粱晃动激起的小风在父亲头顶上短促出击，墨水河的流水声愈来愈响。

父亲在墨水河里玩过水，他的水性好像是天生的，奶奶说他见了水比见了亲娘还急。父亲5岁时，就像小鸭子一样潜水，粉红的屁眼儿朝着天，双脚高举。父亲知道，墨水河底的淤泥乌黑发亮，柔软得像油脂一样。河边潮湿的滩涂上，丛生着灰绿色的芦苇和鹅绿色车前草，还有贴地爬生的野葛蔓，支支直立的接骨草。滩涂的淤泥上，印满螃蟹纤细的爪迹。秋风起，天气凉，

一群群大雁往南飞，一会儿排成个“十”字，一会儿排成个“人”字，等等。高粱红了，成群结队的、马蹄大小的螃蟹都在夜间爬上河滩，到草丛中觅食。螃蟹喜食新鲜牛屎和腐烂的动物的尸体。父亲听着河声，想着从前的秋天夜晚，跟着我家的老伙计刘罗汉大爷去河边捉螃蟹的情景。夜色灰葡萄，金风串河道，宝蓝色的天空深邃无边，绿色的星辰格外明亮。北斗勺子星——北斗主死，南头簸箕星——南斗司生，八角玻璃井——缺了一块砖，焦灼的牛郎要上吊，忧愁的织女要跳河……都在头上悬着。刘罗汉大爷在我家工作了几十年，负责着我家烧酒作坊的全面工作，父亲跟着罗汉大爷脚前脚后地跑，就像跟着自己的爷爷一样。

父亲被迷雾扰乱的心头亮起了一盏四块玻璃插成的罩子灯，洋油烟子从罩子灯上盖的铁皮、钻眼的铁皮上钻出来。灯光微弱，只能照亮五六米方圆的黑暗。河里的水流到灯影里，黄得像熟透的杏子一样可爱，但可爱一霎霎，就流过去了，黑暗中的河水倒映着一天星斗。父亲和罗汉大爷披着大蓑衣，坐在罩子灯旁，听着河水的低沉呜咽——非常低沉的呜咽。河道两边无穷的高粱地不时响起寻偶狐狸的兴奋鸣叫。螃蟹趋光，正向灯影聚拢。父亲和罗汉大爷静坐着，恭听着天下的窃窃秘语，河底下淤泥的腥味，一股股泛上来。成群结队的螃蟹团团围上来，形成一个躁动不安的圆圈。父亲心里惶惶，跃跃欲起，被罗汉大爷按住了肩头。“别急！”大爷说，“心急喝不得热粘粥。”父亲强压住激动，不动。螃蟹爬到灯光里就停下来，首尾相衔，把地皮都盖住了。一片青色的蟹壳闪亮，一对对圆杆状的眼睛从凹陷的眼窝里打出来。隐在倾斜的脸面下的嘴里，吐出一串一串的五彩泡沫。螃蟹吐着彩沫向人类挑战，父亲身上披着的大蓑衣长毛多起。罗汉大爷说：“抓！”父亲应声弹起，与罗汉大爷抢过去，每人抓住一面早就铺在地上的密眼罗网的两角，把一块螃蟹抬起来，露出了螃蟹下的河滩涂地。父亲和罗汉大爷把网角系起扔在一边，又用同样的迅速和熟练抬起网片。每一网都是那么沉重，不知网住了几百几千只螃蟹。

父亲跟着队伍进了高粱地后，由于心随螃蟹横行斜走，脚与腿不择空隙，撞得高粱棵子东倒西歪。他的手始终紧扯着余司令的衣角，一半是自己行走，一半是余司令牵拉着前进，他竟觉得有些瞌睡上来，脖子僵硬，眼珠子生涩呆板。父亲想，只要跟着罗汉大爷去墨水河，就没有空手回来的道理。父亲吃螃蟹吃腻了，奶奶也吃腻了。食之无味，弃之可惜，罗汉大爷就用快刀把螃蟹斩成碎块，放到豆腐磨里研碎，加盐，装缸，制成蟹酱，成年累月地吃，吃不完就臭，臭了就喂罌粟。我听说奶奶会吸大烟但不上瘾，所以始终面如桃花，神清气爽。用蟹酱喂过的罌粟花朵肥硕壮大，粉、红、白三色交杂，香气扑鼻。故乡的黑土本来就是出奇的肥沃，所以物产丰饶，人种优良。民心高拔健迈，本是我故乡心态。墨水河盛产的白鳊鱼肥得像肉棍子一样，从头至尾一根刺。它们呆头呆脑，见钩就吞。父亲想着的罗汉大爷去年就死了，死在胶平公路上。他的尸体被割得零零碎碎，扔得东一块西一块。躯干上的皮被剥了，肉跳，肉蹦，像只褪皮后的大青蛙。父亲一想起罗汉大爷的尸体，脊梁骨就发凉。父亲又想起大约七、八年前的一个晚上，我奶奶喝醉了酒，在我家烧酒作坊的院子里，有一个高粱叶子垛，奶奶倚在草垛上，搂住罗汉大爷的肩，呢呢喃喃他说：“大叔……你别走，不看憎面看佛面，不看鱼面看水面，不看我的面子也看在豆官的面子上，留下吧，你要我……我也给你……你就像我的爹一样……”父亲记得罗汉大爷把奶奶推到一边，晃晃荡

荡走进骡棚，给骡子拌料去了。我家养着两头大黑骡子，开着烧高粱酒的作坊，是村子里的首富。罗汉大爷没走，一直在我家担任业务领导，直到我家那两头大黑骡子被日本人拉到胶平公路修筑工地上去使役为止。

这时，从被父亲他们摔在身后的村子里，传来悠长的毛驴叫声。父亲精神一震，眼睛睁开，然而看到的，依然是半凝固半透明的雾气。高粱挺拔的秆子，排成密集的栅栏，模模糊糊地隐藏在气体的背后，穿过一排又一排，排排无尽头。走进高粱地多久了，父亲已经忘记，他的神思长久地滞留在远处那条喧响着的丰饶河流里，长久地滞留在往事的回忆里，竟不知这样匆匆忙忙拥挤挤地在如梦如海的高粱地里蹩进是为了什么。父亲迷失了方位。他在前年有一次迷途高粱地的经验，但最后还是走出来了，是河水声给他指引了方向。现在，父亲又谛听着河的启示，很快明白，队伍是向正东偏南开进，对着河的方向开进。方向辨清，父亲也就明白，这是去打伏击，打日本人，要杀人，像杀狗一样。他知道队伍一直往东南走，很快就要走到那条南北贯通，把偌大个低洼平原分成两半，把胶县平度县两座县城连在一起的胶平公路。这条公路，是日本人和他们的走狗用皮鞭和刺刀催逼着老百姓修成的。

高粱的骚动因为人们的疲惫困乏而频繁激烈起来，积露连续落下，滴湿了每个人的头皮和脖颈。王文义咳嗽不断，虽连遭余司令辱骂也不改正。父亲感到公路就要到了，他的眼前昏昏黄黄地晃动着路的影子。不知不觉，连成一体的雾海中竟有些空洞出现，一穗一穗被露水打得精湿的高粱在雾洞里忧悒地注视着我父亲，父亲也虔诚地望着它们。父亲恍然大悟，明白了它们都是活生生的灵物。它们根扎黑土，受日精月华，得雨露滋润，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父亲从高粱的颜色上，猜到了太阳已经把被高粱遮挡着的地平线烧成一片可怜的艳红。

忽然发生变故，父亲先是听到耳边一声尖利呼啸，接着听到前边发出什么东西被迸裂的声响。

余司令大声吼叫：“谁开枪？小舅子，谁开的枪？”

父亲听到子弹钻破浓雾，穿过高粱叶子高粱秆，一颗高粱头颅落地。一时间众人都屏气息声。那粒子弹一路尖叫着，不知落到哪里去了。芳香的硝烟迷散进雾。王文义惨叫一声：“司令——我没有头啦——司令——我没有头啦——”

余司令一愣神，踢了王文义一脚，说：“你娘个蛋！没有头还会说话！”

余司令撇下我父亲，到队伍前头去了。王文义还在哀嚎。父亲凑上前去，看清了王文义奇形怪状的脸。他的腮上，有一股深蓝色的东西在流动。父亲伸手摸去，触了一手粘腻发烫的液体。父亲闻到了跟墨水河淤泥差不多、但比墨水河淤泥要新鲜得多的腥气。它压倒了薄荷的幽香，压倒了高粱的甘苦，它唤醒了父亲那越来越迫近的记忆，一线穿珠般地把墨水河淤泥、把高粱下黑土、把永远死不了的过去和永远留不住的现在连系在一起，有时候，万物都会吐出人血的味道。

“大叔，”父亲说，“大叔，你挂彩了。”

“豆官，你是豆官吧，你看看大叔的头还在脖子上长着吗？”“在，大叔，长得好好的，就是耳朵流血啦。”

王文义伸手摸耳朵，摸到一手血，一阵尖叫后，他就瘫了：“司令，我挂彩啦！我挂彩啦，我挂彩啦。”

余司令从前边回来，蹲下，捏着王文义的脖子，压低嗓门说：“别叫，再叫我就毙了你！”

王文义不敢叫了。

“伤着哪儿啦？”余司令问。

“耳朵……”王文义哭着说。

余司令从腰里抽出一块包袱皮样的白布，嚓一声撕成两半，递给王文义，说：“先捂着，别出声，跟着走，到了路上再包扎。”余司令又叫“豆官”。父亲应了，余司令就牵着他的手走。王文义哼哼唧唧地跟在后边。

适才那一枪，是扛着一架耙在头前开路的大个子哑巴不慎摔倒，背上的长枪走了火。哑巴是余司令的老朋友，一同在高粱地里吃过“抹饼”的草莽英雄，他的一只脚因在母腹中受过伤，走起来一颠一颠，但非常快。父亲有些怕他。

黎明前后这场大雾，终于在余司令的队伍跨上胶平公路时溃散下去。故乡八月，是多雾的季节，也许是地势低洼土壤潮湿所致吧。走上公路后，父亲顿时感到身体灵巧轻便，脚板利索有劲，他松开了抓住余司令衣角的手。王文义用白布捂着血耳朵，满脸哭相。余司令给他粗手粗脚包扎耳朵，连半个头也包住了。王文义痛得呲牙咧嘴。

余司令说：“你好大的命！”

王文义说：“我的血流光了，我不能去啦！”

余司令说：“屁，蚊子咬了一口也不过这样，忘了你那三个儿子了吧！”

王文义垂下头，嘟嘟囔囔说：“没忘，没忘。”

他背着一支长筒子鸟枪，枪托儿血红色。装火药的扁铁盒斜吊在他的屁股上。

那些残存的雾都退到高粱地里去了。大路上铺着一层粗砂，没有牛马脚踪，更无人的脚印。相对着路两侧茂密的高粱，公路荒凉，荒唐，令人感到不祥。父亲早就知道余司令的队伍连聋带哑连瘸带拐不过四十人，但这些人住在村里时，搅得鸡飞狗跳。仿佛满村是兵。队伍摆在大路上，30多人缩成一团，像一条冻僵了的蛇。枪支七长八短，土炮、鸟枪、老汉阳，方六方七兄弟俩抬着一门能把小秤砣打出去的大抬杆子。哑巴扛着一盘长方形的平整土地用的、周遭26根铁尖齿的耙，另有3个队员也各扛着一盘。父亲当时还不知道打伏击是怎么一回事，更不知道打伏击为什么还要扛上四盘铁齿耙。

为了为我的家族树碑立传，我曾经跑回高密东北乡，进行了大量的调查，调查的重点，就是这场我父亲参加过的、在墨水河边打死鬼子少将的著名战斗。我们村里一个92岁的老太太对我说：“东北乡，人万千，阵势列在墨河边。余司令，阵前站，一举手炮声连环。东洋鬼子魂儿散，纷纷落在地平川。女中魁首戴凤莲，花容月貌巧机关，调来铁耙摆连环，挡住鬼子不能前……”老太婆头顶秃得像一个陶罐，面孔都朽了，干手上凸着一条条丝瓜瓢子一样的筋。她是1939年8月中秋节那场大屠杀的幸存者，那时她因腿上生疽跑不动，被丈夫塞进地瓜窖子里藏起来，天凑地巧地活了下来。老太婆所唱快板中的戴凤莲，就是我奶奶的大号。听到这里，我兴奋异常。这说明，用铁耙挡住鬼子汽车退路的计谋竟是我奶奶这个女流想出来的。我奶奶也应该是抗日的先锋，民族的英雄。

提起我的奶奶，老太太话就多了。她的话破碎零乱，像一群随风遍地滚的树叶。她说起我奶奶的脚，是全村最小的脚。我们家的烧酒后劲好大。说到胶平公路时，她的话连贯起来：“路修到咱这地盘时哪……高粱齐腰深了……鬼子把能干活的人都赶走了……打毛子工，都偷懒磨滑……你们家里那两头大黑骡子也给拉去了……鬼子在墨水河上架石桥……罗汉，你们家那个老长工……他和你奶奶不大清白咧，人家都这么说……呵呀呀，你奶奶年轻时花花事儿多着咧……你爹多能干，15岁就杀人，杂种出好汉，十个九个都不善……罗汉去铲骡子腿……被捉住零刀子刚啦……鬼子糟害人呢，在锅里拉屎，盆里撒尿。那年，去挑水，挑上来一个什么呀，一个人头呀，扎着大辫子……”

刘罗汉大爷是我们家历史上的一个重要的人物。关于他与我奶奶之间是否有染，现已无法查清，诚然，从心里说，我不愿承认这是事实。

道理虽懂，但陶罐头老太太的话还是让我感到难堪。我想，既然罗汉大爷对待我父亲像对待亲孙子一样，那他就像我的曾祖父一样；假如这位曾祖父竟与我奶奶有过风流事，岂不是乱伦吗？这其实是胡想，因为我奶奶并不是罗汉大爷的儿媳而是他的东家，罗汉与我的家族只有经济上的联系而无血缘上的联系，他像一个忠实的老家人点缀着我家的历史而且确凿无疑地为我们家的历史增添了光彩。我奶奶是否爱过他，他是否上过我奶奶的炕，都与伦理无关。爱过又怎么样？我深信，我奶奶什么事都敢干，只要她愿意。她老人家不仅仅是抗日的英雄，也是个性解放的先驱，妇女自立的典范。

我查阅过县志，县志载：民国二十七年，日军捉高密、平度、胶县民伏累计40万人次，修筑胶平公路。毁稼禾无数。公路两侧村庄中骡马被劫掠一空。农民刘罗汉，乘夜潜入，用铁锨铲伤骡蹄马腿无数，被捉获。翌日，日军在拴马桩上将刘罗汉剥皮零割示众。刘面无惧色，骂不绝口，至死方休。

确实是这样，胶平公路修筑到我们这里时，遍野的高粱只长到齐人腰高。长 70 里宽 60 里的低洼平原上，除了点缀着几十个村庄，纵横着两条河流，曲折着几十条乡间土路外，绿浪般招展着的全是高粱。平原北边的白马山上，那块白色的马状巨石，在我们村头上看得清清楚楚。锄高粱的农民们抬头见白马，低头见黑土，汗滴禾下土，心中好痛苦！风传着日本人要在平原里修路，村里人早就惶惶不安，焦急地等待着大祸降临。

日本人说来就来。

日本鬼子带着伪军到我们村里抓民伕拉骡马时，我父亲还在睡觉。他是被烧酒作坊那边的吵闹声惊醒的。奶奶拉着父亲的手，颠着两只笋尖般的小脚，跑到烧酒作坊院子里去。当时，我家烧酒作坊院子里，摆着 10 儿口大瓮，瓮里满装着优质白酒，酒香飘遍全村。两个穿黄衣的日本人端着上了刺刀的步枪在院子里站着。两个穿黑衣的中国人背着大枪，正要解拴在楸树上的两头大黑骡子。罗汉大爷一次又一次地扑向那个解缰绳的小个子伪军，但一次又一次地都被那个大个子伪军用枪筒子戳退，初夏天气，罗汉大爷只穿一件单衫，袒露的胸膛上布满被枪口戳出的紫红圆圈。

罗汉大爷说：“弟兄们，有话好说，有话好说。”

大个子伪军说：“老畜生，滚到一边去。”

罗汉大爷说：“这是东家的牲口，不能拉。”

伪军说：“再吵嚷就毙了你个小舅子！”

日本兵端着枪，像泥神一样。

奶奶和我父亲一进院，罗汉大爷就说，“他们要拉咱的骡子。”

奶奶说：“先生，我们是良民。”

日本兵眯着眼睛对奶奶笑。

小个子伪军把骡子解开，用力牵扯，骡子倔强地高昂着头，死死不肯移步。大个子伪军上去用枪戳骡子屁股，骡子愤怒起蹄、明亮的蹄铁购起泥土，溅了伪军一脸。

大个子伪军拉了一下枪栓，用枪指着罗汉大爷，大叫：“老混蛋，你来牵，牵到工地上去。”

罗汉大爷蹲在地上，一声不吭。

一个日本兵端着枪，在罗汉大爷眼前晃着，鬼子说：“呜哩哇啦哑啦哩呜！”罗汉大爷看着在眼前乱晃的贼亮的刺刀，一屁股坐在地上。鬼子兵把枪往前一送，锋利的刺刀下刃在罗汉大爷光溜溜的头皮上豁开一条白口子。

奶奶哆嗦成一团，说：“大叔，你，给他们牵去吧。”

一个鬼子兵慢慢向奶奶面前靠。父亲看到这个鬼子兵是个年轻漂亮的小伙子，两只大眼睛漆黑发亮，笑的时候，嘴唇上翻，露出一只黄牙。奶奶跌跌撞撞地往罗汉大爷身后退。罗汉大爷头上的白口子里流出了血，满头挂色。两个日本兵笑着靠上来。奶奶在罗汉大爷的血头上按了两巴掌，随即往脸上两抹，又一把撕散头发，张大嘴巴，疯疯癫癫地跳起来。奶奶的模样三分像人七分像鬼。日本兵愕然止步。小个子伪军说：“太君，这个女人，大大的疯了有。”

鬼子兵咕噜着，对着我奶奶的头上开了一枪。奶奶坐在地上，呜呜地哭起来。

大个子伪军把罗汉大爷用枪逼起来。罗汉大爷从小个子伪军手里接过骡

子缰绳。骡子昂着头，腿抖着，跟着罗汉大爷走出院子。街上乱纷纷跑着骡马牛羊。

奶奶没疯。鬼子和伪军刚出院，奶奶就揭开一只瓮的木盖子，在平静如镜面的高粱烧酒里，看到一张骇人的血脸。父亲看到泪水在奶奶腮上流过，就变红了。奶奶用饶酒洗了脸，把一瓮酒都洗红了。

罗汉大爷跟骡子一起，被押上了工地，高粱地里，已开出一节路胎子。墨水河南边的公路已差不多修好，大车小车从新修好的路上挤过来。车上载着石头黄沙，都卸在河南岸。河上只有一座小木桥，日本人要在河上架一座大石桥。公路两侧，好宽大的两片高粱都被踩平，地上像铺了一层绿毡。河北的高粱地里，在刚用黑土弄出个模样的路两边，有几十匹骡马拉着碌碡，从海一样的高粱地里，压出两大片平坦的空地，破坏着与工地紧密相连的青纱帐。骡马都有人牵着，在高粱地里来来回回地走。鲜嫩的高粱在铁蹄下断裂、倒伏，倒伏断裂的高粱又被带棱槽的碌碡和不带棱槽的石滚子反复镇压。各色的碌碡和滚子都变成了深绿色，高粱的汁液把它们湿透了。一股浓烈的青苗子味道笼罩着工地。

罗汉大爷被赶到河南往河北搬运石头。他极不情愿地把骡子缰绳交给了一个烂眼圈的老头子。小木桥摆摆晃晃，好像随时要塌。罗汉大爷过了桥，站在河南，一个工头模样的中国人，用手中持着的紫红色的藤条，轻轻戳戳罗汉大爷的头，说：“去，往河北搬石头。”罗汉大爷抹一把眼睛——头上流下的血把眉毛都浸湿了。他搬着一块不大不小的石头，从河南岸到河北岸。那个接骡的老头还未走，罗汉大爷对他说：“你珍贵着使唤，这两头骡子，是俺东家的。”老头儿麻木地垂着头，牵着骡子，走进开辟通道的骡马大队。黑骡子光滑的屁股上反映阳光点点。头上还在流血，罗汉大爷蹲下，抓起一把黑土，按在伤口上。头顶上沉重的钝痛一直下导到十个脚趾，他觉得头裂成了两半。

工地的边缘上稀疏地站着持枪的鬼子和伪军。手持藤条的监工，像鬼魂一样在工地上转来转去。罗汉大爷在工地上走，民伕们看着他血泥模糊的头，吃惊得眼珠乱颤。罗汉大爷搬起一块桥石，刚走了几步，就听到背后响起一阵利飏的小风，随即有一道长长的灼痛落到他的背上。他扔下桥石，见那个监工正对着他笑。罗汉大爷说：“长官，有话好说，你怎么举手就打人？”

监工微笑不语，举起藤条又横着抽了一下他的腰。罗汉大爷感到这一藤条几乎把自己打成两半，两股热辣辣的泪水从眼窝里凸出来。血冲头顶，那块血与土凝成的嘎痂，在头上崩崩乱跳，似乎要迸裂。

罗汉大爷喊：“长官！”

长官又给了他一藤条。

罗汉大爷说：“长官，打俺是为了啥？”

长官抖着手里的藤条，笑眯眯地说：“让你长长眼色，狗娘养的。”

罗汉大爷气噎咽喉，泪眼模糊，从石堆里搬起一块大石头，踉踉跄跄地往小桥上走。他的脑袋膨胀，眼前白花花一片。石头尖硬的棱角刺着他的肚腹和肋骨，他都觉不出痛了。

监工拄着藤条原地不动，罗汉大爷搬着石头，胆颤心惊地从他眼前走过。监工在罗汉大爷的脖子上又抽了一藤条。大爷一个前爬，抱着大石，跪倒在地上。石头砸破了他的双手，他的下巴在石头上碰得血肉模糊。大爷被打得六神无主，像孩子一样糊糊涂涂地哭起来。一股紫红色的火苗，这时，也在

他空白的脑子里缓缓地亮起来。

他费力地从石头下抽出手，站起来，腰半弓着，像一只发威的老瘦猫。一个约有40岁出头的中年人，满脸堆着笑，走到监工面前，从口袋里摸出一包烟，捏出一支，敬到监工嘴边。监工张嘴叼了烟，又等着那人替他点燃。

中年人说，“您老，犯不着跟这根糟木头生气。”监工把烟雾从鼻孔里喷出来，一句话也不说。大爷看到他握藤条的焦黄手指在紧急地扭动。

中年人把那盒烟装进监工口袋里。监工好像全无觉察，哼了一声，用手掌压压口袋，转身走了。

“老哥，你是新来的吧？”中年人说。

罗汉大爷说是。

他说：“你没送他点见面礼？”

罗汉大爷说：“不讲理，狗！不讲理，他们抓我来的。”中年人说：“送他点钱，送他盒烟都行，不打勤的，不打懒的，单打不长眼的。”

中年人扬长进入民伕队伍。

整整一个上午，罗汉大爷就跟没魂一样，死命地搬着石头。头上的血痂遭阳光晒着，干硬干硬地痛。手上血肉模糊。下巴上的骨头受了伤，口水不断流出来。那股紫红色的火苗时强时弱地在他脑子里燃着，一直没有熄灭。

中午，从前边那段修得勉可行车的公路上，颠颠簸簸地驶来一辆上黄色的汽车。他恍惚听到一阵尖利的哨响，眼见着半死不活的民工们摇摇摆摆地向汽车走过去。他坐在地上，什么念头也没有，也不想知道那汽车到来是怎么回事。只有那簇紫红的火苗子灼热地跳跃着，冲击着，他的双耳里嗡嗡地响。中年人过来，拉他一把，说：“老哥，走吧，开饭啦，去尝尝东洋大米吧！”

大爷站起来，跟着中年人走。

从汽车上抬下了几大桶雪白的米饭，抬下了一个盛着蓝花白底洋瓷碗的大筐。桶边站着个瘦中国人，操着一柄黄铜勺子，筐边站着个胖中国人，端着一摞碗。来一个人他发给一个碗，黄铜勺子同时往这碗里扣进米饭。众人在汽车周围狼吞虎咽，没有筷子，一律用手抓。

那个监工又转过来，提着藤条，脸上还带着那种冷静的笑容。罗汉大爷脑子里的火苗腾一声燃旺了，火苗把他丢去的记忆照耀得清清楚楚，他记起半天来恶梦般的遭际。持枪站岗的日本兵和伪军也聚拢过来，围着一只白铁皮桶吃饭。一只削耳长脸的狼狗坐在桶后，伸着舌头看着这边的民伕。

大爷数了数围着桶吃饭的10几个鬼子和10几个伪军，心里萌生了跑的念头。跑，只要钻到了高粱地里，狗日的就抓不到了。他的脚心里热乎乎地流出了汗。自从跑的念头萌动之后，他的心就焦躁不安。持藤监工冷静的笑脸后仿佛隐藏着什么，罗汉大爷一见这笑脸，脑子立刻就糊涂了。

民伕们都没吃饱。胖子中国人收回洋碗。民伕们舔着嘴唇，眼巴巴地盯着那几只空桶里残存的米粒，但没人敢去动。河北岸有一头骡子嘶哑地叫起来。罗汉大爷听出来了，是我家的黑骡子在叫。在那片新开辟出的空地上，骡马都拴在碌碡或石滚子上。高粱尸横遍野。骡马无精打彩地叨吃着被揉烂压扁的高粱茎叶。

下午，有一个20多岁的小青年，瞅着监工不注意，飞一般窜向高粱地，一颗子弹追上了他。他趴在高粱地边缘上，一动也不动。

太阳平西，那辆土黄色的汽车又来了。罗汉大爷吃完了那勺米饭。他吃

惯了高粱米饭的肠胃，对这种充满霉气的白米进行着坚决的排斥。但他还是强忍着喉咙的痉挛把它吃了。跑的念头越来越强烈。他惦记着10几里外的村子里，属于他的那个酒香扑鼻的院落。日本人来，烧酒的伙计们都跑了，热气腾腾的烧酒大锅冷了，他更惦记着我奶奶和我父亲。奶奶在高粱叶子垛边给他的温暖令他终生难忘。

吃过晚饭，民伕们都被赶到一个用杉木杆子夹成的大栅栏里。栅栏上罩着几块篷布。杉木杆子都用绿豆粗的铁丝联成一体。栅栏门是用半把粗的铁棍烧成的。鬼子和伪军分住着两个帐篷，帐篷离栅栏几十步远。那条狗拴在鬼子的帐篷门口。栅栏门口，栽着一根高竿，竿上吊着两盏桅灯。鬼子和伪军轮流着站岗游动。骡马都集中地拴在栅栏西边那片高粱的废墟上。那里栽了几十根拴马桩。

栅栏里臭气熏天，有人在打呼噜，有人往栅栏边角上那个铁皮水桶里撒尿，尿打桶壁如珠落玉盘。桅灯的光暗淡地透进栅栏。游动哨的长影子不时在灯影里晃动。

夜渐深了，栅栏里凉气逼人。罗汉大爷无法入睡。他还是想跑。岗哨的脚步声绕着栅栏响。大爷躺着不敢动，竟迷迷糊糊地睡过去。梦中觉得头上扎着尖刀，手里握着烙铁。醒来，遍体汗湿，裤子尿得湿漉漉的。从遥远的村庄里传来一声尖细的鸡啼。骡马弹蹄吹鼻。破篷布上，漏出几颗鬼鬼祟祟的星辰。

白天帮助过罗汉大爷的那个中年人悄悄坐起来。虽然在幽暗中，大爷还是看到了他那两颗火球般的眼睛。大爷知道中年人来历不凡，静躺着看他的动静。

中年人跪在栅栏门口，两臂扬起，动作非常慢。大爷看着他的背，看着他带着神秘色彩的头。中年人运了一回气，猛一侧面，像开弓射箭一样抓住两根铁棍。他的眼里射出墨绿色的光芒，碰到物体，似乎还窸窣有声。那两根铁棍无声无息地张开了。更多的灯光和星光从栅栏门外射进来，照着不知谁的一只张嘴的破鞋。游动哨转过来了。大爷看到一条黑影飞出栅栏，鬼子哨兵咯了一声，便在中年人铁臂的扶持下无声倒地。中年人拎起鬼子的步枪，轻悄悄地消逝了。

大爷好半晌才明白了眼前发生了什么事。中年人原来是个武艺高强的英雄。英雄为他开辟了道路，跑吧！大爷小心翼翼地从这个洞里爬出去。那个死鬼子仰面躺着，一条腿还在抽抽答答地动。

大爷爬进了高粱地，直起腰来，顺着垄沟，尽量躲避着高粱，不发出响动，走上墨水河堤。三星正晌，黎明前的黑暗降临。墨水河里星斗灿烂。局促地站在河堤上，罗汉大爷彻骨寒冷，牙齿频繁打击，下巴骨的疼痛扩散到腮上、耳朵上，与头顶上一鼓一鼓的化脓般的疼痛连成一气。清冷的掺杂着高粱汁液的自由空气进入他的鼻孔、肺叶、肠胃，那两盏鬼火般的桅灯在雾中亮着，杉木栅栏黑幢幢的，像个巨大的坟墓。罗汉大爷几乎不敢相信，这么容易就逃出来了。他的脚把他带上了那座腐朽的小木桥，鱼儿在水中翻花，流水潺潺有声，流星亮破一线天。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呀，什么也没有发生。本来，罗汉大爷就可以逃回村子，藏起来，躲起来，养好伤，继续生活。可是，当他走在木桥上时，听到在河南岸，有个不安生的骡子嘶哑地叫了一声。罗汉大爷为了骡子重新返回，酿出了一出壮烈的悲剧。

骡马拴在离栅栏不远处的几十根木桩上，它们的身下，洋溢着尿臊屎臭。

马打着响鼻，骡子啃着木桩；马嚼着高粱秸子，骡子拉着稀屎。罗汉大爷一步三跌，抢进骡马群。他嗅到我家那两头大黑骡子亲切的味道，他看到了我家那两头大黑骡子熟悉的身影。他扑上去，想去解救自己的患难的伙伴。骡子，这不通理论的畜生，竟疾速地调转屁股、飞起双蹄。罗汉大爷喃喃地说：“黑骡，黑骡，咱一起跑了吧！”骡子暴怒地左旋右转，保护着自己的领地。它们竟然认不出主人啦，罗汉大爷不知道自己身上新鲜的陈旧的血腥味，自己身上新鲜的陈旧的伤痕，已经把自己改变了。罗汉大爷心中烦乱，一步跨进去，骡子飞起一个蹄子，打在了他的胯骨上。老头子侧身飞去，躺在地上，半边身子都麻木不仁。骡子还在撅着屁股打蹄，蹄铁像残月一样闪烁。罗汉大爷胯骨灼热胀大，有沉重的累赘感。他爬起来，歪倒了，歪倒了又爬起来。村里的那只嗓音单薄的公鸡又叫了一声。黑暗逐渐消退，三星愈加辉煌耀目，也辉耀着那亮晶晶的骡子屁股和眼球。

“好两个畜生！”

罗汉大爷，心头火起，一歪一斜地转着，想寻找一件利器。在开挖引水渠的工地上，他找到一柄锋利的铁锹。他毫无拘禁地走，叫骂，忘了百步之外的人与狗。他自由自在，不自由都是因为怕。东方那团渐渐上升的红晕在上升时同时散射，黎明前的高粱地里，静寂得随时都会爆炸。罗汉大爷迎着朝霞，向那两头大黑骡子走去。他对黑骡恨之入骨。骡子静立着不动，罗汉大爷把铁锹端平，对准一头黑骡的一条后腿，猛力铲过去。一道凉凉的阴影落到骡子的后腿上。骡子歪斜了两下，立即挺住，从骡头那儿，响起了粗扩豪烈惊愕愤怒的嘶鸣。随即，受伤的骡子把屁股高高扬起，一溜热血抛洒，像雨点一样，淅淅沥沥淋了大爷满脸。大爷瞅准空当，又铲中了骡子的另一条后腿。黑骡叹息了一声，便屁股逐渐堕落，猛然坐在地上，两条前腿还立着，脖子被缰绳吊直，嘴巴朝着已是灰蓝色的苍天呼吁。铁锹被骡子沉重的屁股压住，大爷也蹲了窝。他用尽全力，把铁锹抽出，他感觉到铁锹刃儿牢牢地嵌在骡子的腿骨里。另一头黑骡，傻愣愣地看着瘫倒的同伴，像哭一样，像求饶一样哀鸣着。

大爷平托铁锹，向它逼过去，它用力后退着，缰绳几乎被拉断，木桩哗哗叭叭地响，它的拳大的双眼里，流着暗蓝的光。

“你怕了吗？畜生！你的威风呢？畜生！你这个忘恩负义吃里扒外的混帐东西！你这个里通外国的狗杂种！”

罗汉大爷怒骂着，对着黑骡长方形的板脸铲出一锹。铁锹铲在木桩上，他上下左右晃动着锹柄，才把锹刃铲出。黑骡挣扎着，后腿曲成弓箭，秃尾巴扫地嚓啦有声。大爷瞄准骡脸，啪地一响，正中骡子宽广的脑门，坚固的头骨与锹刃相撞，一阵震颤，通过锹柄传导，使罗汉大爷双臂酸麻。黑骡闭口无言，蹄腿乱动，交叉杂错，到底撑不住。唿隆一声倒下，像倒了一堵厚墙壁。缰绳被扯断，半截在木桩上垂着，半截在骡脸边曲着。大爷垂手默立。光滑的锹柄在骡头上斜立指着天。那边狗叫人喧，天亮了，从东边的高粱地里，露出了一弧血红的朝阳，阳光正正地照着罗汉大爷半张着的黑洞洞的嘴。

队伍走上河堤，一字儿排开，刚从雾里挣扎出来的红太阳照耀着他们。我父亲和大家一样都半边脸红半边脸绿，和他们一起观看着墨水河面上残破的雾团。把河南河北两岸的公路连接起来的是跨越墨水河的14孔大石桥。原来的小木桥在石桥西侧，桥面早断了三五节，几根棕色的桩子兀立在河水中，无可奈何地挡起一簇簇青白的浪花。破雾中的河面，红红绿绿，严肃恐怖。站在河堤上，抬眼就见到堤南无垠的高粱平整如板的穗面。它们都纹丝不动。每穗高粱都是一个深红的成熟的面孔，所有的高粱合成一个壮大的集体，形成一个大大的思想。——我父亲那时还小，想不到这些花言巧语，这是我想的。

高粱与人一起等待着时间的花朵结出果实。

公路笔直地往南通去，愈远愈窄，最后被高粱淹没。那最远的地方，与铁青色的穹窿边缘连结着的高粱上，也同样地，呈现出日出时动人的凄婉悲壮情景。

我父亲有几分好奇地看着痴痴呆呆的游击队员们，他们从哪里来？他们到哪里去？为什么要来打伏击？打了伏击以后还打什么？静穆中，断桥激起的水声节奏更加分明，声音更加清脆入耳。雾被阳光纷纷打落在河水中。墨河水由暗红渐渐燃烧成金红。满河流光溢彩。水边有棵孤独的水荇，黄叶低垂，曾经煊赫过的蚕虫状花朵枯萎苍白地挂在叶杈间。又是抓螃蟹的节令了！父亲想，秋风起，天气凉，一群大雁往南飞……罗汉大爷说，抓、豆官……抓！螃蟹纤巧的脚爪把细软的河泥印满花纹，父亲从河水中闻到了螃蟹特有的那种淡雅的腥气。我家在抗战前种植的罌粟花用蟹酱喂过，花朵肥大，色彩斑斓，香气扑鼻。

余司令说：“都下堤藏好。哑巴放耙。”

哑巴从肩上摘下几圈铁丝，把四盘耙绑在一起。他“啊”了两声，招呼着几个队员，把连环耙抬到公路与石桥相接处。余司令说：“弟兄们，藏好，等鬼子汽车上了桥，等冷支队长的人把退路封住，听我的口号一齐开火，把畜生们打到河里去喂白鳝喂蟹子。”

余司令对哑巴打了几个手势，哑巴点点头，带着一半人枪，到路西边的高粱地里埋伏。王文义跟着哑巴往西走，被哑巴推了回来。余司令说：“你别过去，你跟着我。害怕吗？”

王文义连连点头，说：“不怕……不怕……”

余司令让方家兄弟把那尊大抬杠在河堤上架好。又对提着一只大喇叭的刘吹手说：“老刘，接着火，你什么都别管，可着劲儿给我吹喇叭，鬼子怕响器，你听到了吗？”

刘吹手是余司令早年的伙伴，那时，司令是轿夫，刘是吹鼓手。他双手攥着喇叭筒子，像握着一杆枪。

余司令对大家说：“丑话说到前头，到时候谁要草鸡了，我就崩了他。咱要打出个样子来给冷支队长看看，那些王八蛋，仗着旗号吓唬人。老子不吃他的，他想改编我？我还想改编他呢！”

众人围坐在高粱地里，方六拿出烟袋装烟。摸出火镰火石打火。火镰乌黑，火石褐红，跟煮熟的鸡肝一样。火镰打击火石嚓嚓地响。火星飞进，每一个火星都很大。一个大火星溅到方六用食指和无名指捏住的高粱秆芯上，方六嘬口吹气，火绒上冒出一缕白烟，红了。方六点燃烟袋，吸一口，余司

令吐一口，抽抽鼻子，说：“把烟磕了，鬼子闻到烟味还会上桥？”方六紧着吸了两口，把烟袋磕了，把烟包装好。余司令说：“都到河堤漫坡上趴着，省得鬼子来了措手不及。”大家都有些紧张，卧在河堤上，手抱着枪，如临大敌。父亲趴在余司令身边。余司令问：“你怕不怕？”父亲说：“不怕！”余司令说：“好样的，是你干爹的种！你是我的传令兵，打起来别离开我，有什么命令我就给你说，你就给我往西边传。”父亲点点头。他眼馋地盯着余司令腰里那两支枪。一支大，一支小。

大的是德国造自来得匣子枪，小的是法国造勃郎宁手枪。这两支枪各有来历。

父亲嘴里迸出一个字：“枪！”

余司令说：“你要枪？”

父亲点点头，说：“枪。”

余司令说：“你会使吗？”

“会！”父亲说。

余司令从腰里抽出勃郎宁手枪，在手里掂量着。手枪已老，烧蓝褪尽。余司令拉动枪机，弹仓里跳出一颗黄铜壳的圆头子弹。他把子弹扔了一个高，伸手接住，又压进枪里。“给你！”余司令说，“就像老子一样用它。”

父亲把枪抓了过来。父亲握着枪，想起前天晚上，余司令就用这支枪打碎了一个酒盅子。

那时候眉月初升，低低地压着枯树枝极。父亲抱着一个酒坛子，捏着一柄铜钥匙，遵照奶奶的命令，到烧酒作坊里去盛酒。父亲拧开大门，院落里静悄悄的，骡棚里黑洞洞的，作坊里散发着腐烂酒糟的浊气。父亲揭开一个瓮盖子，借着星月光辉，看到清平的酒面上，自己干瘦的脸。父亲眉毛短促，嘴唇单薄，他觉得自己很丑。他把酒坛子按到瓮里，酒咕嘟咕嘟灌进坛。提坛出瓮时，坛上的酒滴滴答答落入瓮内。父亲改变了主意，他把坛里的酒倒进瓮里。父亲想起了奶奶洗过血脸的那瓮酒，奶奶在家里陪着余司令和冷支队长喝酒，奶奶和余司令都是大量，冷支队长却有些醉了。父亲走到那瓮酒前，见木制的瓮盖上压着一扇石磨。他放下酒坛，用尽全力把石磨掀掉。石磨在地上滚了两圈，撞到另一只酒瓮上，在瓮壁上撞出一个大洞，高粱酒吡吡地窜出来，父亲不去管它。父亲揭开瓮盖，闻到了罗汉大爷的血腥气。他想起了罗汉大爷的血头和娘的血脸。罗汉大爷的脸和娘的脸在瓮里层出不穷。父亲把坛子按到瓮里，装满血酒，双手捧着，回到家中。

八仙桌上，明烛高烧，余司令和冷支队长四目相逼，都咻咻喘气。奶奶站在他们二人当中，左手按着冷支队长的左轮枪，右手按着余司令的勃郎宁手枪。

父亲听到奶奶说：“买卖不成仁义在么，这不是动刀动枪的地方，有本事对着日本人使去。”

余司令怒冲冲地骂：“舅子，你打出王旅长的旗号也吓不住我。老子就是这地盘上的王，吃了10年抻饼，还在乎王大爪子那个驴日的！”

冷支队长冷冷一笑，说：“占鳌兄，兄弟也是为你好，王旅长也是为你好，只要你把杆子拉过来，给你个营长干。枪饷由王旅长发给，强似你当土匪。”

“谁是土匪？谁不是土匪？能打日本就是中国的大英雄。老子去年摸了三个日本岗哨，得了三支大盖子枪。你冷支队长不是土匪，杀了几个鬼子？”

鬼子毛也没揪下一根。”冷支队长坐下，抽出一支烟点燃。

趁着机会，父亲捧着酒坛上去。奶奶接过酒坛，脸色陡变，狠狠地看了父亲一眼。奶奶往三个碗里倒酒，每个碗都倒得冒尖。

奶奶说：“这酒里有罗汉大叔的血，是男人就喝了，后日一起把鬼子汽车打了，然后你们就鸡走鸡道，狗走狗道，井水不犯河水。”

奶奶端起酒，咕咯咕咯喝了。

余司令端起酒，一仰脖灌了。

冷支队长端起酒，喝了半碗。放下碗，他说：“余司令，兄弟不胜酒力，告辞啦！”

奶奶接着左轮手枪，问：“打不打？”

余司令气哄哄地说：“你甭求他，他不打，老子打！”冷支队长说：“打。”

奶奶松开手，冷支队长把左轮手枪抓过去，挂在腰带上。冷支队长白净面皮，鼻子周围有10几颗黑麻子。他的腰带上别着一大圈子弹，挂上枪后，腰带垂成一轮下钩月。奶奶说：“占鳌，我把豆官交给你了，后日，你带着他去。”余司令看着我父亲，笑着问：“干儿子，有种吗？”父亲轻蔑地看着余司令双唇间露出的土黄色坚固牙齿，一句话也不说。余司令拿过一只酒盅，放在我父亲头顶上，让我父亲退到门口站定。他抄起勃郎宁手枪，走向墙角。

父亲看着余司令往墙角上跨了三步，每一步都那么大那么缓慢。奶奶脸色苍白。冷支队长嘴角上竖着两根嘲弄的笑纹。余司令走到墙角后，立定，猛一个急转身，父亲看到他的胳膊平举，眼睛黑得出红光。勃郎宁枪口吐出一缕白烟。父亲头上一声巨响，酒盅炸成碎片。一块小瓷片掉进父亲的脖子里，父亲一耸头，那块瓷片就滑到了裤腰里。父亲什么也没说。奶奶的脸色更加苍白。冷支队长一屁股坐在板凳上，半晌才说：“好枪法。”

余司令说：“好小子！”

父亲握着勃郎宁手枪，感到它出奇地沉重。

余司令说：“不用我教你，你知道该怎么打。传我的令给哑巴，让他们准备好！”

父亲提着手枪，钻进高粱地，跨过公路，走到哑巴面前。哑巴盘腿大坐，用一块绿油油的石头磨着一把修长的腰刀。其他队员坐的躺的都有。

父亲对哑巴说：“让你们准备好。”

哑巴斜了父亲一眼，继续磨刀。磨一阵，他撕了几个高粱叶子，把刀口上的石沫擦掉，又拔了一棵细草，试着刀锋。小草一碰上刀刃就悄悄地断了。

父亲又说：“让你们准备好！”

哑巴把腰刀入鞘，放在身旁。他的脸上绽开狰狞的笑容。他抬起一只大手，对着父亲招着。

“唔！唔！”哑巴说。父亲蹑手蹑脚地走上前，离哑巴一步远停住。哑巴一探身，扯住了父亲的衣襟，用力一带，父亲伏在哑巴怀里。哑巴拧住父亲的耳朵，父亲的嘴咧到了腮上。父亲用勃郎宁手枪，戳着哑巴的脊梁骨。哑巴又按住了父亲的鼻子，用力一揪，父亲的眼泪噗噗冒出。哑巴怪声怪气地笑起来。

散坐在哑巴周围的队员们齐声哄笑。

“像不像余司令？”

“是余司令下的种子。”

“豆官，我想你娘。”

“豆官，我要吃你娘那两个插枣饽饽。”

父亲恼羞成怒，举起手枪，对准那个妄想吃插枣饽饽的就搂了火。勃朗宁手枪里啪哒一响，子弹没有出膛。那人脸色灰黄，快速跳起，来夺父亲的手枪。父亲怒火冲天，扑到那人身上，连踢带咬。

哑巴立起来，扯着父亲的脖子用力一摔，父亲的身体离地飘行，下落时砸断了几株高粱。父亲打了一个滚爬起来，破口大骂着，扑到哑巴面前。哑巴“唔唔”两声。父亲看着他铁青的脸，被镇在那儿。哑巴拿去勃朗宁手枪，拉动枪机，一粒子弹落在他的手里。他捏着子弹头，看着子弹屁股门上被撞针击出的小孔，对着父亲比划了几下。哑巴把枪插到父亲腰里，拍了拍父亲的头。

“你在那边闹什么？”余司令问。

父亲委屈地说：“他们……要和俺娘困觉。”

余司令板着脸，问：“你怎么说？”

父亲抬起胳膊擦擦眼，说：“我给了他一枪！”

“你开枪了？”

“枪没响。”父亲把那粒金灿灿的臭火递给余司令。

余司令接过子弹，看看，轻松地摔出，子弹滑着漂亮的弧线，落到河里。

余司令说：“好样的！枪子儿先向日本人身上打，打完日本人，谁要是再敢说要和你娘困觉，你就对着他的小肚子开枪。别打他的头，也别打他的胸，记住，打他的小肚子。”

父亲伏在余司令身边。他的右边是方家弟兄。大抬杠子架在河堤上，枪口对着石桥。枪口堵着一团破棉絮。抬杠的后部翘出一根引信。方七的身边，放着一把高粱杆芯制成的火绒有一根正在燃烧。方六身边放着一个药葫芦，一个盛铁豆子的铁盒。

余司令左边是王文义。他双手攥着长苗子鸟枪，身体抖成一团。他的伤耳已经和白布凝结在一起。

太阳一竿子高了，雪白的核心外还镶着一圈浅淡的红。河水亮晶晶，一群野鸭子从高粱上空飞来，盘旋三个圈，大部分斜刺里扑到河滩的草丛中，小部分落到河里，随着河水漂流。河水中的野鸭子身体稳住不动，只把灵活的头颈转来转去。父亲身上暖洋洋的，被露水打湿的衣服彻底干了。又趴了一会，父亲感到有一粒石子硌得胸痛，便起身坐起，头和胸高出堤面。余司令说：“趴下。”父亲又不情愿地趴下。方家老六鼻子里吹出鼾声。余司令抠起一块土坷垃，投到方六的脸上。方六懵懵懂懂地坐起来，打了一个哈欠，挤出两滴细小的泪珠。

“鬼子来了吗？”方六大声说。

“操你亲娘！”余司令说，“不许困觉。”

河南河北两岸寂静无声，宽阔的公路死气沉沉地躺在高粱丛中。河上的大石桥那么漂亮。无边的高粱迎着更高更亮的太阳，脸庞鲜红，不胜娇羞。野鸭子在浅水边，用扁嘴搜索着什么，发出一片呱呱唧唧的响声。父亲的目光停在野鸭子上，研究着它们美丽的羽毛和机灵的眼睛。他端着沉重的勃朗宁手枪，瞄着鸭子平坦的背。他几乎要勾动扳机了。余司令按住他的手，说：“小鳖羔子，你想干什么？”

父亲感到烦躁不安了，公路还是枯死地躺着。高粱更加鲜红。

“冷麻子这个畜生，他要是胆敢耍弄老子！”余司令恨恨地说。河南岸无声无息，冷支队长连个影儿都不见。父亲知道鬼子汽车从这儿路过的情报是冷支队长得到的，冷支队长怕一家打不了，才来联合余司令的队伍。

父亲紧张了一会，又渐渐懈怠。他的目光一次又一次地被野鸭子吸引。他想起跟着罗汉大爷打鸭子的事。罗汉大爷有一支鸟枪，乌红的托子，牛皮的枪带。这支鸟枪正被王文义攥着。

父亲的眼里蒙着泪水，但不到流出眶外的数量。就像去年那天一样。在温暖的阳光里，父亲感到有一阵扎人的寒冷在全身扩散。

罗汉大爷和两头骡子一起被鬼子和伪军捉走，奶奶在酒瓮里洗净了满脸的血。奶奶满脸酒香，皮肤赤红，眼皮有些肿，月白色洋布褂子前胸被酒和血渍湿。奶奶仁立在瓮边，凝视着瓮里的酒。酒里映着奶奶的脸。父亲记得，奶奶扑地跪倒，对着酒瓮磕了三个头。然后，她站起来，双手掬起一捧酒喝了。奶奶满脸的红润，都集中到双腮上，额头和下巴却苍白无色。

“跪下！”奶奶命令父亲，“磕头。”

父亲跪下磕头。

“捧一口酒喝！”

父亲捧了酒喝下。

一道道血丝像线一样，垂直地往瓮底下沉着。瓮里飘着一朵小小的白云，并摆着奶奶和父亲的庄严面孔。奶奶两只细长的眼睛里射出的人的光，父亲不敢看。父亲的心咚咚跳着，又伸出手，从瓮里掬上一捧酒，酒从指缝下落，打破了青天白云大脸小脸。父亲又喝了一口酒，一股血腥味死死粘在舌上。血丝都沉到瓮底，在凸起的瓮底中间集合成一个拳头大小的混浊的团体。父亲和奶奶看了它好久。奶奶拉上瓮盖，从墙角那儿把一扇磨盘滚过来，用力搬起，压在瓮盖上。

“你不要动它！”奶奶说。

父亲看着磨盘凹槽里潮湿的泥土和蠕蠕爬动的灰绿色潮湿的虫，惊恐不安地点了点头。

这一夜，父亲躺在他的小床上，听着奶奶在院子里走来走去。奶奶格格登格格登的脚步声和着田野里的高粱窸窣，编织着父亲纷乱的梦境。父亲在梦中听到我家那两头秀丽的大黑骡子在鸣叫。

平明时分，父亲醒了一次。他赤着身体跑到院子里去撒尿，见奶奶还立在院子里望着天空发呆。父亲叫了一声娘，奶奶没答腔。父亲撒完尿，扯着奶奶的手往屋里拉。奶奶软疲疲地随着父亲转身进屋。刚刚进屋，就听到从东南方向传来一阵浪潮般的喧闹，紧接着响了一枪，枪声非常尖锐，像一柄利刃，把挺括的绸缎割破了。

父亲现在趴的地方，那时候堆满了洁白的石条和石块，一堆堆粗粒黄沙堆在堤上，像一排排大坟。去年初夏的高粱在堤外忧悒沉重地发着呆。被碌碡压倒高粱闪出来的公路轮廓，一直向北延伸。那时大石桥尚未修建，小木桥被千万只脚、被千万次骡马蹄铁踩得疲惫不堪、敲得伤痕累累。压断揉烂的高粱流出的青苗味道，被夜雾浸淫，在清晨更加浓烈。遍野的高粱都在痛哭。父亲和奶奶听到那声枪响不久，就和村里的若干老弱妇孺被日本兵驱赶到这里。那时候日头刚刚升上高粱梢头，父亲和奶奶与一群百姓站在河南岸路西边，脚下踩着高粱残骸。父亲们看着那个牛棚马圈般的巨大栅栏，一大群衣衫褴褛的民伕缩在栅栏外。后来，两个伪军又把这群民快赶到路西边，

与父亲他们相挨着，形成了另一个人团。在父亲们和民伕们的面前，就是后来令人失色的拴骡马的地方。人们枯枯地立着，不知过了多久，终于看到一个肩上佩着两块红布、胯上挂着一柄拖地钢刀、牵着一匹狼狗、戴着两只白手套、面孔清瘦的日本官儿从帐篷那边走过来。在他的身后，狼狗垂着鲜艳的舌头，在狼狗身后，两个伪军抬着一具硬梆梆的日本兵尸体，两个日本兵在最后，押着被两个伪军架着的血肉模糊的罗汉大爷。父亲使劲往奶奶身上靠，奶奶揽住了父亲。

日本官儿牵着狗停在骡马场附近的空地上。50多只白鸟从墨水河道里扑楞楞飞出来，飞经人群上方青蓝蓝的天，又拐弯向东，飞向那个金子般的太阳。父亲看到骡马场上那些蓬毛垢面的牲畜，看到了躺在地上的我家那两头大黑骡子。一头骡子死了，它头上还斜立着那把铁锨。黑血把地上的碎高粱，把骡子光洁的脸，都弄得肮脏不堪。另一头骡子坐在地上，血乎乎的尾巴拂着大地，两腹厚皮抖得索索有声。两个时开时合的鼻孔里，吹出口哨一样的响声。父亲不知道自己多么喜爱这两头黑骡子。奶奶挺胸扬头骑在骡背上，父亲坐在奶奶怀里，骡子驮着母子俩，在高粱夹峙下的土路上奔驰，骡子跑得前仰后合，父亲和奶奶被颠得上窜下跳。细细的骡腿腾起一路烟尘。父亲兴奋得吱哇乱叫。稀稀疏疏的农人，立在高粱地边上，手扶锄头或是别的什么农具，盯着高粱作坊女掌柜艳丽的粉脸，满脸嫉妒仇恨。我家那两头大黑骡子，一头倒在地上死了，嘴唇咧开，一排雪白的长方形大牙齿啃着地。另一头坐着，比死了还难受。父亲对奶奶说：“娘，咱的骡子。”奶奶伸手捂住父亲的嘴。

日本兵的尸体停放在挂刀牵狗而立的日本官面前。两个伪军拖着血肉模糊的罗汉大爷向一根拴马高桩走。父亲并没有立刻认出罗汉大爷。父亲看到了一个被打烂了的人形怪物。他被架着，一颗头忽而歪向左，忽而歪向右，头顶上的血嘎痂像落水的河滩上沉淀下那层光滑的泥，又遭阳光曝晒，皱了边儿，裂了纹儿，他的双脚划着地面，在地上划出一些曲曲折折的花纹。人群悄悄地聚缩。父亲感到奶奶的手牢牢捏住他的肩膀。所有的人都变矮了，有的面如黄土，有的面如黑土。一时间鸦雀无声，听得清那条大狼狗哈达哈达的喘气声，那个牵狼狗的日本官儿放了一个嘹亮的屁。父亲看到伪军把那个人形怪物拖到一根高高的拴马桩前，一松手，怪物就像一堆剔了骨的肉瘫在地上。

父亲惊叫一声：“罗汉大爷！”

奶奶又捂住了父亲的嘴。

罗汉大爷在马桩上慢慢动着，先把屁股高高地撅起来，造了一个拱桥形状，又双膝跪地，双手按地，树起了头。他的脸肿胀得透亮，双眼成了两条细缝。两道深绿色的光线，从他的眼缝里射出。父亲正对着罗汉大爷，他相信大爷一定看到了自己。他的胸膛里的器官砰砰啪啪地碰撞着，他说不出是惊恐还是愤怒，他想用力嚎叫，但嘴巴被奶奶的手掌牢牢地捂住了。

牵狗的日本官儿对着人群喊了一阵，一个留着小平头的中国人，把日本官儿的话翻给大家听。

翻译说的话，我父亲没听全。他被我奶奶捂住嘴巴，憋得眼冒金花，耳朵嗡嗡响。

两个黑衣中国人把罗汉大爷剥得一丝不挂，拴在木桩上。鬼子官儿挥挥手，又有两个黑衣人把我们村的也是高密东北乡有名的杀猪匠孙五，从木栅

栏里，推推搡搡地押过来。

孙五个子矮小，浑身是肉，腆着肚子，头上无毛，脸色通红，一双小眼间距很小，深陷在鼻子两侧。他左手提着一把尖刀，右手提着一桶净水，哆哆嗦嗦地走到罗汉大爷面前。

翻译官说：“太君说，让你好好剥，剥不好就让狼狗开了你的膛。”

孙五诺诺连声，眼皮紧急眨动。他用口叼着刀，提起水桶，从罗汉大爷头上浇下去。罗汉大爷被冷水一激，头猛然抬起，血水顺着他的脸、脖子，混浊地流到脚跟。一个监工从河里又提来一桶水，孙五用一块破布蘸着水，把罗汉大爷擦洗得干干净净。孙五擦净大爷，屁股扭动着，说：“大哥……”

罗汉大爷说，“兄弟，一刀捅了我吧，黄泉之下不忘你的恩德。”

日本官儿吼叫一声。

翻译说：“快点动手！”

孙五脸色一变，伸出粗短的手指，捏住大爷的耳朵，说：“大哥，兄弟没法子……”

父亲看到孙五的刀子在大爷的耳朵上像锯木头一样锯着。罗汉大爷狂呼不止，一股焦黄的尿水从两腿间一窜一窜地呲出来。父亲的腿瑟瑟颤抖。走过一个端着白瓷盘的日本兵，站在孙五身旁，孙五把罗汉大爷那只肥硕敦厚的耳朵放在瓷盘里。孙五又割掉罗汉大爷另一只耳朵放进瓷盘。父亲看到那两只耳朵在瓷盘里活泼地跳动，打击得瓷盘叮咚叮咚响。日本兵托着瓷盘，从民伕面前，从男女老幼们面前慢慢走过。父亲看到大爷的耳朵苍白美丽，瓷盘的响声更加强烈。日本兵把耳朵端到日本官面前，军官点点头。日本兵把瓷盘放在日本兵的尸体旁，静默片刻，又端起来，放到狼狗嘴下。狼狗收起舌头，用尖尖的、乌黑的鼻子去嗅那两只耳朵。它摇摇头，又吐出舌头，蹲坐起来。

翻译对孙五说：“喂，再割！”

孙五在原地转着圈，嘴里咕咕噜噜地说着什么，父亲看到他满脸油汗，眼睛眨得像鸡啄米一样迅速。

罗汉大爷的双耳底根上，只流了几滴血，大爷双耳一去，整个头部变得非常简洁。

鬼子军官又吼了一声。

翻译说：“快点割！”

孙五弯下腰，把罗汉大爷的男性器官一刀旋下来，放进日本兵托着的瓷盘里。日本兵两根胳膊僵硬地伸着，两眼平视，像木偶一样从人群前走。父亲觉得奶奶冰冷的手指几乎抠进自己肩头肉里。

日本兵把瓷盘放到狼狗嘴下，狼狗咬了两口，又吐出来。罗汉大爷凄厉地大叫着，瘦骨嶙嶙的身体在拴马桩上激烈扭动。

孙五扔下刀子，跪在地上，嚎陶大哭。

日本官儿把皮带一松，狼狗扑上来，两只前爪按着孙五的肩头，一嘴利齿在孙五面前晃。孙五躺在地上，双手捂住脸。日本官打一个唿哨，狼狗拖着皮带颠颠地跑回去。翻译官说：“快剥！”

孙五爬起来，捏着刀子，一高一低地走到罗汉大爷面前。罗汉大爷破口大骂，所有的人在大爷的骂声中昂起了头。孙五说：“大哥……大哥……你忍着点吧……”罗汉大爷把一口血痰吐到孙五脸上。

“剥吧，操你祖宗，剥吧！”

孙五操着刀，从罗汉大爷头顶上外翻着的伤口剥起，一刀刀细索索发响。他剥得非常仔细。罗汉大爷的头皮褪下。露出了青紫的眼珠。露出了一棱棱的肉……

父亲对我说，罗汉大爷脸皮被剥掉后，不成形状的嘴里还呜呜噜噜地响着，一串一串鲜红的小血珠从他的酱色的头皮上往下流。孙五已经不像人，他的刀法是那么精细，把一张皮剥得完整无缺。大爷被剥成一个肉核后，肚子上的肠子蠢蠢欲动，一群群葱绿的苍蝇漫天飞舞。人群里的女人们全都跪到地上，哭声震野。当天夜里，天降大雨，把骡马场上的血迹冲洗得干干净净，罗汉大爷的尸体和皮肤无影无踪。村里流传来罗汉大爷尸体失踪的消息，一传十，十传百，一代传一代，竟成了一个美丽的神话故事。

“他要是胆敢耍弄老子，我拧下他的脑袋做尿壶！”太阳越升越小，发出白炽的光线，高粱上的露水晞了，野鸭子飞走了一批，又飞来一批。冷支队长的人还没到，公路上除了偶尔窜过野兔外，再无一个活物。后来又鬼鬼祟祟地跳出来一只火红的狐狸。余司令骂完冷支队长，喊一声：“喂，都起来吧，八成是上了冷麻子这个狗娘养的当啦。”

队员们早就趴累了，巴不得这声喊。司令一声令下，就应声爬起，有的坐在河堤上，嚓嚓地打火吸烟，有的站在河堤上，用力往堤下撒尿。

父亲跳上河堤后，还在想着去年的一些情景，罗汉大爷被剥皮后的头颅在他眼前不停地晃动。野鸭子被突然冒出来的人群惊吓，齐飞起，又陆续落到不远处的河滩上，蹒跚地行走，翠绿的鸭羽和黄褐的鸭羽在草丛中闪烁。

哑巴提着他的腰刀和老汉阳步枪，来到余司令面前。他面色沮丧，眼珠子发直。抬手指太阳，太阳已东南响；低手指公路，公路空荡荡；哑巴指指肚子，嗷嗷地叫着，挥动着胳膊，对准村庄的方向。余司令沉思片刻，对路西边的人喊：“都过来！”

队员们跨过公路，聚到河堤上。

余司令说：“弟兄们，冷麻子要是敢耍弄咱，我就去把他的脑袋揪来！天还没晌呢，咱再等一会，等到过了晌午头，汽车还不来，咱就直奔谭家洼，跟冷麻子算帐。大家先到高粱地里歇着去，我让豆官回去催饭。豆官！”

父亲仰脸看着余司令。

余司令说：“回家告诉你娘，让她找人擀抻饼，正晌午时，一定送到，让你娘亲自来送。”

我父亲点点头，提一把裤子，插好勃郎宁手枪，飞快地跑下河堤，沿着公路往北跑了一小段，就一头钻进了高粱地，向着西北方向，哧哧溜溜地游动。父亲在海水一样的高粱地里，碰到了几个长方形骡马头骨。他用脚踢了一下，从骷髅里跳出了两只短尾巴的、毛茸茸的田鼠，并不怎么吃惊地望他一会，又钻进骷髅里去。父亲又想起了我家那两头大黑骡子，想起了公路修成后很久了，每逢刮东南风，村子里还能闻到刺鼻的尸臭。墨水河里，去年曾经泡胀沤烂了几十具骡马的尸体，它们就停泊在河边的生满杂草的浅水里，肚子着了阳光，胀到极点，便迸然炸裂，华丽的肠子，像花朵一样溢出来，一道道暗绿色的汁液，慢慢地流进墨水河里。

我奶奶刚满 16 岁时，就由她的父亲作主，嫁给了高密东北乡有名的财主单廷秀的独生子单扁郎。单家开着烧酒锅，以廉价高粱为原料酿造优质白酒，方圆百里都有名。东北乡地势低洼，往往秋水泛滥，高粱高秆防涝，被广泛种植，年年丰产。单家利用廉价原料酿酒谋利，富甲一方。我奶奶能嫁给单扁郎，是我曾外祖父的荣耀。当时，多少人家都渴望着和单家攀亲，尽管风传着单扁郎早就染上了麻风病。单廷秀是个干干巴巴的小老头，脑后翘着一支枯干的小辫子。他家里金钱满柜，却穿得破衣烂袄，腰里常常扎一条草绳。奶奶嫁到单家，其实也是天意。那天，我奶奶在秋千架旁与一些尖足长辫的大闺女耍笑游戏，那天是清明节，桃红柳绿，细雨霏霏，人面桃花，女儿解放。奶奶那天身高 1.6 米，体重 60 公斤，上穿碎花洋布褂子，下穿绿色缎裤，脚脖子上扎着深红色的绸带子。由于下小雨，奶奶穿了一双用桐油浸泡过十几遍的绣花油鞋，一走克郎克郎地响。奶奶脑后垂着一根油光光的大辫子，脖子上挂着一个沉甸甸的银锁——我曾外祖父是个打造银器的小匠人。曾外祖母是个破落地主的女儿，知道小脚对于女人的重要意义。奶奶不到 6 岁就开始缠脚，日日加紧。一根裹脚布，长一丈余，曾外祖母用它，勒断了奶奶的脚骨，把八个脚趾折断在脚底，真惨！我的母亲也是小脚，我每次看到她的脚，就心中难过，就恨不得高呼：打倒封建主义！人脚自由万岁！奶奶受尽苦难，终于裹就一双三寸金莲。16 岁那年，奶奶已经出落得丰满秀丽，走起路来双臂挥舞，身腰扭动，好似风中招展的杨柳。单廷秀那天撇着粪筐子到我曾外祖父村里转圈，从众多的花朵中，一眼看中了我奶奶。三个月后，一乘花轿就把我奶奶抬走了。

奶奶坐在憋闷的花轿里，头晕眼眩。罩头的红布把她的双眼遮住，红布上散着一股强烈的霉馊味。她举起手，掀起红布——曾外祖母曾千叮咛万嘱咐，不许她自己揭动罩头红布——一只沉甸甸的绞丝银镯子滑到小臂上，奶奶看着镯子上的蛇形花纹，心里纷乱如麻。温暖的薰风吹拂着狭窄的土路两侧翠绿的高粱。高粱地里传来鸽子咕咕咕咕的叫声。刚秀出来的银灰色的高粱穗子飞扬着清淡的花粉。迎着她的面的轿帘上，刺绣着龙凤图案，轿帘上的红布因轿子经年赁出，已经黯淡失色，正中间油渍了一大片。夏末秋初，轿外阳光明媚，轿夫们轻捷的运动使轿子颤颤悠悠，挂轿杆的生牛皮吱吱吼吼地响，轿帘轻轻掀动，把一缕缕的光明和一缕缕比较清凉的风闪进轿里来。奶奶浑身流汗，心跳如鼓，听着轿夫们均匀的脚步声和粗重的喘息声，脑海里交替着出现卵石般的光滑寒冷和辣椒般的粗糙灼热。

自从奶奶被单廷秀看中后，不知有多少人向曾外祖父和曾外祖母道过喜。奶奶虽然也想过上马金下马银的好日子，但更盼着有一个识字解文、眉清目秀、知冷知热的好女婿。奶奶在闺中刺绣嫁衣，绣出了我未来的爷爷的一幅幅精美的图画。她曾经盼望着早日成婚，但从女伴的话语中隐隐约约听到单家公子是个麻风病患者，奶奶的心凉了。奶奶向她的父母诉说心中的忧虑。曾外祖父遮遮掩掩不回答，曾外祖母把奶奶的女伴们痛骂一顿，其意大概就是说狐狸吃不到葡萄就说葡萄是酸的之类。曾外祖父后来又说单家公子饱读诗书，足不出户，白白净净，一表人材。奶奶恍恍惚惚，不知真假，心想着天下无有狠心的爹娘，也许女伴真是瞎说。奶奶又开始盼望早日完婚。奶奶丰腴的青春年华辐射着强烈的焦虑和淡淡的孤寂，她渴望着躺在一个伟岸的男子怀抱里缓解焦虑消除孤寂。婚期终于熬到了，奶奶被装进了这乘四人

大轿，大喇叭小喇叭在轿前轿后吹得凄凄惨惨，奶奶止不住泪流面颊。轿子起行，忽悠悠似腾云驾雾，偷懒的吹鼓手在出村不远处就停止了吹奏，轿夫们的脚下也快起来。高粱的味道深入人心。高粱地里的奇鸟珍禽高鸣低啾。在一线一线阳光射进昏暗的轿内时，奶奶心中丈夫的形象也渐渐清晰起来。她的心像被针锥扎着，疼痛深刻有力。“老天爷，保佑我吧！”奶奶心中的祷语把她的芳唇冲动。奶奶的唇上有一层纤弱的茸毛，奶奶鲜嫩茂盛，水分充足。她出口的细语被厚重的轿壁和轿帘吸收得干干净净。她一把撕下那块酸溜溜的罩头布，放在膝上。奶奶按着出嫁的传统，大热的天气，也穿着崭新的棉袄棉裤。花轿里破破烂烂，肮脏污浊。它像具棺材，不知装过了多少个必定成为死尸的新娘。轿壁上衬里的黄缎子脏得流油，五只苍蝇有三只在奶奶头上方嗡嗡地飞翔，有两只伏在轿帘上，用棒状的黑腿擦着明亮的眼睛。奶奶受闷不过，悄悄地伸出笋尖状脚，把轿帘顶开一条缝，偷偷地往外看，她看到轿夫们肥大的黑色衫绸裤里依稀可辨的、优美硕长的腿，和穿着双鼻梁麻鞋的肥大的脚。轿夫的脚踏起一股股噗噗作响的尘土。奶奶猜想着轿夫粗壮的上身，忍不住把脚尖上移，身体前倾。她看到了光滑的紫槐木轿杆和轿夫宽阔的肩膀。道路两边，板块般的高粱坚固凝滞，连成一体，拥拥挤挤，彼此打量，灰绿色的高粱穗子睡眼未开，这一穗与那一穗根本无法区别，高粱永无尽头，仿佛潺潺流动的河流。道路有时十分狭窄，沾满蚜虫分泌物的高粱叶子擦得轿子两侧沙沙地响。

轿夫身上散发出汗酸味，奶奶有点痴迷地呼吸着这男人的气味，她老人家心中肯定漾起一圈圈春情波澜。轿夫抬轿从街上走，迈的都是八字步，号称“踩街”，这一方面是为讨主家欢喜，多得些赏钱；另一方面，是为了显示一种优雅的职业风度，踩街时，步履不齐的不是好汉，手扶轿杆的不是好汉，够格的轿夫都是双手卡腰，步调一致，轿子颠动的节奏要和上吹鼓手们吹出的凄美音乐，让所有的人都能体会到任何幸福后面都隐藏着等量的痛苦。轿子走到平川旷野，轿夫们便撒了野，这一是为了赶路，二是要折腾一下新娘，有的新娘，被轿子颠得大声呕吐，脏物吐满锦衣绣鞋；轿夫们在新娘的呕吐声中，获得一种发泄的快乐。这些年轻力壮的男子，为别人抬去洞房里的牺牲，心里一定不是滋味，所以他们要折腾新娘。

那天抬着我奶奶的四个轿夫中，有一个成了我的爷爷——他就是余占鳌余司令。那时候他20浪当岁，是东北乡打棺抬轿这行当里的佼佼者——我爷爷辈的好汉们，都有高密东北乡人高粱般鲜明的性格，非我们这些孱弱的后辈能比——当时的规矩，轿夫们在路上开新娘子的玩笑，如同烧酒锅上的伙计们喝烧酒，是天经地义的事，天王老子的新娘他们也敢折腾。

高粱叶子把轿子磨得嚓嚓响，高粱深处，突然传来一阵悠扬的哭声，打破了道路上的单调。哭声与吹鼓手们吹出的曲调十分相似。奶奶想到乐曲，就想到那些凄凉的乐器一定在吹鼓手们手里提着。奶奶用脚撑着轿帘能看到一个轿夫被汗水弄湿的腰，奶奶更多地是看到自己穿着大红绣花鞋的脚，它尖尖瘦瘦，带着凄艳的表情，从外边投进来的光明罩住了它们，它们像两枚莲花瓣，它们更像两条小金鱼埋伏在澄澈的水底。两滴高粱米粒般晶莹微红的细小泪珠跳出奶奶的睫毛，流过面颊，流到嘴角。奶奶心里又悲又苦，往常描绘好的、与戏台上人物同等模样、峨冠博带、儒雅风流的丈夫形象在泪眼里先模糊后湮灭。奶奶恐怖地看到单家扁郎那张开花绽彩的麻风病人脸，奶奶透心地冰冷。奶奶想这一双娇娇金莲，这一张桃腮杏脸，千般的温存，

万种的风流，难道真要由一个麻风病人去消受？如其那样，还不如一死了之。高粱地里悠长的哭声里，夹杂着疙疙瘩瘩的字眼：青天哟——蓝天哟——花花绿绿的天哟——棒槌哟亲哥哟你死了——可就塌了妹妹的天哟——。我不得不告诉您，我们高密东北乡女人哭丧跟唱歌一样优美，民国元年，曲阜县孔夫子家的“哭丧户”专程前来学习过哭腔。大喜的日子碰上女人哭亡夫，奶奶感到这是不祥之兆，已经沉重的心情更加沉重。这时，有一个轿夫开口说话：

“轿上的小娘子，跟哥哥们说几句话呀！远远的路程，闷得慌。”

奶奶赶紧拿起红布，蒙到头上，顶着轿帘的脚尖也悄悄收回，轿里又是一团漆黑。

“唱个曲儿给哥哥们听，哥哥们抬着你哩！”

吹鼓手如梦方醒，在轿后猛地吹响了大喇叭，大喇叭说：

“嘚咚——嘚咚——”

“猛捅——猛捅——”轿前有人模仿着喇叭声说，前前后后响起一阵粗野的笑声。

奶奶身上汗水淋漓。临上轿前，曾外祖母反复叮咛过她，在路上，千万不要跟轿夫们磨牙斗嘴，轿夫，吹鼓手，都是下九流，奸刁古怪，什么样的坏事都干得出来。

轿夫们用力把轿子抖起来，奶奶的屁股坐不安稳，双手抓住座板。

“不吱声？颠！颠不出她的话就颠出她的尿！”

轿子已经像风浪中的小船了，奶奶死劲抓住座板，腹中翻腾着早晨吃下的两个鸡蛋，苍蝇在她耳畔嗡嗡地飞，她的喉咙紧张，蛋腥味冲到口腔，她咬住嘴唇。不能吐，不能吐！奶奶命令着自己，不能吐啊，凤莲，人家说吐在轿里是最大的不吉利，吐了轿一辈子没好运……

轿夫们的话更加粗野了，他们有的骂我曾外祖父是个见钱眼开的小人，有的说鲜花插到牛粪上，有的说单扁郎是个流白脓淌黄水的麻风病人，他们说站在单家院子外，就能闻到一股烂肉臭味，单家的院子里，飞舞着成群结队的绿头苍蝇……

“小娘子，你可不能让单扁郎沾身啊，沾了身你也烂啦！”

大喇叭小喇叭呜呜咽咽地吹着，那股蛋腥味更加强烈，奶奶牙齿紧咬嘴唇，咽喉里像有只拳头在打击，她忍不住了，一张嘴，一股奔突的脏物窜出来，涂在了轿帘上，五只苍蝇像子弹一样射到呕吐物上。

“吐啦吐啦，颠呀！”轿夫们狂喊着，“颠呀，早晚颠得她开口说话。”

“大哥哥们……饶了我吧……”奶奶在呃嗝中，痛不欲生他说着，说完了，便放声大哭起来。奶奶觉得委屈，奶奶觉得前途险恶，终生难脱苦海。爹呀，娘呀，贪财的爹，狠心的娘，你们把我毁了。

奶奶放声大哭，轿夫们不再颠狂，推波助澜、兴风作浪的吹鼓手们也停嘴不吹。只剩下奶奶的呜咽，又和进了一支悲泣的小喇叭，喇叭的哭声比所有的女人哭泣都优美。奶奶在喇叭声中停住哭，像聆听天籁一般，听着这似乎从天国传来的音乐。奶奶粉面凋零，珠泪点点，从悲婉的曲调里，她听到了死的声音，嗅到了死的气息，看到了死神的高粱般深红的嘴唇和玉米般金黄的笑脸。

轿夫们沉默无言，步履沉重。轿里牺牲的哽咽和轿后喇叭的伴奏，使她们心中萍翻浆乱，雨打魂幡。走在这高粱小径上的，已不像迎亲的队伍，倒

像送葬的仪仗。在奶奶脚前的那个轿夫——我后来的爷爷余占鳌，他的心里，有一种不寻常的预感，像熊熊燃烧的火焰一样，把他未来的道路照亮了。奶奶的哭声，唤起他心底早就蕴藏着的怜爱之情。

轿夫们中途小憩，花轿落地。奶奶哭得昏昏沉沉，不觉把一只小脚露到了轿外。轿夫们看着这玲珑的、美丽无比的小脚，一时都忘魂落魄。余占鳌走过去，弯腰，轻轻地，轻轻地握住奶奶那只小脚，像握着一只羽毛未丰的鸟雏，轻轻地送回轿内。奶奶在轿内，被这温柔感动，她非常想撩开轿帘，看看这个生着一只温暖的年轻大手的轿夫是个什么样的人。

——我想，千里姻缘一线穿，一生的情愫，都是天凑地合，是毫无挑剔的真理。余占鳌就是因为握了一下我奶奶的脚，唤醒了他心中伟大的创造新生活的灵感，从此彻底改变了他的一生，也彻底改变了我奶奶的一生。

花轿又起行，喇叭吹出一个猿啼般的长音，便无声无息。起风了，东北风，天上云朵 麇 集，遮住了阳光，轿子里更加昏暗。奶奶听到风吹高粱，哗哗啦啦，一浪赶着一浪，响到远方。奶奶听到东北方向有隆隆雷声响起。轿夫们加快了步伐。轿子离单家还有多远，奶奶不知道，她如同一只被绑的羔羊，愈近死期，心里愈平静。奶奶胸口里，揣着一把锋利的剪刀，它可能是为单扁郎准备的，也可能是为自己准备的。

奶奶的花轿行走到蛤蟆坑被劫的事，在我的家族的传说中占有一个显要的位置。蛤蟆坑是大洼子里的大洼子，土壤尤其肥沃，水分尤其充足，高粱尤其茂密。奶奶的花轿行到这里，东北天空抖了一个血红的闪电，一道残缺的杏黄色阳光，从浓云中，嘶叫着射向道路。轿夫们气喘吁吁，热汗涔涔。走进蛤蟆坑，空气沉重，路边的高粱乌黑发亮，深不见底，路上的野草杂花几乎长死了路。有那么多的矢车菊，在杂草中高扬着细长的茎，开着紫、蓝、粉、白四色花。高粱深处，蛤蟆的叫声忧伤，蝈蝈的唧唧凄凉，狐狸的哀鸣幽怅。奶奶在轿里，突然感到一阵寒冷袭来，皮肤上凸起一层细小的鸡皮疙瘩。奶奶还没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就听到轿前有人高叫一声：

“留下买路钱！”

奶奶心里咯噔一声，不知忧喜，老天，碰上了吃抹饼的了！

高密东北乡土匪如毛，他们在高粱地里鱼儿般出没无常，结帮拉伙，拉驴绑票，坏事干尽，好事做绝，结果肚子饿了，就抓两个人，扣一个，放一个，让被放的人回村报信，送来多少张卷着鸡蛋大葱一把粗细的两抹多长的大饼。吃大饼时要用双手抹住往嘴里塞，故曰“抹饼。”

“留下买路钱！”那个吃抹饼的人大吼着。轿夫们停住，呆呆地看着劈腿横在路当中的劫路人。那人身材不高，脸上涂着黑墨，头戴一顶高粱箴片编成的斗笠，身披一件大蓑衣，蓑衣敞着，露出密扣黑衣和拦腰扎着的宽腰带。腰带里别着一件用红绸布包起的鼓鼓囊囊的东西。那人用一只手按着那布包。

奶奶在一转念间，感到什么事情也不可怕了，死都不怕，还怕什么？她掀起轿帘，看着那个吃抹饼的人。

那人又喊：“留下买路钱！要不我就崩了你们！”他拍了拍腰里那件红布包裹着的家伙。

吹鼓手们从腰里摸出曾外祖父赏给他们的一串串铜钱，扔到那人脚前。轿夫放下轿子，也把新得的铜钱掏出，扔下。那人把钱串子用脚踢拢成堆，眼睛死死地盯着坐在轿里的我奶奶。

“你们，都给我滚到轿子后边去，要不我就开枪啦！”他用手拍拍腰里别着的家伙大声喊叫。

轿夫们慢慢吞吞地走到轿后，余占鳌走在最后，他猛回转身，双目直逼吃抹饼的人。那人瞬间动容变色，手紧紧捂住腰里的红布包，尖叫着：“不许回头，再回头我就毙了你！”劫路人按着腰中家伙，脚不离地蹭到轿子前伸手捏捏奶奶的脚。奶奶粲然一笑，那人的手像烫了似地紧着缩回去。“下轿，跟我走！”他说。

奶奶端坐不动，脸上的笑容像凝固了一样。

“下轿！”

奶奶欠起身，大大方方地跨过轿杆，站在烂漫的矢车菊里。奶奶右眼看着吃抹饼的人，左眼看着轿夫和吹鼓手。“往高粱地里走！”劫路人按着腰里用红布包着的家伙说。奶奶舒适地站着，云中的闪电带着铜音嗡嗡抖动，奶奶脸上粲然的笑容被分裂成无数断断续续的碎片。

劫路人催逼着奶奶往高粱地里走，他的手始终按着腰里的家伙。奶奶用亢奋的眼睛，看着余占鳌。

余占鳌对着劫路人笔直地走过来，他薄薄的嘴唇绷成一条刚毅的直线，两个嘴角一个上翘，一个下垂。

“站住！”劫路人有气无力地喊着，“再走一步我就开枪！”他的手按在腰里用红布包裹着的家伙上。

余占鳌平静地对着吃抹饼的人走，他前进一步，吃抹饼者就缩一点。吃抹饼的人眼里跳出绿火花，一行行雪白的清明汗珠从他脸上惊惶地流出来。当余占鳌离他三步远时，他惭愧地叫了一声，转身就跑，余占鳌飞身上前，对准他的屁股，轻捷地踢了一脚。劫路人的身体贴着杂草梢头，蹭着矢车菊花朵，平行着飞出去，他的手脚在低空中像天真的婴孩一样抓挠着，最后落到高粱棵子里。

“爷们，饶命吧！小人家中有80岁的老母，不得已才吃这碗饭。”劫路人在余占鳌手下熟练地叫着。余占鳌抓着他的后颈皮，把他提到轿子前，用力摔在路上，对准他吵嚷不休的嘴巴踢了一脚。劫路人一声惨叫，半截吐出口外，半截咽到肚里，血从他鼻子里流出来。

余占鳌弯腰，把劫路人腰里那个家伙拔出来，抖掉红布，露出一个弯弯曲曲的小树疙瘩，众人嗟叹不止。

那人跪在地上，连连磕头求饶。余占鳌说：“劫路的都说家里有80岁的老母。”他退到一边，看着轿夫和吹鼓手，像狗群里的领袖看着群狗。

轿夫吹鼓手们发声喊，一拥而上，围成一个圈圈，对准劫路人，花拳绣腿齐施展。起初还能听到劫路人尖利的哭叫声，一会儿就听不见了。奶奶站在路边，听着七零八落的打击肉体沉闷声响，对着余占鳌顿眸一瞥，然后仰面看着天边的闪电，脸上凝固着的仍然是那种粲然的、黄金一般高贵辉煌的笑容。

一个吹鼓手挥动起大喇叭，在劫路者的当头心里猛劈了一下，喇叭的圆刃劈进颅骨里去，费了好大劲才拔出。劫路人肚子里咕噜一声响，痉挛的身体舒展开来，软软地躺在地上。一线红白相间的液体，从那道深刻的裂缝里慢慢地挤出来。

“死了？”吹鼓手提着打瘪了的喇叭说。

“打死了，这东西，这么不经打！”

轿夫吹鼓手们俱神色惨淡，显得惶惶不安。

余占鳌看看死人，又看看活人，一语不发。他从高粱上撕下一把叶子，把轿子里奶奶呕吐出的脏物擦掉，又举起那块树疙瘩看看，把红布往树疙瘩上缠几下，用力摔出，飞行中树疙瘩抢先，红包布落后，像一只赤红的大蝶，落到绿高粱上。

余占鳌把奶奶扶上轿：“天上来雨了，快赶！”

奶奶撕下轿帘，塞到轿子角落里，她呼吸着自由的空气，看着余占鳌的宽肩细腰。他离着轿子那么近，奶奶只要一翘脚，就能踢到他青白色的结实头皮。

风利飏有力，高粱前推后拥，一波一波地动。路一侧的高粱把头伸到路当中，向着我奶奶弯腰致敬。轿夫们飞马流星，轿子出奇的平稳，像浪尖上飞快滑动的小船。蛙类们兴奋地鸣叫着，迎着即将来临的盛夏的暴雨。低垂的天幕，阴沉地注视着银灰色的高粱脸庞，一道压一道的血红闪电在高粱头上裂开，雷声强大，震动耳膜，奶奶心中亢奋，无畏地注视着黑色的风掀起的绿色的浪潮，云声像推磨一样旋转着过来，风向变幻不定，高粱四面摇摆，田野凌乱不堪。最先一批凶狠的雨点打得高粱颤抖，打得野草彀彀，打得道上的细土凝聚成团后又立即迸裂，打得轿顶啪啪响，打在奶奶的绣花鞋上，打在余占鳌的头上，斜射到奶奶的脸上。

余占鳌他们像兔子一样疾跑，还是未能躲过这场午前的雷阵雨。雨打倒了无数的高粱，雨在田野里狂欢，蛤蟆躲在高粱根下，哈达哈达地抖着颌下雪白的皮肤，狐狸蹲在幽暗的洞里，看着从高粱上飞溅而下的细小水珠。道路很快就泥泞不堪，杂草伏地，矢车菊清醒地擎着湿漉漉的头。轿夫们肥大的黑裤子紧贴在肉上，人都变得苗条流畅。余占鳌的头皮被冲刷得光洁明媚，像奶奶眼中的一颗圆月。雨水把奶奶的衣服也打湿了，她本来可以挂上轿帘遮挡雨水，她没有挂，她不想挂。奶奶通过敞亮的轿门，看到了纷乱不安的宏大世界。

父亲分拨着高粱，向着西北方向，我们的村庄，飞快地钻。人脚攥着高粱垅沟笨拙地逃窜，父亲顾不上理它。父亲上了那条土路，没了高粱的羁绊，跑得像野兔一样快，沉重的勃郎宁手枪把他的红布腰带坠成一牙残月。手枪颠打着他的胯骨，在麻辣的痛楚中，父亲觉得自己成了举刀跃马的男子汉。村庄遥遥在望，村头那棵郁郁青青已逾百年的白果树，严肃地迎接着父亲。父亲把枪拔出，举在手里，边跑，边瞄着在天空中滑来滑去的优雅的小鸟影。

街道上空无一人，不知谁家的一条瘸腿瞎眼的毛驴，拴在一堵灰泥剥落的土墙边上，毛驴垂头而立，一动不动。露天的石碾上，落着两只深蓝的乌鸦。村里的人，都集中在我家烧酒作坊前一个土场上。这场上曾经铺红叠丹，堆满了我家收购的红高粱。那时候奶奶常常手持白尾拂尘，蹒跚移动着小脚，看着我家醉醺醺的伙计，用木斗收购高粱，奶奶的脸上染着灿烂的朝霞。场上的人都面向东南方，听着随时可能传来的枪响，一些和我父亲年龄相仿的顽童，虽然手脚发痒，但也不敢打闹。父亲和去年用杀猪刀把罗汉大爷零割活剥了的孙五从两个方向跑到场内。孙五干了那事后，就精神错乱，手舞足蹈，眼睛笔直，腮上肉跳，胡言乱语，口吐白沫，扑地跪倒，喊道：“大哥大哥大哥，太君让我干，我不敢不干……你死后升了天，骑白马，佩雕鞍，穿蟒袍，坠金鞭……”村里人见他这样，也就把恨他的心淡了。孙五疯了几个月，又添了新症候：他在一阵喊叫之后，突然口眼俱斜，鼻涕口水淋淋漓漓，话也说不清了。村里人说这是上天报应。

父亲手提勃郎宁，气喘吁吁，一头皮高粱上的白粉红尘。孙五衣衫成缕，大肚子上布满皱纹，左腿棒硬，右腿软弱，蹦跶进场子，没人理他。人们都看我英气勃勃的父亲。奶奶走到父亲面前。奶奶刚过30岁，扎着盘头髻，刘海五绺，像稀疏的珠帘遮着光洁的额头。奶奶的眼睛里永远秋水汪汪，有人说是被高粱酒薰的。15年风雨狂心魂激荡，我奶奶由黄花姑娘变成了风流少妇。

奶奶问：“怎么啦？”

父亲呼呼喘着气，把勃郎宁手枪插进腰带。

“鬼子没来？”奶奶问。

父亲说：“冷支队长，狗娘养的，我们饶不了他！”“怎么回事？”奶奶问。

父亲说：“擀抻饼。”

“没听到打呀！”奶奶说。

父亲说：“擀抻饼，多卷鸡蛋大葱。”

奶奶问：“鬼子没有来？”

“余司令让擀抻饼，要你亲自送去！”

奶奶说：“乡亲们，回去凑面擀抻饼吧。”

父亲转身要跑，被奶奶伸手拉住，奶奶说：“豆官，告诉娘，冷支队长是怎么回事？”

父亲挣开奶奶的手，气汹汹地说：“冷支队长没见影，余司令饶不了他们。”

父亲跑了。奶奶追着父亲瘦小的背影，叹了一口气。空阔的场上，孙五歪立着，僵着眼望着奶奶，他的手比划着，口水吐噜吐噜地在嘴上流。

奶奶不理孙五，向倚在墙边上的一个长脸姑娘走去。长脸姑娘对着奶奶吃吃地笑。奶奶走到她眼前时，她忽然蹲下身，双手紧紧地捂住裤腰，尖声哭起来。她的两只深潭般的眼睛里，跳出疯傻的火星。奶奶摸着她的脸说：“玲子，好孩子，别怕。”

17岁的玲子姑娘，当时是我们村第一号美女。余司令初挑大旗招兵买马，聚起了一支50多人的队伍，队伍里有一个穿一身黑制服，穿一双白皮鞋，面色苍白，留着乌黑长发的瘦削青年。据说玲子爱上了这个青年。他操着一口漂亮的京腔，从来不笑，眉毛日日紧蹙，双眉之间有三条竖纹，人们都叫他任副官。玲子觉得任副官冷俏的外壳里，有一股逼人的灼热，烧燎得她坐立不安。那时候余司令的队伍每天上午都在我家收购高粱的空场上练习步伐。吹大喇叭的吹鼓手刘四山是余司令队伍里的号兵，大喇叭权充军号。每次训练前，刘四山就吹喇叭集合队伍。玲子一听到喇叭响，就从家里风快地跑出来，跑到土场边，趴到土墙上，等着看任副官。任副官是训练教官，他腰扎牛皮宽腰带，皮带上挂着一支勃郎宁手枪。

任副官挺胸凹腹，走到队伍前，喊一声立正，那两行人的脚跟就使劲碰在一起。

任副官说：“立正时，要双腿绷直，肚子回收，胸脯挺出，眼睛睁圆，像豹子吃人一样。”

“看你这个同样！”任副官踢了王文义一脚，说，“看你劈腿拉胯，好像骡马撒尿，揍你都揍不上个劲。”

玲子喜欢看任副官打人，欢喜听任副官骂人。任副官潇洒的神态令她如痴似醉。任副官没事时，常在我家的空场上背着手散步，玲子躲在墙后偷偷看他。

任副官问：“你叫什么名字？”

“玲子。”

“你躲在墙后看什么？”

“看你哩。”

“你识字吗？”

“不识。”

“你想当兵吗？”

“不想。”

“噢，不想。”

玲子后来感到后悔，她对我父亲说，要是任副官再问她，她就说想当兵。但任副官没有再问。

玲子和我父亲他们趴在墙头上，看着任副官在空场上教唱革命歌曲，父亲身矮，脚下垫了三块土坯才能看到墙里的情景。玲子把秀挺的下巴支在土墙上，紧盯着沐着朝霞的任副官。任副官教着队伍唱：高粱红了，高粱红了，东洋鬼子来了，东洋鬼子来了，国破了，家亡了，同胞们快起来，拿起刀拿起枪，打鬼子保家乡……队伍里的人拙嘴笨舌，总学不出正调。趴在墙外的孩子们，把这首歌儿学得滚瓜溜熟。我父亲生前，还牢牢记着这首歌的曲词。

玲子姑娘有一天大着胆子去找任副官，误入了军需股长的房子。军需股长是余司令的亲叔余大牙，40多岁，嗜酒如命，贪财好色，那天他喝了个八成醉，玲子闯进去，正如飞蛾投火，羊入虎穴。

任副官命令几个队员，把糟蹋玲子姑娘的余大牙捆了起来。那时，余司

令落宿在我家，任副官去向他报告时，余司令正在我奶奶炕上睡觉。奶奶已梳洗停当，正准备烧几条柳叶鱼下酒，任副官怒冲冲闯进来，吓了奶奶一大跳。

任副官问奶奶：“司令呢？”

“在炕上睡觉哩！”奶奶说。

“叫起来他。”

奶奶叫起余司令。

余司令睡眼惺松地走出来，伸一个懒腰，打一个哈欠，说：“有什么事？”

“司令，要是日本人奸淫我姐妹，当不当杀？”任副官问。“杀！”余司令回答。

“司令，要是中国人奸淫自己姐妹，该不该杀？”“杀！”

“好，司令，就等着你这句话。”任副官说，“余大牙奸污了民女曹玲子，我已经让弟兄们把他捆起来了。”

“有这种事？”余司令说。

“司令，什么时候执行枪决？”余司令打了一个嗝，说：“睡个女人，也算不了大事。”“司令，王子犯法，一律同罪！”

“你说该治他个什么罪？”余司令阴沉沉地问。

“枪毙！”任副官毫不犹豫地说。

余司令哼了一声，焦躁地踱着脚，满脸怒气。后来，他脸上又漾出笑容，说：“任副官，当众打他 50 马鞭，给玲子家 20 块大洋，怎么样？”

任副官刻薄地说：“就因为他是你亲叔叔？”

“打他 80 马鞭，罚他娶了玲子，老子也认个小婶婶！”任副官解下腰带，连同勃郎宁手枪，摔到余司令怀里。任副官拱手一揖，道一声：“司令，两便了！”便大踏步走出我家院子。

余司令提着枪，看着任副官的背影，咬牙切齿地说：“滚你娘的，一个学生娃娃，也想管辖老子！老子吃了 10 年抹饼，还没有人敢如此张狂。”

奶奶说：“占鳌，不能让任副官走，千军易得，一将难求。”“妇道人家懂得什么！”余司令心烦意乱地说。

“原以为你是条好汉，想不到也是个窝囊废！”奶奶说。余司令拉开手枪，说：“你是不是活够了？”

奶奶一把撕开胸衣，露出粉团一样的胸脯，说：“开枪吧！”父亲高叫一声娘，扑到了我奶奶胸前。

余占鳌看着我父亲的端正头颅，看着我奶奶的花容月貌，不知有多少往事涌上心头。他叹了一口气，收起了枪，说：“弄好你的衣裳！”便手提马鞭，走到院里，从拴马桩上解下他那匹精致的小黄马，不及备鞍，骑到了训练场。队员们懒散地倚在墙上，见到余司令来了，便立正站好，没有一个人吭气。

余大牙被绑住双臂，拴在一棵树上。

余司令跳下马，走到余大牙面前，说：“你真干啦？”余大牙说：“鳖子，给老子松绑，老子不在你这儿干啦！”队员们瞪着大小不一的眼，看着余司令。

余司令说：“叔，我要枪毙你。”

余大牙吼叫着：“杂种，你敢毙你亲叔？想想叔叔待你的恩情，你爹死得早，是叔叔挣钱养活你娘俩，要是没有我，你小子早就喂了狗啦！”

余司令扬手一鞭，打在余大牙脸上，骂一声：“混帐！”跟着便双膝跪

地，说：“叔，占鳌永远不忘您的养育之恩，你死之后，我给你披麻戴孝，逢年过节，我给你祭扫坟墓。”余司令翻身跳上马背，在马腿上打了一鞭，向着任副官走去的方向，飞马追去，得得答答的马蹄声，把一个世界都震动了。

枪毙余大牙时，父亲在场观看。余大牙被哑巴和两个队员押到村西头，刑场选在一个积着一汪汪乌黑臭水，孳生着大量蚊虻蛆虫的半月形湾子边。湾崖上孤零零地站着一棵叶子焦黄的小柳树。湾子里扑扑通通地跳着蛤蟆，一堆乱头发渣子边上，躺着一只女人的破鞋。

两个队员把余大牙架到湾崖上，松开手，看着哑巴。哑巴从肩上抡下步枪，拉动枪栓，子弹清脆地上了膛。余大牙转过身，面对着哑巴，笑了笑。父亲发现他的笑容慈祥善良，像一轮惨淡的夕阳。“哑巴兄弟，给我松了绑，我不能带着绳子死！”哑巴想了想，提枪上前，从腰里拔出刺刀，噌噌噌三五下，把细麻绳挑断。余大牙舒展着胳膊，回转身，大喊：“打吧，哑兄弟，打准穴位，别让我受罪！”

父亲认为人在临死前的一瞬间，都会使人肃然起惊。余大牙毕竟是我们高密东北乡的种子，他犯了大罪，死有余辜，但临死前却表现出了应有的英雄气概，父亲被他感动得脚底生热，恨不得腾跳。

余大牙面向臭水湾子，望着在他脚下的水汪汪里，野生着一枝绿荷，一支瘦小洁白的野荷花，又望着湾子对面光芒四射的高粱，吐口高唱：“高粱红了，高粱红了，东洋鬼子来了，东洋鬼子来了，国破了，家亡了……”

哑巴的枪举起放下，放下举起。

两个队员说：“哑巴，向司令说说情，饶了他吧！”哑巴拄着枪，听着余大牙把那首歌子杂乱无章地唱。余大牙回转身，怒目圆睁，大叫：“开枪呀，兄弟！难道还要我自己崩了自己吗？”

哑巴托起枪，瞄了瞄余大牙瓦块般的额头，勾动了扳机。父亲看到余大牙的额头像碎瓦片一样迸裂了，紧跟眼见的情景耳朵听到沉闷的枪声。哑巴在枪声中低下头，一缕雪白的硝烟，从枪筒里吐出来。余大牙的身体静止了两眨眼的功夫，就像一截木头，疾速地跌到湾子里。

哑巴拖枪便走，两个队员尾随着。

父亲和一群孩子，胆战心惊地涌到湾子边，居高临下地看着仰面朝天躺在湾子里的余大牙。他的脸上只剩下一张完好无缺的嘴，脑盖飞了，脑浆糊满双耳，一只眼球被震到眶外，像粒大葡萄，挂在耳朵旁。他的身体落下时，把松软的淤泥砸得四溅，那株瘦弱的白荷花断了茎，牵着几缕白丝丝，摆在他的手边。父亲闻到了荷花的幽香。

后来，任副官搞来了一口黄缎子挂里、外刷了铜钱厚清油的柏木棺材，把余大牙盛装厚葬，坟墓建在湾子边那棵小柳树下。出殡那天，任副官黑衣挺括，毛发灿烂。他的左臂上缠了一块红绸子。余司令披麻戴孝，大声嚎哭。一出村头，他用力把一个新瓦盆摔在砖头上。

那天，奶奶给我父亲缠了一道白孝布——奶奶自己也是披麻戴孝，父亲手持一根新鲜的柳木棍子，跟在余司令和奶奶后边走。父亲亲眼见到瓦盆的碎片从砖头上迸起的情景，接着想起余大牙的脑壳也像瓦片一样迸裂的情景。父亲隐隐约约地预感到这两件极端相似的破碎之间有一种内在的必然性联系。这件事情与那件事情碰到一起，还会出现第三个情景。

父亲一颗眼泪也没掉，冷眼观察着送葬的人。送葬队伍在柳树下围成一

个圆圈站定时，那口沉重的棺木，由 16 个精壮的小伙子，扯着 8 根一把粗的麻绳辫子的两头，轻轻地送下深深的墓穴。余司令抓起一把土，冷酷地打在锃亮的棺盖上，砰然一响，人心动摇。几个持锹的人，扎起大块的黑土，填到墓穴里，棺材愤怒地叫着，渐渐隐没在黑土之中。黑土上长，填平了墓穴，隆出了地面，凸成一个馒头状的大丘。余司令掏出枪来，对着柳树上面的天，连放三响。子弹鱼贯着穿过树冠，冲掉几片细眉般的黄叶，在空中旋转着飞。三颗亮晶晶的弹壳，弹到腐臭的湾子里，一个男孩子跳下湾子，噗噗哧哧地踩着绿色的淤泥，把弹壳捡走了，任副官掏出勃郎宁手枪，断断续续地放了三枪。勃郎宁子弹出膛，打着鸡鸣般的呼哨，冲向高粱上空。余司令与任副官各提着冒烟的手枪，四目对视。任副官点点头，说：“是大英雄自风流！”然后就插枪进腰，大步往村里走去。

父亲发现余司令提着枪的手臂缓缓地举起来，枪口追踪着任副官的背影。送葬的人惊讶万分，但无人敢吱声。任副官全无知觉，昂首阔步有条不紊，迎着齿轮般旋转的太阳，向着村子走。父亲看到手枪在余司令手里抖了一下。父亲几乎没有听到这一声枪响，它是那么微弱，那么遥远。父亲看到这粒子弹在低空悠闲地飞翔，贴着任副官乌黑的头发滑过去。任副官头也不回，保持着均匀协调的步子继续前行。父亲听到从任副官那儿，传来曝唇吹出的口哨声，曲调十分熟悉，是“高粱红了，高粱红了！”。我父亲热泪盈眶。任副官越走越远，身影愈高大。余司令又开了一枪。这一枪惊天动地，子弹的飞行与枪声的飞行同时被我父亲感知。子弹打在一棵高粱颈上，高粱落地。在高粱穗子落地的缓慢行程中，又一颗子弹把它打碎。父亲恍惚觉得，任副官弯腰从路边揪了一朵金黄色的苦菜花，放在鼻下久久地嗅着。

父亲对我说过，任副官八成是个共产党，除了共产党里，很难找这样的纯种好汉。只可惜任副官英雄命短，他在昂首阔步，走出了大英雄八面威风之后三个月，竟在擦洗那支勃郎宁手枪时，自己走火把自己打死。枪弹从右眼进去，从右耳出来，他的半边脸上沾满了钢蓝色的粉末，右耳流出了三五滴黑血，人们听到枪声扑进去，他已经歪倒在地死了。余司令捡起任副官那支勃郎宁手枪，良久不语。

奶奶挑着一担抻饼，王文义的妻子挑着两桶绿豆汤，匆匆地往墨水河大桥赶。她们本来想斜穿高粱地，直插东南方向，但走进高粱地后，才发现挑着担子寸步难行。奶奶说：“嫂子，走直路吧，慢就是快。”

奶奶和王文义的妻子，像两只飞翔的大鸟，在非常空虚的大气里，极端充实地移动。奶奶换上了一件深红上衣，头上的黑发用梳头油抹得乌亮。王文义的妻子精悍短小，手脚利索。余司令招兵买马时，她把王文义送到我家，让奶奶帮着说情，留下王文义当游击队员。奶奶一口答应。余司令碍着奶奶的情面，就收留了王文义。余司令问王文义：“你怕死不怕？”王文义说：“怕。”他妻子说：“司令，他说怕就是不怕，日本飞机把俺的三个儿子全炸成了碎块。”王文义天生不是当兵的料，他反应迟钝，不分左右，在操场练习步伐时，不知道挨了任副官多少揍。他妻子帮他出了个主意，让他在右手里握着一节高粱秆，听到向右转的口令时，就往握着高粱秆的手这边转。王文义当兵后没武器，奶奶把我们家那支鸟枪给他。

她们走上弯弯曲曲的墨水河堤，顾不上看堤坡上盛开着的黄花和堤外密密匝匝的血红高粱，一个劲地往东赶。王文义妻子受惯了苦，奶奶享惯了福。奶奶汗水淋漓，王文义妻子一滴汗珠也不出。

父亲早就跑回桥头。父亲向余司令报告，说抻饼一会就到，余司令满意地在他头上打了一巴掌。队员们多半躺在高粱地里，对着太阳晒鼻孔。父亲闲得发闷，便转到路西边高粱地里，去看哑巴他们在干什么。哑巴精心地磨着腰刀，父亲手按着腰里的勃郎宁，站在哑巴跟前，脸上挂着胜利者的笑容。看到我父亲，哑巴呲牙一笑。有一个队员睡着了，打着很响的呼噜。没睡觉的人也无精打彩地躺着，无人和父亲讲话。父亲又跳到公路上来，公路黄中透出白来，疲惫不堪。那四盘横断了道路的连环耙，尖锐的齿尖朝着天，父亲想它们也一定等得不耐烦了。石桥伏在水面上，像一个大病初愈的病人。后来父亲就到河堤上坐着了。他看一会东，看一会西，看一会河中流水，看一会野鸭子。河里的景色很美，每一棵水草都活着，每一朵小小的浪花里，都隐藏着秘密。父亲看到了几堆被特别茂密的水草包围着的不知是骡子还是马的白骨。父亲又想起我家那两头大黑骡子了。春天时，田野里奔驰着成群的野兔子，奶奶骑着骡子，手持猎枪追逐野兔，父亲坐在骡子上，搂着奶奶的腰。骡子把野兔惊起，奶奶开枪把野兔打倒。回家时，骡子的脖子上，总是挂着一串野兔子。奶奶的后槽牙缝里，夹着一粒高粱米粒大的铁砂子，那是吃野兔肉时塞进去的，怎么抠也抠不出来。父亲又看到了堤上的蚂蚁。一队暗红色的蚂蚁，匆匆搬运着泥土。父亲在蚂蚁中放了一块土坷垃，被阻的蚂蚁不绕道，奋力登攀。父亲把坷垃拿起，投到河里去，河水被坷垃打破，河水却不响。日头正晌了，河里泛起热哄哄的腥气，到处都闪烁光亮，到处都滋滋地响。父亲觉得，天地之间弥漫着高粱的红色粉末，弥漫着高粱酒的香气。父亲一仰身子躺在堤上，就在这一瞬间，他心里一阵猛跳，后来他才明白，原来一切等待都会有结果的，这结果出现时，是那么普通平常，随便自然。父亲发现，被红高粱夹峙的公路上，有四个深绿色的甲虫状的怪物，无声无息地爬过来了。

“汽车。”我父亲含含糊糊地说了一句，没有人理他。

“鬼子的汽车！”我父亲跳起来，怔怔地望着那些像流星一样射过来的汽车。汽车的尾部拖着一条长长的焦黄的尾巴，车头上噼噼叭叭地晃动着白

炽的光芒。

“汽车来啦！”父亲的话像一把刀，仿佛把所有的人斩了似的，高粱地里笼罩着痴呆呆的平静。

余司令高兴地吼一声：“小舅子们，到底来了，弟兄们，准备好，我说开火就开火。”

路西边，哑巴拍着屁股跳高。几十个队员，都哈着腰，提着武器，趴到河堤漫坡上。

已经听到了汽车嗡嗡的吼叫声。父亲伏在余司令身边，擎着沉重的勃郎宁手枪，手腕灼热酸麻，手掌汗水粘湿，虎口那儿有一块肉突然跳了一下，接着便突实地乱跳起来。父亲惊讶地看着那块杏核大的皮肉有节奏地跳动，好像里边藏着一只破壳欲出的小鸟。父亲不想让它跳，却因了用力，连带得整条胳膊都哆嗦起来。余司令在他背上按了一下，那块肉跳动猛停，父亲把勃郎宁手枪换到左手，右手五指痉挛，半天伸不直。

汽车飞快地驶近，增大，车头前那两只马蹄大的眼睛射出一道道白光，轰轰的马达声像急雨前的风响，带着一种陌生的、压迫人心的激动。父亲是平生第一次看到汽车，父亲猜想着这种怪物是吃草还是吃料，是喝水还是喝血，它们比我家那两头年轻力壮的细腿骡子跑得还要快。月亮般的车轮飞速旋转，黄尘飞腾。渐渐看到车上的东西了，临近石桥时，汽车慢慢减速，黄烟从车后漫过车头，朦胧地遮掩着第一辆车上20几个穿杏黄色衣服、头上扣着乌亮铁帽子的人，父亲后来知道了铁帽子名叫钢盔。——1958年大炼钢铁时，我们家的铁锅被征收走了，我哥哥从钢铁堆里偷回一个钢盔，吊在炭火上烧水做饭。父亲凝视着在烟火中变幻颜色的钢盔，绿色的眼睛里，流露出伏枥老马的悲壮神色。中间两辆汽车上，装着小山一样高的雪白口袋，最后一辆汽车上，跟第一辆车一样，站着20几个头戴钢盔的日本兵。

汽车逼近河堤，缓缓转动的轮子显得高大笨重，方方正正的汽车头，在父亲看来，像一个硕大无比的蚂蚱头。黄尘慢慢淡薄，汽车尾部，一屁一屁打出深蓝色的烟雾。

父亲把头使劲缩着，一种从未有过的冰冷从脚底上升到腹部，在腹部集合成团，产生强大压力，父亲感到尿急，尿液激得鸡头乱点，他用力扭动着臀部，来克制即将洒出的水。余司令严厉地说：“兔崽子，别动！”

父亲万般无奈，叫了一句干爹，请求下去撒尿。

父亲得到余司令的允许，退到高粱地里，费劲撒出一泡红高粱颜色、烧灼得鸡头热辣辣发痛的尿。这时他感到轻松多了。他无意中看了一眼队员们的脸色，都如庙中塑像一般狰狞可怖。王文义舌尖吐出，目光好似蜥蜴，呆板不转。

汽车像警党的大兽，屏住呼吸往前爬，父亲闻到了它们身上那股香喷喷的味道。这时，汗透红罗衫的我奶奶和气喘吁吁的王文义妻子出现在蜿蜒的墨水河堤上。

我奶奶挑着一担抻饼，王文义妻子挑着一担绿豆汤，轻松地望见了墨水河中凄惨的大石桥。奶奶欣慰地对王文义妻子说：“嫂子，总算挨到了。”奶奶出嫁之后，一直养尊处优，这一担沉重的抻饼，把她柔嫩的肩膀压出了一道深深紫印，这紫印伴随着她离开了人世，升到了天国，这道紫印，是我奶奶英勇抗日的光荣的标志。

还是我的父亲最先发现我的奶奶，父亲靠着某种神秘力量的启示，在大

家都目不转睛地盯着缓缓逼近的汽车时，他往西一歪头，看到奶奶像鲜红的大蝴蝶一样款款地飞过来。父亲高叫一声：“娘——”

父亲的叫声，像下达了一道命令，从日本人的汽车上，射出了一阵密集的子彈。日本人的三顶歪把子机枪架在汽车顶上。枪声沉闷，像雨夜中阴沉的狗叫。父亲眼见我奶奶胸膛上的衣服啪啪裂开两个洞。奶奶欢快地叫了一声，就一头栽倒，扁担落地，压在她的背上。两笆斗抹饼，一笆斗滚到堤南，一笆斗滚到堤北。那些雪白的大饼，鲜绿的大葱，揉碎的鸡蛋，散在绿草茵茵的斜坡上。奶奶倒地后，王文义妻子那颗长方形的头颅上，迸出了红黄相间的液体，溅得好远好远，溅到了堤下的高粱上。父亲看到这个小个子女人中弹之后，后退一步，身体一仄，歪在了堤南边，又滚到河床上。她挑来的那担绿豆汤，一桶倾倒，另一桶也倾倒，汤汁淋漓，如同英雄血。铁桶中的一只，跌跌撞撞跳进河，在乌黑的河水中，慢慢地向前漂着，从哑巴的面前漂过，在石桥墩上碰撞几下，钻过桥洞，又从余司令从我父亲从王文义从方六方七兄弟面前漂过。

“娘——”我父亲撕肝裂胆地高叫一声，身体弹到堤上。余司令扯了一把父亲，没扯住。余司令吼一声：“回来！”我父亲没听见余司令的命令，他什么也听不到。父亲瘦小孱弱的身体跑在狭窄的河堤上，父亲身上阳光斑斓，他在弹上堤的同时，就扔掉了手枪，手枪落在一棵叶子折断的金色苦菜花上。父亲张着两只手，像飞腾的小鸟，向奶奶扑去。河堤上安静，落尘有声，河水只亮不流，堤外的高粱安详庄重。父亲瘦弱的身体在河堤上跑着，父亲高大雄伟漂亮，父亲高叫着：“娘——娘——娘——”这一声声“娘”里渗透了人间的血泪，骨肉的深情，崇高的原由。父亲跑完东边的河堤，跳过连环的铁耙，攀上西边的河堤。堤下，哑巴们化石般的面孔从父亲身边掠过。父亲扑到奶奶身上，又叫一声娘。奶奶平卧堤上，脸贴着堤边的野草。奶奶背上，有两个翻边的弹洞。一股新鲜的高粱酒的味道，从那洞里涌出来。父亲扳着奶奶的肩头，把奶奶翻过来，奶奶脸上没有受伤，面容整肃，头发纹丝不乱，五绺留海下，两条眉梢儿下垂，奶奶半睁着眼，苍翠的脸上双唇鲜红。父亲抓住奶奶温暖的手，又叫一声娘。奶奶睁开眼，满脸绽开天真的笑容。奶奶又伸出一只手，交给父亲。

鬼子汽车停在桥头，马达高一阵低一阵轰鸣着。

一个高大的人影在河堤上一闪，我父亲和我奶奶被拉下河堤，是哑巴干的好事。父亲未及思想，又一阵狂风般的子弹，把他们头上的无数棵高粱，打断了，打碎了。

四辆汽车紧挨着，在桥外不动，第一辆车上和最后一辆车上，八挺歪把子机枪，射出的子弹，织成一束束干硬的光带，交叉出一个破碎的扇面，时而在路东，时而在路西，高粱齐声哀鸣，高粱的残破肢体成直线下落成弧线飞升，钻到堤上的子弹，激起一泡泡黄烟，发出一串串噗噗声。

堤漫坡上的队员们身体紧贴着野草和黑土，一动不动。机枪扫射持续了三分钟，突然停止，汽车周围布满了金灿灿的弹壳。

余司令压低声音说：“不许开枪！”

鬼子沉默着。河面上一缕缕淡薄的硝烟，随着轻俏的小风向东飘去。

父亲告诉我，在这片刻的宁静里，王文义摇摇晃晃地走上河堤，他站在河堤上，手提长苗子鸟枪，目瞪口呆，痛苦万分，高叫一声：“孩子他娘！”不及挪步，就被几十颗子弹把腹部打成了一个月亮般透明的大窟窿。那些沾

带着肠子的子弹从余司令头上淅淅沥沥地飞过去。

王文义一头栽下河堤，也滚到了河床上，与他的妻子隔桥相望，他的心脏还在跳，他的头完整无缺，他感到一种异常清晰的透彻感涌上心头。

父亲告诉过我，王文义的妻子生了三个阶梯式的儿子。这三个儿子被高粱米饭催得肥头大耳，生动茂盛。有一天，王文义和妻子下地锄高粱，三个孩子在院里玩耍，一架双翅日本飞机，嗡嗡怪叫着，从村子上空飞过。飞机下了一蛋，落在王文义家院子里，把三个孩子炸得零零碎碎，弃置房脊，挂胃树梢，涂之墙壁……余司令一树起抗日旗，王文义就被妻子送去……

余司令咬牙瞪眼，恨恨地瞅着半个头颅扎进河水的王文义，又低吼一声：“不要动！”

八

飞霞的高粱米粒在奶奶脸上弹跳着，有一粒竟蹦到她微微翕开的双唇间，搁在她清白的牙齿上。父亲看着奶奶红晕渐褪的双唇，哽咽一声娘，双泪落胸前。在高粱织成的珍珠雨里，奶奶睁开了眼，奶奶的眼睛里射出珍珠般的虹彩。她说：“孩子……你爹呢……”父亲说：“他在打仗，我爹。”“他就是你的亲爹……”奶奶说。父亲点了点头。

奶奶挣扎着要坐起来，她的身体一动，那两股血就汹涌地窜出来。

“娘，我去叫他来。”父亲说。

奶奶摇摇手，突然折坐起来，说：“豆官……我的儿……扶着娘……咱回家、回家啦……”

父亲跪下，让奶奶的胳膊揽住自己的脖颈，然后用力站起，把奶奶也带了起来。奶奶胸前的血很快就把父亲的头颈弄湿了，父亲从奶奶的鲜血里，依然闻到一股浓烈的高粱酒味。奶奶沉重的身躯，倚在父亲身上，父亲双腿打颤，趑趄趑趄，向着高粱深处走，子弹在他们头上屠戮着高粱。父亲分拨着密密匝匝的高粱秸子，一步一步地挪，汗水泪水掺和着奶奶的鲜血，把父亲的脸弄得残缺不全。父亲感到奶奶的身体越来越沉重，高粱秸子毫不留情地绊着他，高粱叶子毫不留情地锯着他，他倒在地上，身上压着沉重的奶奶。父亲从奶奶身下钻出来，把奶奶摆平，奶奶仰着脸，呼出一口长气，对着父亲微微一笑，这一笑神秘莫测，这一笑像烙铁一样，在父亲的记忆里，烫出一个马蹄状的烙印。

奶奶躺着，胸脯上的灼烧感逐渐减弱。她恍然觉得儿子解开了自己的衣服，儿子用手捂住她乳房上的一个枪眼，又捂住她乳下的一个枪眼。奶奶的血把父亲的手染红了，又染绿了；奶奶洁白的胸脯被自己的血染绿了，又染红了。枪弹射穿了奶奶高贵的乳房，暴露出了淡红色的蜂窝状组织。父亲看着奶奶的乳房，万分痛苦。父亲捂不住奶奶伤口的流血，眼见着随着鲜血的流失，奶奶脸愈来愈苍白，奶奶的身体愈来愈轻飘，好像随时都会升空飞走。

奶奶幸福地看着在高粱阴影下，她与余司令共同创造出来的、我父亲那张精致的脸，逝去岁月里那些生动的生活画面，像奔驰的走马掠过了她的眼前。

奶奶想起那一年，在倾盆大雨中，像坐船一样乘着轿，进了单廷秀家住的村庄，街上流水洶洶，水面上漂浮着一层高粱的米壳。花轿抬到单家大门时，出来迎亲的只有一个梳着豆角辫的干老头子。大雨停后，还有一些零星雨点打在地面上的水汪汪里。尽管吹鼓手也吹着曲子，但没有一个人来看热闹，奶奶知道大事不妙。扶我奶奶拜天地的是两个男人，一个50多岁，一个40多岁。50多岁的就是刘罗汉大爷，40多岁的是烧酒锅上的一个伙计。

轿夫、吹鼓手们落汤鸡般站在水里，面色严肃地看着两个枯干男子把一抹酥红的我奶奶架到了幽暗的堂房里。奶奶闻到两个男人身上那股强烈的烧酒气息，好像他们整个人都在酒里浸泡过。

奶奶在拜堂时，还是蒙上了那块臭气熏天的盖头布。在蜡烛燃烧的腥气中，奶奶接住一根柔软的绸布，被一个人牵着走。这段路程漆黑憋闷，充满了恐怖。奶奶被送到炕上坐着。始终没人来揭罩头红布，奶奶自己揭了。她看到在炕下方凳上蜷曲着一个面孔痉挛的男人。那个男人生着一个扁扁的长头，下眼睑烂得通红。他站起来，对着奶奶伸出一支鸡爪状的手，奶奶大叫

一声，从怀里摸一把剪刀，立在炕上，怒目逼视着那男人。男人又瑟瑟缩缩地坐到凳子上。这一夜，奶奶始终未放下手中的剪刀，那个扁头男人也始终未离开方凳。

第二天一早，趁着那男人睡着，奶奶溜下炕，跑出房门，开开大门，刚要飞跑，就被一把拉住。那个梳豆角辫的干瘦老头子抓住她的手腕，恶狠狠地看着她。

单廷秀干咳了两声，收起恶容换笑容，说：“孩子，你嫁过来，就像我的亲女儿一样，扁郎不是那病，你别听人家胡说。咱家大业大，扁郎老实，你来了，这个家就由你当了。”单廷秀把一大串黄铜钥匙递给奶奶，奶奶未接。

第二夜，奶奶手持剪刀，坐到天明。

第三天上午，我曾外祖父牵着一匹小毛驴，来接我奶奶回门，新婚三日接闺女，是高密东北乡的风俗。曾外祖父与单廷秀一直喝到太阳过晌，才动身回家。

奶奶偏坐毛驴，驴背上搭着一条薄被子，晃晃荡荡出了村。大雨过后三天，路面依然潮湿，高粱地里白色蒸气腾腾升集，绿高粱被白气缭绕，俱有了仙风道骨。曾外祖父褡裢里银钱叮当，人喝得东倒西歪，目光迷离。小毛驴蹙着长额，慢吞吞地走，细小的蹄印清晰地印在潮湿的路上。奶奶坐在驴上，一阵阵头晕眼花，她眼皮红肿，头发凌乱，三天中又长高了一节的高粱，嘲弄地注视着我奶奶。

奶奶说：“爹呀，我不回他家啦，我死也不去他家啦……”

曾外祖父说：“闺女，你好大的福气啊，你公公要送我一头大黑骡子，我把毛驴卖了去……”

毛驴伸出方方正正的头，啃了一口路边沾满细小泥点的绿草。

奶奶哭着说：“爹呀，他是个麻风……”

曾外祖父说：“你公公要给咱家一头骡子……”

曾外祖父已醉得不成人样，他不断地把一口口的酒肉呕吐到路边草丛里。污秽的脏物引逗得奶奶翻肠搅肚。奶奶对他满心仇恨。

毛驴走到蛤蟆坑，一股扎鼻的恶臭，刺激得毛驴都垂下耳朵。奶奶看到了那个劫路人的尸体。他的肚子鼓起老高，一层翠绿的苍蝇，盖住了他的肉皮。毛驴驮着奶奶，从腐尸跟前跑过，苍蝇愤怒地飞起，像一团绿云。曾外祖父跟着毛驴，身体似乎比道路还宽，他忽而擦动左边高粱，忽而踩倒右边野草。在倒尸面前，曾外祖父喃喃连声，嘴唇啜啜着说：“穷鬼……你这个穷鬼……你躺在这里睡着了吗……”奶奶一直不能忘记劫路人南瓜般的面孔，在苍蝇惊起的一瞬间，死劫路人雍容华贵的表情与活劫路人凶狠胆怯的表情形成鲜明的对照。走了一里又一里，白日斜射，青天如涧，曾外祖父被毛驴甩在后面，毛驴认识路径，驮着奶奶，徜徉前行。道路拐了个小弯，毛驴走到弯上，奶奶身体后仰，脱离驴背，一只有力的胳膊挟着她，向高粱深处走去。

奶奶无力挣扎，也不愿挣扎，三天新生活，如同一场大梦惊破，有人在分钟内成了伟大领袖，奶奶在三天中参透了人生禅机。她甚至抬起一只胳膊，揽住了那人的脖子，以便他抱得更轻松一些。高粱叶子嚓嚓响着。路上传来曾外祖父嘶哑的叫声：“闺女，你去哪儿啦？”

石桥附近传来大喇叭凄厉的长鸣和机枪分不清点儿的射击声。奶奶的血

还在随着她的呼吸，一线一线往外流。父亲叫着：“娘啊，你的血别往外流啦，流完了血你就要死啦。”父亲从高粱根下抓起黑土，堵在奶奶的伤口上，血很快淌出，父亲又抓上一把。奶奶欣慰地微笑着，看着湛蓝的、深不可测的天空，看着宽容温暖的、慈母般的高粱。奶奶的脑海里，出现了一条绿油油的缀满小白花的小路，在这条小路上，奶奶骑着小毛驴，悠闲地行走，高粱深处，那个伟岸坚硬的男子，放喉高歌，声越高粱。奶奶循声而去，脚踩高粱梢头，像腾着一片绿云……

那人把奶奶放到地上，奶奶软得像面条一样，眯着羊羔般的眼睛。那人撕掉蒙面黑布，显出了真像。是他！奶奶暗呼苍天，一阵类似幸福的强烈震颤冲激得奶奶热泪盈眶。

余占鳌把大蓑衣脱下来，用脚踩断了数十棵高粱，在高粱的尸体上铺上了蓑衣。他把我奶奶抱到蓑衣上。奶奶神魂出舍，望着他脱裸的胸膛，仿佛看到强劲慍悍的血液在他黝黑的皮肤下川流不息。高粱梢头，薄气袅袅，四面八方响着高粱生长的声音。风平，浪静，一道道炽目的潮湿阳光，在高粱缝隙里交叉扫射。奶奶心头撞鹿，潜藏了16年的情欲，迸然炸烈。奶奶在蓑衣上扭动着。余占鳌一截截地矮，双膝咣咣落下，他跪在奶奶身边，奶奶浑身发抖，一团黄色的、浓香的火苗，在她面上哗哗剥剥地燃烧。余占鳌粗鲁地撕开我奶奶的胸衣，让直泻下来的光束照耀着奶奶寒冷紧张、密密麻麻起了一层小白疙瘩的双乳上。在他的刚劲动作下，尖刻锐利的痛楚和幸福磨砺着奶奶的神经，奶奶低沉暗哑地叫了一声：“天哪……”就晕了过去。

奶奶和爷爷在生机勃勃的高粱地里相亲相爱，两颗蔑视人间法规的不羁心灵，比他们彼此愉悦的肉体贴得还要紧。他们在高粱地里耕云播雨，为我们高密东北乡丰富多彩的历史上，抹了一道酥红。我父亲可以说是秉领天地精华而孕育，是痛苦与狂欢的结晶。毛驴高亢的叫声，钻进高粱地里来，奶奶从迷荡的天国回到了残酷的人世。她坐起来，六神无主，泪水流到腮边。她说：“他真是麻风。”爷爷跪着，不知从什么地方抽出一柄二尺多长的小剑，噌一声拔出鞘，剑刃浑圆，像一片韭叶。爷爷手一挥，剑已从高粱秸秆间滑过，两棵高粱倒地，从整齐倾斜的茬口里，渗出墨绿的汁液。爷爷说：“三天之后，你只管回来！”奶奶大惑不解地看着他。爷爷穿好衣。奶奶整好容。奶奶不知爷爷又把那柄小剑藏到什么地方去了。爷爷把奶奶送到路边，一闪身便无影无踪。

三天后，小毛驴又把奶奶驮回来。一进村就听说，单家父子已经被人家杀死，尸体横陈在村西头的湾子里。

奶奶躺着，沐浴着高粱地里清丽的温暖，她感到自己轻捷如燕，贴着高粱穗子潇洒地滑行。那些走马转蓬般的图象运动减缓，单扁郎、单廷秀、曾外祖父、曾外祖母、罗汉大爷……多少仇视的、感激的、凶残的、敦厚的面容都已经出现过又都消逝了。奶奶30年的历史，正由她自己写着最后的一笔，过去的一切，像一颗颗香气馥郁的果子，箭矢般坠落在地，而未来的一切，奶奶只能模模糊糊地看到一些稍纵即逝的光圈。只有短暂的又粘又滑的现在，奶奶还拼命抓住不放。奶奶感到我父亲那两只兽爪般的小手正在抚摸着她，父亲胆怯的叫声娘，让奶奶恨爱滤灭、恩仇并泯的意识里，又溅出几束眷恋人生的火花。奶奶极力想抬起手臂，爱抚一下我父亲的脸，手臂却怎么也抬不起来了。奶奶正向上飞奔，她看到了从天国射下来的一束五彩的强光，她听到了来自天国的、用唢呐、大喇叭、小喇叭合奏出的庄严的音乐。

奶奶感到疲乏极了，那个滑溜溜的现在的把柄、人生世界的把柄，就要从她手里滑脱。这就是死吗？我就要死了吗？再也见不到这天，这地，这高粱，这儿子，这正在带兵打仗的情人？枪声响得那么遥远。一切都隔着一层厚重的烟雾。豆官！豆官！我的儿，你来帮娘一把，你拉住娘，娘不想死，天哪！天……天赐我情人，天赐我儿子，天赐我财富，天赐我30年红高粱般充实的生活。天，你既然给了我，就不要再收回，你宽恕了我吧，你放了我吧！天，你认为我有罪吗？你认为我跟一个麻风病人同枕交颈，生出一窝癞皮烂肉的魔鬼，使这个美丽的世界污秽不堪是对还是错？天，什么叫贞节？什么叫正道？什么是善良？什么是邪恶？你一直没有告诉过我，我只有按着我的想法去办，我爱幸福，我爱力量，我爱美，我的身体是我的，我为自己做主，我不怕罪，不怕罚，我不怕进你的十八层地狱。我该做的都做了，该干的都干了，我什么都不怕。但我不想死，我要活，我要多看几眼这个世界，我的天哪……奶奶的真诚感动上天，她的干涸的眼睛里，又滋出了新鲜的津液，奇异的来自天国的光辉在她的眼里闪烁，奶奶又看到了父亲金黄的脸蛋和酷似爷爷的那两只眼睛。奶奶嘴唇微动，叫一声豆官，父亲兴奋地大叫：“娘，你好了！你不要死，我已经把你的血堵住了，它已经不流了！我就去叫俺爹，叫他来看看你，娘，你可不能死，你等着我爹！”

父亲跑走了。父亲的脚步声变成了轻柔的低语，变成了方才听到过的来自天国的音乐。奶奶听到了宇宙的声音，那声音来自一株株红高粱。奶奶注视着红高粱，在她朦胧的眼睛里，高粱们奇谲瑰丽，奇形怪状，它们呻吟着，扭曲着，呼号着，缠绕着，时而像魔鬼，时而像亲人，它们在奶奶眼里盘结成蛇样的一团，又忽喇喇地伸展开来，奶奶无法说出它们的光彩了。它们红红绿绿，白白黑黑，蓝蓝绿绿，它们哈哈大笑，它们嚎陶大哭，哭出的眼泪像雨点一样打在奶奶心中那一片苍凉的沙滩上。高粱缝隙里，镶着一块块的蓝天，天是那么高又是那么低。奶奶觉得天与地、与人、与高粱交织在一起，一切都在一个硕大无朋的罩子里罩着。天上的白云擦着高粱滑动，也擦着奶奶的脸。白云坚硬的边角擦得奶奶的脸碎碎作响。白云的阴影和白云一前一后相跟着，闲散地转动。一群雪白的野鸽子，从高空扑下来，落在了高粱梢头。鸽子们的咕咕鸣叫，唤醒了奶奶，奶奶非常真切地看清了鸽子的模样。鸽子也用高粱米粒那么大的、通红的小眼珠来看奶奶。奶奶真诚地对着鸽子微笑，鸽子用宽大的笑容回报着奶奶弥留之际对生命的留恋和热爱。奶奶高喊：“我的亲人，我舍不得离开你们！”鸽子们啄下一串串的高粱米粒，回答着奶奶无声的呼唤。鸽子一边啄，一边吞咽高粱，它们的胸前渐渐隆起来，它们的羽毛在紧张的啄食中啄起，那扇状的尾羽，像风雨中幡动者的花序。我家的房檐下，曾经养过一大群鸽子，秋天，奶奶在院子里摆一个盛满清水的大木盆，鸽子从田野里飞回来，整齐地蹲在盆沿上，面对着清水中自己的倒影，把脖子的高粱吐噜吐噜吐出来。鸽子们大摇大摆地在院子里走着。鸽子！和平的沉甸甸的高粱头颅上，站着一群被战争的狂风暴雨赶出家园的鸽子，它们注视着奶奶，像对奶奶进行沉痛的哀悼。

奶奶的眼睛又朦胧起来，鸽子们扑楞楞一起飞起，合着一首相当熟悉的歌曲的节拍，在海一样的蓝天里翱翔，鸽翅与空气相接，发出飐飐的风响。奶奶飘然而起，跟着鸽子，划动新生的羽翼，轻盈地旋转。黑土在身下，高粱在身下。奶奶眷恋地看着破破烂烂的村庄，弯弯曲曲的河流，交叉纵横的道路；看着被灼热的枪弹划破的混沌的空间和在死与生的十字路口犹豫不决

的芸芸众生。奶奶最后一次嗅着高粱酒的味道，嗅着腥甜的热血味道，奶奶的脑海里忽然闪过一个从未见过的场面：在几万发子弹的钻击下，几百个衣衫褴褛的乡亲，手舞足蹈躺在高粱地里……

最后一丝与人世间的联系即将挣断，所有的忧虑、痛苦、紧张、沮丧都落在了高粱地里，都冰雹般打在高粱梢头，在黑土上扎根开花，结出酸涩的果实，让下一代再下一代承受。奶奶完成了自己的解放，她跟着鸽子飞着，她的缩得如一只拳头那么大的思维空间里，盛着满溢的快乐、宁静、温暖、舒适、和谐。奶奶心满意足，她虔诚地说：

“天哪！我的天……”

九

汽车顶上的机枪持续不断地扫射着，汽车轮子转动着，爬上了坚固的大石桥。枪弹压住了爷爷和爷爷的队伍。有几个不慎把脑袋露出堤面的队员已经死在了堤下。爷爷怒火填胸。汽车全部上了桥，机枪子弹已飞得很高。爷爷说：“弟兄们，打吧！”爷爷啪啪啪连放三枪，两个日本兵趴到了汽车顶棚上，黑血涂在了车头上。随着爷爷的枪声，道路东西两边的河堤后，响起了几十响破烂不堪的枪声，又有七八个日本兵倒下了。有两个日本兵栽到车外，腿和胳膊扑动着，直扎进桥两边的黑水里。方家兄弟的大抬杠怒吼一声，喷出一道宽广的火舌，吓人地在河道上一闪，铁砂子、铁蛋子全打在第二辆汽车上载着的白口袋上，烟火升腾之后，从无数的破洞里，哗哗啦啦地流出了雪白的大米。我父亲从高粱地里，蛇行到河堤边，急着要对爷爷讲话，爷爷紧急地往自来得手枪里压着子弹。鬼子的第一辆汽车加足马力冲上桥头，前轮子扎在朝天的耙齿上。车轮破了，哧哧地泄着气。汽车轰轰地怪叫着，连环铁耙被推得卡嗒卡嗒后退，父亲觉得汽车像一条吞食了刺猬的大蛇，在痛苦地甩动着脖颈。第一辆汽车上的鬼子纷纷跳下。爷爷说：“老刘，吹号！”刘大号吹起大喇叭，声音凄厉恐怖。爷爷喊：“冲。”爷爷抡着手枪跳起，他根本不瞄准，一个个日本兵在他的枪口前弯腰俯背。西边的队员们也冲到了车前，队员们跟鬼子兵搅和在一起，后边车上的鬼子把子弹都射到天上去。汽车上还有两个鬼子，爷爷看到哑巴一纵身飞上汽车，两个鬼子兵端着刺刀迎上去，哑巴用刀背一磕，格开一柄刺刀，刀势一顺，一颗戴着钢盔的鬼子头颅平滑地飞出，在空中拖着悠长的嚎叫，噗通落地之后，嘴里还吐出半句响亮的鸣叫。父亲想哑巴的腰刀真快。父亲看到鬼子头上凝着脱离脖颈前那种惊愕的表情，它腮上的肉还在颤抖，它的鼻孔还在抽动，好像要打喷嚏。哑巴又削掉了一颗鬼子头，那尸体倚在车栏上，脖颈上的皮肤突然褪下去一节，血水咕嘟咕嘟往外冒。这时，后边那辆车上的鬼子把机枪压低，打出了不知多少发子弹，爷爷的队员像木桩一样倒在鬼子的尸体上。哑巴一屁股坐在汽车顶棚上，胸膛上有几股血窜出来。

父亲和爷爷伏在地上，爬回高粱地，从河堤上慢慢伸出头。最后边那辆汽车吭吭吭地倒退着，爷爷喊：“方六，开炮！打那个狗娘养的！”方家兄弟把装好火药的大抬杠抬上河堤，方六弓腰去点引火绳，肚子上中了一弹，一根青绿的肠子，滋滋溜溜地钻出来。方六叫了一声娘，捂着肚子滚进了高粱地。汽车眼见着就要退出桥，爷爷着急地喊：“放炮！”方七拿着火绒，哆哆嗦嗦地往引火绳上触，却怎么也点不着。爷爷扑过去，夺过火绒，放在嘴边一吹，火绒一亮。爷爷把火绒触到引火绳上，引火绳滋滋地响着，冒着白烟消逝了。大抬杠沉默地蹲踞着，像睡着了一样。父亲想它是不会响了。鬼子汽车已经退出桥头，第二辆第三辆汽车也在后退。车上的大米哗哗啦啦地流着，流到桥上，流到水里，把水面打出了那么多的斑点，几具鬼子尸体慢慢向东漂，尸体散着血，成群结队的白鳊在血水中转动。大抬杠沉默片刻之后，呼隆一声响了。钢铁炮身在河堤上跳起老高，一道宽广的火焰，正中那辆还在流大米的大米车。汽车下部，刮刺刺地着起了火。

那辆退出大桥的汽车停住了，车上的鬼子乱纷纷跳下，趴到对面河堤上，架起机枪，对着这边猛打。方六的脸上中了一弹，鼻梁被打得四分五裂，他的血溅了父亲一脸。

起火汽车上的两个鬼子，推开车门跳出来，慌慌张张蹦到河里。中间那

辆流大米的汽车，进不得退不得，在桥上吭吭怪叫，车轮子团团旋转。大米像雨水一样哗哗流。

对面鬼子的机枪突然停了，只剩下几只盖子枪在叭哩叭哩响。10几个鬼子，抱着枪，弯着腰，贴着着火汽车的两边往北冲。爷爷喊一声打，响应者寥寥。父亲回头看到堤下堤上躺着队员们的尸体，受伤的队员们在高粱地里呻吟喊叫。爷爷连开几枪，把几个鬼子打下桥。路西边也稀疏地响了几枪，打倒几个鬼子。鬼子退了回去。河南堤飞起一颗枪弹，打中了爷爷的右臂，爷爷的胳膊一蜷，手枪落下，悬在脖子上。爷爷退到高粱地里，叫着：“豆官，帮帮我。”爷爷撕开袖子，让父亲抽出他腰里那条白布，帮他捆扎在伤口上。父亲趁着机会，说：“爹，俺娘想你。”爷爷说：“好儿子！先跟爹去把那些狗娘养的杀光！”爷爷从腰里拔出父亲扔掉的勃郎宁手枪，递给父亲。刘大号拖着一条血腿，从河堤边爬过来，他问：“司令吹号吗？”

“吹吧！”爷爷说。

刘大号一条腿跪着，一条腿拖着，举起大喇叭，仰天吹起来，喇叭口里飘出暗红色的声音。

“冲啊，弟兄们！”爷爷高喊着。

路西边高粱地里有几个声音跟着喊。爷爷左手举着枪，刚刚跳起，就有几颗子弹擦着他的腮边飞过。爷爷就地一滚，回到了高粱地。路西边河堤上响起一声惨叫。父亲知道，又一个队员中了枪弹。

刘大号对着天空吹喇叭，暗红色的声音碰得高粱棵子索索打抖。

爷爷抓住父亲的手，说：“儿子，跟着爹，到路西边与弟兄们汇合去吧。”

桥上的汽车浓烟滚滚，在哗哗叭叭的火焰里，大米像冰雹一样满河飞动。爷爷牵着父亲，飞步跨过公路，子弹追着他们，把路面打得噗噗作响。两个满面焦糊、皮肤开裂的队员见到爷爷和父亲，嘴咧了咧，哭着说：“司令，咱们完了！”爷爷颓丧地坐在高粱地里，好久都没抬起头来，河对岸的鬼子也不开枪了。桥上响着汽车燃烧的爆裂声，路东响着刘大号的喇叭声。

父亲已经不感到害怕，他沿着河堤，往西出溜了一段，从一蓬枯黄的衰草后，他悄悄伸出头。父亲看到从第二辆尚未燃烧的汽车棚里，跳出一个日本兵，日本兵又从车厢里拖出了一个老鬼子。老鬼子异常干瘦，手上套着雪白的手套，腕上挂着一柄长刀，黑色皮马靴装到膝盖。他们沿着汽车边，把着桥墩，哧溜哧溜往下爬。父亲举起勃郎宁手枪，他的手抖个不停，那个老鬼子干瘪的屁股在父亲枪口前跳来跳去。父亲咬牙闭眼开了一枪，勃郎宁嗡地一声响，子弹打着呼哨钻到水里，把一条白鳊鱼打翻了肚皮。鬼子官跌到水中。父亲高叫着：“爹，一个大官！”

父亲的脑后一声枪响，老鬼子的脑袋炸裂了，一团血在水里噗啦啦散开了。另一个鬼子手脚并用，钻到了桥墩背后。

鬼子的枪弹又压过来，父亲被爷爷按住。子弹在高粱地里唧唧咕咕乱叫。爷爷说：“好样的，是我的种！”

父亲和爷爷不知道，他们打死的老鬼子，就是有名的中岗尼高少将。

刘大号的喇叭声不断，天上的太阳，被汽车的火焰烤得红绿间杂，萎萎缩缩。

父亲说：“爹，俺娘想你啦，叫你去。”

爷爷问：“你娘还活着？”

父亲说：“活着。”

父亲牵着爷爷的手，向着高粱深处走。

奶奶躺在高粱下，脸上印着高粱的暗影，脸上留着为我爷爷准备的、高贵的笑容。奶奶的脸空前白净，双眼尚未合拢。

父亲第一次发现，两行泪水，从爷爷坚硬的脸上流下来。

爷爷跪在奶奶身旁，用那只没受伤的手，把奶奶的眼皮合上了。

1976年，我爷爷死的时候，父亲用他的缺了两个指头的左手，把爷爷圆睁的双眼合上。爷爷1958年从日本北海道的荒山野岭中回来时，已经不太会说话，每个字都像沉重的石块一样从他嘴里往外吐。爷爷从日本回来时，村里举行了盛大的典礼，连县长都来参加了。那时候我两岁。我记得在村头的白果树下，一字儿排开八张八仙桌，每张桌子上都摆着一坛酒，10几个大白碗。县长搬起坛子，倒出一碗酒，双手捧给爷爷。县长说：“老英雄，敬您一碗酒，您给全县人民带来了光荣！”爷爷笨拙地站起来，灰白的眼珠子转动着，说：“喔——喔——枪——枪”，我看到爷爷把那杯酒放到唇边，他的多皱的脖子梗着，喉结一上一下地滑动，酒很少进口，多半顺着下巴，哗哗啦啦地流到了他的胸膛上。

我记得爷爷牵着我，我牵着一只小黑狗，在田野里转。爷爷最喜欢去看墨水河大桥，他站在桥头上，手扶着桥墩石，一站就是半个上午或半个下午。我看到爷爷的眼睛常常定在桥石上那些坑坑洼洼的痕迹上。高粱长高时，爷爷带我到高粱地里去，他喜欢去的地方也离着墨水河大桥不远，我猜想，那儿就是奶奶升天的地方，那块普普通通的黑土地上，浸透奶奶的鲜血。那时候，我们家的老房子还没拆，爷爷有一天操起一把镢头，在那棵楸树下刨起土来。他刨出了几个蝉的幼虫，递给我，我扔给狗，狗把蝉的幼虫咬死，却不吃。“爹，您刨什么？”我的要去公共食堂做饭的娘问。爷爷抬起头，用恍若隔世的目光看着娘。娘走了，爷爷继续刨土。爷爷刨出了一个坑，斩断了十几根粗细不一的树根，揭开了一块石板，从一个阴森森的小砖窖里，搬出了一个锈得不成形的铁皮匣子。铁匣子一落地就碎了。一块破布里，露出了一条锈得通红的、比我还要长的铁家伙，我问爷爷是什么，爷爷说：“喔——喔——枪——枪……”

爷爷把枪放在太阳下晒着，他坐在枪前，睁一会眼，闭一会眼，又睁一会眼，又闭一会眼。后来，爷爷起身，找来一柄劈木柴的大斧，对着枪乱砍乱砸。爷爷把枪砸成一堆碎铁，然后，一件件拿开扔掉，扔得满院子都是。

“爹，俺娘死了？”父亲问爷爷。

爷爷点点头。

父亲说：“爹！”爷爷摸了一下父亲的头，从屁股后掏出一柄小剑，砍倒高粱，把奶奶的身体遮起来。

堤南响起激烈的枪声，喊杀声，和炸弹爆炸声。父亲被爷爷拽着，冲上桥头。

桥南的高粱地里，冲出100多个穿灰布军衣的人。10几个日本鬼子跑上河堤，有的被枪打死，有的被刺刀捅穿。父亲看到，腰扎宽皮带，皮带上挂着左轮手枪的冷支队长在几个高大卫兵的簇拥下，绕过着火的汽车，向桥北走来。爷爷一见冷支队长，怪笑一声，持枪立在桥头不动了。

冷支队长大模大洋地走过来，说：“余司令，打得好！”“狗娘养的！”爷爷骂。

“兄弟晚到了一步！”

“狗娘养的！”

“不是我们赶来，你就完了！”

“狗娘养的！”

爷爷的枪口对准了冷支队长。冷支队长一施眼色，两个虎背狼腰的卫兵就以麻利的动作把爷爷的枪下了。父亲举起勃郎宁，一枪打中了撕掳爷爷那个卫兵的屁股。一个卫兵飞起一脚，把父亲踢翻，用大脚在父亲手腕上踩了一下，弯腰把勃郎宁捡到手。

爷爷和父亲被卫兵架起来。

“冷麻子，你睁开狗眼看看我的弟兄！”

公路两侧的河堤上，高粱地里，横七竖八地躺着死尸和伤兵。刘大号断断续续地吹着喇叭，鲜血从他的嘴角鼻孔往外流。冷支队长脱掉军帽，对着路东边的高粱地鞠了一躬，对着西边的高粱地鞠了一躬。

“放开余司令和余公子！”冷支队长说。

卫兵放开爷爷和父亲。那个挨枪的卫兵手捂着屁股，血从他的指缝里滴滴答答往下流。

冷支队长从卫兵手里接入手枪，还给爷爷和父亲。冷支队长的队伍络络过桥，他们扑向汽车和鬼子尸体，他们拿走了机枪和步枪、子弹和弹匣、刺刀和刀鞘、皮带和皮靴、钱包和刮胡刀。有几个兵跳下河，抓上来一个躲在桥墩后的活鬼子，抬上了一个死老鬼子。

“支队长，是个将军！”一个小头目说。

冷支队长兴奋地靠前看了看，说：“剥下军衣，收好他的一切东西。”

冷支队长说：“余司令，后会有期！”

一群卫兵簇拥着冷支队长往桥南走。

爷爷吼叫一声：“立住，姓冷的！”

冷支队长回转身，说：“余司令，谅你不会打我的黑枪吧！”爷爷说：“我饶不了你！”

冷支队长说：“王虎给余司令留下一挺机枪！”

几个兵把一挺机枪放在爷爷脚前。

“这些汽车，汽车上的大米，也归你了。”

冷支队长的队伍全部过了桥，在河堤上整好队，沿着河堤，一直向东走去。

夕阳西下。汽车烧毕，只剩下几具乌黑的框架，胶皮轱辘烧出的臭气令人窒息。那两辆未着火的汽车一前一后封锁着大桥。满河血一样的黑水，遍野血一样的红高粱。父亲从河堤上捡起一张未跌散的抻饼，递给爷爷，说：“爹，您吃吧，这是俺娘擀的抻饼。”

爷爷说：“你吃吧！”

父亲把饼塞到爷爷手里，说：“我再去捡。”

父亲又捡来一张抻饼，狠狠地咬了一口。

谨以此文召唤那些游荡在我的故乡无边无际的通红的高粱地里的英魂和冤魂。我是你们的不肖子孙，我愿扒出我的被酱油腌透了的心，切碎，放在三个碗里，摆在高粱地里。伏惟尚飨！尚飨！

菊豆

伏羲伏羲

刘恒

当追逐金棕榈奖的《菊豆》这匹黑马受到西方人有意冷落时，张艺谋这位“得奖专业户”坦然处之。然而不到一年该片却又获奥斯卡金像奖最佳外语片提名。当记者说出《菊豆》在艺术上较《红高粱》更高一筹的感受时，张艺谋笑答：“因为我长大了一岁嘛。”该片由刘恒小说《伏羲伏羲》改编而成。

话说民国三十二年寒露和霜降之间的某个逢双的阴历白昼，在阴阳先生摇头晃脑的策划之下成了洪水峪小地主杨金山的娶亲吉日。早晨天气很好，不到 50 岁的杨金山骑着自家的青骡子，他的亲侄儿杨天青骑着一头借来的小草驴，俩人一前一后双双踏上了去史家营接亲的崎岖山道。太阳已经高过岭脊，雾蒙蒙地像个让南瓜汤泡碎了的鸡蛋黄。杨金山在骡子腰上晃来晃去，脑袋上的礼帽像个掀翻了而倒扣着的灯碗。16 岁的杨天青秃头刮得白而又白，在秋日肃冷的早风中闪着天真而健康、喜悦而生动的的光芒。他们和他们胯下的牲口在山顶消失之后，疲软的太阳也随即消失，阴云四溢，风里流窜出阴沉的潮味儿。挨到晌午终于下起了雨。起初像老人的尿，不久便如线如注，山谷内外沙沙响得连声了。等着喝喜酒的人纷纷跳着脚回家，剩几个耐性大的聚在屋檐下抽烟袋，酸溜溜地预言着新娘子的长相。都说史家营王麻子的二闺女长得奇俊，可是谁都不曾见过，便七嘴八舌连荤带素地把她描成一棵水汪汪的嫩菜，叹息这生灵要由杨金山来糟踏了。倒不是觉着他不配，而是认定他的福气未免太大了些。没有 30 亩山地的家当，别说 20 岁的雏儿，就是脱了毛的母羊也未必看得上那条瘦弱虚空的汉子。杨金山不是本事很大的男人，阳气颇衰微的。他和前妻在一条土炕上滚了差不多足有 30 来年，却没有任何造就，此乃最好的证据。日本人替他清了这笔帐。他们头一次来洪水峪扫荡那天，金山的前妻恰好在落马岭的芝麻地里锄草，隔着老宽老宽的一条山谷，哪个瞎了眼的鬼子一枪就把这个汗淋淋的不会养孩子的女人毙掉了。人家把她当成了老八团神出鬼没的游击兵。抗日战争最吃紧那几年，小地主杨金山朝思暮想的是造一个孩子，为造一个孩子而找一个合适的同谋。他对年轻女人产生了异乎寻常的兴趣。尽管他的最终目的是顺利地制造一个健康的后代，然而眼下假如没有瘟头瘟脑的侄子在跟前碍眼，他深感自己会从被雨淋湿的骡子背上腾空而起，像只老鹰似地向那个骑着毛驴的女人扫过去，扑过去，压过去，了结一种浓厚的趣味。

女人唤做王菊豆，双十的年纪，生着杨树般颀长的身材和一团小蘑菇似的粉脸。她用两条直溜溜的长腿卡在那头活泼的小草驴，稳重地沿着下行的山道移动。红袄闪耀，像一堆阴雨浇不灭的火，淋了雨的发髻黑油油地放光，又像一大块烧乏了的乌炭。

“天青，看摔了你婶儿！”

天青两脚泥巴，闪闪跌跌地走在毛驴和骡子之间，用枯树枝懒洋洋地却又不停顿地去拂扫那头驴子的后部。他不是嫌牲口走得慢，而是在忍受一种深刻且神秘的无聊。他每扫一下，草驴就默契地甩动尾巴，无意识地将排泄器官露给他欣赏。他神情木讷得很，似乎沉浸于某种困难的研究，被众多细节诱惑了。

“天青，到头里牵住缰绳。”

山道呈现了一个坡度，杨金山看到前边的驴蹄子在打滑，有些不放心。侄子漫不经心的样子也让他恼火。做叔叔的竟然不知道，16 岁的后生大抵也

饱含了某种趣味的。

天青依照吩咐绕近驴脑袋，一手扯住牛皮短缰，一手拽住粗麻笼头，手指肚触到了热乎乎软乎乎湿乎乎的牲口下巴。不由地回脸看了看，雨丝后面的脸蛋子让他吃了一惊。在史家营看到的那如云如霞的胭脂全坏了。花搭搭的雨迹纵流横淌像一颗纹络美观的落了秧的熟南瓜。天青忽而想到，应该用一块干干的清洁的白布把这个南瓜包起来，最好是把它揣到怀里。天青忽而又感到空虚，他牵着毛驴在泥道盘桓，觉得自己正一丝一丝地化成漫天雨雾中的一股凉气。秋雨破坏了他叔叔的喜事，也把他无忧无虑的心境破坏了。

“到石堂子避避雨不？雨大了。”

“湿也湿了，走吧。”

“天青，把我的衫子给你婶儿披上。”

“不啦！湿也湿了……”

婶子的声音很细微，但叔叔却不再有新的言语和动作了，天青没有回头，耳朵里只有叭叭叭的声音，是牲口的八只硬蹄和自己的两只脚在泥水里活动。驴唇把一些暖气喷到他手背上，痒痒的却是光光的脑壳和后脖颈，似乎是女人嘴里的气在吹他。

后来，雨就大得不行了。离石板茬三里地的谷口有一间石堂子，像扩张的蛤蟆嘴一样对着泥泞的小路。叔叔骂骂咧咧地从骡鞍鞍上跳下来，又捧油罐子似地把女人抱到地上。婶子钻进了蛤蟆嘴，叔叔也挤进去了，天青凑到跟前，发觉里面已没有多大余地。叔叔和婶子的眼睛表达着完全相反的意思，天青就闹不明白自己到底该不该进去。叔叔的目光更确凿，天青便知道自己是进不去的了。

“你到林子里找地界儿避避，拴牢牲口，小心让秋雷惊了狗日的。”

天青走了几步，叔叔又追上来扔给他一条羊肚子汗巾，把沉甸甸的礼帽也移到他头上。石堂子里黑洞洞的，然而天青分明感到婶子的眼睛射出了许多温暖，使他感动，也使他更加委屈。他在几十丈开外的椴木林子里拴上牲口，靠着树干蹲了一会儿，然后犹犹豫豫地钻到断崖下面的草凹子里去了。

雨在植物和土地上打出冷凄凄的声音，又夹杂了一些火辣辣热爆爆的响动。草丛后面的天青完全着了迷，恍惚发现了神奇的景象，死呆呆地惊住了。婶子似乎尖叫了一声。他以为婶子似乎是愉快地要么就是愤怒地尖锐咆哮了一声。天青把秃脑袋探到雨里，拼命地摆布两只湿漉漉的耳朵，结果他什么都听不到了，只体味了大雨凉冰冰的急骤的蛤蟆嘴那边没有声息，但是老天爷显然正在协助叔叔静悄悄地完成某种事项。秋天的淫雨拖延了喜事，却又使它在实质问题上提前了。当三人两畜重新踏上山道，16岁的杨天青已经不需要任何证据。婶子的腰肢不胜娇嫩，红袄的肩背上染了石堂子里的干土末子，胭脂的一部分也涂到叔叔的额上及腮上去了，连耳廓都挂了一块淡淡的猩红。叔叔叭叭地吐着痰水，咳嗽着，在鞍鞍上东张西望，样子十分的满足。婶子埋着眼，脸蛋子粉得依旧，像是快活，也像是不快活，周身笼罩着清凌凌的仙气。真正难过的是天青，不晓得饥冷的壮身坯此时完全疲乏，明明在牵着驴走，却到腿上背上脑壳上有牲口蹄子不住践踏，执意要把他踩到烂泥里去。由女人压着的那头驴，倒似乎有着比他更好一些的处境，他便毫无来由地尽情地骂它。

“狗日的，你瞎了不成！”

“畜生！懒得你！”

他梗着脖子，像个发了脾气的泥猴儿，惹得叔叔在后边哧哧地笑起来。

“天青，时辰咋着也耽误啦，不急。”

“侄子，累了就歇歇……”

听到婶子的声音他几乎要哭，立即安静了，很羞怯地垂着头，走得比牲口还稳重。做叔叔的的确不知道，侄子心里的那些趣味是很脆弱的。天青自己也不知道，背后那张粉嘟嘟的嫩脸使他到底想了些什么。前晌他跟着叔叔欢天喜地地进了史家营王麻子的宅院，出来的时候却揣了一脑袋古怪的念头。他惊讶未来的婶子竟有那么小小的一张薄嘴，又惊讶她的身材，细细长长的像一棵好树。随后他的感觉就平淡了，隐伏起来了。路上，那头小草驴意外地给了他大量的新鲜感，绵绵而至的秋雨又使他感到莫名其妙的忧伤。叔叔的言行举止变得越来越愚蠢。天青嘟嘟囔囔骂那头驴骂得有些累的时候，突然醒悟到他是在骂他的叔叔。他不理会叔叔哧哧的笑声，但他疑心婶子听出了什么，她的暗示通过那头驴传达到他扯着缰绳的手上，他的回答是赶紧闭嘴。他之所以想哭是他自以为和那年轻女子之间有着一种默契，她每看他一眼，都让他觉得是在青玉米地里锄草，棒子叶在割他的胸脯子，又痒又痛。他不看她，但知道她脸上的胭脂像血一样。他想拿舌头去舔它们，他想舔它们的时候觉得衣服里爬着一条蛇，围着他的身子绕来绕去，便他刺痒得浑身乱颤。他表面上是牵驴引路，却在心窝里向一张俊俏柔嫩的脸蛋子伸出了肉滚滚的年轻舌头。他终于明白了自己想干什么，明白之后反而一举陷入了更大的糊涂。他再次咒骂那头毛驴，便是很明确地骂着自己，骂着使他烦恼的一切了。

因为路不好走，因为避雨，也因为避雨时发生了重要的事件，杨金山一行返回洪水峪时，村落已经埋入黄昏。雨后的村巷里竖着些稀稀落落的身影，黑蓝的山岗上一些鸟在活泼地啼叫，谷底的山溪暴涨，轰轰隆隆地向低处倾泻，声音响得老远。

亲族里帮忙的妇人将备好的食物端出来，贺喜的人聚在炕上、地上、院子中，坐着蹲着站着往嘴里塞了些冰凉的物件儿，不久便散去了。二道婚没有多大仪式，也没有洞房可闹。新娘子很喜人，不能趁乱摸一摸委实可惜，但老规矩是不能破的。洪水峪的秋日一向晴朗，而今落下这么大的雨水，可见这门亲事不遂老天爷的心意。人们只在肚子里掂量这一层，没有哪个嘴来点透它。事后，一些多事的人编排新娘子，说她人生得俊，但是没有吃相。依据是她吞粉条时的样子像吃面，嘴片片弄出了大大的响动，很蠢。他们不知道她饿了，也不知道这对得意扬扬的杨金山来说几乎算不了什么。女人做事很泼脱，只有他才明白，因为她肥硕的身子也是泼脱的，比麻袋似的前妻强得远。他只担心这对手会掏空了自己。

想入非非的杨天青却是乏顿了，钻进小厢房使鼾声如雷，竟忘了半夜起来给叔叔那头青骡子填喂草料。饥饿的牲口在槽头上愤愤地磨牙，声音盖过了大北屋持续到后半夜的零乱喘息和男主人湿润的咳嗽声。

民国三十三年寒露和霜降之间那个落雨的秋日，一头小草驴为洪水峪驮来了一位美貌的年轻妇人。不论从哪方面来说这都是个值得纪念的日子。日本人正在周围的山地全面退却；老八团派出的工作队渗透过来开展减租减息；小地主杨金山因为用30亩山地里的20亩换来一个小娘儿们，从而摆脱了负担，开始全心全意奋不顾身地制造他的后代。至于杨天青么，这日子意味了他的觉醒。他仓促地持久地维护了自己的情欲。他爱上了他的婶子。依

照文静的说法，他是一见钟情的了。尽管他的念头换了不少下作，然而他的表现并没有跌到一般情人的标准以下去。

那些瓜葛都是 16 岁以后的事了。

杨天青没有父母兄弟。曾经有过，后来没有了。11 岁那年夏天，父亲杨金河在玉石沟南坡上掏了个地窝子，领着全家在荒草梁子上烧地造田。一日傍晚，父亲指使天青到村里找金山叔叔借口粮，因为突降暴雨他便在叔叔家宿了一夜。第二天背了五升玉米早早地赶回王石沟，发觉整个南坡已经变了模样。几十亩大小的一坡树木连同刚刚开出的几垄新地全都滑跌了，几乎填平了山谷，地窝子和睡在里面的亲人自然也都埋了进去。死的活的再不能晤面，万恶的鼓龙包只一夜便使他成了孤儿。连一颗牙一块碗片都不给他找到。他试着找过的，然而泥石流凝固得像岩石一样坚硬，只徒然地磨烂了一双小手。

叔叔杨金山收养了他。有心把侄子当儿子对待，无奈小崽子就是不认爹，只认叔，始终不大亲近。叔叔把田产割一角，父亲也不至于到玉石沟烧荒，父母兄长也就不至于丧掉性命。他是怨着叔叔的。杨金山脑筋活络，索性将侄子做了长工，吃穿都好，交派的也多是细活儿，骨子里却隔得分明而透彻。

金山不指望天青，他就不信自己遗不下一块血亲骨肉。只要能有个儿子，倾家荡产也干，把王麻子的二闺女生吞了也干！小娘儿们算个什么东西？她是他的地，任他犁任他种；她是他的牲口，就像他的青骡子，可以随心意骑她抽她使唤她！她还是供他吃的肉饼，什么时候饥馋了就什么时候抓过来，香甜地或者凶狠地咬上一口。花 20 亩地的大价换个嫩人，他得足够地充分地使用她。他一次又一次把她掀翻在炕席上，就确信自己是在讨债。讨债的人来不得多少情面，挂一脸杀气便是了。和别的男人女人差不多，他给了她许多凶暴的夜晚，又比别人少些冷静和温存，连侄子都看出那女人正在迅速枯萎。大半年干下来，看不到未来的儿子有什么动静，女人的肚皮平得像鼓，有弹性却没有货色。杨金山弄得真是累了，紧要关头老是咳得上不来气，气不足便里里外外落个软乎乎，很有些悲哀。身子明明显露了不行，动得反而更勤奋，似乎要把被窝里的自己和别人一块儿毁掉。他在女人眼里就成了野兽，自己倒并不觉得，以为狠得出那也是份内的事，于己于她都是必须的。必须的事项不只一件，炕上不饶人，田地里更是不饶人，娘儿们是家里另一个只吃饭不领钱的长工，地位并不在天青以上。伏天扎在棒子地里锄草，汗气呼啦的小婶子让杨天青不断地生出复杂情绪，既有纯洁的无形的关怀，也有同命相怜的悲悯。除了这些，便是那健康的肢体所引发的无穷尽的潜在的放肆了。只要叔叔的眼睛不在，天青的眼睛就能得到有限的自由，使他有胆量有机会把视线抛到婶子腰上腿上和别的生动处，深深浅浅上上下下地反覆纠缠。这田野是天宽地阔而没有先生的私塾，天青自习着人生的学问，将最有底蕴最有趣味的书来天天捧阅。那女人迟钝些，不曾料想侄子竟有所企图，自己的每一页正被个小后生哗哗地掀开来。天青最初爱读的，恐怕是从后面看过去的她的撅着屁股锄地的样子。如果她知道这秘密，怕要收缩起来，不会那么欣然翘然了。

“ 婶子，你歇歇，我多拉几锄就有啦！ ”

婶子笑悠悠歇下来，能让天青感到极大满足，锄片子顿时拉得生风。他喜欢给婶子表演，让她看看他有多么强壮、多么仁义。免不了给一番夸奖，也免不了递汗巾和水罐给他，天青就被快乐托得飘起来，觉得苦乏的日月真

好，婶子真好，自己真好，连叔叔也是好的了。杨金山活该倒霉，眼看侄子一天比一天勤快，白天做活勇猛，夜里不用招呼就爬起来喂骡子，他竟不加考究地逢人便夸：“这孩子晓得事理了，出息了！”确实晓得事理了，但是天青把玩的事理要丰厚活泼些，不像他叔叔考虑得那么简约。天青得到快乐，得到更多的却是忧愁，读书读得生厌，他便迫切地需要行动了，身坯里涌出杂乱的号召，却不给一丝明确的指示，他简直不知道该如何处置自己的手脚。炎热的夏夜里把自己赤条条地往破苇席子上一摔，翻来覆去地烙饼，手指头不免舞些鬼使神差的勾当。一夜复一夜，不论醒着还是睡着，天青脑袋里乱纷纷的全是破碎的梦，美梦。梦里难言的影像每覆灭一次，他的悲哀就加一层，仿佛在与向往的人和事做永久的诀别。他不相信自己能够确切地完成那件事。在白日梦里做得如醉如痴若颠若狂，在真的日子真的地界里却根本做不到，他甚至不敢用调皮的目光看她一眼。她终日笼罩着仙气，一举手一投足都引来他几乎没有理由的敬仰。她耳后发丝里那块蜘蛛似的黑痣，让他崇拜了足有半年，以后他又看上了她扭头看东西或说话的样子，不是具体器官，而是一种笼统的神态让他喜欢得不行。每当她由于各种因素扭过头来，那条扭曲的脖子和一高一低的肩膀就让他心灵抖动，想甜蜜地哼哼一下，就像接受温存的抚摸似的。外人没有发现杨天青吃饭睡觉走路干活儿的模样与以往有什么区别，每天从村巷村口过路，总是那几个晒阳儿的老人评价他。今天说胖了，明天又说瘦了且高了，他们似乎把握小后生的许多体态变迁，然而即使饱经沧桑的人也没发现这个忠厚仁义的年轻人已走火入魔。只有杨天青明白，自己眼看就要完蛋了。

正在降临的是又一个初秋。天青依照叔叔的吩咐给厢房的火炕整理烟道，不畅通的地方太多，索性把整个炕面和烟囱底部全给刨开了。山墙原本就和烟囱垒在一起，烟膛子一塌，很结实的墙竟也牵连着露出拳头大的一个白洞，透亮了。天青起初没有发现它的意义，他专心致志地清扫堵塞了烟道的柴草灰，直至那个露洞的另一边传来惊心动魄的声音，不知聆听了几秒，他的脸腾一下飞出了红霞，腿肚子抽筋似地抖起来。不知又过了几秒，一个重要的决断迅速完成。他像猫一样从炕凹不平的炕道爬到山墙根前去，又像贼一样把苍白的面孔贴近可供瞭望的神秘洞穴。反应过于敏捷，动作也太露骨，这些都令人羞愧，然而杨天青完全陷入了恬不知耻的状态，只想切切实实地张望一下而已。这个望一眼的欲望已经把他折磨得太久，也把他折磨得太残酷了。他弓在炕角，没有呼吸，没有动作，好像在积聚力量随时准备子弹出膛似地射过墙洞，一下子击中目标。那种声音又持续了片刻，但杨天青什么也没看到。角度有问题。山墙外面是猪圈，也是一家人排泄的场所，人或站或蹲的部位在圈门附近。那个新生的小洞恰好嵌在死角上，只能看到猪圈的一部分，只有猪而没有人的那一部分。天青却不肯离开，头皮和额头因为调整姿势而交替磨擦废烟道的石头内壁，满面星星块块地涂了柴草灰，像一头野性即将发作的恶魔。喷溅的声音还是终止了。接着是肢体伸展和摆弄衣服的声音，再接着是跨越圈门和在院子的石板地上踏踏走路的声音。它没有任何犹豫地响到灶间里去，静了一会儿，又没有任何负担地愉快地朝小厢房响过来了。女人迈进门坎，在屋顶底下炕道上边看到的是个类似山神庙里的泥胎似的东西。天青用直挺挺的脊背抵着那面墙，一条腿压在屁股下面，另一条腿像半截枯树干搭在土炕上边，是个非常仓促也非常可疑的姿态。女人的欣赏不深入，只浅浅地笑了笑。

“咋弄个包公相哩！不会干轻些？”

“婶子……麻地的活儿净了吧？”

“麻棵子生得粗，不好割，还立着小半坡哩！你叔晌午不回来，让我把饭送过去……缸里没水，你歇口气挑一担咋着？”

“我挑……”

“歇歇就去吧。”

“我去。”

“到水泉把脸擦洗擦洗，看脏的！”

“……我洗。”

天青嘴巴子应得利索，就是不能动弹，僵硬的身子已经松弛下来，可墙壁上似乎仍有一只手死揪着他不放。女人疑惑地看看他，以为累煞了，又递出一个微笑便走出去。天青软绵绵地下了炕，没忘记摸一块垒石把那个不要脸的洞洞塞住。担起水桶往水泉慢慢走，老觉得婶子蜜一样的笑里有那个鬼洞洞的原因，羞惭得心都要从嘴里蹦出来了。不久便释然，深感那是个天知地知的秘密，用不着责怪的。等着听到水泉潺潺的流动声，他早把惊恐忘到脑后，并且极迅捷地想着另一种水的音响了。

山泉从岩石缝儿里渗出来，积成磨盘大的水池，又从四周溢出去，亮闪闪地注入谷底的溪流。天青舀满了水桶，然后把整个脑袋扎进透明的泉眼。水很凉，激得头皮和五官一块儿疼痛起来。他像儿马一样嗖地昂起下巴，嗷嗷地吼了几声，听凭脸上的水珠沿着脖子往下淌，打湿他的衣襟和衣领。他撩起袖子擦脸，看见了婶子给他打的补丁，平时不在意，而今却以为那旧布就是花朵，密匝匝的钉脚便是奇异的花边儿了。

那天后晌，天青使炕道通畅之后没有来得及干别的。山墙和烟囱的修复推迟到第二天。麻地里有不少活儿需要扫尾，沤麻的池子也没有掏好，金山夫妇一大早便离了院子，剩天青一个人愁眉苦脸地搅泥巴砌墙。不是没干过泥瓦活儿，可这道墙似乎特别难砌。石头跟石头不接缝，泥也稀溜溜地粘不住，瓦刀哆哆嗦嗦地竟险些砍了手背。杨天青止不住心猿意马，可是好歹把该垒的都垒起来了，在工程的细节上还体现了自己的创造。他在猪圈那一边的外墙上钉了五个枣木楔子，把屋檐下乱摆的锈犁、破筐、烂篓统统用绳子系了挂在那儿，透出一种说不上来的合适和整洁。叔叔见了这个发明，不仅不挑剔，反而很愉快地看着吊在半空的破烂，对天青言道：“你昨日弄的哩！不赖！多砸几个桩桩，把狗日碍眼的玩意儿全吊上去晒着。”

天青显得过于腼腆，经不住夸奖似的。杨金山和王菊豆都没弄懂，侄子那是做贼心虚，地地道道的做贼心虚。他们让他骗了，他在第一回合就让他对手吃了败仗。

三天后的一天凌晨，杨天青借助黎明前的昏暗和积蓄已久的胆量，把炕里角靠山墙竖着的粮食口袋往左挪了半尺，把另一条一模一样的粮食口袋往右挪了半尺。他手持瓦刀把一块马马虎虎的墙皮磕了下来，他摸到了像瓶塞子一样的可以活动的石头，形状很熟悉，但他没有立即拔它。这个沉甸甸的阴谋使他不能不谨慎从事，况且那种渴望也让他害怕。公鸡正准备第三遍啼叫，婶子尚未起身，圈棚里有那头猪的鼾声。时间尚早，做不做揪心事，还是来不及细想。天青的思索仍旧没有得到明确的结论，他一边诅咒自己，一边把那块瓶塞子或小抽屉似的石头拔了下来，小股秋风挟带着猪圈味直扑上他的面孔。他什么也不看，倦懒地钻回被窝，捧着脑袋继续思考。他不担心

角度问题，那是细心测量过的。他也不担心败露，内孔有粮食口袋掩着，外孔隐藏在装烂棉花的破筐后面，视线的通道是筐壁上的残洞，在外人眼里绝不会觉察出破绽的。他不担心这些外在的琐事，他疑虑的是自身。如此下作是否对不住美丽的婶子？看一看果真会舒服吗？要不不舒服了怎么办？喜欢一个人是否应该只看她的脸而不要冒犯她别的地方？婶子让他看不够想不够到底是怎么回事，莫非前世生了缘分？天青不停地问自己，也为自己找着理由，他的自问远不到清晰的程度，他伏在小厢房光滑的炕席上思绪纷坛，像在脑子里煮着一锅烂粥。他想象老天爷，想象山神，但它们并不打算救他，只有婶子在脑海里亲切地向他招手。

杨天青一直合不上眼，听天由命地瞧着正在退去的夜。黑色蓝起来，蓝得不稳固，顷刻之间就淡了白了，一切都清清楚楚地重新回到眼里。

北屋的门轴响了几声，没有咳嗽，因而肯定不是叔叔，杨天青箭上弦刀出鞘似地紧张起来。她走到院子里了，打开鸡窝了，走进灶间了，把柴禾扔地上了，她朝猪圈这边走过来了，她的脚碰响圈门的木栅栏终于跨到站到蹲到那个奇妙的老地方来了！

杨天青呼吸不畅，觉得自己正在死，灵魂已从脚心逃了出去。他披着一角被子，紧紧偎着粮食口袋，把一只瞪得发麻的眼睛哆哆嗦嗦地向透亮的洞穴逼近。目光穿透山墙和墙外挂着的破筐头，劈开早晨淡淡的薄雾，闪电般地照亮了一个陌生新奇而又无比鲜艳的世界。拥有这世界的无意中敞开了自己，让初涉而稚嫩的惊诧于它的高低和它的黑白，且让他为一些形状和颜色而深深迷醉。它不该是这个样子。它理应是这个样子。因为它不可能有比这更适宜的样子。天青终于读到了最隐秘最细致的一页，震惊得眼花缭乱。紧张中得到一些满足，却留下了更多的不懂，不懂蔓延开来，使他对自己膨胀的身体也不大理解了。

天青的感觉是饮了一缸烈酒，薄脸皮紫了足有10天。他见人耷拉脑袋，不爱说话，出门进门像飘着一条影子。做活比往日更狠，也更有耐性。金山两口子拾掇一天秋菜的功夫，他一个人去落马岭刨净了一小亩的山药，还把干秧子全数背到猪圈沤了冬肥。金山往清水镇运秋粮换钱，徒手赶一匹骡子，天青背一架粮食跟着他。骡子前晌到，天青晌午刚过也到了，肩上的分量一上秤，比骡子驮的少不上一寸秤杆。叔叔在摊子上买大饼喂他，这不言不语的侄子吞起来就没了斤两，胃口壮得让人不放心。长辈似乎刚刚发觉，眼前的后生至少高出他半头，眨眼间生成一条大汉了。可喜的是性子越来越温厚平和，只是常常愣愣地看山看云，心事仿佛很沉重。金山也不去探讨，以为这孩子有些愚木，于做活无碍便无需理会了。他不知道这侄子讨了他多大的牺牲，他当然更不知道在小厢房徐徐展开的那个阴谋，和他最珍贵的一份财产所处的微妙而危险的处境。他实实在在地大意了。

因为劳累，天青睡眠的声音很大，咬牙、打鼾、甩胳膊、吧嗒嘴唇。然而这并没有妨碍他不时地选择一个恰当的机会来重温赏心悦目的旧课。体态轻盈的王菊豆无意地配合了他，而且似乎准备无限期地配合下去。就像村中老人们屡屡到山神庙烧香磕头一样，天青找到了最令他神往的膜拜仪式。他侵入了一个崭新的天地，灵魂也随之升华。他的悟性来自视觉，由饥渴而至放肆，由放肆而至虔诚，最终知道了喜欢一个人不仅是喜欢她裹了布衣的表像，而且要喜欢到丝丝缕缕，包括每一块皮和每一根毛发。天青对婶子的喜欢不知不觉间已经达到格外纯粹的地步，无可挽回，也不可救药了。他正在

逐步地忽略叔叔的存在。

杨金山照旧在女人身上磨他的功夫，一如既往地做着关于子孙的老梦。王菊豆则疲惫了，为自己也为男人悲哀，好在日出日落无比仓促，使她没有多少机会闲散和叹息，她把身心全部交给了维持家业和生命的各项活动。极本分的。

那是些平静的年月。日本人已经败了，山外或许添了许多热闹，洪水峪却没有大的事件。老八团由北山梁翻过来猛虎一样往南岭开拔，路经村子连个短歇都不留，气昂昂地走了过去。民兵队招呼各家备水备干粮伺候大军，杨金山只让天青拎去一桶烧开的泉水，女人想烙几张饼却让喝住了。

“显你家富足？就没个心肺！”

他立在这道边看那强壮的队伍，看得无趣了，就拦住一个喝水的兵，想问问。

“日本人踏实了？”

“踏实了！”

“真走了不成？”

“滚他娘的蛋啦！”

“……哪个来？”

“啥？”

“问哪个来哩！”

“眼下不是来了。”

八路的下巴上淌着水，晃着大枪窜出去了。这兵也就是天青的年纪，眉眼生得怪扎实。前妻如果有本领，生一东西给他，总该有这么大了。可惜她竟是个废物。真有这么威猛的儿子，他绝不会送他去吃军粮。终归是没有，想到这一层金山那颗心就酸麻了。扭过脑袋看到菊豆在摸索一个女兵的袖子，肠子里的邪火嗖一下便燎上了头顶。看她一脸贱气，不确确凿凿也是个废物么？

“给我回家！饭糊到锅上老子宰你！”

菊豆刷一下白了脸，哆嗦着离开了。女兵或许认为她是儿媳妇，是女儿，然而都不像。一边的蛮横和另一边的驯顺完全昭示一种关系，那是乡野亘古难变的牢固组合，任何力量都无法摇撼它的。

天青扎在人堆里，用充血的眼睛盯着他的叔叔。婶子屈辱的背影伤了他的心，连老八团新奇的枪炮也无意端详了。

“咱们看谁宰了谁吧！”

他在心里把这个怒吼扔给他的叔叔。她是他的神。看哪个敢碰她！17岁的杨天青顶着一颗亮晃晃的秃头，准备一跃而起了。

“天青，有啥看头儿？家去喂喂骡子，先到老乔家把借的簸箕讨回来。娘的，别人的家什咋就使不够，不开眼的东西们……”

天青听到叔叔的吩咐，不知怎么就软了下来，刚刚挺起的劲道一下子就泄了。他乖乖地绕进了村巷，去完成家长的指示，模糊地想着那张受惊受辱的俏脸，胸口有些疼痛，眼底也悠悠地涌起了大股的潮气。

他仍旧是个孩子，里里外外都是。

平静的局面一直维持到土地改革。世上不乏因祸得福的人，小地主杨金山却是因妻得福。卖掉20亩好地换来一场二婚，最初多少也心疼，做梦也没想到此举使他失去了做地主的资格。婚后在女人身上贪心了些，为了迟迟不

来的儿子付了太多的力气，家业不仅没成长反而生了败相，这又使他连富农的成份都攀不上去了，小地主摇身一变成了上中农，这福气能说不是女人换来的么？远在史家营的老丈人却倒了血霉。杨金山付的一大包银洋让王麻子悉数购置了田产，没舍得吃没舍得喝，拘谨的家道眼看着一天天殷实起来，万不料眨眼间就成了罪孽累累的恶人。史家营传来些吓人的消息，说是分地那天老地主王麻子昏了头，抡着一根镐把奋起保卫他新生的产业，结局是让人吊小鸡子似地拴到一棵核桃树上，大扁担拍得暴响，把一条老腿砸得摸不着成段的骨头，有出气没进气地翻开了白眼儿。事情说大了，但王麻子让一伙贫农揍断了腿却是真的。王菊豆过不几天悄悄赶回去探望了一次，白发苍苍的老爹已经有缓，而且似乎终于醒过味儿来了，把上中农杨金山骂了个狗血喷头不亦乐乎！

“狗日的！我霸了谁？他才是恶霸哩！他霸了我的亲闺女……你他娘害苦了我啦！”

王菊豆肿着眼窝回到洪水峪，让细心的村里人一连几夜听到哀切切的哭声，听得最愁闷的自然是小厢房里那个多情的家伙。金山劝了头一夜，第二夜已经不耐烦，再一夜便狼嚎似的叫骂起来了。

“嚎不够！你爹死了我给他发丧，有你哭够的时辰！不中用的东西……你有脸哭？”

天青伏在炕沿上，把暴虐的咒骂接过来，一句一句地塞到嘴里咬碎了吞咽。他不明白叔叔何以生那么大的怒火，然而话里藏的一些意思总算嚼出了味道。他帮不了她的忙。他诧异那么美丽的身子竟然不能孕育，更诧异叔叔压迫了那美好的全部却仍旧欺侮她、呵斥她。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传来一些撕扯的声音。啪的一响，像是嘴巴。听婶子低低的呻吟，是嘴巴无疑了。天青猫似的一骨碌从炕上爬了起来。又静些了。叔叔不言不语的似乎在固执地做什么莽事。

“他叔，可怜我！你就让我歇过这几天吧，我哭得腔子里没东西啦……”

“闭嘴……我剁掉你！”

“他叔……”

“随你！随你！杨家我金山这一脉迟早断在你手里，你个害人的精怪呀！早知道我那20亩地就喂了狗，换驴换羊也强过你！”

“……他叔！”

“狗日的，你存心让我家断子绝孙不成？我土埋到脖子了，还怕毁不了你！……亲亲哎，你给我上心些吧……”

一阵乱七八糟的响动过后，婶子悄无声息，叔叔却一边咳嗽，一边压着粗重的嗓门，竟抽抽搭搭万分伤感地哭起来了。天青蹲在厢房门口，以为自己的耳朵出了毛病。

静了。睡了。大北屋像一座坟，夜色是无边的坟场，星星是茂密的鬼火。天青钻进被子，觉得是躺入了棺材，四周散发着腐烂的气息。是猪圈的脏味儿正灌进来。他想到墙上那个别别扭扭的破洞，也有哭的念头了。继而想到隔壁那头猪睡得是那么平稳大度，就把涌到喉头的哀声咽回了肚子。他咬着牙，要给自己争口气似的。睡梦中的景象黯淡了，早晨醒来，他的话比往日更少些，看人看东西的目光露出凶狠的颜色。长辈和同辈们在村巷里遇到他，得不到多少问候和亲近，都说这后生让他亲叔使唤呆了，像金山一样成了不合群不入套的怪人。有眼光细致的出来提醒，说他从小心事就多，灵巧劲儿

跟全家一块儿葬在玉石沟里了。这是个不敢随便招惹的坏子。然而老人们觉得孩子委实可怜，金山待他应当公道些，不该丢下活儿让他死做。像牲口一样累他，多壮的人也要木讷了。他们不知道，做活的时候天青最愉快，常人承受不住的劳顿能够使他忘掉一些事，恨和梦想也随之淡些。有人填喂草料，做一头像青骡子一样的牲灵也是不错的。天青是金山家的牲口，他自己明白。王麻子的女儿是金山家的另一匹牲口，他同样明白。他愉快而冷静地做活的时候，把这些明白按在心里，等待那个暂时还看不见的爆发的日子。骡子能踢死人，桑峪不是有个给大户放马的光棍儿被踢死了么？老八团一个号兵不是让缴获的东洋马踢伤，最后死在去南岭的路上了么？这并不是多么困难的事情。

漫长的冬日里，天青赶着叔叔的宝贝骡子去清水镇拉脚。不是第一年做这个生意，熟门熟道，叔叔已经不担心骡子会有什么闪失。叔叔端着一碗薯干酒，一边喝一边数给他几个小钱，看着他怎样费劲儿地把它们塞进腰里。金山苍老了，眼神儿却依旧精明，放走了天青，宅院会冷落，但是这对他长久而无效的努力可能要好些。他到黄塔李大仙那里给自己也给女人抓了药，还没吃已感到身子里骚扰着旺盛的阳气，可以放心地收拾那热腾腾的火炕和那个冷冰冰的娘儿们了，白昼也将失去忌讳。他催促天青快快上路。

婶子担着水桶送他到村巷里，不知怎么就伸手在侄子的棉袄上捏了一把，天青靠着那匹青骡，目光晕晕乎乎地停在女人小巧的嘴巴上，似乎怕它张开而露出细碎的嫩牙。他是想摸她一摸的，这个从未实现过的愿望每一次分别都来强烈地袭击他，他不知该怎么做。如果她知道几年里他怎样熟透了她的身体，还会给他老母似的关怀么？她又捏了他袄袖子一把，村巷里没人，天青的两条腿哆嗦起来，狠狠地扭着缰绳。

“太薄啦！来年看让你叔叔多花几个钱，我给你厚扎扎絮一件……这衣裳怕要冻着你哩！”

“我结实，冻一下就冻一下。”

“揽不到活儿早些回来，外头生人生脸，咋也不如家里。”

“……记下了。”

“挣了钱多花几个在吃上，你叔叔他人贪，你带回一驮子钱来也喜不了他。吃饱了身子要紧……记清了？”

“清了。水泉有冰，婶子你担水小心些，看跌了筋骨……我走啦。”

“去吧。遇上恶人长个心眼儿，别让他瞒哄了。别惦着你叔，家里有我哩……”

“记下了，我记下了。”

天青眼里的火苗让婶子低了头。这小火苗见过多次，哪一次也没有燃起来，像一根太潮的木炭。烧不出旺火，彼此间就永远看不出各自胸怀里藏的是什么东西。他给她的是侄子的憨厚，从她那儿得来婶子的贤惠，而这些都凑不成他想要的那份炽热。匆匆上路的天青，心里装着的除了凄凉，还是凄凉。青骡子愉快地在前头走起来，他把鞭子搭在肩上，像是被骡子拖拽着离开了冬天的洪水峪，冻硬的山道也缠绵得似乎没有尽头了。

天青给铁匠铺驮煤，给粮栈运谷子，也给迎亲的外乡人送喜箱喜被喜衣服。最好的生意是配合新政府的干部调动，那些山外人骑牲口到偏僻的地方任职，从骡子上爬下来的时候往往塞了太多的钱，使他惊惶而不好意思，好在一五一十还数得清楚。白天拖着两只冻脚陪骡子走山道，晚上在大车店的

炕上喂虱子，容不得多少奇想，然而那张脸和那条身子却是每天都要看到，并且反复揣摩的。冷冽的寒风里，她的肉身为他开一朵大丽花出来，让他恍然嗅到春天的甜味儿。

天青在腊月的雪地里忙碌，他的叔叔却命中注定地陷入了一种疯狂。是从哪一晚开始的呢？人们最初以为是狼的声音，越听越像，再一听又不是了。太阳出来，有人看见菊豆青了一只眼，肿得像个生南瓜蛋蛋，去水泉担水时一走一跛，不是脚坏了便是腿坏了。静了没几夜，狼羔子一样的惨叫又从金山家的大北屋张扬到村子的上空，人们就不忍心再听下去了。妇委会一个娘儿们委员在村巷里拦住金山，往他铁青的脸上喷开了唾沫。

“菊豆咋了你啦？你杀她不成！”

“我的娘儿们，要杀要剐随我！”“啥社会了？糟辱娘儿们斗争你！”

“好歹日不着你……”

“狠的你！揪出来尿泡臊的看看，你还是个人，你鬼金山还算个人！”

老娘儿们嘴快，可赶不上金山舌头毒。他眯着小眼儿，一嘴黄牙不怀好意地龇开来，丝丝地吐出辣气。

“美他娘的啥！你男人咋收拾你来？头发毛让汉子扯着满街拖死狗，是哪个？先把你男人撂躺下再来拾掇我，你听清了？”“……你个鬼呀！”

妇委会的娘儿们落荒而逃。村里的头面人物也来呵斥他，他佯装一副哭相，要紧的关节就不软不硬地甩几句。多有理的嘴也让他冷不防给噎住了。他的理由反倒占了上风。“你孙子抱上了，扯啥清闲？你家娘儿们裤裆利索，不是我的。妥妥捣鼓你的去！我断子绝孙不碍你们的事，不中用的娘儿们给了你，看你能咋着？！”

“你揍她能揍一个出来不成？”

“看看吧，揍出个活的，我给她做猫做狗，揍不出活的，图个乐子！我亏不亏？老子一辈子白活亏不亏！”

“打坏了，村里有法子治你！”

“崩了我才好！我活够啦……”

话说到这个地步，金山竟能弹几滴眼泪下来，别人也就无话，觉得不可妄猜他的心地，无子无后到底是大悲哀，可恶中便有了可怜与可恕了。

腊月将尽时节，杨金山张罗杀猪的家什，好篓子好筐都盛了别的物件，他就想到山墙上吊的那个烂筐，以为装个猪头和一团下水是足够的。他举着锄把子将它挑了下来，无意中见了那个洞。他不认为那是有个卑鄙意味和侵略意味的洞穴，一块墙石歪歪扭扭塞着它，看上去不过是一块剥落的墙皮罢了。它剥落的部位是那么奇巧，竟没有引起他的疑虑，可见人的警觉多么有限，而人的提心吊胆和战战兢兢是多么没有必要，大约是那块墙石塞得有点儿慌乱有点歪斜的缘故，金山不想让它掉下来，于是多此一举跳上厢房的土炕，要把它摆弄得顺眼一些，每年都到天青抬着秋粮爬到这个地方，他不曾注意墙角落有什么缺陷。天青怎样费尽心机地掩护了它，又如何数百次成功地利用了它，是与他完全无关的谜。他在前台，天青在幕后演了些什么，向来不知道，似乎也没有知道那些古怪事情的眼力。他心平气和地拔掉了抽屉似的石头，把眼睛凑过去，不由得大吃一惊。不是有所醒悟，而是在蚀空了墙灰的石头缝儿里发现了一堆嫩红的小老鼠，崽子们扎堆的蛆一样，让他看了肉麻。他伸手把它们拨拉到猪圈里去了。气急败坏的样子让人疑心他在嫉妒老鼠子孙的兴旺。如果此时王菊豆恰好在猪圈里蹲着，可能会启发他的智

力，给他一个明白。但是墙外没有人也没有声音，他就认定了那洞无非是一个洞，不是人为而是老鼠制造的。离烟囱近，离粮食也近，的确是个不愁饥寒的好去处，老鼠的行为和金山的判断就这么天衣无缝地契合在一起了。他毁了它们的好梦，到底胜了它们一筹，输掉的是什麼，他和老鼠有着一样的无知和茫然。

腊月二十八，在外拉脚的杨天青返回了洪水峪。溪流上肿着宽厚的白冰，骡子踏上去砰砰地打滑脚，他小心地把它牵过去，没走几步就发觉水泉那边有双眼睛在看着他。他松开缰绳，绕着结冰的石头台阶慢慢向她走去，她把花布罩衫扔到水泉的冰洞里，两只紫胖的僵手在胯上腰上搓来搓去。她抖出了一线微笑，下牙露出黑晃晃的豁口，少了一颗，不只一颗，她的笑已失去往日整齐的模样。他站住了，又在她白白的额上见到一块青伤，在她粉粉的腮上盯出一块鼓出来的紫肿。他眼神零乱起来，知道他不在的日子家里出了大事，那个哀笑把底细透给了他。

“天青……咋不捎个信儿就回来？”

“都是西水那边的生意，见不着熟脸。婶子，你这是咋啦？”“初五回史家营，洗洗衣裳，脏了半冬，看娘家人笑话我……你先家去吧。”

“你的脸咋啦？”

“没啥怜惜，自家不长眼，担水叫冰滑跌了，我洗净了就回去……你叔他杀猪哩！”

“说妥了来年杀么，咋又急了？”

“杀了好。日子咋过也是个过……”

“你的牙磕崩了？”

“我把它吃肚儿里啦。”

婶子想笑笑，却突然红了眼圈，两汪泪冻得颤颤的不肯掉下来。天青找不到话，跨过去要帮助把冷水里泡的衣服拎上来。让婶子拦住了。两只手碰了婶子冻红的胳膊儿，鼻腔里不知怎么就泛起了酸楚，心也疼得缩紧，目光死死地留在那些伤上。“看你瘦的，这一下有肉吃啦！听听，那猪哭它的命哩。”婶子说着便低了头，大颗的眼泪终于冰粒子似地砸进了泉水。那头猪高一声低一声地嚎丧，天青迈进宅院，发觉它已经在小炕桌上躺好，除了开开合合的长嘴，绳索完全地固定了它。它用最后的力气给自己唱着暴烈的挽歌，叔叔站在它脑袋旁边，在袄袖子上得意扬扬地慢悠悠地蹭着那把刀，让它唱得尽意些，长久些。叔叔整个人在天青眼里显出了十二分的毒辣和野蛮。他敲掉了婶子的牙，伤了那张俏脸，还不够，还泄不掉杀气。他急等着见血的样子，让天青看了呕心得慌。

天青拴好骡子，别的不干，先把钱递过去，叔叔将一叠花花绿绿的纸币抓在掌上，没做什么表情。

“多少？”

“你数吧，就这些。”

“歇歇脚，尽早帮我拾掇了它。”

“这猪没起膘哩。”

“人也要膘不是，让它养养咱吧！”

“杀了可惜。”

“你不吃咋的？达摩庄来说西水那边有劫道的，没撞上吧……那骡子咋看着瘦了？”

天青不声不响地走进了小厢房。都瘦了。人瘦猪瘦骡子瘦，叔叔的老脸长刀似的，瘦得近乎走形。鬼知道他累了些什么，暖暖的冬炕竟养不起膘来。

“你干啥去啦？赶集了不成？一件烂衣裳就涮不够！瓦盆藏裆里了？快找！等着盛血哩。整日哭咧咧的，我拿镐把子抡你！还不快些，你抬脸看看日头。”

叔叔这是跟婶子说话么？天青蹲在厢房地上，脖子上的大筋一勃一勃地弹起来。他在外奔走的时辰，家里确乎出了事了，婶子身腰如旧，可见还为那件老事，但叔叔的口气里有往日不曾流露过的厌恶，似乎那女人是个必须切齿痛恨的仇敌，要随时准备给予殴打。

叔叔在吆喝，用刀面啪啪地拍打那头阉猪的肚子，逗得它更高亢地啸叫。尖刀不理睬这个虚张声势，在空中划了个美丽的圆弧，笔直地沿着脖腔刺了进去。猪哽咽了一下，留出片刻停顿。天青按牢晃动的猪头，无意中抬眼，看到婶子散了架似地弯下腰身，竟瘫坐在北屋的门槛上了，快刀嗖一下抽出了血浆，在瓦盆上呼啦啦溅出了黑红的扇面似的瀑布，门槛上那张脸映照了生动的血色，显出死一样的苍白。猪发出奇大的惨叫，不久便衰微，旋即转入一种乐天知命的安详。叔叔傲然地觉得那红水淌得有失汹涌，复又挺刀直进，扎进了湿淋淋的血口子，在心的位置上横翻竖搅，把拳头和小臂浇满了滴滴答答的红粒子和红条子。叔叔还笑，扬着亮晶晶的额头招呼女人来给他抹汗，抹净了又吩咐将薯干酒斟一盅端给他喝。女人软得持不稳八钱酒，哆哆嗦嗦地把酒喂到他胡须上，相就的功夫，又喂到下巴上去了。叔叔居然不恼，摊着两只吓人的血爪子哧哧地笑起来。暴虐的杀害使他尝到十足的快乐，目光里胀满了陶醉，看猪看人几乎不存什么区别。天青的后脖颈触到了嗖嗖的冷气，眼中的婶子也抖得更加分明，好像头发上缠了一只手在不快不慢地摇她，筛她。

猪头齐轧轧地割下来了，天青端着它，看看它的眼，脱离了肉身，眼却开着，嘴也开着，舌头上淌出了一些粉红的气泡，给他的手指涂了更多的粘腻。他让火燎了似地把它扔进了破筐，这个盛器让他盯了很久。他恍惚领略了腾腾杀气中的一个原因，不敢肯定，就牢牢地监视那把刀的走向，在猪的尸体上摆出更凶的样子给叔叔看，险些将一条猪腿活活地扯下来。他殷勤地配合了叔叔的杀伐，又示威似地将前档的两只蹄脚咋叭一下劈裂，惊得掌刀人连连唏嘘赞叹。

“小子！有劲道！”

“天青，让让！看刀闪了你……”

天青不肯罢手，甩了小棉袄，揽绳索一样抽出了一团大肠，水灵灵青鼓鼓地绕了粗臭的一臂。举止虽然残忍，悬着的那颗心却悄悄降下，晓得叔叔的逞威不是对着自己来的。然而婶子身上依旧缠着一只手，固执地摇她，筛她，使她不能翩翩地行路，似乎她的筋骨和魂灵已经跟随那头畜生一并给人杀掉了。

红红白白的肉朵子在屋檐的铁钩子上冻了起来，溅了血的宅院再度清冷，除夕晚上，肉吃到嘴里来了，天青用舌头把软嘟嘟的白膘子卷到肚子里去，仔细地端详守着炕桌的另外两个人。婶子吃得很小心，缓缓地以牙齿切割，半天不曾咽一下。叔叔的嘴发出连贯的吐噜吐噜的声音，像吮面条一样将大块的肥肉吞下去，他饮酒时嘴唇的动静活似转着一根干燥的门轴，吱吱呀呀响得十分古怪。眼看吃得差不多了，叔叔竟然摇头晃脑地哼哼起来，没

完没了地重复着一个意思。

“我那亲娘哎！”

婶子挪他的酒杯，他很清醒地一把夺了过去，潮湿的小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屋檩。

“我那念儿疼儿的娘哎……”

晕乎乎的似乎要唱，只是找不到一个确定的调子，便用两只干枯的大手啪啪地拍击大腿和膝盖。

“我那打了儿骂了儿蹬了腿儿的老娘哎……睁眼看看你绝户儿子吧……娘哎！”

除夕的灯影里面，飘荡着烧不透的煤油味儿和啪啪地拍打大腿的声音。天青吃不下去了，肚子里的东西急着要翻上来。

半夜时分，睡在厢房里的天青猛然听到一声尖嚎。不像人，可也不像狼，他扣在枕头上紧张地分辨。等新的一声嚎叫传来，他终于判定那声嘶力竭的是他婶子，惨号后面扩展着的是他叔叔无声无息的绝望，和一种非人的残酷的暴力。

天青摸出厢房，光着两只大脚到大北屋的窗户底下。他像惯于夜伏的猛兽似地蹲在黑暗里，两眼霍霍地放光。他记得斧子就在台阶附近，剁猪蹄时用过的，悄悄摸了一遍却没有。还要摸索，光脚适时地踩到了镰刀柄，冒汗的大手哆哆嗦嗦地抓紧了它。

“他叔……你要拧死我啦……”

“祖奶奶！你舒坦了吧？我日你祖宗十八代，这一回你可舒坦了吧！”

“……我不活哩！”

“便宜！你个掐不死咬不烂的货！叫……你叫……还叫不？我整不软你我就不个人！我日你……”

不知施了什么手段，女人的半声尖叫让个软软的东西塞住，化成唔唔吭吭的浑沌。炕沿上又发出咚咚的撞击，似乎在揪着一颗脑袋游戏似地磕着了。叔叔得趣地大喘，在炕席上不停地翻来覆去，就像不停地掀着一条装满了粮食的破麻袋。

见识浅簿的杨天青脚掌冰凉，不知如何是好。当他确信听到了条帚疙瘩或烧火棍在肉上的抽打声，满腔怒火再也无法按捺，发疯地抡圆了粗壮的胳膊，把整个身子都带得蹦跳张狂起来。镰刀削掉了悬在屋檐上的一块冻肉，又闪电似地舞出耀眼的白光，狠狠地镩进了北屋的榆木立柱。屋里霎时安静，打的声音和挨打的声音都不响了。

“……谁？”

天青不答，脚下石板地的冰凉已经穿透了他的身子，心和脑袋一律变得僵硬。

“谁？”

“……我。”

“天青么？”

“……是我。”

“骡子喂了？”

“喂了。”

天青挪着光脚，眼珠机警地转动起来。

“婶子病了么？”

“没啥……心口疼，想是吃差了。”

“不着忙……这阵儿踏实了。”

“别是急症吧？我到黄塔请人来看看好不哩？小心耽误了。”“不着忙……这阵儿踏实了。”

“我去睡啦？”

“……睡吧。才是啥东西响来？吓煞。”

“黑灯瞎火的，谁知啥哩！”

天青回到厢房，怎么也睡不稳，在炕席上盘着两条腿想心事。没有扳下那柄镰刀，是想让施虐的人仔细看看它，让他明白到底是榆木桩子硬还是自己的脑壳硬，再向女人下狠手时也好掂量着些。往深处思谋思谋，又觉得这个警告不太牢靠。他担心超出侄子的身分，给叔叔找到把柄，更担心女人有所提防，将他视为心术不轨的歹货。后半夜，忧心忡忡的杨天青再次溜出去，从房柱上撤下了镰刀，把削到地上的那块猪肉也抛向屋后邻家的旧房基里去了。他先前的愤怒已经无影无踪，甚至希望宁静的大北屋再生出惊人的响动来。什么也没有。只有两个人一促一缓一壮一细的睡声吹在灰白的窗纸和窗棂上，在窗外人的心里勾出无可名状的欲火和空虚。

那年洪水峪成立了互助组。那年发生了许许多多的事件。大年初一的凌晨，杨金山的侄子杨天青在小厢房烧得不热的火炕上辗转反侧，在思想里拥抱一个近在咫尺的女人，直至曙色微明。

雄壮的太阳缓慢地热腾腾地升了起来。

上中农杨金山 55 岁的时候跨进了一生最悲哀的岁月。终于不行了。疯了似地折腾自己炕上的人，全是因为对这个不行有了一天比一天强烈的预感。往地里背百把斤的一篓肥喘得赛过风箱，镐头举不过十几下就腰麻腿酥，都是成人后不曾遇到过的难堪事。无法忍受的大难堪是在被子底下，完满的配合已经做不到，忽一日就连勉强的交接也撑不住了。他乞灵于花样翻新的袭击，试图以淋漓的殴打找回失掉的希望和愉快。它们却更迅速地离他而去，只给他留下一些欲哭欲死的怪念头。随便拧紧哪块白肉，或者抬脚将她自北墙踢至南墙，他觉着那是打着自己。女人挨杀似地抽搐着叫唤，便是替他向不公平的日月鸣冤了。寻死觅活的女人转嫁了他的绝望，他喜欢揍她，专捡她料不到的地方和料不到的时机揍她。她眼神飘忽战战兢兢地在他眼前走过，使他体味到自己强壮，短时间忘掉那种种的不堪和不行。女人已经不是女人，没有器官也没有韵味，只是干巴巴的一团骨肉，是他下拳脚的地方。他待那匹骡子反倒好些。他待天青也不赖，厚道的侄子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比骡子更让他省心。许多把柄滑过去，一向不理睬年轻的后生是个什么威胁，更不知那双眼如何在女人身上狂奔疾走。如果他后脑勺上生了眼睛，或许会看清侄子那张木呆呆的脸面，上边写满了要杀掉他的意思。谁在谁的掌心里攥着，两个男人里至少有一个还在糊涂。事情外边的女人，则是长久地糊涂着了。春天一个日子，一家三人在地里间苗，山梁上悠悠地荡着暖风，扫得人身心困倦。菊豆中途回家做饭去了，叔侄俩一前一后蹲在棒子地里，很细致地做活，使零乱的青苗渐渐地疏朗整洁起来。叔叔不耐做，不到晌午就歪到地边的草地上，昂着下巴晒开了老阳儿。天青蹲在田里不肯歇，叔叔就隔远地跟他说话，一边说一边用痰水去淹草坡上乱爬的蚂蚁。“天青，桑峪那个大脚娘儿们见过没？”

“见过，姓张吧？”

“张家的老寡妇……她是媒婆子。”

“知道。”

“我前天里在老乔家见她来。”

“唔。”

“她扯天扒地要给你说一个。”

“……谁？”

“没吐口就把她回绝啦。”

“嗯。”

“我养你这些年，叔的难处你心里怕亮堂着哩！做谁的儿随你，做哪家的姑爷随你。好歹是我兄弟的种，家里日子紧巴，日后宽畅了，你想咋办就咋办……你说哩？”

“说不来……没想过。”

“踏实干一年，看明年村里肯不肯给咱家分户。你自己单过遂心些……我给你钱办事，多了少了的别怪你叔。你叔白活一世，留什么也没用场，早晚都是你的哩。”

“我另立户自己挣，你的留给婶子吧。”

“给她不顶给了畜生！我前脚走她后脚就得招一个来。我金山的血脉断就断自己手里，断她手上我咽不下这口气！狗日的咋还不送饭来……把他娘的狗腿当柴禾烧了不成？”

金山爬起来瞭望蛇一样绕大山岗上的小路，白白的道上没有人，只印着稀稀落落的树影。晌午过了，日头有些歪，影子也悄悄地倾斜。菊豆的青袄终于从岭后闪上了空荡荡的石路，张惶地向田野滑过来了。金山呼一下弹起身子，见了猎物一样向来人扑过去，把她截在远远的一个山凹里，天青没有跟上，紧张地站到高处，想看得清楚些。听不到叔叔在吼什么，婶子一味地后退，已经退到草地上去了。天青看到装吃食的小篮子在坡上滚，接着看到婶子在坡上滚，叔叔跳大神儿似地追着踢着。叔叔咆哮了片刻，在婶子背上踹了最后一脚，便匆忙地窜回道路，一股黑风似地往村里卷去。婶子低头坐在草里，长久地抚着脊背，又踉跄地去寻找滚跌的小篮子儿。天青把狂乱的心跳压稳，要把看到的这些都忘掉。等女人将吃食送到地边，在背后哀哀地隐泣抹泪的时候，他正装模作样地伏在半尺来长的苗丛里，仔细地清除争肥争地的废苗子和长势迅猛的杂草。他只给她一个沉默而无言的脊梁，半天不肯转身。女人泪眼朦胧地看着他。

“天青……吃了再干……”

“你先吃。”

“……我不吃啦！”

女人猛烈地抽嗒起来。天青停了手，看着脚下的地，还是迟迟不肯回脸。

“你咋了，婶子？”

“天青……我把话先撂给你，你叔他迟早杀了我！日子没得过了，你见啥听啥给史家营捎个信儿。别拦他！让老东西杀了我吧……我不指望活哩……”

“我叔他脾气赖。”

“他可是个人？你叔他可是个人？我屈呀！天青，我受他的你也受他的不成？亲侄儿哎，你跟婶子交待交待，我在你们杨家可怎么活？我迟早给他打死，我受不下啦……” 婶子噎了气，哭得十分艰难。天青抱着脑袋，找不

到妥帖的话说，想做的事只有一件，就是跑过去把不幸的女人揽到胸口，让她滔滔地哭个顺畅。头一次听到她悲切的倾诉，竟有这么多话给他，使他明白女人离他不远，伸手便能抓到，也使他更恐惧地游移于侄子的本分，不知道后面等他的是些什么。眼前的黄土点点滴滴地湿润起来，已经更没有法子去看她。背上热辣辣地燃着一堆火，想必是她红肿的眼在看着他了。“天青……趁热吃吧。”

“就吃。我去一下……回来就吃。”

他佯装解手，匆忙地翻过棒子地前面的山包，找棵桦树靠着蹲下来，眼里憋的泪水刷刷地泄到脸上和衣服上。他撞那棵树，咬一块桦树皮含在嘴里，把奔涌的悲声完全地堵回肚子里去，一点儿也不给她听到。他深深地触到了一种奇大的悲惨，是她的，也是他的。

金山不见踪影。他打女人的借口原本是因为送饭迟误，女人告诉他骡子卧在槽里不起身，也不吃东西，他的借口就换了一个，只是打得更充分也更凌厉些。女人伤了腰，间苗时用着半跪半趴的姿势，天青没有表达什么，殷勤的只有那张笨嘴，歇歇吧歇歇吧地劝阻，声音倒比往日更添些冰冷。这冰冷首先自己来感觉，不这样就挡不住自己，因为整整一个后晌都在酝酿要不要把不听劝的女人拦腰抱起来，抱到棒子地外面去。决心下了一百次，毁灭了一百次，只徒然地磨着冰冷的嘴唇。女人在他的声音里得到安慰，不在乎那些刻意的冷淡，因为他潮湿的眼睛及里面不褪的红色已经在热着她的心，并且暗暗地品味着了。

骡子果然得了急症，金山在它肚皮上按到很大一个软包，疑是绞肠痧。等不及娘儿们和侄子下地回来，就闭了院门，将摇摇摆摆不肯走路的牲口牵离了村子。晚饭时辰，老乔家来人传金山留的话，说是到达摩庄请人医治，治不好就去桑峪，一时回不来的，叮嘱趁着天好早些把苗子间出来，园子里的菜早晚留意些，小心让哪家的猪崽子拱吃了，等等。来人又哧哧地笑，告诉菊豆和天青，金山走时满脑袋流汗，摸牲口肚子当口像是有泪掉下来了。宝贝要死了，金山怕也活不成。菊豆听到这个玩笑只咧了咧嘴角，天青什么反应也没有，闷闷地喝着玉米粥。叔叔今晚不回来了。院子里只有他和婶子了。他的全部思想都停留在这个从来没有遇到的事情上。局面来得太突然，不能肯定往日是否渴念过，有些怕。撂下碗筷，见女人出来进去走得很轻捷，怕得更狠，暗知在无数的夜晚里，自己早就无数次地把这种机会设计操演过了。

“踏实睡，用不着三更伺弄歪骡子啦！”

“婶子，喊我起炕……赶早把菜地浇浇，我睡得贪。”

“踏实睡你的，你啥时候睡过整觉？他不在了你还怕啥？”

“起早浇了吧，看他回来找话说……我是累惯了的，干一事少一事。”

“你就是个木头？”

婶子拾掇了鸡窝，站在院子的月光里，脸上融着灰灰的一团，天青辨不出那上面松了捆绑的浅笑和柔情，是不是有他要找的意思。她嗔怪他是个木头，是怨他呢，还是唤他呢？她要唤他完成一件事情么？婶子嘱他早早歇息，便轻巧地移回北屋去了，闭紧的门给天青丢下一个庄重。他趑到厢房，把木头甩上炕席，指肚儿摸来摸去，要剝掉这木头上的羞惭和胆怯，让它如他所愿的那样活泼起来。北屋油灯灭了，他屋里那盏灯一直就没点。不知躺了多久，想着如何站到北屋台阶上，又想如何对付那两扇黑门。步骤很完全，然

而每想到走进门去，思绪就纷乱颤抖不止，阴谋和勇气也随之一塌糊涂了。他拉住夹被把自己紧紧捂了起来，连脑袋也一并捂住，终于退缩了，没下炕，没进院子，没上台阶，什么动作也没有。木头和苇席棉被长成一体，沉沉地入了梦，不再忧愁梦外的一切。有心去梦里演习他的计划，然而悠悠地就是不见花朵似的那片身子，倒恍惚看到一个不相干的人，搂着一匹骡子哀哀地哭泣，踢他踹他也不走，拎了斧子砍他，胳膊却举不起来，满世界轰轰地响着流泪的声音和吧嗒着嘴唇舔泪吃泪的声音。

天青醒了，手在被子里寻找丢失的斧头，找不着，哭泣的声音却依旧持续着。窗外有人。他霎时惊住，看清了与梦里不同的情况。刚刚撩开被角，抽泣便迅速消失，北屋的门轴远远地低低地叫了一声。月光很白，铺了青石板的院子像一池水。天青在窗户上趴了半天，仰身倒回枕头，疑心自己是迷了梦了。却又不信。耳朵是真切的，心也是真切的。却还是不信。事情无论如何不会这个样子。是他想这么做，做不成，因而恍惚了。梦见看见听见了那么多，全是因为脑袋有些发颠。人颠了什么都能看到，叔叔有一回不是看到爷爷了么？爷爷在圈里拉了一摊东西，去灶间掀掀锅盖，又给骡子抓了一把黑豆，就走了。叔叔亲眼见来着，只是没敢跟爷爷说话。自己刚才找了半天斧头，在窗户上见了婶子，全是招了颠的缘故，跟叔叔没两样的。天青安慰了自己，却一夜不曾睡稳，早早地爬起来，看着晨光里直挺挺的顶门棍发呆。顶它是防兽防风，一向如此，现在却使他生了气恼，怪自己昨晚为什么不留个疏漏。再想想，又看出这气恼没有道理，便拖着困乏的身子到园子里浇菜去了。北屋闭着门，婶子还睡着。他怕看到她，却未想她是不是也怕。如果两个人相互怕起来，这宽敞的院子就没法呆了，直到把水引进菜地，稍稍清醒的杨天青才动了个念头。不等他叹气，婶子清凌凌的声音已经从村巷里鸟叫似地悠出来，在招呼他归家吃饭了。往日也这么叫，却从来没有如此悠扬。天青愉快地抬起头，在溪流对面的山岗上见到了起伏的绿色，又在绿色上面看到了一幕干干净净的蓝色的天空。他也想叫一叫了，觉得悠扬的叫会使他生出两扇翅膀，舒展地飞到山谷的早风里去。

这是春天里无比晴朗的一个日子。太阳很好，风也很好，小溪流在很好的风和阳光里汨汨地奔波欢腾，给弯曲的山沟绕上了一条清亮的白光，给洪水峪奏出了不停顿的美妙声音。在同一片温暖的阳光下，杨金山的侄子杨天青和杨金山的妻子王菊豆迈进了落马岭附近青苗茁壮的棒子地，而杨金山本人则牵着病入膏肓的爱骡在由达摩庄至桑峪的山间小道上艰难跋涉。人人都怀了希望，希望人人不同。杨金山的思想已经被牲口占据，对亲人布置的陷阱视而不见。即将失掉贞洁的女人则无所畏惧，暂时忘记了沉重的不幸和悲哀，把近乎淫荡的快乐抛在山花初绽的山岗上。年轻后生伴随着暗自思恋了多年的妇人，在阳光一样明媚的笑声中解除了最后禁锢，奔向他朝思暮想的神奇境界。

事情从这一天的晌午开始，断断续续地持续到黄昏骤降，随后便依照通常的节奏进入了一个长达几十年的不可思议的漫长过程。那个暖洋洋的晌午是个竖纪念碑的时刻，也是个挖掘坟墓的时刻。他们把该做的一切都做了一遍，从而晕眩了。

事情没有明确的起因。只是空前愉快地干了一前晌农活儿，彼此说了许多话，当然都是不太相干的话。然后面对面坐在草坡上咀嚼从家里带的干粮，从同一个葫芦模样的器具里斟水喝，用的是同一个瓷碗。腌萝卜粗粗的也只

一根，两个人各咬了一边，留着不同的牙印儿。不久便咬乱了，你嘴里有了我的，我嘴里也含了你的，传递了几次女人竟叼住别人的那一边长久地吮起盐味儿来了。饭吃得越来越没有滋味，滋味已经渗到了别的地方。天青鼓着两只眼睛，近乎呆傻地盯住几株刚刚被踏倒的小草，看它们如何顽固地重新弓起了身子，看它们碧绿的伤口如何缓慢地溢出了粘稠的浆液。当它们挺立如初的时候，他立即伸出大脚再一次踏盖过去，脚心里几乎生了疼痛的感觉，似乎有一把绣花针在轻轻地刺上来。

女人的腮里滚着食物，风吹细了她的眼，阳光在她丰润的皮上跳动，她的红唇上装饰了几棵食物的残渣，黑发周围有一只不知疲倦的昆虫在飞舞盘旋。

天青的喉咙里无端在涌出大量唾液，像陈年的薯干酒一样燎着他的舌根。

“ 婶子…… ”

“ 啥？ ”

“ 咋黑间害梦害煞哩。 ”

“ 梦爹来梦娘来？ ”

“ 梦……梦着婶子哭。 ”

“ 我哭？咋着哭？ ”

女人把红红的笑脸转给他，隐了许多意味，他却不看，只端详那张脸下的几个部分，目光起伏错落。女人的见识毕竟老成，况且昂亢的水准并不在他以下，又自恃握了操纵的力量，便清清楚楚地包抄起来。

“ 天青，你怕了吧？ ”

“ ……怕啥？ ”

“ 你也是五尺高的汉子！ ”

“ 我……我怕啥？ ”

“ 不怕咋把个窝儿捂得严严的哩？ ”

“ 风大，不挡风挡狼不是。 ”

“ 你看婶子像只狼不？ ” “ 婶子…… ”

“ 妥妥看看你苦命的婶子，我像狼不？ ”

天青的懦弱似乎激怒了女人，话像刀子一样甩过来割他，脸上却不失笑。然而这笑容的甜意分明是淡了，流露的是渐渐浓起来的自怨自艾和天青一时不能通晓的哀悯。天青低头无话，证实了昨夜非梦，脑袋反而更加沉重，径直地扎到胸口上了。憋闷惊惶之中感到头发茬上降下一片东西，风吹而不落，轻摇而不走，终于明白这柔软的南瓜叶似的一块温暖是女人的手掌。他闭着眼，用牙把浑身的哆嗦咬住，咬不住的就任凭它们被那个掌心吸了去，哆嗦却还有，不停地沿着手脚向外施放。“ 婶子……叔叔他…… ”

“ 别提他！让老东西死去！ ”

“ 婶子，放羊的在坡上…… ”

“ 羊群翻倒阴坡去了。 ”

“ ……你干啥？ ”

“ 你说，婶子像狼不？ ”

“ 婶子别耍笑我…… ”

“ 天青，你嘴瞒了人眼可瞒不了哩！ ”

“ 停窗根哭的是你？ ”

“是我！你叔让我死，我不死！老天有眼，让它看我咋活着！天青，我是喜哩……想让你伴我喜兴哩……活活咒那个老不死的！你叔他毁我半世啦！”

那手求援似地抓住他的头发，太短拢不住，就滑下来揪住了他的衣领，脖子上的大筋勒得转眼粗壮圆滚，勃勃地涌着青血。

“天青，你疼我！”

“轻些，看打了水罐……”

“你心里装得下我不？任你拿哩！”

“婶子……我裂啦！我心尖尖裂啦……婶子哎，你要笑我不成？”

“要吃你！怕你就走。”

却不让走，也不欲走。然后就无话。一棵蓬松的头抵到怀里，把他生了硬须的下巴顶得高高翘起来。蛇似的两条软臂在脖根上胳膊上胡乱缠绕，最终选定了一个姿态，紧箍着他的腰脊不放了。天青的眼睛已经没有用处，只觉得有个香软的东西在啄他，脸上洒了点点湿润。呼气的嘴便不再摆脱，紧促地火辣辣地搜寻过去，与正在找他的嘴撞个正着，不顾气闷和牙痛，狠狠地长久地做成一个吕字。太阳在他眼里猛烈地摇晃起来。手和身子闪电般地接受了一种指引，跳成了忙碌的舞蹈。仰下来见的是金子铸的天空，万条光束穿透了硬的和软的一切。俯过去见的是漫山青草，水一样载着所有冷的和热的起伏飘游。不相干的因了快速的触击达成牢固的衔接，就像山脉和天空因为相压相就而融汇出无边的一体。显得惊慌失措同时更显得有条不紊的杨天青头一次感到了自由呼吸的困难，天塌下来埋住了他，他刚刚领略到一丝绝望便掉进了前所未见的佳境，袭击了他的是类似快活而超越了快活的雷霆与风暴。他大吃了一惊，身心随之痉挛。

眼里悬着的是颗正在爆炸的太阳，颜色发黑，像个在埋火烬里的烧焦了的山药蛋，像一张晾在屋檐上的刚刚剥下来不久的母猪的毛皮。一切都是黑的了。

此时，50里山路以外的桑峪情况良好。良医梁大头只一眼便诊准了病骡子症结，正操起半尺长的一把白刀子，在骡子的腹皮上晃来晃去，要选定一个剝捅的位置。劳顿的杨金山不忍目睹，悄悄溜到主人家的门外，靠着院墙歇息瞭望。杂七杂八的想到许多事，大部与骡子的过去和未来有关。人世沧桑，最忠厚牢靠的伴儿竟是个畜生，让他委实不解。活着的人里没有哪个让他如此牵挂，时时念想的只有远在地府的爹娘和未曾降世的儿孙。纠缠阴间的事情不是担心爹娘是否在那边受苦，而是神秘于自己的将来。在幻想中安排儿孙的生活，图的是这个不可知的将来。让他忧心忡忡百思难解的，是爹娘交下来的自己这条生命将怎样不断代地旺盛地传递下去。他疑心前世有孽，所以天神要指派不生养的女人来惩治他，一个不够，竟有两个，先先后后地来促他灰心，使他活得不能畅意。他对骡子的种种关切，或许就是感知了相似的命运，所以要在苦命的牲灵身上将一种深刻的体恤来加倍地扩展和烙印了。

悲痛的杨金山沐浴着春天的阳光，淡然地想到家，更淡然地想到妻子和侄子，他想到她和他的时候似乎是在想着庭院中的两件摆设，因此他绝不能料想重重的山岭背后正在深化的一个进程，也绝不能料想在属于他的田野里如何爆发了一项冲突。那是和间苗或铲草完全无关的事件，却更为劳累。侄子强健过人的肌体在他反复耕耘的田垄里伸进了犁铧，并且比他有效百倍地

狂放地播着种子了。

杨金山听到了骡子疼痛的啸叫。刀子划破皮肤的声音像撕碎了窗户纸一样，吱拉吱拉地勾出了他的眼泪。

遥远的杨天青也在叫着的，于灿烂的升腾中，似乎有更大的痛苦，嗓音也因之更为高亢。像一个暴虐地杀人或者绝望地被杀的角色，他动用了不曾动用的男人的伟力，以巨大的叫声做了搏战的号角。

“ 婶子！婶子…… ”

这是起始的不伦不类的语句。

“ 菊豆！我那亲亲的菊豆…… ”

中途就渐渐地入了港。

“ 我那亲亲的小母鸽子哎！！ ”

收束的巅峰上终于有了确切的认识和表白。

太阳在山坡上流水，金色的棒子地里两只大蟒绕成了交错的一团，又徐徐地滑进了草丛，鸣叫着，扑楞着，颠倒着，更似两只白色丰满的大鸟，以不懈的挣扎做起飞的预备，要展翅刺上云端。

“ 我那亲亲的小母鸽子哎！ ”

那一年女人 26，杨天青是幸福的 22 岁。以后的年月里，在一系列精密选择的时间和地点，在充满幸福与罪恶的阴谋中，杨天青根据他牢固不变的想象力无数次地重申了这句宣言，女人便也无数次地毫无厌倦地承受了这个吼叫和呻吟，并衷心地为之陶醉。

俩人遵循的朝拜仪式中，它是不变的禅语，凝结了具体的本质性的信仰，又沾染了原始的诗意，因此便被他和她永恒地诉说和聆听着了。

洪水峪的生活有了新模样。互助组形成燎原之势，顽固的单干者们已经土崩瓦解。小满时令，乡里来人组织了识字班，召集青壮年和妇女参加扫盲突击。一旦黄昏降临，村口老核桃树下面便齐聚了几十条粗细不同的嗓子，肃声地念着人、口、手、以及马、牛、羊、天、地、水。

杨金山不入互助组，以劳力的数量和质量而论，他认为自己非常强大，因而不能容忍外人来分享。他也不让年轻的妻子和侄子介入识字班，在核桃树底下饱受蚊虫叮咬而又念经似的嗡嗡不休，在他看来是万分可笑的蠢举。他认为自家的生活中有许多迫切的事情急等着做，断不能悠闲懒散。

究竟做些什么，却又常常无数而无绪。家里另外两个人不时受到相互矛盾的指派，水缸明明满着，却严令去担水，刚刚遛过骡子回来，又催促把它牵到山上去再放。两个人负着沉重的隐私，不由地挂出低声下气的外表，内里却分明地感知老东西在日复一日恍惚，并且不可逆转地糊涂着了。骡子大病一次，主人也跟他失掉灵性，这或许就是造化的精心布置，要使年轻的他和她更大胆地放荡，更没有顾忌地彼此偷窃。纵情的举动便额外地添加了信心，在天地不知的暗处增强了速决的频率，所言所做真个是无不消魂而呜呼了！

糊涂着的杨金山也奇怪于女人的变化。每逢自己莫名其妙地狠毒起来，仍旧可以招致畏惧的颤抖，却再也听不到那种令人快意的母狼一样的尖叫声。女人的白牙咬破红唇，任凭他在光滑的皮肤上制造出一块又一块青紫的淤斑，任凭他砍伐树木似地将那柔软的躯体弯来折去，表现了一种誓死忍耐的决绝。他最为诧异的是女人不仅忍辱含垢，而且前所未见地显示了主动的顺从和殷勤，她渴望完成的欲望是那么迫切，几乎使他疑心这是对他的无能

的一种巨大羞辱。白日里下地，见她屡次丢开锄头惊惶地隐入灌木丛，窃以为那是跑肚或尿慌，万不曾料想她是怎样伏在僻静处频繁地呕着又喜又悲的涩水。歇息时只见虎背熊腰的侄子在密林深处游来荡去，以为是寻找蘑菇或山雀蛋，却不见那双大手如何秘密地攥着几颗酸溜溜的野杏，更不见它们以怎样的传递方式塞进女人焦渴的嘴巴。妻子和侄子在规矩地做活，茂密的庄稼预兆着满意的收成。被阴谋暗暗侵蚀的杨金山竟然没有一丝察觉，只对身旁两具不知疲倦而精力旺盛的身子抱了许多不明不白的嫉妒。自家的手脚似乎越来越迟钝，也想抖擞，然而五尺长的大锄杆子再也拉不出风来了。他的悲哀就不能不局限在这个无知的地步，听凭一颗茁壮的种子在他的田野里孕育生长，于后知后觉中预备着为他人做个受骗的父亲。这甜蜜爽人的角色便只能沉在一个永远不醒的老梦里了。

杨金山得知女人怀胎是在三个月以后。当他再度野性发作而狂扇她的嘴巴时，突然发觉她没有伸手拦挡，却蹊蹊地紧紧地护着肚子。他扯开那双手，目光游移起来，女人禁不住端详和抚摸，摊开两臂涔涔地落了泪。追问之后，他险些一脑袋栽下炕去，喷出了一声奇大的响亮的怪笑。随后便捧住那丘白白的肚子无声而猛烈的哭泣，皱巴巴的脸鬼一样胡乱扭动，整个身子都抽搐摇摆起来了。

“狗日的，你咋不早说！”

厢房里的杨天青给那声怪笑惊得睁大了两只眼，紧张地准备与一场迟早会降临的危机抗争。听到了一连串啪啪的清脆的声音，好半天才判断出那是狂喜的人在忘乎所以地打着自己的嘴巴，他稍稍地松了一口气。

“老天爷开了眼啦！”

“菊豆，我待你亏了心哩！”

“亲爹哎，你儿得了天助有救啦……”

颠乱的声音响了小半夜，不久便也宁静而安顿了。三颗心在不同的腔子里搏动，各自想着异样的心事。天青的思想是确凿的，那是他的而不是别人的儿子，他从女人那里得知了那个人的窘状，况且长年无子的历史也确切地做了证明。但是那种喜极而泣的声音震撼了他，使他头一次辨清了自己的罪孽，知道欺诳的不只是叔叔，在一个绝顶紧要的地方他辱没了自己的爹娘。他做了万人唾骂当刚当诛的见不得人的恶事了！日后该怎么活，成了解不开的难题，像不可攀的山岗一样在他眼前陡然高耸起来，他孤独地做了一只走投无路的野兽。长夜难眠，他咬着炕席的苇子片排泄苦闷，一时竟感到那咋咋磨着的是两排尖利的狼牙，刹那间便无所畏惧了。

杨金山欣喜若狂，第二天就摆出了两样的态度。他早早地招呼天青起身，在必做的活儿里添入一项揭火煮饭。玉米粥煮好，天青又被命令去张罗鸡食、猪食，然后是空着肚子劈柴、担水、饮牲口。做着这一切的时候，杨金山站在北屋台阶上袖手四顾，瘦脸恬淡，像个财产上一夜之间便暴发的人，沉醉在对周围事物的有效支配中。王菊豆一动不动地盘腿坐着，遵循丈夫固执而古怪的意愿，她必须每时每刻对肚子里的另一个人负起保护的责任，因而也就必须暂时放弃行动的自由。透过窗户上破裂的挡风纸，她看到侄子驯服地做着往日由她来做的种种劳务，笨手笨脚而又卖劲儿的样子使她大为伤感。杨金山亲手端来早饭和腌香椿，见女人眼里有泪，以为是让自己感动的，于是他也感动起来，鼻子竟有些酸楚。在香椿叶上点了几滴芝麻油，觉得不够又点了几滴，舌头吧叽吧叽地舔着油瓶子，似乎在品尝自己心胸的博大。

“多吃！”

菊豆窘迫地埋头在碗里。

“别乱动！伤了胎……看老子不宰你！力气活儿叫天青干，你得养养骨血。”

温情飘荡，凶残的男人居然在女人的肩膀上搁了一只手，一只不是用来施放暴力的而是用来真心抚慰的大手。女人的几颗泪哆嗦着溅进粥碗。他很满足，暗暗发誓要把更大的关怀补偿给她。然而他对近在眼前的微妙现象没有一点儿意识，女人突然降热泪，是因为她白如骨片的耳朵在院子里一群母鸡的啄食声和两只猪崽子囫囵吞咽的哼哼声里捕捉着另一种音响，无可奈何的忙碌喘息透露了日后的情景，也把丈夫的用意揭开了。她因为日益涨大的肚子而获得的赦免，会在那个年轻茁壮的男人身上转为更沉重的压迫，掉到受不了的更不堪的处境里去。他和他的命紧紧地系在别人手里，肚子里多一个生灵，反倒系得越发紧束了。她已经没了办法，那个人或许也没了办法，院子里踏踏踏的脚步声响得只是一团昏乱和不知所措，全不见春天草地上的愉快和勇猛，像是要伸着脖子来等人处置了。

菊豆不再下地。金山的心思也不在庄稼上，手忙脚乱地像丢了魂，不时地撇着老腿在村巷里转悠。绝处逢生的喜悦使他更加糊涂，只想迫切地向遇到的每一个人公布他的壮举。以奔60去的不老之身使一个女人坐了胎，几十年的奋斗终于有了结果，在他看来无论如何也是一件值得炫耀的事情。听到消息的人像是为他高兴，当然那高兴并不在他们得知自家的女人有喜以上，甚至不比得知自家的母畜有孕之后所表示的欢快更多。人有男女，畜有公母，生养是天经地义的事。没什么大惊小怪的。他们只是觉得金山可怜，因为他费事似乎太多了一些。金山得到许多不浓不淡的家常话，渐渐明白别人并不曾看中他的无尚的光荣，未免太不把这个大事当做大喜事，于是心头略感不快。但是他仍旧挂了笑脸走路，脚底板一掀一掀地想多流露些类似年轻人的弹力，也想把那分得意和满足留给自我来欣赏。

在八月的田野里伺弄庄稼，杨金山每每不能坚持到日落。与魂不守舍的叔叔相比，侄子反倒更为镇静和从容。引水浇玉米，叔叔到渠头张罗半天，居然昏头昏脑地把水改到别人家的地里，天青只是一笑，再悄悄地把水引回来。这呆事轮到他说下，叔叔怕要跳脚，近来叔叔是越来越频繁地对着他跳脚了。等孩子出世，叔叔会把更大的威风逞给他，他不在乎这些。他从叔叔的行为里得到许多勇气，负疚的心情日益漠然。他不怕这个人，无情支配他的这个人常常让他觉得可笑。他很踏实，因为他总在想女人肚子里的那个孩子，以及制造这个孩子时那些无意的激动人心的最初步骤。他为自己的能力惊讶，也为不可想象的女人的能力惊讶，亲叔叔以主人的身份呵斥他的时候几乎引不起他的愤怒，他的后盾是巨大的快活和巨大的信心。只要肯做，他什么都做得来，包括在实质上做一个人的丈夫，做另一个不可知的人的父亲。他觉得自己是在讨还民国三十三年那个落雨的秋天被人欠下的债务。她是他的。他的！他对那个名义上的父亲只有轻蔑，他也在替她轻蔑着那个人。

杨天青独自承担了三个人的劳动，落马岭夏秋之交的田野里洒满了他的汗水。杨金山的土地上见不到杨金山，洪水峪的善良人便哀叹那个呆侄子的忠厚和寂寞。

“天青，我家去看看。你把靠崖根的几梯棒子拾掇拾掇，晚饭不急，干妥了再回来。”

干受了往往是在前夜，山岭上悬着密麻麻的星花，白灿灿地罩着归家的小道和他疲倦不堪的身子。走进宅院他就不是自己了，好像睡够了刚刚爬起来，丁了当地捅灶热饭，吃粥时把嘴皮吮得一阵脆响。他是想告诉让油灯映在大北屋窗纸上的那个人影，他一切都好，她不必把头垂得那么低，也不必那么僵硬。他还是她想要的那个他，结实着哩！那人影每一晃动都使他更快地丢掉疲倦，同时又让他更深地陷到另一种疲倦里去。在厢房里疲倦着，懊丧自己竟忘了那么多，只剩下许多甜蜜的碎片，因肿胀和破裂而悄悄融化，浸出模糊的陌生的一堆。他想实在地触一触她了。猛然想到孩子，热辣的念头便暗自消失，化成满腔的温柔和肃穆，使他复又记起了自己的责任。那是需要耐性的长久事业。

王菊豆的肚子吹气似地大了起来。家里没有人的时候，偶尔无聊，也敢踱到村巷里晒晒老阳儿。腰身过于饱满，有乡亲遇见便常常凑上来问到生养的年月，她笑而寡言，吞吞吐吐地说不清楚。

“怕是腊月吧？”

问得紧了，她反而去求教问的人，无知的样子让一些善生的娘儿们觉得可笑。她回答金山的时候也是这句话，金山也无知，因而把这个犹犹豫豫的说法看得很严肃。他扳着手指头回想造孽的日子，恍然记起一次半次的成功，如何成功却模糊了。女人就红着脸提醒他，那一次怎样，另一次又怎样，不是那一次便是另一次了。金山于是频频点头，仿佛确有那么一次，然而究竟是哪一次又是怎样的一次，仍旧是无从印证的模糊。次数太多，行与不行的界限也不大确定，他就不再计较。总算喂鼓了女人的肚子，别的可以一概抹煞，况且他不是一贯强悍的么！鬼迷心窍的杨金山想到女人的顺从，真以为自己确有点石成金的本领了。他已经计算着新的成功，有一便该有二，种一次是完全不够的，不够的！他忽略了女人眼色里的慌张，不晓得女人在求助于他的糊涂，只以为那是怀想他对她的种种侮辱而浮出来的娇羞。他感到慰藉。他喜欢她战战兢兢的样子。女人的胆怯让他加倍地尝到了为夫为父的喜悦。他要让咒他无后的人看看，堂堂正正的杨金山就要做那个小崽子的父亲了。

第二年正月十六日，坐落在洪水峪村南的杨金山的宅院一片繁忙，产妇凄厉的叫声自半夜响到黎明。大北屋的油灯陡然熄灭，接生婆累得昏头昏脑地踉跄到台阶上，向脸色苍白的杨金山郑重宣告：一把大酒壶，一个带把儿的大酒壶！边说边把一个带血的手指直挺挺地伸出来，以它来象征降世者与另一类有别的最显著最紧要的标志。不用比划金山也明白了，嘹亮的哭声把底细全部告诉了他。他的儿子很强壮，他的儿子对一切很满意，他的儿子在呼叫父亲，那哭声孝得不能再孝了。

“狗日的！我那儿哎！”

杨金山一头撞进了大北屋，猛兽似地向母子俩扑了过去，在炕沿上跌翻了身子。

守在院子里的乡亲不胜唏嘘。

杨天青不在家，初五就赶着骡子到西水一带驮脚去了。似乎要避开那件事，在外周游了近一月。归来是在10几天之后，在村外遇到老乔家的二小子，说菊豆生了一男孩儿，名字已经定了，唤做杨天白。按族里的旧名谱起的，天白恰好对着天青，是他的弟弟。二小子又耍笑，说再揍一个出来，怕要叫做天黑，天黑的名儿还真没见过。

“快去看看吧，你弟弟胖着哩！”

“我婶子……咋样了？”

“淌了半缸血！你叔把她当佛供着，忘了当初咋着治弄她来，你快去看看吧。”

天青呼了一口气，却拉不开腿，呆呆地站了片刻。他把骡子牵到山上，在一面草坡上躺下来。一蓬枯萎的野蒿子拂着他的脸，头顶上的白云在冷风里匆忙地赶路，树林里此起彼伏地响着嗖嗖的冰凉的声音。

那人是他弟弟。这层意思没有想过。他既然唤做天白，那么他天青必得做他的堂兄弟，这是杨姓的名谱里早已排定了的，他想不到这一层，是因为他一直企图做他的父亲，他确乎是个父亲。然而事情已经明确，对儿子他只能以兄弟相称，直至永远。他也将无尽无休地做那个女人的侄子，永远无法改变。遥想落马岭野地里的一幕，两条生命透彻骨髓的联合，却原来都是无益的徒劳，只是一时的凑趣了。他无法容忍。这不公平。太不公平。他不能理解那个小畜生凭什么要被叫做杨天白。陈年的名谱是祖宗里的混蛋灌多了薯干酒之后说的昏话，他不能答应事情落到这个地步，自己这条命说什么也不能让他们这般戏弄，他得吼天叫地把自己的东西要回来、偷回来、夺回来！他不怕杀了谁。他不怕。杀谁却不知道。或许就该杀了自己？该杀么？

杨天青跨进院子的时候，又成了以往的那个人，恭顺而委琐。先在槽头上围着牲口安顿了一阵儿，然后把揣热的钱塞到叔叔贪婪的巴掌里。钱是厚厚的一叠，叔叔喜笑颜开，把他上上下下地打量，他就憨蠢地低了头，仿佛对自己的能干很不好意思

“骡子劲道差些了吧？”

“不差。”

“天天喂的啥？”

“黑豆。叔让喂黑豆，不敢买麸子，怕损害了它不是……”“喂得不赖，有膘！”

天青眼看着别处，耳朵却搜寻北屋里的动静，听到悉悉索索的声音。女人竟然怯得不敢招呼他一声么？

“……婶子生了？”

“生了。”

“生的啥？”

“儿子。”

“胖不？”

“猪崽子！”

“……挺结实？”

“像个骨碓。”

“……”

天青舔着嘴唇，等着，叔叔打个呵欠，似乎不理睬他的意思，也不准备把他请到坐着月子的北屋里去。侄子犹如外人。“你歇吧。院子里抬胳膊抬脚轻些个，看惊了小崽子，他睡不实。”“婶子好不？”

“奶水足着哩，吃不清！”

“有奶就踏实了。”

“可不……你担水去？不歇歇？”

“这缸……空了。”

“要担就担去吧。”

天青在水泉结了冰的石条子上蹲了半天。溪流对岸有人赶着羊群走过，见他渴坏了似的咋咋地嚼着冰凌，像吃干粮一样。他东倒西歪地担起两桶水，似乎喝多了酒，又像扮演着一出山梆子戏，幽幽地唱着什么。他不停地以袄袖子刮脸，不知是对付冷汗还是对付风催的寒泪。

惊蛰那天后晌，杨金山去村西办事。杨天青攀上柴垛，隔墙看着叔叔的背影透迤远去，随后跳下来斗胆奔向北屋，撩开了厚重肮脏的棉布门帘子。菊豆捧着一只乳，正给没出满月的天白喂奶。两个人没有话，先是彼此痴迷地看着，然后就把目光合成一股，共同投到襁褓里小小的面孔上。吃力地含着奶头，两颗黑亮的眸子却忽东忽西的极是灵活，天青的大手不由地捏向了他。

“轻些，冤家！”

“把我想死！”

“像你不？”

“我啥样儿？”

“看他便知了……”

天青嘻嘻地笑起来，女人把脸弯到天青的胸襟嗅来嗅去，在腋窝旁稳稳地靠住，天青的爪子就移上女人的奶包找不见路似的仓皇地乱走，女人便也嘻嘻地呜咽起来。突然静了嘴，一块儿听着窗外，窗外也静着，只有懒散的母鸡在咕咕地觅食。“走吧，他回来可了不得！”

“回不来，怕才到哩！”

“撞上就毁啦！”

“撞上罢了，我怕？”

“他可不拿斧子砍翻了你……”

“砍去！三个够他砍一气的。”

“人后充啥牛胆子，你个鬼呀！”

“算啦……这次拉倒！”

天青把手紧催了几下，由女人的腹窝里恋恋地拔出来。天白已经松了小口，粉红的舌尖顶在唇间缝隙里，鼻管一扩一扩地香甜地睡去了。女人敞着白胸，从炕沿上端起一只碗，很苦闷地自揉自握，把盛开的奶花射进去，溅到天青手上的几朵让他埋头舔吃了。

“留奶袋子里怕啥？”

“胀煞哩！”

“真就吃不清？”

“吃不清。”

天青着了魔，下巴耷拉下来，死盯着葫芦把儿似地滋滋喷水的奶尖儿。让女人清清楚楚地看见了一股孩子气。“傻啦！想吃？”

“我……”

“想吃……你吃去。”

“不疼？”

“我那冤家哎！”

天青哈着碗似的大嘴扣了过去，将热绵绵的肉坟团团包住，甜腥的浓汁渗进喉咙之后，他就觉着自己真是这女人的宠物，而女人则是他的仙了。他在白日梦里琢磨着将她吞掉。

杨金山回到院子，见天青正坐在篓子上哼小曲儿，手里绕着骡子的麻绳笼头，往上面编纳一朵破布剪出的花饰。他默默地从侄子身旁走过去，始终没闹明白那是哪里弄来的高兴。都说侄子呆，看来确是呆了，然而那呆的后面似乎有什么东西让人不放心。刚才拒了媒婆提的婚事，礼钱索得太狠，就是倒贴钱，他一时也舍不得丢开这条过人的劳力。侄子若知道了这些，还会唱小曲儿给自己听么？如果明知道了还要唱，高兴里便有恶意了。睡他的屋吃他的粮，厚道的侄子不像是抵触什么，怕是真高兴着哩！碗沉炕暖不高兴才有怪。杨金山释然了。

谷雨前夕杨天白过了百日。第二天杨金山独自去史家营为老丈人送喜酒，日头偏西了仍不见回来，那头骡子却在晚饭时辰踏踏地闯进了门道。鞍鞅光溜溜的，槽里添了料豆，畜生竟不吃。以为叔叔给人拦在巷子里说话，等久了却还是不露，村头村尾均不见影子。

“路上跌了？”

“骑了一辈子牲口，他会跌？”

“不跌咋不回来？”

“回来不回来由他……”

“我去南岭崖道上看看？”

“等吧。”

菊豆向天青交换了一个眼色，天青却不懂，扒净饭碗就出去，在老乔家借了一只马灯架子，逆着山道奔回南岭之夜。

走着走着才略微有些懂，刷地冒了冷汗。回头看看村子，那座屋宇淹在黑风之中，似乎有两只秀眼在突突地放光，把一块黑割成阴沉的碎末儿。不敢想了。

在南岭一个阴风阵阵的道弯儿里，杨天青踩到一颗头。虽说拎着马灯，静静摊开着的仍旧像是黑长的顽石。踩了也没有声息，就把灯光移上那张脸，腿上的肉绷紧，似乎有心再踏上一脚。路旁的草丛后边有崖，把这块软石头掀下去，不碎也能成饼，心事或许竟能就此了结。然而爹娘在冷冷地看着他了。这天白的父亲最终是把天白的另一个父亲狠狠地擦到了背上，鬼挪尸似地挟着一星鬼火，踟蹰地走在漫山的阴森里。

起初以为杨金山是醉了酒，因为全身上下无伤无血，扔到北屋炕上，开着嘴巴微微地吐着辣气。一夜无话，菊豆悚然时掐天白的腕壮胆，哭声不能再大了，金山的表情却无比安详，睡得如僵若死。厢房里的杨天青睡得也不错，吭吭噎噎地扯着响鼾，因懊丧而赌气似的。天明以后杨金山不睁眼也不醒，两个醒过来的这才觉得情况不妙。请来族里的老人，擂胸打背扭胳膊，把死人颠翻了三遭，喷了无数冷水，好歹折腾出一丝活气。先睁开了只眼，随后动了一只手，却不说话，歪嘴馋狗似地拖出了一条长涎，伴着零乱的鸣鸣声。菊豆皱着青盾远远地看他，不知是悲是喜。天青却有些忍不住，外人刚刚走净，他就倚在门框上哧哧地呆笑起来，那人想动难动，欲说难说，怪模样委实滑稽。天青咧着嘴快活，心里没有不幸，女人更是没有，然而可恶的天白竟哀声哀气地大放悲声。让女人一奶头儿噎住了他。

“他咋了？”

“说的呢，咋了？”

两个人踱到灶间里，都问却都不答，天青把女人挤到角落的秫秸堆上，嘴和手仓促地逗出几个手段，直至听到软软的笑声。

“响午烙面饼！”

再吐话时，男人就用了主子的口气。北屋里那一个分明已经废掉，是人畜难说了。

以后人们知道了原委，精明过人的杨金山是中了风，与骡子和酒都没有关系，由黄塔请来的乡医也说，这是瘫症，无药可治的。料理好了可以不死，若有硬朗的前缘助着，或许还能下炕走走，说出一句半句整话，然而人确是不中用了，不论做什么用。抓了10几剂汤药，吃了果然不行，便只好单一吃饭吃水，上下两个穴总算通畅，进出无碍，苦恼的是和天白作了一类，香的臭的稀的干的都需要女人来伺候，彻底地告别了往日的威风。上中农杨金山苦度一世，图的是做个人上人，最不济也求做个不弯腰的汉子，到头来却不知栽到哪一路恶鬼手里，扔了全部资格。像日本人打响了三八枪，前妻一嘴泥啃倒在芝麻地里，他也或坐或卧在炕角那块苇席上，被打透了似的一点儿点儿硬下去，眼看着完蛋了。

六天之后的一个午夜，一条黑影顺理成章地游进了厢房，炕席嚓嚓地低吟了两个时辰，月光里闹着几多嘈杂和纷繁，犹如大群的野蝗在夜色中飞跃滑动，山岗也在摇撼中劳累了，疲乏地连连乱抖。

“我那亲亲的小母鸽子哎！”

一支响箭嗖地划过山风，射入茫茫大气，在暗蓝微黑的背景上布出了星星白火。远天里凝着一声不绝的长叹，零乱呼吸便小到无，化做无边的静了。

大祸悬头的杨金山迟钝了足有三旬，一天早晨突然说清了半句话。菊豆正托着胯骨为他刮屎，听他呜呜地乱卷舌头便不耐烦，手下得很重，听懂了才吓一跳。

“……皮疼！”

菊豆疑是听差了，索性再重些，玉米秸擦着瘦黑的腓窝子，像搓着一块墙皮。

“……刮烂我！”

音调似是似非地不准，却让她不由轻了手，脸上闪了道根深蒂固的畏缩。事后告诉天青，就比肩凑到跟前，东问西问地问了些，那块老舌头却又一嘴肥膘似地囫囵起来，发问的人便放了心。老东西确实不值得一惧了，乐事已然无可阻挡。

杨金山顿悟他的悲剧，是在数夜春风狂度之后，在一个简短清醒的后夜。睁眼时见到一席月光，儿子安卧于炕的另一端，像飘着半段椽木。席面余下的部分空空荡荡，不知丰肥的女人哪去了。目光缓缓地搜尽炕里炕外的阴黑处所，确认了她的不在，脑筋搅拌着，搅拌得渐渐加速，终于断了弦似地在头皮里炸了噙的一声巨响。

四更时厢房的门轴浅浅起动，像是一句猫歌。苦熬苦候的杨金山再也无法容忍这一打击，好坏手脚一齐乱扒，决意要爬起来，竖着站到地上。灼热的人影闪进房，在炕沿高低处见到一个头朝下的人，正蠕动着挣脱倒挂在枕头下的那只瘫脚。吧嗒一声，居然脱离了，四肢全部地伏了地。热着的人影儿顿时冷却，颤巍巍地侥幸地移过去扶他。算计准确的杨金山趁她俯腰之机一掌攀住了她的散发，用这只尚存余力的好手传递他的愤怒，他快马收缰似地狂勒起来。女人扑倒在地，头颅被引着撞向炕沿，一时惊傻了，竟软软地无从反抗。不知谁脚抵开炕膛火口上的挡石，红光四射，映出了一粗一嫩两只变形的花脸。

“……宰你！”

“他叔……”

“……宰！”

“你疯啦！”

“……杀鬼……杀！”

“你杀吧！杀吧。”

“……骚……狗……”

以下的一长串审问听不清了，菊豆咬着牙不叫，恍然听到头发根崩崩的断裂声。金山得不到答复，就扭着手里的脑袋往通红的火口上捅，终于挑醒了女人的意志。搏斗以男人的失败告停，降服他原来用不着多大的力气，他的野蛮不过是一层虚妄。

“你瘫了！还想欺我？做梦吧！”

菊豆爬上炕席，抚着针扎似的头皮盘腿坐下来，想到无数受虐的夜晚，看着让她推翻在衣柜旁的气急败坏的男人，她想哭。

“摸摸裤裆里剩下啥？屎！”

“我把事情做下了，明说给你。”

“拍拍你那良心，你杀了我多少回？短命的怕早几年就给你整死哩！天爷照料咱了，给了一个天青。你妥妥听准，那人是天青！老不死的你恼吧……”

杨金山趴在那儿不动，像倾听发自地腹里的声音，刷刷地冷着一串寒颤。地上炕上的就这么对峙了一夜，菊豆无心料理他，管自入睡。杨金山度过了人生最为旷达最具悟性的光辉时刻，不幸的是未能坚守，做出了不知深浅的举动。菊豆清晨醒来，嗅到一股儿燎猪毛的呛味儿，抬头便看到那张锅巴似的烤焦了的黑脸，和那脸上失去眉毛却仍旧不停眨动的一双朽目。焦的只是表层，命还在。看破红尘的杨金山确实企图把脑袋当木炭塞进火口，然而不知为什么在最后关头突然改变了主意。杨天青抬他上炕时他一声不吭，枕头挤破了燎泡也不曾吟一下，直到四周无人时，他才脸贴墙嘴啃席哗哗地淌出了混浊的老泪。世界对他来说是万分险恶了。

杨金山把宝箱钥匙交给女人，又付了一大笔药钱。烧伤治愈后，洪水峪便多了一条活鬼，探视他的乡亲都说，那人是不能看了。又说他的命为何如此硬朗，两碗粥一顿竟不够喝哩！天青把烧伤解释成自跌自误，人们都信，然而人们都以为金山家的宅院罩着谜，解不开的。不论何时去人，总能见到杨金山望着火炕另一端的儿子，表情神秘。老看老看，眼都舍不得眨，这不够不休的馋相不是很怪么？

杨金山病中爱子，是村中老人的一段糊涂话。丧父的愚侄为叔叔克尽孝道，是挂在他们嘴边的另一种糊涂话。他们不放心的只有那个俏娘儿们，但一时也找不到理由。他们无意间结了同盟悄悄监视，却始终找不到把柄。才华黯淡的人们无法领会欲海出征的景象，自然也无法想见茁壮的桅樯如何撑阔了一领白帆，飞一样在日月里奔驰。

时令过了大暑，蚊虫因为炎热而更加活跃。那天神态安稳的杨金山没有吃晚饭，像往日一样专注地看着天白。菊豆见他不动筷子，以为是热蒸的，就倒了一碗凉水，跟那碗小米饭一起摆在他枕头上边儿。她是越来越傲慢了，天才黑就抚得天白睡牢，也不看金山是否醒着，腰条款摆目空一切地离了北屋。杨金山感到了由厢房辐射而来的意气风发的热烈气氛，他看着天白，不动声色。

两个水手操作在航线上，驾驭着星光灿烂的夏夜，未曾提防暗暗拱出来的礁石和由远天滚滚而来的狂风骤雨。土炕和屋顶尚未倾斜，他们在颠覆的努力中突然听到了一个被掐断的哭声和一声紧紧压仰着的咆哮。杨天青腾腰下炕，挺着光溜溜的身子冲了出去。女人徒然地罩着亵衣，因恐惧而更加酥软，跨了没几步就蹲在门槛上了。

杨金山以一只有力的大手攥着天白，小崽子猪腿粗细的软脖子充实了他的掌心，他快意地咧着鬼一样的大嘴，调动着全身的力量。他要消灭他。他是用拐棍把子勾住襁褓开始第一步的，他的最终目的是掐死这个饱含欺骗的谬种，否则死不瞑目。

他险些做成了这件事。

杨天青粉碎了他的报复。这个侄子以同样的方式和同样的果决掐住了他。金山在窒息中松了手，然而窒息并没有离开他。他无动于衷地静候末日降临，在突然闪出的油灯的微火中发现了一个男人的裸体，吊在他脑袋边不远处的雄大器官居然保持了惊人的挺拔，直令他万念俱灰只想速死。“天杀的！毁了他吧！”

杨金山听到了女人的声音。想到她偷获和领略的那番新局面，当是自己从不曾给过的，这声音竟让他听出了合理。或许娶了她真就是一个错误，违了天意，如村中老者反复指点的那样。老天爷却选中了他的侄子，人世确乎难料，死在侄子的手里可见也是前生注定的了。杨金山呼吸困难，不由自主地很舒畅地撒了一泡尿，觉得自己正从潮湿的炕席上浮起来。“愣啥？毁了老不死的！”

“闭灯！”

那铁环一样的杀手竟松开了。杨金山听到了天白的哭叫，一会儿便缓下来，似乎吮到了奶水。以为自己很下力了，却还是不行，金山颇感羞愧。换了那双手准妥，然而真换来了，自己就不会在个骚娘儿们跟前临了如此的惨状。他想到从自己身上失去的遥远的雄壮岁月，仍求速速一死。

天青又伸出一只手，搁在他脑袋旁边。

“活够了吧？”

金山不答，等着。

“我不绝你的日子。你还能吃饭，妥妥喘你的气，我伺候你！听清了？”

金山不信，仍等着。

“再毁我儿子一指头，咱们就看！”

那只手抽了回去，女人低低地叹了一口气，炕沿儿前两个人影儿贴着，又分开来。

“活够了告诉我，好办！菊豆，领孩子睡，怕他不成？……算啦，容我日后想想……愁死我！”

叽叽喳喳地商讨了一番，天青驼着光身子独自出去了。女人抱着孩子哀声叹气地坐了一夜，金山却睡得很好。第二天，杨天青背着杨金山从村巷里穿过，人们问他干什么去，天青憨笑不答，金山则眯着眼像睡着了一样。来到小溪流一块大石头后面，天青放下瘫子，先脱自己的衣服，跳到水塘里试着泡泡，又爬上来脱金山的衣服。金山呜呜地挣扎起来。

“怕淹死？由不得你！”

天青把瘦鸡似的叔叔抱进了水塘，浸了浸，就让他坐在里面了。水淹到金山的脖子，他惊惶地眨着粘垢重重的小眼儿，抱住了侄子的一条腿。天青

怪声怪气地笑着，把从货点儿为菊豆买的肥皂反复看看，也给金山看看，然后就磨花砖似地在叔叔肮脏的头上身上快活地搓了起来。头一次用着这玩意，两个人都为那白白的蓬松的泡沫惊讶，搓至金山肋骨的时候，放了心的老东西居然痒得频频躲闪，而且暗自嘻笑了。天青把荡涤干净的叔叔摊到大石头的平面，让夏日前晌的温暖光线去照射他，自己则泡到水里，攥着肥皂仔细研究。洪水峪众乡亲看到了一幅无比和谐充满人性的动人景象，天青的憨厚和仁义几乎可以竖碑了。

金山看出侄子要伺候他是真的，而公然地侵害他也是真的。他挡不住侄子跟娘儿们造孽，却无法拒绝使生命得以维持的种种伺候。他能做的只有不看天白，随时随地让目光避开那个谬种。这是一个仅次于死亡的痛苦问题，既然老命尚需苟且，那么对此视而不见也就不是无法忍受的了。他发现原来自己也和别人一样，怕死，尤怕横死。让他死掉对别人来说是件轻而易举的事。他为自己不得不这么活着而万分羞愧，但是他不想死，的确不想。他在幻觉中屡次看到自己像往日那样威风地站了起来，等盼到那一天，好瞧的事可就多啦！他现在不能死，绝不能。他远在地府的祖宗和爹娘给了他最充足的声援，他们饶不了天青那个败类，阴间已没有兔崽子容身的位置。油锅怕是正在点燃，阎罗们已唱起来了。

得胜的杨金山就这么时时地陷进一种陶醉，半夜偷淫而去的菊豆几乎引不起他的哀伤和愤懑，他从旁计算着他们积累的罪恶，为那最后的惩罚而开心。

杨金山的武器只剩下地狱的油锅了。他在梦想中把妻子和侄子炸成了焦脆可口的麻花儿，每天每夜不停地咀嚼这胜利的果实。感觉良好，他已经咬碎了他们。他们完了。他们惨叫起来了。

“我那亲亲的小母鸽子哎！”

他们果然就跌进了与死无异的深渊。却又一次次地活过来，不知是谁拯救了他们。于是重整旌旗，准备奔赴来日里更为浩荡的飘摇。他们已经彻底地视死如归了。

丰姿绰约的王菊豆首先领悟了巨大的危机。错了三日不来红，先是一悦，尔后大惧，粉脸刷地换了血色。厢房里愁云密布，忧郁的杨天青也没了办法。那红姗姗来迟，毕竟来了，然而授者和受者平添了许多胆怯，一举一动都带着懊恼和猜疑，事情竟然做不下去。这可如何是好哩！

十月无战事。

秋天，王菊豆蒙着花手巾风摇杨柳似地出了村庄，逢人便说去乡里赶集，却悄悄地赴了 10 几里之外的双清庵。焚了八炷香，给一个泥胎磕了无数的头。暗暗地跟了一个老尼姑走到大殿的后山墙，扑通一声就跪了下来。尼姑问明道理，幽幽一乐，说她刚才拜错了偶像。尼姑说明了招胎与拒胎的不同，领她到一个偏殿，让她跪在一个巫婆般笑着的泥塑脚下，自己也合掌闭目，苍蝇似地嗡嗡起来。最后给取了一包药，吩咐必得用的时候才能看，如何用，却是到一个僻静的地方才肯细说，菊豆未听先红脸，听后就紫了。那药不是吃的。

“咋着续哩？”

“男人给你续。”

“续散了咋办？”

“有一口水行了……”

细细道来，菊豆仍是似懂非懂。离了双清庵，走在秋风凉爽的山道上才逐渐理出头绪，顿悟那不过是个类似葱杆子挑了豆酱来吃的办法，让尼姑说得玄虚了。

一 试大痛。

二 试巨痛。

王菊豆便又去赶集了。恭敬地找到老尼姑，加倍地付了香钱，轻声轻气地说那仙药像是不行。尼姑辩解了几句，然后上上下下十分轻蔑地打量着她。

“才用一次就受不了了？”

“辣煞了？剜肉比这好些个，受不了了。男人疼得咬我哩“你可疼？”

“疼煞！”

“不疼你俩可有够？”

尼姑盯着她的俏脸，像是要跳过来咬她几嘴。菊豆自知冒犯，就不再言语，尼姑又塞给一包药，不好不接，便揣下了。“你说养了六个孩儿，是真的！”

“真个的。”

“图乐子没个够，还得添嘴！”

“男人图哩……”

“你不图？”

“我……”

“用药十番，保你不厌！”

“我用。”

晚间，俩人凑在厢房的油灯底下细细剖析检验那些药面儿，欲用不忍用，却又不能不用。天青再次疼得大抖，叼住了女人的肩膀，女人也疼，咬牙忍住了。

愤怒的杨天青把药包扬到地上，恍惚嗅到了辣椒面子的呛味儿。狗尼姑想必是在香灰里撵了那物件儿，他和菊豆让个老窟窿给作践了。两个人用清水泡了身子，彼此抚慰了痛苦处，有冤难申，终夜无眠。

杨天青却再也摆不脱老尼姑给的生动启发。他想到了肥皂，想到蒿子叶，最后他还想到了司空见惯的物质：醋。他犹豫不决地策划着全新的举动。

洪水峪仿照邻村的榜样，成立初级社了。动员的干部找到杨金山，老东西歪在炕上装聋作哑，死也不肯交出那 10 亩地。干部们找到天青，让他拿主意。他只是笑，嘿嘿地摊着两只大手，像是很呆钝的样子。

“有粮吃咋都行！”

干部们刚觉着有门儿，他却呆呆地补几句，笑得更纯朴了。“我叔死性，搞急了怕他弯了命不是！他好赖有口气，地我替他种着，他蹬了腿儿我就让婶子把地交出去。光棍儿一个迟早是社里的人，你们丢了我我还没地儿讨饭哩！”“你婶子娘家是地主，你叔不交地是听她叨咕啥了吧？”“婶子爹是地主，婶子不是。她念政府的好哩，乡里拨的棉花不是也有她二两么？听叔唠叨那娘儿们喜得泪哗哗的，她念咱政府的仁义哩。”

“你叔死了，你动员她交地？”

“我动员！”

“还有骡子。”

“也交，让咱咋着咱咋着。”

“你叔啥时候有个死哩，瘫了瘫了看着倒比往日硬朗，这老东西命不

赖……你捺个手印儿吧，日后别反悔！”“不侮，说的吧！”

杨金山成了名正言顺的单干户。这是洪水峪早年诸多不可思议的事件中很平常的一件。有些不可思议的怪事则埋伏在暗地里，以隐晦的方式悄悄运行。

杨天白闪闪跌跌地走起路来了。杨天白吱吱呀呀地说起话来了。他学舌先学了一个娘，后学了一个爹。他盲目地把爹声呼给见到的每一个男人，甚至呼给那匹骡子。最终还是叶落归根地呼给了杨金山。白发苍苍一脸伤痕的老者是他父亲，他早早地确立了认识，从此爹声不绝于耳。他贫劲地学会了称呼天青的方法，嗓膛太软，唤哥时尤如叫饿，他一定忘不掉被唤做哥哥的那个人永远无法改变的忧郁表情。

杨天白大头大脸酷肖天青，然而洪水峪没有人破译这个重要的遗传密码。人们不记得杨天青儿时的脸相，况且杨天白又从他母亲那里继承了过多的俊秀。

这是一个优秀的后代，不仅优于杨金山，也优于杨天青。他的眼珠儿比他们灵活。他的下巴咬得很紧，还不惯于在思索时搭拉下来，因而他尚未具备鲜明的种族特征。他无忧无虑地大哭小笑的时候，他的前辈们正在经受平凡的苦难，而他的生身父母则为人世中一个小小的具体难题苦思冥想，束手无策。

杨天青在一块肥皂上下了手。它可以去油污，可以辣得眼疼，自然也可以杀死精水。终归无效，不是也比老尼姑的辣椒面儿好得多得多么！

杨天青用镰刀切割，得到一小碗蚕豆大的颗粒，黄蜡蜡恰似熟透的野棒子。鼻子闻闻不放心，又用舌头舔舔，还是不放心。厢房之夜不再浪漫，两个人光着身子迟迟不肯行动，装了肥皂粒儿的小碗摆在四条腿之间，在油灯忽明忽暗的照耀下像是一件非凡的圣器，正在酝酿难以预料的魔法。

菊豆在碗里加了两口水。天青伸出哆哆嗦嗦的手指夹了一块，在碗沿上小心研磨。活像筷子夹不住山雀蛋，光滑的东西频频溜掉，天青极有耐心地捕捞，又以极大的耐心磨出了白而，透明的层层泡沫儿。他仰天长叹一声，深感自己的精力已经耗完，对以后的任何步骤都没有兴趣了。女人徐徐打开自己，表情悲怆，一副听天由命的样子。

那一次足足塞了三颗。

事后杨天青一连数日愁眉不展，回味那些奇怪的滑，他便立即想到老八团的大兵，想到他们咣咣地往枪膛里顶子弹的样子。他填的是肥皂块儿。他觉得生龙活虎的自己成了器物，饱满光洁如花似玉的菊豆也成了器物。他很烦恼，不明白好端端的一件事怎么闹成了这副鬼模样。

青春岁月受到遏制，难以蓬勃，变得格外陌生和无趣了。肥皂用得很节省，因为几乎不用。不用并不意味着色胆包天，而是因为他们以无比顽强的意志抗拒着同样无比顽强的诱惑。依旧秘密同房，无拘束的却只有用以吃饭的口舌与用来操锄种田的手指。相拥落泪的时候，天青为了寻找乐观，便讲述山墙上那个早年的秘密洞穴，深得要领地描绘一种排泄的姿态，甚至诉及了排泄物的一贯的颜色。以为她会笑的，她却畏寒似地缩起来，咬住他的一块肉强忍嚎啕。

“冤家！”

“亲亲！”

“咱俩死吧！”

“你活我死！”

“你死我就不活！”

“亲亲！”

以被子蒙严了头，雌雄大恸。

厢房里也有冷静的策划和残酷的讨论。女人说到忘情处舌尖儿乱点，像一条白硕的毒虫。

“我白日里剁豆腐，咒死他！”

“死了也无用。”

“你说咋办哩？”

“咋办也无用。”

“敞开儿生养，让人嚼去！”

“只嚼嚼也罢了……”“就做了坏份子，咋着？”

“……死倒强些！”

“冤家哎！，带我们母子逃生吧。”

“何地落脚哩？”

“去口外给蒙人放羊。”

“说的吧！地给哪个？丢了地不如丢口命，那年闹饥荒口外饿过来多少人？看了麻哩？”

“日子眼看不是人过的啦！我今生要不妥妥跟了你，我哪日就扎了泉眼了！”

“昏话！你容个空儿，让我……”

“不指望啦！”

“你就愁死我，愁死我你可省心！”

“恼我？你个鬼呀！”

非夫妻的争嘴，火候倒熟过夫妻。杨天青至少有一瞬感到了女人的可恶与拖累，好在从不曾认为女人多余。假若感到女人多余，他自己便也是多余的了。

孤独的杨金山越活越有韧性。小孽种杨天白在村巷里能够四下乱窜的时候，老东西也学会走几步了。不是严格的走，而是坐在一个倒扣的篓子上，凭着好手好脚的支撑歪斜着往前挪动。要想置身于村巷北墙那片喜人的阳光之下，他得费掉两个时辰。他喜欢这个工作。天白当着巷子里的过路人唤他爹爹，围着他的篓子绕膝玩耍，都让他满意。这不是他的儿子，可也不会是别人的儿子，至少一时不会。消沉的侄子和妻子越来越无精打彩，他们想入天堂却入了阎罗的重围，它们是帮助金山的，他和她已经惶惶不可终日。杨金山在老阳儿里眯着眼，确实看到小鬼儿们做了他的前锋，不由地一阵快活，快活得昏昏欲睡。天白稚气的爹声传来，加入了他的报复，两个深辱家门的人已经不能不败给他了。他是洪水峪爹中之一，天青不是。过去以为天青夺了他，而今才悟透是他夺了天青。他死也不会给了！他深知了自己的强大，和另外两个人的衰微。收工时辰，由地里累回来的侄子木然地背他回家，老东西俨然是位彻底的胜利者。打击他胜利者情绪的事情不多，但是他的确无法忍受菊豆后半夜从厢房带回来的肥皂味儿。做事便做事，居然要洗净了自己！害得他妒火如焚。

几年间用了多少肥皂，天青已记不住了。图节省颗粒削得越来越碎，使钱的地方又越来越多，忽一日便舍不得再买。为了自己也莫名其妙的名誉，

他怀着玉碎的决心给女人灌了几勺五分钱一瓶的杏仁汁似的水醋。不辣，也不滑，比尼姑和自己的前一个发明均好些，夜的回合已经压得格外稀少，厢房里大抵只有一人独睡。醋却是不时地谨慎地用着的。下地时天青觉得痒，看看却已泛白，而女人终于糜烂了。千真万确，阎罗正在无情地围剿他们。他们已经招架不住。菊豆佯装心口疼，疼得昏在村巷里，招来众人围着。天青佯装匆匆赶来，以骡子负了她惶惶而去。拐过玉石沟的山弯儿，菊豆直起软腰，见天青在悄悄地咬牙。俩人一畜奔了邻乡的卫生院，如赴屠场。

医生问得紧，菊豆险些说出一个醋字。誓死不招供，就招来许多审判。杨天青在诊室外听到有人说他的菊豆白净似雪的躯体太愚昧、太肮脏，就想蹦进去掐死那个胡言乱语的狗大夫。菊豆给人全面深入地洗了洗，端着一瓶药水梦游似地走了出来。天青背地里捉住她的手，想着他对她的磨难，想着生死与共却非人非鬼的未来岁月，就想抱了她的身子，永永远远地去保卫她，不惜以命相殉。

政府的巡回医疗队开到村子里来了。黄昏时男女老少聚在核桃树周围，看女护士捏着根小彩棒在腮里乱捅，捅得两唇之间白沫儿飞扬。做过刷牙示范，又掏出一柄小剪刀，嚓嚓地切着白指甲，那指甲小得竟如一片鱼鳞，让乡野汉子看得如醉如痴。之后另一位女大夫开讲，村干部们神秘莫测地驱走全体男人和孩子，留下一群老少不等的妇女。天青恍然看到，被汽灯照亮的那张中堂大小的画儿，绘的是半个屁股，红红地不知给谁切开了。

夜半王菊豆在被筒里掰着手指头为他转述，他也着了迷，伸出两只手加去去地扳弄起来。别的女人或许不上心，她可是在意的，未听漏一个字。他们接受和探讨的是洪水峪古来未见的邪说。那是一种逃避卵子的方法。

同炕共枕的事业并未因此而美好。所谓安全期对他们来说始终是充满恐惧的危险日子。侥幸没有怀孕，只能说是天助。

“我那亲亲的小母鸽子哎！”

登峰造极的呻吟已经远不如往日纯粹，让机械性的计算和逃避败坏了。日后如火如荼的避孕大战波及当代的洪水峪，忠诚的党的工作者们愤怒于众人的反抗，然而他们绝对想不到岁月埋没了一位无师自通的勇士。他的顽强的智慧无与伦比。

疲乏的杨天青不足 30 岁便苍老了。

杨天白上学前一年的阴历六月初八，史家营鬼迷心窍的老地主王麻子眼了砒霜，到地狱张罗变天的事去了。洪水峪这边有人找王菊豆训示，说她爹那是要复辟，你若想接着复辟将是同样的下场，若不想复辟呢，自有贫下中农监督着你，不会不让你活的。天青也被唤来，吩咐他不要沾婶子娘家的事，沾多了说不清，仔细伺候叔叔便罢了。王菊豆事隔多日之后才去史家营奔丧，天青送她到南岭。娘家那边老爹的坟头早已没了热气，有泪不敢多流的老娘悄悄塞给她一个鼻烟壶，叮咛万不可给人看到，过南岭时甩到涧里就踏实了。那壶及壶里的毒药是王麻子早年去城里办货时置办的，起初说是喂那些到村里扫荡的日本人，又说八路催粮催紧了也喂，最后又扬言要毒杀抢了他产业的贫协首领。他用威胁笼罩了他忌恨的几乎所有的人，结果倒是他自己先忍不住，馋嘴猫似地匆匆忙忙地眼下了。他可能终于明白，配吃这玩意儿的只有自己。王菊豆返回洪水峪的时候面孔苍凉六神无主，像一片霜打的菜叶儿，直让人担心她是否也吞吃了什么东西。杨金山躺在炕上呜呜地向她招手，想打听点儿事，她默默地拧给他一个背。她对老东西已无话可讲，一眼也不想

看他了。

子时光景，王菊豆小心翼翼地摸进厢房露风的破门，像吹入了一股鬼气。杨天青划火时差点碰翻了灯盏，腾出半个枕头给女人，她却不解衣也不躺下，呆呆地望着灯芯儿。天青有些怕了，伸手扯她时，见她掌心里攥着一个烫花的瓷壶。

“拿的啥？”

“还能有啥哩。”

“你这是咋了呢？”

“不咋着。闭了灯吧？”

“亮着去，心里不踏实。”“你可有啥不踏实。”

“……你面相不对付。”

女人不理睬，挪近灯光，在窗台的青砖上磕那个小壶的瓷口儿，一撮麦子粉似的盐末儿似的亮东西洒了出来。天青就怕得不行了。

“菊豆，你想开些……”

“狠狠心，在南岭我就服了它！”

“昏话！好端端找死哩！”

“死了清爽。”

“你舍了我，可舍得下天白？”

“就狠心舍了你们，我可少遭八代的罪哩，我受不了啦！老东西不死不活，我终又跟不了你，天白一日大过一日，我就活活地不敢看人！我怕是活得够啦……”

天青夺掉鼻烟壶，封了口塞入枕底，为女人松带宽衣拂泪，调集浑身解数把她梳拢得款款软将下来，自己也悠然长叹了一口气。

“啥鬼日子也过来了，日后也能挨下去。劫数不到，就吃了也无用。有咱们三个吃他的那一天，等着吧！”

“不是我吃，必是他吃。”

“哪个？”

“还有哪个！”

“吃死了他，都别活！”

“天青，我们领着天白逃了吧！去口外我当骡子当马伺候你，今生今世我亏不了你们父子两个，我给你当骡子当马呀……天青，你就听我一句，领我们逃了吧！”

“碗大一个天，窜到哪儿是个咋？”

“你就不开眼！冤家哎……”

杨天青拢不住她，小母鸽子展开黑压压的翅膀，已飞成了一只苍鹰。

王菊豆趑回北屋，在黎明前暗蓝色的纯净的天光中看到天白赤着膀子坐在炕沿上，两条瘦腿耷拉着，阴沉沉的目光却像个阅尽沧桑的老人。她哆嗦了一下，站不稳了。炕角瘫子躺的地方发出一声准备充分的冷笑，含混不清而又刻毒无比。她涌着血的腔子里堵了冰块，一点儿一点儿地僵住了。儿子无言地钻进被筒，将小枕头拉离一尺。她以母亲的柔手在余下的夜色里不停地抚摸他，一直摸到太阳阴森森升上来，手里的冰悄悄融化。早雾里有杨金山的屎尿气息嘲弄地弥散着，雄鸡正在引吭高歌。

山外的风横扫穷乡僻壤，洪水峪也要兴高彩烈地公社化了。邻乡传出谣言，称一头犍牛只折20块的价，若是一头小驴儿呢，简直就得白送。杨天青

就担心那匹衰老的骡子。他踱到叔叔的炕头，简短地交代了人世的变迁和时局的发展，想看看老东西有什么反应，平时见他能吃能睡，以为瘫子活得如旧，细端详才发觉这棵老树已朽得不行了。这么大的事变，财产眼看要归公，老东西却不恼不急，只是淡淡地晃着两颗黄色的眼珠，在丑疤累累的脸上凝了一个轻松而持久的微笑。这笑容麻木不仁却意味深长，让天青从骨头缝里发冷。他诧异这不中用的废人竟如此耐活，就这么不肯死，便疑心天意是否含了阴险的报复，要拖累着他，累至无穷。菊豆的心思或许真有几分子道理，活得确实太乏了，迟早壮人也得成了瘫子，不知羞耻地在裤裆里屙出屎尿，在众人眼下车下万世的难堪。人怎么能这么活，他不明白。他想杀了这个拖累么？他真想杀了这个拖累让自己好好地喘几口气么？上苍沉默不语。杨天青呼吸急促地颤抖起来，又在亲叔面前做了大孝的贤侄。

“落马岭的地怕是保不住哩！”

凝固的微笑分明在四处游动。

“骡子也得充公，驮脚挣钱是不行了。”

微笑痉挛着聚拢，在脸上扭成个疙瘩。

“我把它牵出去卖了，得几个算几个。你看行不哩。叔……”

微笑挂了声音，白刃似地向他胸口捅了过来。天青木然地立着，心口窝哗哗地喷出了血浆，手脚随之软软地松弛，撑不硬了。他听清了粘在老舌头上的那个咒骂，世上不会有第二个人能懂，他不听只看那毒蛇芯子般的舌条便也确切地懂得了。

“……败……家的……杂……种，天……杀了……你，你你……”

那只挥鞭似的枯手在浓烈的屎尿气味中舞着圆圈，像一面讨伐的旗帜。空气中弥漫着微笑的碎片。爆炸般的腥臊气浪令人窒息。杨天青跌跌撞撞地逃了出去。远至西水为老骡子与人讨价还价的时候，惨不忍睹的微笑始终在周围的山岭和溪谷徜徉徘徊，近乎愉悦地抛出了不祥的恶兆，随风漫天飞舞。

洪水峪的上中农杨金山领略了出类拔萃的独特人生之后，在山区秋日一个平凡的黄昏之前，悄然地干净利索地死掉了。那天晌午他喝了两碗粥，自我感觉甚佳，便拖着篓子往村巷的太阳地儿里挪腾。他终于背抵北墙坐稳时，太阳已斜了一大块。杨金山靠在那便不动了，像是浴了太多的小风和阳光，沉醉于一种梦境的美好。天白一边喊爹一边舞着柳树枝在他身边跑过，老乔家的娘儿们打个招呼也过去了，谁家的鸡咕咕地恋着他的老山鞋，啄食落在上面的粥痂和痕迹。菊豆自园子里拾掇了秋菜回来，摊着两只脏手扫了他一眼。但见他面含浅笑陶醉地注视着落日的姹色霞光，亮晶晶的瞳仁像两粒珠子。她先去灶间捅了火口，在瓦盆的陈水里洗了手脸，然后才擦着前襟双眉轻皱地走过来背他。只随意地碰了一下，他便大幅度的倾斜，不等拦扶，已经塌了山墙似地轰然倒地。仍在含笑注视着，因了角度和位置的变换他现在注视的是一摊碧绿新鲜的鸡屎，另一摊鸡屎被他的脑袋和耳朵砸在脸皮和青石板之间了。

村巷里抖出了一声干枯的嚎叫。这声音多年不闻，已使老少男女感到陌生。他们惊奇地循声而来，看到了躺在窄巷的两个人，一动一静，有声或无声，里面的一个分明是丢了命了！另一个披头散发地乱滚，打了自己，又啪啪地拍地拍墙，啃死人身上的衣服，撕扯搭在脸上的乱发，喉咙里的鸣叫滔滔不绝，搅烂了洪水峪夕阳淡淡的黄昏。犹如往日沉没在丈夫的残暴里，她又在经受超凡的殴打，叫得声声凄凉，惨绝人寰。然而那丈夫明明是笑着，

况且已睡死在神秘的笑里面，永远地归西了。她竟舍不得这个累人而无用的瘫子么？她竟不忌恨这个狠辣的男人么？她保不准真是个难得的软娘儿们哩！不是小心伺候着，老东西死不了这么体面，早成了席上的一块烂肉。这娘儿们到底不赖，贤仁至此。真难为她这场好哭。死鬼扣在地上还笑，想必是乐着自己的福气了。洪水峪数他睡的娘儿们最俏嫩，就死了也不枉为人一世。身后剩这么一朵花，不知给谁采了去，老棍子下了坟地也静不下心哩！看看这哭有多俊，诱煞了。看客们终于将她拽了起来，几只有力的爪子托了她的屁股和后背，径直抬入宅院，抬另一位时便如抬了一口待剥的死羊，听任那脑袋在后阶和门槛上磕碰，一路叮咛地响到北屋潮湿的炕席上去了。

“狗日的！轻些！”

人丛后面跳出一个愤怒的声音，笨手笨脚的狗日的们果然就轻了些，乡亲们闪开身子，哆嗦着两片小嘴唇的杨天白就亮了相。看样子还想吼什么，稚气十足的嗓门却哑了。他娘哭得死去活来的时候，他扎在人堆里不肯往前走，受了惊吓似地使劲往后顿屁股，谁拉他也不动弹。此时为了可怜的爹爹终于骂起来了，却依然没有眼泪。他走上前来拨开炕边的成年人，在父亲的脖子底下塞了一个枕头。那脸是歪着的，他认真地把它扳正，让它冲着房柁，手一松那脸却又朝着墙了。来回校正了三四次，金山的脑袋似乎装了弹簧，怎么摆弄也无效。杨天白捧着老父白发苍苍万分固执的头颅，哇一声哭了起来，唐突得很，把屋里屋外的人吓了一跳。十来个鼻子都酸了。哭晕的菊豆本想缓缓胸闷，此时索性并入了与小儿的重唱。人们取下门板，以条凳和簋子垫着，在北屋门口为金山支起了灵台，又在灯盏里添了煤油，三五根火柴划过，长明灯便悠悠地亮起来了。

怀揣 200 块骡子钱的杨天青跨进宅门，看见灵台和灵台上摆着的那颗头。叔叔脑袋朝外躺在门板上，肩膀旁边搁着黄泉引路的灯火。全明白了，不用看也明白，因为远在村口的老核桃树底下他就听到了送灵的歌声，儿子尖嫩的嗓音挣脱了菊豆有气无力的嘶叫，在山谷的暮气中来回流窜，像一枚悠扬的哨子。

他面孔痴呆地穿过人群，一边东张西望一边解肩上的包袱。哭声奇怪地戛然而止，炕上的菊豆和炕下的天白似乎受了莫大的干扰，困惑地看着来人的举动。杨天青从包袱里掏出了铅笔盒、橡皮、尺子、练习本，数了数交给天白。又掏出了一顶毡帽和一包糖果，还要掏，忽然想起了什么，把包袱皮卷紧推给了女人。里面是钱和一条花格子头巾。菊豆擤了一把鼻涕，把包裹塞到了屁股底下。最后杨天青没头苍蝇似地在屋中走动起来。这个像是无家可归的吓傻了的年轻汉子，让围观者里的老少娘儿们好一阵难过。

杨天青好半天才明白了应该先干什么事，他下定决心挨近死人，摸了摸瘫掉的那条腿，又摸了摸同一边的脚腕儿，死人的热量大得惊人，燎得他手心滚烫。他的目光怕挨揍似的哆嗦到上边儿，盯住了叔叔生命犹存的笑脸。微开的眼缝里射出了一束弹丸，扑一下贴住了他。他哈着大嘴蹲下了。

有人拉他胳膊，他就顺势站起来。拿了毡帽在死人头上比试了一番，扣上了。取了糖果摊在屋外台阶上，招呼人丛里的孩子过来。没有人动，他便再次抱着脑袋蹲下了。不哭，然而不休地嘟囔。让人听了害怕。

“尝尝吧，都尝尝吧。”

“苹果香的琉璃球，甜煞哩！”

“大家伙儿拈一颗尝尝吧。”

“尝尝吧，你们……”

他的鼻子有响动，渐渐地生了节奏，无助而无望地抽泣着了。人们劝慰，劝得夜色渐浓，咽声断绝，便恋恋难舍地散去，把院子留给了惨淡的明月，射出一地青白。

婶侄两个守灵，那儿子睡到厢房去了。院门紧闭，男人和女人的四只眼无碍地互视，发动了激烈的交流。另一位正在黄泉暗道上赶路，已经顾不上监督人世的纠葛。这边的一切都与他毫不相干了。

“你做下了？”

“说的啥鬼话！”

“做啥瞒着我？”

“你鬼迷了心啦！我可做了啥？”

“你瞒我是轻我，我做强过你，你个妇道人家不怕日后雷击了？”

“魔症！你叔他整寿去的哩，他福大，我倒省了心了！你看他个好脸，可是吃了的……你就冤了我吧，我苦命人好赖是善不得了。”

“戏够了，做了便做了，怕我顶不下来毁了你不是？俩人的事么，逞啥硬哩！”

“咋就不信！千把刀万把刀刚你个迷了窍儿的呆子！”“我乱了心，踏实不下哩。”

“灯灭了……不点上？”

杨天青到死人身旁把灯点燃，用取灯棒拨了拨油绳，栗子大的火头噼噼剥剥地溅出黄色的煤油花儿，在夜风里一闪就败了。

他倒吸了一口冷气。

厢房台阶上坐着一个人，浴着月影显得强壮而阴险，却是沉默的天白，小小的身板一堵墙似地立在了秋风低诉的夜里，这院子有什么东西胀得装不了，要崩裂了。

父子俩彼此远远地望着。兄弟俩远远地望着彼此。目光渐渐凝结，又渐渐消散。在深层把握底细的那一个已经有些撑不住，夸张地咳嗽起来。

“风冷！弟，睡去吧……”

“有哥照看你爹哩，睡去吧！”

“明儿个入殓，你瞌睡了咋着？”

“不睡不让你打幡哩……”

小人儿缩着膀子隐回去了，天青打着激灵看看杨金山的死笑，伸手在他合不拢的眼皮上拂了一下，还不闭就着劲狠撻，不再注意结果，逃似地躲到炕沿坐下来，吧嗒吧嗒地嘍开了旱烟叶儿。

真乏了。乏得像是没有力气活了。有福气的是谁？是活的是死的？已想不大清楚；也不懂该怎么想了。

“小瓷壶哩？扔了么？”

“扔啦？见不了人的罪物扔啦！”

他不明白女人哪儿弄来这么旺的火气。见女人取出那个壶，脚板的血便呼呼地涌到脖子，牙齿咯咯地咬起来。“还留着？掂量日后喂了我吧！事情都是我坏下的，我活得尽够了……”

“天青，你存心让我吃了不成？”

“吃吧！吃吧！我也吃，都吃！”

小瓷壶挟带着女人的冤屈击中灵台，在门板上迅猛地撞了一个滚儿，咣

唧唧弹落屋角。杨天青无心争执，冷静之后拾起它扔进了猪圈，掘地三尺，以猪的粪尿深深地埋葬了它。天色将明，女人又哀声哀气地演唱起来，为死人尽职尽责地奏响了送行的挽歌，洪水峪在出殡的热闹日子里早早地醒过来了。

大彻大悟充满人生智慧的死者以藐视和怜悯的微笑看着这一切，黄泉坦途浩荡，十万阎罗齐聚欢腾，天地轮回，阴阳人世，洞察一切的杨金山精神抖擞，急欲重返人间，要向辜负了他的无情日月发动报复性的神圣大战。然而他的躯壳灵巧地钻进了一口棺材，叫十几枚生锈的大钉子咣咣地楔住了。

杨金山给人埋掉不久，他的儿子上了小学。他在地底下刚刚寂寞够一年，他的儿子已是升入二年级的优等生。天白与堂兄不睦，常见天青涎着脸与他说话，他小嘴儿吧吧地抢白一气，掉头便走，剩天青竖着愣神儿卖呆。天白对娘孝敬但菊豆似乎常年不大快活。那院子里所有人都不怎么快活。天青端给人看的是一张沉思劳顿的脸。丝丝缕缕的除了愁纹还是愁纹。30 几的汉子，年华正旺，不该这么老相的。然而光棍儿就难说了。光棍儿不愁谁愁？愁的就是无从发落的光溜儿棍子哩！

杨金山死后，天青主动与菊豆母子分了户，各挣各的工分，各领各的粮，但是饭还在一个锅里做，盛到碗里天青就端到厢房或巷子里去吃。他知道眼下菊豆是个寡妇，那寡妇有五个谨慎，他这光棍儿便须有十个小心垫着。错半个念头，日子就毁了，人也就毁了，再不能垒起来。天打五雷轰的事情已经做下，两条孤命需格外小心。为了天白也得小心！

然而这确乎是人能够过的日子么？

杨天青深感自己正在成为名符其实的光棍儿。宽宽的火炕越来越宽得多余，他的儿子每时每刻都监视着他，也监视着她，使他们难温旧梦。每当他下决心利用某个时机或某个场所的时候，他的儿子总是适时地面无表情地出现在他的面前，儿子本人不来，也要派冷酷的眼睛来，如高悬的明镜闪耀在空气里。天青在四面八方看到儿子的眼，儿子以另一个父亲的名义严峻地认真地围剿着他，让他五内俱焚心灰意冷。他有一次想掐死这个小崽子，却十次百次地想掐死自己淹死自己吊死自己！女人的腰已经胖起来，失去了往日的苗条，但她仍是他眼里的引火棒，随时都会燃尽了他。他想把自己烧成一堆火，让女人来取暖，也让他来舔她的每一寸皮，她是他唯一的仙，他不向任何别的丑娘儿们俏娘儿们取笑，他器重她的全身并且热爱她每一根毫毛，甚至她腿根里冬日积存的泥垢。没有谁可以阻挡他。拦住他去路的只有他的儿子。这是他的种，他的种正在长成大树，把游着飞云的五彩蓝天遮盖起来了。

饥荒年过后，菊豆有了新嗜好，每一季都要回一次娘家。一去半个月，回来的时候便容光焕发。她走后三天，天青去南岭打柴或剜草药，隔三天又去，隔三天再会，直到他婶子由史家营翩然回来。王菊豆在娘家遵循同样的时间表，她也去南岭，干相同的闲活儿。老不死的地主婆常常叹息女儿的薄命和勤快。

在史家营和洪水峪中腰的南岭犴子崖下，远离山道和人烟的草丛后面隐着一穴浅洞，两炕大小，人站不直。需弯着进去。

粮食吃不饱，路也远，两个人赶来聚首往往办不成什么事，没有力气。办不成事也来，因这里是他们夫妻的家。

天青燃上一堆火，脱下袄来让女人给他拿虱子，自己则翻在草堆上，看

女人镶在洞口的剪影。他大口叹气，难得如此自在，却更大声地叹气，女人过来拂拂他的额头，在腮上嘬一下，又忙忙碌碌地去光亮处杀虱子，指甲盖挤得啪啪脆响。巨大的幸福就压了下来，胀满了一个洞，使他们几乎不能喘气。“昨儿个天白又得个奖状。”

“可有上次那个大？”

天青认真地想了想。

“一样的纸，黄底儿，花边儿。”

“奖的啥？”

“算术得个第一，写文儿得个第二。”

“又粗心写差了字不是？”

“谁知道哩。问他，兔羔子不理我！”

“就不能去大队问问教员？”

“说的吧！是我的儿？问疑了……问疑了……不理我也随他！”“这小崽子……”

天青的鼻子幽幽地酸上来，再说不下去。菊豆为他披了袄，与他在草堆里紧拥着，叹气，远远近近地聊些无关的话。天青说你多好一个人，我这一世亏了你。菊豆说你多仁义一条汉子，是我这不争气的娘儿们亏了你。说着说着就泣不成声，像两个丢了娘的婴儿。

温暖的季节，难免分而又合地翻山越岭，赶到獾子崖的家穴里做成一星半点旧事。知道有限，知道不可免，也明白所失与所得是什么，就从容了，不大看重那稍纵即逝的快活。这是方法的一种，为了彼此抚慰各自的灵魂。有时就局促起来，因赤裸相视而难堪，仿佛对活到这个地步感到很不好意思。恰如做了山中兽林中鸟，处境相类，却没有那分儿自由。伴着他们始终有个窘字，还有一个便是那绵绵不绝的愁了。“我那亲亲的小母鸽子哎！”

这声音给闷在洞穴里，犹如从潮湿的岩壁上渗出了山的叹息，带了别一个世界的味道。两个相叠的倦人就拆了下来，游着迷茫的眼。

“种不下吧？”

“日子对，种不下。”

“总不做囊子也干了。”

“迟早要干了的。”

枯萎的语调像是在谈论地里的庄稼。确是干涸了。天青的脖子与腿上的筋藤条一样伏着，触上去就觉得那是长出肉外的束束软骨，很韧也很滑。菊豆两包新坟似的胸浅了，像永远也填不满的装谷子用的小口袋。钻出洞去，突临的天光便照亮女人的轮廓，晶莹着的只有黑发里的白发，不知何时竟多了起来。天青把自己的柴拨给她一半，看她吃力地背走，那肘上的方补丁和屁股上的圆补丁勾得他要下泪。他急促地跟几步，停下来，再跟两步，就站着不能动了。

“菊豆，别走闪了呀！”

“菊豆，你看着走……”

柴压得女人转不了身，一只手无力地向他摇。他无言了，它还在摇，一直摇到不见。天青愣在荒凉的山岗上，不知自己该往哪里走。山道弯曲，在他眼里已不是路。他脚下的路越走越窄，窄得眼看就要消失了。

山地闹四清四不清的年月，史家营王麻子的遗孀以适当的高龄幸福地辞别了人世，也拆掉了她女儿暗地架设的爱情桥梁。失去回娘家的借口，两个

穴居人就把舒适的山洞重新还给了黄狐和野獾子。它们对这里的喜爱和需要绝不在他们俩之上。它们更适合四处飘泊，漫山流窜。荒野毕竟是它们的。它们讨厌在这儿或在那儿嗅出的人的味道。它们希望山风把这种可怜巴巴的味道吹向九霄云外，吹到它再也回不来的地方去。

那年王菊豆得了腰疼症，不能下地挣工分了。偶尔上工，爬到炕上两天起不来。小学毕业的杨天白放弃了上初中的准备，休学之后便拎着锄杆子做了社员。田野里多了一个勤快人，都说杨金山下的好种，能文能武的真是不赖，寡妇人头老来有望了。

光棍儿杨天青踩住了一块云。路已没了。他等着哪天云开雾散便一头栽下去，或许竟能没着没落地飞起来，了结了一生的残梦。

山村洪水峪陷入了生动的岁月。乡亲们认字与不认字的共同识别了一件新事物。认字的捷足先登挥起如椽大笔，不认字的也到大队部往家里张罗不要钱的粉的绿的或白的纸张。乡风淳厚的人们突然地屈服于偷袭同类的诱惑，准备各自八面出击，打一场让日本人头疼过的更加神出鬼没的山地游击战。

第一张大字报说的是大队长某年某月因某事打了某人六个嘴巴。道歉是道过了。但是应该赔得更实在。这张纸的尾巴上豁然写道：把钱交出来，我要治牙疼！

另一张大字报表的是某人故意放养家里的瘟猪，把半个村子的猪都连累得死掉了。纸上签名的是十八家的户主。看样子有心要使某人倾家荡产。

新一张大字报击中了脾气随和的大队书记。称他捏过某媳妇的某个器官。啥器官却不讲。只道某媳妇没上吊也没说出来是怕着他。现在不怕了，她要斗争他，看他再捏不捏！

斗争！斗争！这是最后的斗争哩！

就乱了。就一塌糊涂而有趣了。

终于在一张纸上读到了菊豆。书法是半熟的柳体，署名的却是二傻子田锅。傻子记不清年月，代笔的有良心而没有杜撰。情景却渲染了。下边的人没有看清，压在上面的确是菊豆无疑，地点在南岭山道旁的灌木丛，田锅起初以为是豹子或黄狐狸！厚道仁义的乡亲们感到诧异，但是不敢看这张纸。只有一群起哄的赖子挡住田锅，让他讲。傻子惊惶地巴嗒着嘴唇，不知如何讲起。有人递给他一支烟卷儿。

“她咋压着来？”

“像在水泉捣衣裳不？”

田锅抽着烟平静了，弯腰做伏地状，见众人大笑便皱着眉头直起来，怕人抢去似地在烟棒上使劲儿嘬嘴。

他一起一伏地像认真做着一件事。有烟抽他肯一天到晚这么做下去。杨姓族里的见到这一幕，都灰溜溜地绕开了，准备回家为别人炮制更硬的炸弹。傻子也跳出来了。这个世界已不成个世界了。毁了狗日的吧！

杨天白读到这张纸以前先读到了一些人古怪的表情和更为古怪的窃笑。读懂之后又看见了人堆里表演的田锅。他扭头钻进了大队部旁边的木工房，出来的时候手里掂着一把寒光闪闪的斧子。他一点儿也不张牙舞爪，英俊的脸甚至显得过于平静，像进山伐木一样遑遑逛逛地朝那堆愉快的笑声凑过去。无声的信号使人群刷一下散开，傻子惊讶地闪过冲脑门刮来的凉风，顿时聪明了。他紧紧捏着半个烟蒂，毫无目的地狂奔起来。怒火熊熊的杨天白

终于爆发了，像子弹一样紧紧追着他，雪耻的斧头像奔腾的马脑袋，令人恐怖地一纵一纵地朝前猛蹿。傻子向遥远的南岭失声大叫。

“饶命呀！杀了呀！”

“我压着我来！”

“我屁股压着我肚子来！杀了呀……”

二傻子田锅由梯地的坡头滚了下去，像野羊一样哗哗地趟过了溪水，一头扎进了幽深的老林子，枯树枝嘎巴嘎巴地响了很久。

杨天白把斧子扔回木工房就回家了。

“好样的，天白！”

“你爹是上中农，咱怕谁？！”

同道的族里人与他搭腔，他理也不理。脸是少见的阴沉，似乎已崩溃于强烈的打击。回到宅院，见母亲在灶间做饭，猪圈里是起粪的堂兄，他就不知道该做什么好了。想静下来装下镐把，怎么也装不对付，索性抡起来砸烂了窗沿下的咸菜缸，还撒不了气，就把镐头和镐把扔到院墙外面的地里去了。三个人之间两天无语。哑着。

田锅的老实爹拎了半斤桃酥给菊豆赔不是，吭吭地讲不出什么，就骂儿子，骂顺了舌头，便夸天白的孝敬，夸菊豆的贞洁，夸天青那侄子的厚道，最后连死人也夸了。说杨金山真是顶精明有福气的庄户把式呀！

“这鸡子吃得肥哩！”

来不及夸圈猪，他就给菊豆请出去了，走出半里地还在点头哈腰，似乎儿子得罪了山山岭岭，他就必须给草草木木赔上一万个不是加两万个小小心。

人人都活得有些不行了。二傻子田锅傻得更加不堪，终于做出了开天辟地的事，让洪水峪全村为之羞愧。他把菜缸里挟咸萝卜用过的六道木筷子伸到了不该伸的难以想象的地方，在直肠上过于陶醉地穿了一个洞。腹膜感染差点儿弄死他，由县医院回来半年才恢复了活气，并且似乎比过去机灵了不少。他不懂羞惭，因而老是甜蜜地笑着。下贱人逗他辱他，他还是笑着，很幸福。

“哥这儿有根筷子，田锅你用不哩？”

“我用你娘那窟窿……”

笑得就更甜蜜而聪明了，仿佛万物为他所用，想用什么就能用什么。世界对他是仁慈的。以后人们听说，他爱上队里那头三岁的小草驴儿了。

杨天青在洪水峪平淡的骚乱中中度过了40岁的生日。他修大寨田时卖呆力让垒石砸伤了脚，躺在厢房的土炕上养伤，回想了一生中诸多难忘的往事。他心平气和，原谅了一切从而也原谅了自己。人世是公平的，老天爷照料了他，让他得到了能够得到的一切。他没有什么抱怨的了。

菊豆过来给他敷药，见他目光呆呆地盯着熏黑的屋顶，就心有灵犀地红了眼圈。

“天白指鸡骂狗的，不听就罢了。”

“我儿是好儿子，听他骂也舒心哩！”

“哪天我把事情说给他。”

“那是要他的命，随他吧。”

“苦了你……”

天青抓住她的手，愣愣地往怀里拉，俩人就拥合了。儿子的眼悠悠地悬在了一处。天青狠心地不看不想，以嘴抚平她眼窝的深沟。冷得久惯了，菊

豆有些惊惶。天青颤巍巍地在低处扳她，终于促她跳了起来。

“几年冷也冷了，看毁了咱俩！”

“天白轧地哩，回不来。”

“他半腰闯回来的时候少？”

“闯回来就说给他。菊豆哎，咱俩都老啦，老得不行啦……我那菊豆！”

“做就捡个时辰……”

风韵犹存的王菊豆从厢房里撤出来，做饭洗衣时通红着脸，感到了多日不见的快活，像是复归了往昔的岁月。自己的男人忘不掉自己，她骄傲地踏实了。

冬季一个日子，大寨田里给梯地垒墙的杨天白打短歇时没有喝队里烧的热豆汤，借口回家寻块干粮就匆匆地走开了。路上他一直想着母亲近来的脸色，及堂兄可疑的宁静，刚踏入村巷便吹起了哨子，大口吐痰，让鞋底在青石板上磕得重些。

院子无人。屋里无人。圈里灶间里没有，柴垛秫秸垛后边也没有。天白的头发嗖嗖地竖了起来，像老鼠一样乱停乱窜。他从案板上操起一把菜刀，撩开北屋的炕席，又撩开厢房的炕席，寻找必须砍杀的东西。他心里万分冷静，如果堂兄果真做下了，又让他抓住了，他就剁了他！像切瓜一样剁了他。

他想杀了母亲！

他想起北屋后山墙的菜窖，脑袋咣咣地裂起来。窑口捂着盖子，不像有人。捂得这么严紧，不可能有人，去年芦花鸡就让他误封在里面，被烂菜的霉气熏死了。想到死鸡，他提刀的手有些打软。挪开木盖子他看到了扶梯，看到了几束萝卜和一团浓浓的黑。他回去把刀换了把手电，下决心钻了进去。只迈了三节梯格他就靠在那儿不动了。昏黄的光柱照射着土豆堆，和土豆堆旁的几条麻袋。娘和堂兄并着头，丑恶地缩着身子像是承着天大的冤屈和愤怒，要给人世一个黑暗的放纵的反抗。俩人已不醒人事，但醒着的听到了合二为一的光滑的呼吸声。

杨天白以悲愤的心情做了一件从未做过的事情，他为他44岁的母亲穿上了裤子。把她背到北屋炕上之后，他已经不准备去背另一个了。

他闭紧了院门，考虑要不要把窑口堵上。想了想终于没有做，懒得做，因为浑身上下没有一点儿力气。他苦笑着傻子似地看着菜刀的亮刃儿，想用脖子好好地在上面试一下。纯净的空气使王菊豆睁了眼，又闭上了。意识尚未清醒，嘴唇喃喃地要说什么，几个让天白不忍听的字眼儿便随着口涎一块儿流了出来。

“天青，我憋闷呀……要死啦……”

母亲求助的手在席子上抓来抓去，勾起了残破的苇片，咔咔的像是喉骨断裂的声音。天白看得愣了神儿。母亲发丝上粘了菜窖的蛛网，像一朵凋谢的白花儿。

他打湿了毛巾，为母亲拂去脸上的尘土，擦得很仔细。那只手还在枕头旁边抓来抓去，像挠着一颗心，要挠得它滴出鲜淋漓的血来。

“天青，我那苦命的冤家哎……”

“闭嘴吧！娘！……你闭嘴吧！”

杨天白再也支撑不住，跳起来朝菜窖跑去。杨天青给撂到厢房的破苇席上，嘴巴仍旧死鱼似地张着半圆，里面似乎含着不及吐出的千言万语或一句半句的呻吟，又像叨着不解的惊讶。他惊讶为什么在寻找生命欢乐的关键时

刻，总是受到不公正的突然袭击和捉弄。他想用菜窖的木头盖子把自己和女人隔离于上面阳光明媚的世界，却没有想到压迫他的力量无孔不入，一氧化碳的浊气把持续的羞辱和报复推到了极点。他无法理解。他因为无法理解而发出丑陋的无声的惊呼。直到杨天白往他头上泼了两瓢泉水，又用最刻毒的语言诅咒他的时候，他的大嘴才缓慢合拢，咬紧了。

“王八蛋！”

他听到了儿子的声音。滚到膝盖和胳膊肘下面的山药蛋已经消失，而裤腰带分明系得很紧，在不熟悉的地方结了不熟悉的疙瘩，他的神智便再度模糊，永远不打算睁眼了。他失去了观察任何物体和情景的欲望，温暖的菊豆在心窝里伴着他，他已经别无所求。

杨天白没有上工。他自己凑合着做了晚饭，只给自己和母亲盛上。母亲吃不下，也羞于吃，却指了指厢房。天白不搭理，她又胆怯地哀求地朝那边指了指。天白死勾勾地盯着她，盯得她浑身打冷颤。

“顾了你自己吧！这家有我没他！”

黑洞洞的小厢房里鸦雀无声。

第二天收工回来，杨天白看到堂兄那畜生离开灶间，手里颤巍巍地端着一碗粥。他冷笑着从旁走过，恶毒地啐了一口唾沫，摔摔打打地丢着农具。那畜生就不敢动了。

“天白，活儿累不？”

“累死牲口累不死人！”

“我脚伤好了，明儿个上工……”

“哪个拦着你！”

“弟，你哥……”

“狗日的有脸填嘴！心肠哩！”

杨天青把粥碗搁回灶间，古怪地笑着，迷迷瞪瞪地走到猪圈，打个愣儿又走向鸡窝，终于大吃一惊似地仓皇地逃进了厢房，咕通一声，像是绊倒了顶门杠。安静了。片刻之后是女人几乎听不见的啜泣，像几只饿鼠在暗处里磨牙。冤家脸上的苦笑和儿子脸上的快意深深地杀着她了。却大羞而无言。

杨天白不肯退让，局面终于闹到不分食就不过的地步。杨天青分到了一口水缸和一口小号铁锅，外加两只破碗和一些别的器具，过起了独立门户的日子。他盘了一口泥灶，发火时却倒烟，在村巷老远的地方就能听到他连续不断的咳嗽声，那种死去活来的味道让人听了怪难受。人们不知道这条光棍儿安安稳稳的日子里发生了什么事。他处事那么仁义，不像是与亲戚闹纠纷的人。分食也好，光棍子图的不就是无牵无挂的自在日月么？但是人们又看到这体魄健壮的汉子与往日不大相同，神情木然，地里的活儿做得很不利索，打歇时不论旁人如何谈笑，总躲个静地界儿远远地看山，找一件总也找不着的景致。便说，这可怜的光棍显然是熬坏了，不行了。

那干净的寡妇也有些蹊跷。村巷里总也见不到她，碾子和园子里也少见。逢了妇女的会或大队里演电影，别想找到她。一概是不去，借口腰疼和心疼，心口疼是娘儿们常落的疾患，但人们却叨咕，说这俏寡妇像是也守得乏了，不行了。族里沾亲的妇人去拜望她，发现她脸皮子变薄，蒙了一层又一层褪不掉的害羞，听话接话时溜溜儿地躲旁人的眼。许多乡亲忆起了二傻子编的那张纸，其中几个精明的想得更为深入，再看女人和女人的侄子时使用了异样的眼光，值得研究的东西不由地丰富起来。人们背地里多了一件事，饮食

和睡眠也就有些滋味，不再乏乏得打不起精神来了。

四个月之后，王菊豆神不知鬼不觉地去了史家营附近的四马台，在亲妹子家一住不回，过起了寄人篱下的日子。护送了她的杨天白返村时像尊凶神，逼退了一切猜疑、询问、安抚的目光。不足18岁的后生走路鼻子眼儿朝天，把谁也不放在眼里，人们就叹息小崽子的草莽，说是比老金山的怪性子更不招人待见，整日杀声杀气的迟早有哪条软命得断在他的手心，临了毁了老金山的血脉。

光棍儿杨天青一天比一天恍惚了。

天白在园子里摘花椒，让树上的刺碰了手，血淋得不多却不止。在一边割韭菜的天青睡着了似地走过去，捉住天白的手要看看。天白措手不及，堂兄的力气又奇大，就恼了。

“你干啥！”

“我给你治，看这血粒子……”

他慈祥地笑着，捂小兔一样攥着天白的伤指，竟探嘴嘍了起来。天白恼羞成怒，使猛力甩他。把他甩得跪到了菜畦上。杨天青仍旧不肯松开，苍白的面孔猛烈哆嗦，看着吓人。

“我是你爹！天白……”

天白愣住了，一阵恶心。

“老子是你亲爹！儿子哎！”

“狗日的你疯啦！你疯啦！”

天白不能摆脱，终于恼怒地踹了一脚，把杨天青当胸踏翻在绿油油的韭菜地里。他走到园子边缘突然站住了，像听清了什么，像念起了什么，回头看看躺在那里的人。轻轻抽搐的那个人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令他恐惧，他害怕了。

“你真是疯了……”

他向水泉走了几步，然后飞跑起来，在溪边的柳树棵子里像狂风一样奔驰，一直刮到远离村庄的密林深处。躺在园子里的那人却无比安详，他抚着疼痛的胸口窝子，感到茂密的韭菜毛从两边摸着他僵硬的脸皮，一边是女人的手，另一边是儿子的手。他看见了儿子哭婴一般的白白胖胖的脸蛋儿，看见了女人落雪山丘似的美丽绝伦的乳房，蓝天上的白云盛开了，天边的花束勃然怒放，淹没了他的眼睛。

又过了四个多月，另一个值得纪念的日子终于降临了。清晨，大队的有线喇叭招呼各家派一个成人到队部开会，传达领袖指示。天白早早地离了院子，没有注意厢房的动静。邻家的汉子进院讨烟叶子抽，见北屋空着，就推开了厢房的门。炕上没有天青，烟簸箩搁在枕头旁边，他乐呵呵地装满了一口袋，又卷了一泡才向外走。这时他无意中看着北墙，好像有什么东西不对付，走到门外又回头扫了一眼。烟口袋哗地散到地上，他哆嗦了半天，终于大叫起来，磕磕绊绊地冲进了村巷。天白明明在老乔家门口跟人聊天儿，他却视若无睹，疯了似地朝干部家跑去。

“不好啦！不好啦！”

“出了人命啦……”

“光棍儿扎了缸眼子啦！”

洪水峪上空轻雾缭绕，林子里有鸟的叫声，太阳正爬起来，让雾遮掩得黯淡无光。凄厉的呼喊被这个寂寞的早晨吸了去，也被沉睡的山峰吸了去，

显得有些夸张而不太真实。喊他娘的啥哩？庄户人揉着朦胧的睡眼，三三两两地走出农家小院，打着呵欠。喊他娘的啥哩！这狗日的天光很不赖么，露水多大，庄稼足足的是饱了。

干部们赶到了天白的前头。小队长看明白情景就乍开了两条胳膊，堵在厢房门口像发表演说或煽动起义一样大喊大叫，显得非常激动，非常的胸有成竹。

“报告大队！报告大队！”

“报告公社！我们要报告公社！”

“不能坏了现场，干部们站出来……”

“退出去！妇女都退出去！”

终于醒悟的人们已经野蜂似地围了过来，院里院外的人头黑蛆一样扎成了团儿。

杨天青对此无动于衷。他赤着身子，在腰眼子打了一个大折扣，很优美地扎在北墙根摆的那口水缸里。水从缸沿溢到地皮，湿了黑乎乎的一片，这一片便是他投到缸里的上半个身子的重量了。昨天晚上人们不明白他为什么见星星了还急着担水，一个人有那么多水要吃么？现在他们已经明白。

杨天青对着人们的是尖尖的赤裸的屁股和两条青筋暴突的粗腿，像是留给人世或乡亲们的问候。那块破抹布似的東西和那条腌萝卜似的東西悬垂于应在的部位，显示了浪漫而又郑重的色彩。壮年人惊讶于那个屁股的白，几乎疑心平时不大注意的自己的这个东西或许也能如此干净。青年和少年则夹紧了裤档，慌乱地想到自己和迟早要与自己有关的一些美好的麻烦。妇女们不曾看到，让未谙世事的小儿报信儿，儿子跑回来腆着小鸡子拿手长长短短地一比，就羞红了脸，还儿子一个清脆的嘴巴。

杨天白傻了。他破例地被邀进厢房，却找不到能呆的地方。他以热烈而又冷淡的目光注视姿态神奇的死人，最后大胆地盯住了那微微敞开的胯部。他目不斜视，似乎已对那团美丽而又丑陋的物质着了迷。他研究它的属性，怕冷一样大抖了几下，仿佛已经有所得，已经辨出了自己18年前走过的狭窄道路，以及曾经给他以养育的原始而神秘的住宅。他拨开人群走出去，搬了根杏木桩，起先坐在上面，后来就埋头没脑地抡着一把斧子劈起了它，劈出了整齐划一的干燥的杏木段子，就这么劈到人群走散。公社的干部大摇大摆地走进院子时，杨天白已是汗泪如雨，痛不欲生。

几个儿童在山坡上叽叽喳喳地前进。

“天青伯好大一个本儿本儿！”

“咱长成了都有好大的活儿哩！”

“本儿本儿哎！天青伯的本儿本儿哎！”

他们抽几根谷穗子，持在手里像旗帜一样挥舞，欢呼着冲上了鲜花点点的山岗。

1968年阳历9月7日，洪水峪的大光棍儿和爱情英雄杨天青与世长辞，无畏而莫名其妙地慷慨就义了。他以身殉私的行为给山村带来一些不必要的骚动，但是乡亲们毕竟处于见多识广的幸福岁月，注意力很快就分散，不再纠缠糊涂的自杀者。他死因非常明确，熬光棍儿熬灰了心，寻那么个怪法子可以理解。但是同姓的老辈子人怜惜他，称他是口渴，喝水时犯了炸心病，死得很舒坦的。又称他要么就是在水里见了什么，想进去会一会，不料进去就出不来了，或者是会上了想见的东西，不想出来了。他会的是什么呢，人们

不太明白，不易猜就不猜它了。他死前几个月总在傍黑时蹲到南岭的小高坡上抽烟，远远地向南边看，想必思谋的是同一个东西了。最后给他在水缸里捞到，是他的福。死得还算不软。

王菊豆没有回来参预侄子的丧事，因为几乎就在得到凶信的同时，她早产了一个精瘦的男性婴儿。这很能说明问题的消息是将近半年之后由四马台传过来的。洪水峪乡亲听到它恍然大悟，继而大怒，继而大快，继而大悲，继而……就什么也没有了。王菊豆在妹子家终于住不下去，领着名叫小二儿的东西回了自己的家乡，众人冷淡地同时又关切地迎接了她。仍旧参照了族里的老名谱，摆来摆去甩不脱一个天字，老辈子作主，把二子换了天黄。以天字论，说明杨天青受尽磨难而得到的仍旧是个弟弟，跟天白一样。但人们只知道这小个儿的是天青的种，却不知道那光棍儿多么有福，还留着一个种。眼看着大的小的长成了一个模子，却一致认定那大的是老金山的后，和小的完全是不同的传人。

话说民国三十三年秋天——那个落雨的秋天的日子已经死掉 40 多年了。事到如今，远近闻名的俏寡妇已经苍老得不成个样子。她的闻名一是因为美貌过人，一是因为她给叔侄俩各孕了一个儿子，为两条血脉付了牺牲且忍受了极大的耻辱。每逢清明时节，她就去杨家坟地在两个辨不清谁是谁的土堆中间坐下，掏出干干净净的手帕，抑扬顿挫地放开苍凉的喉管，为她伺候过的两个男人高歌一曲，那悲哀的调子是洪水峪所能听到的最动人的音乐。

“我那苦命的汉子哎……”

坟堆静静的，不知睡在里面的人感觉如何。谁是那苦命汉子呢？两个人为女人和儿子的所有权打得怎样了呢？是杨金山踏翻了杨天青，还是杨天青掐住了杨金山呢？看老寡妇哭的伤心样儿，莫非已打得不可开交了么？这是文化不够的洪水峪人时时担心的严重问题。在他们看来，有仇的人早晚会同大打出手，而寂寞黄泉自古便是头破血流的世界了。

杨天白和杨天黄活得比父亲们强。天白娶妻后性子柔了不少，只是不肯听人提他的爸爸。他自己也做了爸爸，他很疼儿子。天黄认真读书，竟读进了县城师范。眼界比较开，又时时激愤于自己来历不明或来历太明的身世，活得努力但总散着些玩世不恭的味道。脸俊似娘，体壮如爹，很合适做一种俘虏。分配到桑峪小学教语文，弄大了一个肚子；调到西水教数学，又喂大了一个肚子；最后调至齐家庄，还是多情，眼见一位女教员的肚子鬼使神差地大起来，人们就认定他是一个淫棍。不过这一次虽然仍旧刮了胎，但他已经安静，看样子有心守着这唯一的肚子永永远远地周旋下去了。洪水峪有人在县街上见过他俩，小娘儿们果然俊白，她拖着天黄的胳膊像拖着一件吸引力十足的战利品。令纯朴乡亲们不乐意的是小娘儿们的牛仔裤，让人用过的臀熟坏了似地胀得滚圆，像一匹每时每刻都在发情每时每刻准备踢谁一蹄子的小母马儿！天黄那不争气的小崽子逢了天煞星，算是完蛋了。他就不肯像他爹那么认真。他爹？那是一条多么仁义多么厚道多么懂规矩的汉子呀！

那汉子活到眼下怕要伤心得不行。他的小母鸽子已不是鸽子，也不是鹰，而是一只脱了毛的老母鸡了。老母鸡没有什么不好。老母鸡在照料她的雏和雏的雏儿。母鸡终归是母鸡。母鸡永远有着公鸡不可替代也不可比拟的优点。天青那光棍可以安息了。

夏日来临，在他为叔叔净过身的透明的水塘里，经常聚满了时时在纪念

他的扑澡的半大孩子。他们从水里爬出来，让阳光尽情照耀赤裸的身子，照耀他们茁壮成长的下体。晒得热了，就下意识地攀比起来。有早熟的便傲岸地在大石头上踱步，一颠一颠地像敲着一把结实的小榔头儿。一旦受到膀胱的催促，便情绪激昂地站到石边，白花花的尿绳就拉出了阳光的七彩，击中小溪对岸的野花，惊散了嬉戏翻飞的蝴蝶。这种莫大的荣耀使成功者愉快。

比较软弱的失败者不屈地鼓起了嘴。他们望着天空，寻找他们的救星和伟大的男性之神。他们恢复了无畏的必胜的意志。

“你赛过天青伯的本儿本儿，就服你！”

“他是大人。”

“你爹要赛过天青伯的本儿本儿，就服你！”

“他死了！早死了！”

“你赛过死人的本儿本儿，就服了你！”

“算啦，咱不跟鬼比。”

孩子们就不响了，就惭愧地把自己遮掩起来。他们没有见过活着的天青，也没有见过死时的天青，但是他们知道一个不朽的传奇。那传奇的内容有时会打乱他们年幼的梦境，使他们自己跟着冲动或悲哀起来。大苦大难的光棍儿杨天青，一个寂寞的人，分明是洪水峪史册上永生的角色了。

无关语录三则

(代跋兼对一个名词的考证)

它是源泉，流布欢乐与痛苦。它繁衍人类，它使人类为之困惑。在原始与现实的不朽根基上，它巍然撑起了一角。即便在它摇摇欲坠的时刻，人类仍旧无法怀疑它无处不在的有效性及其永恒的力度。

——（波）胡梭巴道夫斯基院士：《人类的支柱》

是年秋，余往西山察御碑雕凿事……闻汉清庵居左岭幽林，遂绕往观之。途半，偶见秋野有奇谷生。其穗偌大，寸八短长，横径寸二。行者皆叹曰：“硕哉！”有老妪荷锄当田立，余问之曰：“此谷何以壮？”不答。曰：“何以名之？”妪曰：“本儿本儿谷。”复问之曰：“本儿本儿何也？”老妪哂笑若颠，以锄引余脐下，指轿伏膝隙，皆顿省其邪，惊之。取壮穗一，详察，果硕之焉！夜思京华，废寝掌灯持穗以观之，幡然有思。本者，人之本也。又本者，通报，意及男根也！以本儿本儿命之阳具者奇，命之以谷禾者大奇。食色并托一物，此幽思发乎者谓之佳才，可乎？至曙，出村西行。金风摇秋，田亩谷浪不绝，兆万本儿本儿瑟瑟声动，欲撼山兵矣！忽一念：以本儿本儿命阳具者为圣贤，以本儿本儿命此谷者乃天下第一大淫人也！掷穗足下，磊然踏之以行，不复思居京美妻群妾另官宦利禄又饮食男女尔哉！羞感以志之。

——（清）嘉庆丙辰举人吴友吾：《西山笔记·卷五》

欧陆北部山地的岩石上，有原始部落民的绘画，其中的武士以三条腿走路，挺两柄利器作战。这种惊人的性的攻击性，冲破后发的宗教（包括哲学）的遏制与调和，终于导致了西方现代的性崩溃。梦想以三条腿走路的种族，在成功的劫掠之后正为寻找新的平衡而苦恼。这是有趣的事实。

同样有趣的是东方的性的退缩意识。横行的儒家理论在温文尔雅的外表下，潜伏着深度的身心萎缩，几乎可以被看做是阳萎患者的产物。古支那医用的男性裸塑，其性特征无非是比肚脐略微突出一些的东西而已。明代的突进以闹剧开始，经历了恶少般的天真和放纵，王朝随之覆灭，古国一蹶不振。这导致了几乎是神经质的新的全面退缩，却并没有妨碍支那人成为善于生育的种族。这个事实已经不仅仅是有趣了。

—（日）新口侃一郎博士：《种族的尴尬》

大红灯笼高高挂

妻妾成群

苏童

《大红灯笼高高挂》继获威尼斯电影节银狮奖之后，又获得了第六十四届奥斯卡金像奖最佳外语片提名。张艺谋、巩俐也因此成了出席奥斯卡颁奖典礼的第一批中国大陆电影人，同时该片也在国内市场上“解禁”。它是根据江南作家苏童小说《妻妾成群》改编而成。

四太太颂莲被抬进陈家花园的时候是 19 岁，她是傍晚时分由四个乡下轿夫抬进花园西侧后门的。仆人们正在井边洗旧毛线，看见那顶轿子悄悄地从月亮门里挤进来，下来一个白衣黑裙的女学生。仆人们以为是在北平读书的大小姐回家了，迎上去一看不是，是一个满脸尘土疲惫不堪的女学生。那一年颂莲留着齐耳的短发，用一条天蓝色的缎带箍住，她的脸是圆圆的，不施脂粉，但显得有点苍白。颂莲钻出轿子，站在草地上茫然环顾，黑裙下面横着一只藤条箱子。在秋日的阳光下颂莲的身影单薄纤细，散发出纸人一样呆板的气息。她抬起胳膊擦着脸上的汗，仆人们注意到她擦汗不是用手帕而是用衣袖，这一点给他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颂莲走到水井边，她对洗毛线的雁儿说，“让我洗把脸吧，我三天没洗脸了。”雁儿给她吊上一桶水，看着她把脸埋进水里，颂莲的弓着的身体像腰鼓一样被什么击打着，簌簌地抖动。雁儿说：“你要肥皂吗？”颂莲没说话，雁儿又说：“水太凉是吗？”颂莲还是没说话。雁儿朝井边的其他女佣使了个眼色，捂住嘴笑。女佣们猜测来客是陈家的哪个穷亲戚。他们对陈家的所有来客几乎都能判断出各自的身分，大概就是这时候颂莲猛地回过头，她的脸在洗濯之后泛出一种更加醒目的寒意，眉毛很细很黑，渐渐地拧起来。颂莲瞥了雁儿一眼，她说：“你傻笑什么，还不快去把水泼掉？”雁儿仍然笑着：“你是谁呀，这么厉害？”颂莲揉了揉雁儿一把，拎起藤条箱子离开井边，走了几步她回过头，说：“我是谁？你们迟早要知道的。”

第二天陈府的人都知道陈佐千老爷娶了四太太颂莲。颂莲住在后花园的南厢房里，紧挨着三太太梅珊的住处。陈佐千把原先下房里的雁儿给四太太做了使唤丫鬟。

第二天雁儿去见颂莲的时候心里胆怯，低着头喊了声四太太，但颂莲已经忘了雁儿对她的冲撞，或者颂莲根本就忘记雁儿是谁。颂莲这天换了套粉绸旗袍，脚上趿双绣花拖鞋，她脸上的气色一夜间就恢复过来，看上去和气许多，她把雁儿拉到身边，端详一番，对旁边的陈佐千说，她长得还不算讨厌。然后她对雁儿说，你蹲下，我看看你的头发。雁儿蹲下来感觉到颂莲的手在挑她的头发，仔细地察看什么，然后她听见颂莲说：“你没有虱子吧，我最怕虱子。”雁儿咬住嘴唇没说话，她觉得颂莲的手像冰凉的刀锋切割她的头发，有一点疼痛。颂莲说：“你头上什么味？真难闻，快拿块香皂洗头去。”雁儿站起来，她垂着手站在那儿不动。陈佐千瞪了她一眼：“没听见四太太说话？”雁儿说：“昨天才洗过头。”陈佐千拉高嗓门喊：“别废话，让你去洗就得去洗，小心揍你。”

雁儿端了一盆水在海棠树下洗头，洗得委屈，心里的气恨像一块铁坐在那里。午后阳光照射着两棵海棠树，一根晾衣绳拴在两棵树上，四太太颂莲的白衣黑裙在微风中摇曳。雁儿朝四处环顾一圈，后花园阒寂无人，她走到晾衣绳那儿，朝颂莲的白衫上吐了一口唾沫，朝黑裙上又吐了一口。

陈佐千这年刚好 50 挂零。陈佐千 50 岁时纳颂莲为妾，事情是在半秘密状态下进行的。直到颂莲进门的前一天，元配太太毓如还浑然不知。陈佐千

带着颂莲去见毓如，毓如在佛堂里捻着佛珠诵经。陈佐千说，这是大太太。颂莲刚要上去行礼，毓如手里的佛珠突然断了线，滚了一地，毓如推开红木靠椅下地捡佛珠，口中念念有词，罪过，罪过。颂莲相帮去捡，被毓如轻轻地推开，她说，罪过，罪过，始终没抬眼看颂莲一眼。颂莲看着毓如肥胖的身体伏在潮湿的地板上捡佛珠，捂着嘴无声地笑了一笑，她看看陈佐千。陈佐千说，好吧，我们走了。颂莲跨出佛堂门槛，就挽住陈佐千的手臂，说：“她有100岁了吧，这么老？”陈佐千没说话，颂莲又说，“她信佛？怎么在家里念经？”陈佐千说：“什么信佛，闲着没事干，滥竽充数罢了。”颂莲在二太太卓云那里受到了热情的礼遇。卓云让丫鬟拿了西瓜子、葵花子、南瓜子还有各种蜜饯招待颂莲。他们坐下后卓云的头一句话就是说瓜子，这儿没有好瓜子，我嗑的瓜子都是托人从苏州买来的。颂莲在卓云那里嗑了半天瓜子，嗑得有点厌烦，她不喜欢这些零嘴，又不好表露出来。颂莲偷偷地瞟陈佐千，示意离开，但陈佐千似乎有意要在卓云这里多呆一会，对颂莲的眼神视若无睹。颂莲由此判断陈佐千是宠爱卓云的，眼睛就不由得停留在卓云的脸上、身上。卓云的容貌有一种温婉的清秀，即使是细微的皱纹和略显松弛的皮肤也遮掩不了，举手投足之间，更有一种大家闺秀的风范。颂莲想，卓云这样的女人容易讨男人喜欢，女人也不会太讨厌她。颂莲很快地就喊卓云姐姐了。

陈家前三房太太中，梅珊离颂莲最近，但却是颂莲最后一个见到的。颂莲早就听说梅珊的倾国倾城之貌，一心想见她，陈佐千不肯带她去，他说，这么近，你自己去吧。颂莲说，我去过了，丫鬟说她病了，拦住门不让我进。陈佐千鼻孔里哼了一声，她一不高兴就称病。又说，她想爬到我头上来。颂莲说，你让她爬吗？陈佐千挥挥手说，休想，女人永远爬不到男人的头上来。

颂莲走过北厢房，看见梅珊的窗上挂着粉色的抽纱窗帘，屋里透出一股什么草花的香气。颂莲站在窗前停留了一会儿，忽然忍不住心里偷窥的欲望，她屏住气轻轻掀开窗帘，这一掀差点把颂莲吓得灵魂出窍，窗帘后面的梅珊也在看她，目光相撞，只是刹那间的的事情，颂莲便仓皇地逃走了。

到了夜里，陈佐千来颂莲房里过夜。颂莲替他把衣服脱了，换上睡衣，陈佐千说，我不穿睡衣，我喜欢光着睡。颂莲就把目光掉开去，说，随便你，不过最好穿上睡衣，会着凉。陈佐千笑起来，你不是怕我着凉，你是怕看我光着屁股。颂莲说，我才不怕呢。她转过脸时颊上已经绯红。这是她头一次清晰地面对陈佐千的身体，陈佐千形同仙鹤，干瘦细长，生殖器像弓一样绷紧着。颂莲有点透不过气来，她说，你怎么这样瘦？陈佐千爬到床上，钻进丝棉被窝里说，让她们掏的。

颂莲侧身去关灯，被陈佐千拦住了，陈佐千说，别关，我要看你，关上灯就什么也看不见了。颂莲摸了摸他的脸说，随便你，反正我什么也不懂，听你的。

颂莲仿佛从高处往一个黑暗深谷坠落，疼痛、晕眩伴随着轻松的感觉。奇怪的是意识中不断浮现梅珊的脸，那张美丽绝伦的脸也隐设在黑暗中间，颂莲说，她真怪。你说谁？三太太，她在窗帘背后看我。陈佐千的手从颂莲的乳房上移到嘴唇上，别说话，现在别说话。就是这时候房门被轻轻敲了两记。两个人都惊了一下，陈佐千朝颂莲摇摇头，拉灭了灯。隔了不大一会，敲门声又响起来。陈佐千跳起来，恼怒地吼起来，谁敲门？门外响起一个怯生生的女孩声音，三太太病了，喊老爷去。陈佐千说，撒谎，又撒谎，回去

对她说我睡下了。门外的女孩说，三太太得的急病，非要你去不可呢。她说她快死了。陈佐千坐在床上想了会儿，自言自语说她又耍什么花招。颂莲看着他左右为难的样子，推了他一把，你就去吧，真死了可不好说。

这一夜陈佐千没有回来。颂莲留神听北厢房的动静，好像什么事也没有。惟有知更鸟在石榴树上啼啭几声，留下凄清悠远的余音。颂莲睡不着了，人浮在怅然之上，悲哀之下。第二天早早起来梳妆，她看见自己的脸发生了某种深刻的变化，眼圈是青黑色的。颂莲已经知道梅珊是怎么回事，但第二天看见陈佐千从北厢房出来时，颂莲还是迎上去问梅珊的病情，给三太太请医生了吗？陈佐千尴尬地摇摇头，他满面倦容，话也懒得说，只是抓住颂莲的手软绵绵地捏了一下。

颂莲上了一年大学后嫁给陈佐千，原因很简单，颂莲父亲经营的茶厂倒闭了，没有钱负担她的费用。颂莲辍学回家的第三天，听见家人在厨房里乱喊乱叫，她跑过去一看，父亲斜靠在水池里，池子里是满满一池血水，泛着气泡，父亲把手上的静脉割破了，很轻松地上了黄泉路。颂莲记得她当时绝望的感觉，她架着父亲冰凉的身体，她自己整个比尸体更加冰凉。灾难临头她一点也哭不出来。那个水池后来好几天没人用，颂莲仍然在水池里洗头。颂莲没有一般女孩所谓的怯懦和恐惧。她很实际。父亲一死，她必须自己负责自己了。在那个水池边，颂莲一遍遍地梳洗头发，藉此冷静地预想以后的生活。所以当继母后来摊牌，让她在做工和嫁人两条路上选择时，她淡然地回答说，当然嫁人。继母又问，你想嫁个一般人家还是有钱人家？颂莲说，当然有钱人家，这还用问？继母说，那不一样，去有钱人家是做小。颂莲说，什么叫做小？继母考虑了一下，说，就是做妾，名份是委屈了点。颂莲冷笑了一声，名份是什么？名份是我这样的人考虑的吗？反正我交给你卖了，你要是顾及父亲的情义，就把我卖个好主吧。

陈佐千第一次去看颂莲，颂莲闭门不见，从门里扔出一句话，去西餐社见面。陈佐千想毕竟是女学生，总有不同凡俗之处，他在西餐社订了两个位置，等着颂莲来。那天外面下着雨，陈佐千隔窗守望外面细雨蒙蒙的街道，心情又新奇又温馨，这是他前三次婚姻中从未有的。颂莲打着一顶细花绸伞姗姗而来，陈佐千就开心地笑了。颂莲果然是他想像中漂亮洁净的样子，而且那样年轻。陈佐千记得颂莲在他对面坐下，从提袋里掏出一大把小蜡烛。她轻声对陈佐千说，给我要一盒蛋糕好吧。陈佐千让侍者端来了蛋糕，然后他看见颂莲把小蜡烛一根一根地插上去，一共插了19根，剩下一根她收回包里。陈佐千说，这是干什么，你今天过生日？颂莲只是笑笑，她把蜡烛点上，看着蜡烛亮起小小的火苗。颂莲的脸在烛光里变得玲珑剔透，她说，你看这火苗多可爱。陈佐千说，是可爱。说完颂莲就长长地吁了口气，噗地把蜡烛吹灭。陈佐千听见她说，提前过生日吧，19岁过完了。

陈佐千觉得颂莲的话里有回味之处，直到后来他也经常想起那天颂莲吹蜡烛的情景，这使他感到颂莲身上某种微妙而迷人的力量。作为一个富有性经验的男人，陈佐千更迷恋的是颂莲在床上的热情和机敏。他似乎在初遇颂莲的时候就看见了销魂种种，以后果然被证实。难以判断颂莲是天性如此还是曲意奉承，但陈佐千很满足，他对颂莲的宠爱，陈府上下的人都看在眼里。

后花园的墙角那里有一架紫藤，从夏天到秋天，紫藤花一直沉沉地开着。颂莲从她的窗口看见那些紫色的絮状花朵在秋风中摇曳，一天天地清淡。她注意到紫藤架下有一口井，而且还有石桌和石凳，一个挺闲适的去处却见不

到人，通往那里的甬道上长满了杂草。蝴蝶飞过去，蝉也在紫藤枝叶上唱，颂莲想起去年这个时候，她是坐在学校的紫藤架下读书的，一切都恍若惊梦，颂莲慢慢地走过去，她提起裙子，小心不让杂草和昆虫碰蹭，慢慢地撩开几枝藤叶，看见那些石桌石凳上积了一层灰尘。走到井边，井台石壁上长满了青苔，颂莲弯腰朝井中看，井水是蓝黑色的，水面上也浮着陈年的落叶，颂莲看见自己的脸在水中闪烁不定，听见自己的喘息声被吸入井中放大了，沉闷而微弱。有一阵风吹过来，把颂莲的裙子吹得如同飞鸟，颂莲这时感到一种坚硬的凉意，像石头一样慢慢敲她的身体，颂莲开始往回走，往回走的速度很快，回到南厢房的廊下，她吐出一口气，回头又看那个紫藤架，架上倏地落下两三串花，很突然的落下来，颂莲觉得这也很奇怪。

卓云在房里坐着，等着颂莲。她乍地发觉颂莲的脸色很难看，卓云起来扶着颂莲的腰，你怎么啦？颂莲说，我怎么啦？我上外面走了走。卓云说，你脸色不好。颂莲笑了笑说身上来了。卓云也笑，我说老爷怎么又上我那儿去了呢。她打开一个纸包，拉出一卷丝绸来，说，苏州的真丝，送你裁件衣服。颂莲推卓云的手，不行，你给我东西，怎么好意思，应该我给你才对。卓云嘘了一声，这是什么道理？我见你特别可心，就想起来这块绸子，要是隔壁那女人，她掏钱我也不给，我就是这脾气。颂莲就接过绸子放在膝上摩挲着，说，三太太是有点怪。不过，她长得真好看。卓云说，好看什么？脸上的粉霜一刮掉半斤。颂莲又笑，转了话题，我刚才在紫藤架那儿呆了会，我挺喜欢那儿的。卓云就叫起来，你去死人井了？别去那儿，那儿晦气。颂莲吃惊道，怎么叫死人井？卓云说，怪不得你进屋脸色不好，那井里死过三个人。颂莲站起身伏在窗口朝紫藤架张望，都是什么人死在井里了？卓云说，都是上代的家眷，都是女的。颂莲还要打听，卓云就说不上来了。卓云只知道这些，她说陈家上下忌讳这些事，大家都守口如瓶。颂莲愣了一会，说，这些事情，不知道就不知道罢。

陈家的少爷小姐都住在中院里。颂莲曾经看见忆容和忆云姐妹俩在泥沟边挖蚯蚓，喜眉喜眼天真烂漫的样子，颂莲一眼就能判断她们是卓云的骨肉。她站在一边悄悄地看她们，姐妹俩发觉了颂莲，仍然旁若无人，把蚯蚓灌到小竹筒里。颂莲说，你们挖蚯蚓做什么？忆容说，钓鱼呀，忆云却不客气地白了颂莲一眼，不要你管。颂莲有点没趣，走出几步，听见姐妹俩在嘀咕，她也是小老婆，跟妈一样。颂莲一下懵了，她回头愤怒地盯着她们看，忆容嗤嗤地笑着，忆云却丝毫不让地朝她撇嘴，又嘀咕了一句什么。颂莲心想这叫什么事儿，小小年纪就会说难听话。天知道卓云是怎么管这姐妹俩的。

颂莲再碰到卓云时，忍不住就把忆云的话告诉她。卓云说，那孩子就是嘴上没拦的，看我回去拧她的嘴。卓云赔礼后又说，其实我那两个孩子还算省事的，你没见隔壁小少爷，跟狗一样的，见人就咬，吐唾沫。你有没有挨他咬过？颂莲摇摇头，她想起隔壁的小男孩飞澜，站在门廊下，一边啃面包，一边朝她张望，头发梳得油光光的，脚上穿着小皮鞋，颂莲有时候从飞澜脸上能见到类似陈佐干的表情，她从心理上能接受飞澜，也许因为她内心希望给陈佐干再生一个儿子。男孩比女孩好，颂莲想，管他咬不咬人呢。

只有毓如的一双儿女，颂莲很久都没见到。显而易见的是他们在陈府的地位。颂莲经常听到关于对飞浦和忆惠的谈论。飞浦一直在外面收账，还做房地产生意，而忆惠在北平的女子大学读书。颂莲不经意地向雁儿打听飞浦，雁儿说，我们大少爷是有本事的人。颂莲问，怎么个有本事法？雁儿说，反

正有本事，陈家现在都靠他。颂莲又问雁儿，大小姐怎么样？雁儿说，我们大小姐又漂亮又文静，以后要嫁贵人的。颂莲心里暗笑，雁儿褒此贬彼的话音让她很厌恶，她就把气发到裙裾下那只波斯猫身上，颂莲抬脚把猫踢开，骂道，贱货，跑这儿舔什么骚？

颂莲对雁儿越来越厌恶，至关重要的一点是她没事就往梅珊屋里跑，而且雁儿每次接过颂莲的内衣内裤去洗时，总是一脸不高兴的样子。颂莲有时候就训她，你挂着脸给谁看，你要不愿跟我就回下房去，去隔壁也行。雁儿申辩说，没有呀，我怎么敢挂脸，天生就没有脸。颂莲抓过一把梳子朝她砸过去，雁儿就不再吱声了。颂莲猜测雁儿在外面没少说她的坏话。但她也不能对她太狠，因为她曾经看见陈佐千有一次进门来顺势在雁儿的乳房上摸了一把，虽然是瞬间的很自然的事，颂莲也不得不节制一点，要不然雁儿不会那么张狂。颂莲想，连个小丫鬟也知道靠那一把壮自己的胆，女人就是这种东西。

到了重阳节的前一天，大少爷飞浦回来了。

颂莲正在中院里欣赏菊花，看见毓如和管家都围拢着几个男人，其中一个穿白西眼的很年轻，远看背影很魁梧的，颂莲猜他就是飞浦。她看着下人走马灯似地把一车行李包裹运到后院去，渐渐地人都进了屋，颂莲也不好意思进去，她摘了枝菊花，慢慢地踱向后花园，路上看见卓云和梅珊，带着孩子往这边走。卓云拉住颂莲说，大少爷回家了，你不去见个面？颂莲说，我去见他？应该他来见我吧。卓云说，说的也是，应该他先来见你，一边的梅珊则不耐烦地拍拍飞澜的头颈，快走快走。

颂莲真正见到飞浦是在饭桌上。那天陈佐千让厨子开了宴席给飞浦接风，桌上摆满了精致丰盛的菜肴，颂莲逡巡着桌子，不由得想起初进陈府那天，桌上的气派远不如飞浦的接风宴，心里有点犯酸，但是很快她的注意力就转移到飞浦身上了。飞浦坐在毓如身边，毓如对他说了句什么，然后飞浦就欠起身子朝颂莲微笑着点了点头。颂莲也颌首微笑。她对飞浦的第一个感觉是出乎意料的英俊年轻，第二个感觉是他很有心计。颂莲往往是喜欢见面识人的。

第二天就是重阳节了，花匠把花园里的菊花盆全搬到一起去，五颜六色地搭成福、禄、寿、禧四个字。颂莲早早地起来，一个人绕着那些菊花边走边看，早晨有凉风，颂莲只穿了一件毛背心，她就抱着双肩边走边看。远远地她看见飞浦从中院过来，朝这里走。颂莲正犹豫着是否先跟他打招呼，飞浦就喊起来，颂莲你早。颂莲对他直呼其名有点吃惊，她点点头，说，按辈分你不该喊我名字。飞浦站在花圃的另一边，笑着系上衬衫的领扣，说，应该叫你四太太，但你肯定比我小几岁呢，你多大？颂莲显出不高兴的样子侧过脸去看花。飞浦说，你也喜欢菊花？我原以为大清早的可以先抢风水，没想到你比我还早。颂莲说，我从小就喜欢菊花，可不是今天才喜欢的。飞浦说，最喜欢哪种？颂莲说，都喜欢，就讨厌蟹爪。飞浦说，那是为什么？颂莲说，蟹爪开得太张狂。飞浦又笑起来说，有意思了，我偏偏最喜欢蟹爪。颂莲睨了飞浦一眼，我猜到你会喜欢它。飞浦又说，那又为什么？颂莲朝前走了几步，说，花非花，人非人，花就是人，人就是花，这个道理你不明白？颂莲猛地抬起头，她察觉出飞浦的眼神里有一种异彩水草般地掠过，她看见了，她能够捕捉它。飞浦又腰站在菊花那一侧，突然说，我把蟹爪换掉吧。颂莲没有说话。她看着飞浦把蟹爪换掉，端上几盆墨菊摆上。过了一会儿，颂莲

又说，花都是好的，摆的字不好，太俗气。飞浦拍拍手上的泥，朝颂莲挤挤眼睛，那就没办法了，福禄寿禧是老爷让摆的，每年都这样，老祖宗传下来的规矩。

颂莲后来想起重阳赏菊的情景，心情就愉快。好像从那天起，她与飞浦之间有了某种默契。颂莲想着飞浦如何把蟹爪搬走，有时会笑出声来。只有颂莲自己知道，她并不是特别讨厌那种叫蟹爪的菊花。

你最喜欢谁？颂莲经常在枕边这样问陈佐千，我们四个人，你最喜欢谁？陈佐千说那当然是你了。毓如呢，她早就是只老母鸡了。卓云呢？卓云还凑合着，但她有点松松垮垮的了。那么梅珊呢？颂莲总是克制不住对梅珊的好奇心。梅珊是哪人？陈佐千说，她是哪里人我也不知道，连她自己也不知道。颂莲说那梅珊是孤儿出身？陈佐千说，她是戏子，京剧草台班里唱旦角的。我是票友，有时候去后台看她，请她吃饭，一来二去的她就跟我了。颂莲拍拍陈佐千的脸说，是女人都想跟你，陈佐千说，你这话对了一半，应该说是女人都想跟有钱人。颂莲笑起来，你这话也才对了一半，应该说有钱人有了钱还要女人。要也要不够。

颂莲从来没有听见梅珊唱过京戏，这天早晨窗外飘过来几声悠长清亮的唱腔，把颂莲从梦中惊醒，她推推身边的陈佐千问是不是梅珊在唱？陈佐千迷迷糊糊地说，她高兴了就唱，不高兴了就哭，狗娘养的。颂莲推开窗子，看见花园里夜来降了雪白的秋霜，在紫藤架下，一个穿黑衣黑裙的女人且舞且唱着。果然就是梅珊。

颂莲披衣出来，站在门廊上远远地看着那里的梅珊。梅珊已沉浸其中，颂莲觉得她唱得凄凉婉转，听得心也浮了起来。这样过了好久，梅珊戛然而止，她似乎看见了颂莲的眼睛里充满了泪影。梅珊把长长的水袖搭在肩上往回走，在早晨的天光里，梅珊的脸上、衣服上跳跃着一些水晶色的光点，她的绾成圆髻的头发被霜露打湿，这样走着她整个显得湿润而忧伤，仿佛风中之草。

你哭了？你活得不是很高兴吗，为什么哭？梅珊在颂莲面前站住，淡淡地说。颂莲掏出手绢擦了擦眼角，她说也不知是怎么了，你唱的戏叫什么？叫《女吊》。梅珊说你喜欢听吗？我对京戏一窍不通，主要是你唱得实在动情，听得我也伤心起来。颂莲说着她看见梅珊的脸上第一次露出和善的神情，梅珊低下头看看自己的戏装，她说，本来就是做戏嘛，伤心可不值得。做戏做得好能骗别人，做得不好只能骗骗自己。

陈佐千在颂莲屋里咳嗽起来，颂莲有些尴尬地看看梅珊。梅珊说，你不去伺候他穿衣服？颂莲摇摇头说他自己穿，他又不是小孩子。梅珊便有点悻悻的，她笑了笑说他怎么要我给他穿衣穿鞋，看来人是有贵贱之分。这时候陈佐千又在屋里喊起来，梅珊，进屋来给我唱一段！梅珊的细柳眉立刻挑起来，她冷笑一声，跑到窗前冲里面说，老娘不愿意！

颂莲见识了梅珊的脾气。当她拐弯抹角地说起这个话题时，陈佐千说，都怪我前些年把她娇宠坏了。她不顺心起来敢骂我家祖宗八代，陈佐千说这狗娘养的小婊子，我迟早得狠狠收拾她一回。颂莲说，你也别太狠心了，她其实挺可怜的，没亲没故的，怕你不疼她，脾气就坏了。

以后颂莲和梅珊有了些不冷不热的交往。梅珊迷麻将，经常招呼人去她那里搓麻将，从晚饭过后一直搓到深更半夜。颂莲隔着墙能听见隔壁洗牌的哗啦哗啦的声音，吵得她睡不好觉。她跟陈佐千发牢骚，陈佐千说，你就忍

一忍吧，她搓上麻将还算正常一点，反正她把钱输光了我不会给她的，让她去搓，让她去作死。但是有一回梅珊差丫鬟来叫颂莲上牌桌了，颂莲一句话把丫鬟挡了回去，她说，我去搓麻将？亏你们想得出来。丫鬟回去后梅珊自己来了，她说，三缺一，赏个脸吧。颂莲说我不会呀，不是找输吗？梅珊来拽她的胳膊，走吧，输了不收你钱，要不赢了归你，输了我付。颂莲说，那倒不至于，主要是我不喜欢。她说着就看见梅珊的脸挂下来了，梅珊哼了一声说，你这里有什么呀？好像守着个大金库不肯挪一步，不过就是个干瘪老头罢了。颂莲被呛得恶火攻心，刚想发作，难听话溜到嘴边又咽回去了，她咬着嘴唇考虑了几秒钟说，好吧，我跟你去。

另外两个人已经坐在桌前等候了。一个是管家陈佐文，另一个不认识，梅珊介绍说是医生。那人戴着金丝边眼镜，皮肤黑黑的，嘴唇却像女性一样红润而柔情。颂莲以前见他出入过梅珊的屋子，她不知怎么就不相信他是医生。

颂莲坐在牌桌上心不在焉，她是真的不太会打，糊里糊涂就听见他们喊和了，自摸了。她只是掏钱，慢慢地她就心疼起来，她说，我头疼，想歇一歇了。梅珊说，上桌就得打八圈，这是规矩。你恐怕是输得心疼吧。陈佐文在一边说，没关系的，破点小财消灾灭祸。梅珊又说，你今天就算给卓云做好事吧，这一阵她闷死了，把老头儿借她一夜，你输的钱让她掏给你。桌上的两个男人都笑起来。颂莲也笑，梅珊你可真能逗乐，心里却像吞了只苍蝇。

颂莲冷眼观察着梅珊和医生间的眉目传情，她想什么事情都是逃不过她的直觉的。当洗牌时掉下一张牌以后，颂莲弯腰去捡，一下就发现了他们的四条腿的形状，藏在桌下的那四条腿原来紧缠在一起，分开时很快很自然，但颂莲是确确实实看见了。

颂莲不动声色。她再也不去看梅珊和医生的脸了。颂莲这时的心情很复杂，有点惶惑，有点紧张，还有一点幸灾乐祸。她心里说梅珊你活得也太自在了也太张狂了。

秋天里有很多这样的时候，窗外天色阴晦，细雨绵延不绝地落在花园里，从紫荆、石榴树的枝叶上溅起碎玉般的声音。这样的时候颂莲枯坐窗边，睥睨外面晾衣绳上一块被雨淋湿的丝绢，她的心绪烦躁复杂，有的念头甚至是秘不可示的。

颂莲就不明白为什么每逢阴雨就会想念床第之事。陈佐千是不会注意到天气对颂莲生理上的影响的。陈佐千只是有点招架不住的窘态。他说，年龄不饶人，我又最烦什么三鞭神油的。陈佐千抚摩颂莲粉红的微微发烫的肌肤，摸到无数欲望的小兔在她皮肤下面跳跃。陈佐千的手渐渐地就狂乱起来，嘴也俯到颂莲的身上。颂莲面色绯红地侧身躺在长沙发上，听见窗外雨珠迸裂的声音，颂莲双目微闭，呻吟道，主要是下雨了。陈佐千没听清，你说什么？项链？颂莲说，对，项链，我想要一串最好的项链。陈佐千说，你要什么我不给你？只是千万别告诉她们。颂莲一下子就翻身坐起来，她们？她们算什么东西？我才不在乎她们呢，陈佐千说，那当然，她们谁也比不上你。他看见颂莲的眼神迅速地发生了变化，颂莲把他推开，很快地穿好内衣走到窗前去了。陈佐千说你怎么了，颂莲回过头，幽怨地说，没情绪了，谁让你提起她们的？

陈佐千快快地和颂莲一起看着窗外的雨景。这样的时候整个世界都潮湿难耐起来。花园里空无一人，树叶绿得透出凉意，远远地那边的紫藤架被风

掠过，摇晃有加入形。颂莲想起那口井，关于井的一些传闻。颂莲说，这园子里的东西有点鬼气。陈佐千说，哪来的鬼气？颂莲朝紫藤架努努嘴，喏，那口井。陈佐千说，不过就死了两个投井的，自寻短见的。颂莲说，死的谁？陈佐千说，反正你也不认识的，是上一辈的两个女眷。颂莲说，是姨太太吧。陈佐千脸色立刻有点难看了，谁告诉你的？颂莲笑笑说谁也没告诉我，我自己看见的，我走到那口井边，一眼就看见两个女人浮在井底里，一个像我，另一个还是像我。陈佐千说，你别胡说了，以后别上那儿去。颂莲拍拍手说，那不行，我还没去问问那两个鬼魂呢，她们为什么投井？陈佐千说，那还用问，免不了是些污秽事情吧。颂莲沉吟良久，后来她突然说了一句，怪不得这园子里修这么多井。原来是为寻死的人挖的，陈佐千一把搂过颂莲，你越说越离谱，别去胡思乱想。说着陈佐千抓住颂莲的手，让她摸自己的那地方，他说，现在倒又行了，来吧。我就是死在你床上也心甘情愿。

花园里秋雨萧瑟，窗内的房事因此有一种垂死的气息，颂莲的眼前是一片深深幽暗，惟有梳妆台上的几朵紫色雏菊闪烁着稀薄的红影。颂莲听见房门外有什么动静，她随手抓过一只香水瓶子朝房门上砸去。陈佐千说你又怎么了，颂莲说，她在偷看。陈佐千说，谁偷看？颂莲说是雁儿。陈佐千笑起来，这有什么可偷看的？再说她也看不见。颂莲厉声说，你别护她，我隔多远也闻得出她的骚味。

黄昏的时候，有一群人围坐在花园里听飞浦吹箫。飞浦换上丝绸衫裤，更显出他的倜傥风流。飞浦持箫坐在中间，四面听箫的多是飞浦做生意的朋友。这时候这群人成为陈府上下观注的中心，仆人们站在门廊上远远地观察他们，窃窃私语。其他在室内的人会听见飞浦的箫声像水一样幽幽地漫进窗口，谁也无法忽略飞浦的箫声。

颂莲往往被飞浦的箫声所打动，有时甚至泪涟涟的。她很想坐到那群男人中间去，离飞浦近一点，持箫的飞浦令她回想起大学里一个独坐空室拉琴的男生，她已经记不清那个男生的脸，对他也不曾有深藏的暗恋，但颂莲易于被这种优美的情景感化，心里是一片秋水涟漪。颂莲踌躇半天，搬了一张藤椅坐在门廊上，静听着飞浦的箫声。没多久箫声沉寂了，那边的男人们开始说话。颂莲顿时就觉得没趣了，她想，说话多无聊，还不是你诓我我骗你的，人一说话就变得虚情假意的了。于是颂莲起身回到房里，她突然想起箱子里也有一管长箫，那是她父亲的遗物。颂莲打开那只藤条箱子，箱子好久没晒，已有一点霉味，那些弃之不穿的学生时代的衣裙整整齐齐地探着，好像从前的日子尘封了，散出星星点点的怅然和梦想。颂莲把那些衣服腾空了，也没有见那管长箫。她明明记得离家时把箫放进箱底的。怎么会没有了呢？雁儿，雁儿你来，颂莲就朝门廊上喊。雁儿来了，说，四太太怎么不听少爷吹箫了？颂莲说，你有没有动过我的箱子？雁儿说，前一阵你让我收拾箱子的，我把衣服都叠好了呀？颂莲说，你有没有见一管箫？箫？雁儿说，我没见，男人才玩箫呢！颂莲盯住雁儿的眼睛看，冷笑了一声，那么说是你把我的箫偷去了？雁儿说，四太太你也别随便糟践人，我偷你的箫干什么呀？颂莲说，你自然有你的鬼念头，从早到晚心怀鬼胎，还装得没事人似的。雁儿说，四太太你别太冤枉人了，你去问问老爷少爷大太太二太太三太太，我什么时候偷过主子一个铜板的？颂莲不再理睬她，她轻蔑地瞄着雁儿，然后跑到雁儿住的小偏房去，用脚踩着雁儿的杂木箱子说，嘴硬就给我打开。雁儿去拖颂莲的脚，一边哀求说，四太太你别踩我的箱子，我真的没拿你的箫。

颂莲看雁儿的神色心中越来越有底，她从屋角抓过一把斧子说，劈碎了看一看，要是没有明天给你个新的箱子。她咬着牙一斧劈下去，雁儿的箱子就散了架。衣物铜板小玩意滚了一地，颂莲把衣物都抖开来看，没有那管箫，但她忽然抓住一个鼓鼓的小白布包，打开一看，里面是个小布人，小布人的胸口刺着三枚细针。颂莲起初觉得好笑，但很快地她就发觉小布人很像她自己，再细细地看，上面有依稀的两个墨迹：颂莲。颂莲的心好像真的被三枚细针刺着，一种尖锐的刺痛感。她的脸一下变得煞白。旁边的雁儿靠着墙，惊惶地看着她。颂莲突然尖叫了一声，她跳起来一把抓住雁儿的头发，把雁儿的头一次又一次地往墙上撞。颂莲噙着泪大叫，让你咒我死！让你咒我死！雁儿无力挣脱，她只是软瘫在那里，发出断断续续的呜咽。颂莲累了，喘着气倏而想到雁儿是不识字的，那么谁在小布人上写的字呢？这个疑问使她更觉揪心，颂莲后来就蹲下身子来，给雁儿擦泪，她换了种温和的声调，别哭了，事儿过了就过了，以后别这样，我不记你仇。不过你得告诉我是谁给你写的字。雁儿还在抽噎着，她摇着头说，我不说，不能说。颂莲说，你不用怕，我也不会闹出去的，你只要告诉我我绝对不会连累你的。雁儿还是摇头。颂莲于是开始提示。是毓如？雁儿摇头。那么肯定是梅珊了？雁儿依然摇头。颂莲倒吸了一口凉气，她的声音有些颤抖了。是卓云吧？雁儿不再摇头了，她的神情显得悲伤而愚蠢。颂莲站起来，仰天说了一句，知人知面不知心呐，我早料到了。

陈佐千看见颂莲眼圈红肿着，一个人呆坐在沙发上，手里捻着一枝枯萎的雏菊。陈佐千说，你刚才哭过？颂莲说，没有呀，你对我这么好，我干什么要哭？陈佐千想了想说，你要是嫌闷，我陪你去花园走走，到外面吃夜宵也行。颂莲把手中的菊枝又捻了几下，随手扔出窗外，淡淡地问，你把我的箫弄到哪里去了？陈佐千迟疑了一会儿，说，我怕你分心，收起来了。颂莲的嘴角浮出一丝冷笑，我的心全在这里，能分到哪里去？陈佐千也正色道，那么你说那箫是谁送你的？颂莲懒懒地说，不是信物，是遗物，我父亲的遗物。陈佐千就有点发窘说是我多心了，我以为是哪个男学生送你的。颂莲把手摊开来，说，快取来还我，我的东西我自己来保管。陈佐千更加窘迫起来，他搓着手来回地走，这下坏了，他说，我已经让人把它烧了。陈佐千没听见颂莲再说话，房间里一点一点黑下来。他打开电灯，看见颂莲的脸苍白如雪，眼泪无声地挂在双颊上。

这一夜对于他们两个人来说都是特殊的一夜，颂莲像羊羔一样把自己抱紧了，远离陈佐千的身体，陈佐千用手去抚摩她，仍然得不到一点回应。他一会儿关灯一会儿开灯，看颂莲的脸像一张纸一样漠然无情。陈佐千说，你太过分了，我就差一点给你下跪求饶了。颂莲沉默了一会儿，说，我不舒服。陈佐千说，我最恨别人给我看脸色。颂莲翻了个身说，你去卓云那里吧，反正她总是对人笑的。陈佐千就跳下床来穿衣服，说，去就去，幸亏我还有三房太太。

第二天卓云到颂莲房里来时，颂莲还躺在床上。颂莲看见她掀开门帘的时候打了个莫名的冷颤。她佯睡着闭上眼睛，卓云坐到床头伸手摸摸颂莲的额头说，不烫呀，大概不是生病是生气吧。颂莲眼睛虚着朝她笑了笑，你来啦。卓云就去拉颂莲的手，快起来吧，这样躺没病也孵出毛病来。颂莲说，起来又能干什么？卓云说，给我剪头发，我也剪个你这样的学生头，精神精神。

卓云坐在圆凳上，等着颂莲给她剪头发。颂莲抓起一件旧衣服给她围上，然后用梳子慢慢梳着卓云的头发。颂莲说，剪不好可别怪我，你这样好看的头发，剪起来实在是心慌。卓云说，剪不好也没关系的，这把年纪了还要什么好看。颂莲仍然一下一下地把卓云的头发梳上去又梳下来，那我就剪了。卓云说，剪呀，你怎么那样胆小？颂莲说，主要是手生，怕剪着了。说完颂莲就剪起来。卓云的乌黑松软的头发一络络地掉下来，伴随着剪刀双刃的撞击声。卓云说，你不是挺麻利的吗？颂莲说，你可别夸我，一夸我的手就抖了。说着就听见卓云发出了一声尖厉刺耳的叫声，卓云的耳朵被颂莲的剪刀实实在在地剪下一下。

甚至花园里的人也听见了卓云那声可怕的尖叫，梅珊房里的人都跑过来看个究竟。她们看见卓云捂住右耳疼得直冒虚汗，颂莲拿着把剪刀站在一边，她的脸也发白了，惟有地板上是几络黑色的头发。你怎么啦？卓云的泪已夺眶而出，她的话没说完就捂住耳朵跑到花园里去了。颂莲愣愣地站在那堆头发边上，手中的剪刀当地掉在地上。她自言自语地说了一声，我的手发抖，我病着呢。然后她把看热闹的佣人都推出门去，你们在这儿干什么？还不快给二太太请医生去。

梅珊牵着飞澜的手，仍然留在房里。她微笑着对颂莲看，颂莲避开她的目光，她操起芦花帚扫着地上的头发，听见梅珊忽然格格笑出了声音。颂莲说，你笑什么？梅珊眯了眯眼睛，我要是恨谁也会把她的耳朵剪掉，全部剪掉，一点不剩，颂莲沉下了脸，你这是什么意思？难道我是有意的吗？梅珊又嬉笑了一声说那只有天知道啦。

颂莲没再理睬梅珊，她兀自躺到床上去，用被子把头蒙住。她听见自己的心怦然狂跳。她不知道自己的心对那一剪刀负不负责任，反正谁都应该相信，她是无意的。这时候她听见梅珊隔着被子对她说话，梅珊说，卓云是慈善面孔蝎子心，她的心眼点子比谁都多。梅珊又说，我自知不是她对手，没准你能跟她斗一斗，这一点我头一次看见你就猜到了。颂莲在被子里动弹了一下，听见梅珊出乎意料地打开了话匣子。梅珊说你想知道我和她生孩子的事情吗？梅珊说我跟卓云差不多一起怀孕的，我三个月的时候她差人在我的煎药里放了泻胎药，结果我命大胎儿没掉下来，后来我们差不多同时临盆，她又想先生孩子就花很多钱打外国催产针，把阴道都撑破了，结果还是我命大，我先生了飞澜是个男的，她竹篮打水一场空生了忆容，不过是个小贱货还比飞澜晚了三个钟头呢。

天已寒秋，女人们都纷纷换上了秋衣，树叶也纷纷在清晨和深夜飘落在地，枯黄的一片覆盖了花园。几个女佣蹲在一起烧树叶，一股焦烟味弥漫开来，颂莲的窗口砰地打开，女佣们看见颂莲的脸因愤怒而涨得绯红。她抓着一把木梳在窗台上敲着，谁让你们烧树叶的？好好的树叶烧得那么难闻。女佣们便收起了条帚箩筐，一个胆大的女佣说，这么多的树叶，不烧怎么弄？颂莲就把木梳从窗里砸到她的身上，颂莲喊，不准烧就是不准烧！然后她砰地关上了窗子。

四太太的脾气越来越大了。女佣们这么告诉毓如。她不让我们烧树叶，她的脾气怎么越来越大了？毓如把女佣喝斥了一通，不准嚼舌头，轮不到你们来搬弄是非。毓如心里却很气，以往花园里的树叶每年都要烧几次的，难道来了个颂莲就要破这个规矩不成？女佣在一边垂手而立，说，那么树叶不烧了？毓如说，谁说不烧的？你们给我去烧，别理她好了。

女佣再去烧树叶，颂莲就没有露面，只是人去灰尽的时候见颂莲走出南厢房。她还穿着夏天的裙子，女佣说她怎么不冷，外面的风这么大。颂莲站在一堆黑灰那里，呆呆地看了会，然后她就去中院吃饭了。颂莲的裙摆在冷风中飘来飘去，就像一只白色蝴蝶。

颂莲坐在饭桌上，看他们吃。颂莲始终不动筷子。她的脸色冷静而沉郁，抱紧双臂，一副不可侵犯的样子。那天恰逢陈佐千外出，也是府中闹事的时机。飞浦说，咦，你怎么不吃？颂莲说，我已经饱了。飞浦说，你吃过了？颂莲鼻孔里哼了一声，我闻焦糊味已经闻饱了。飞浦摸不着头脑，朝他母亲看。毓如的脸就变了，她对飞浦说，你吃你的饭，管那么多呢。然后她放高嗓门，注视着颂莲，四太太，我倒是听你说说，你说那么多树叶堆在地上怎么弄？颂莲说，我不知道，我有什么资格料理家事？毓如说，年年秋天要烧树叶，从来没什么别扭，怎么你就比别人娇贵？那点烟味就受不了。颂莲说，树叶自己会烂掉的，用得着去烧吗？树叶又不是人。毓如说，你这是什么意思，莫名其妙的。颂莲说，我没什么意思，我还有一点不明白的，为什么要把树叶扫到后院来烧，谁喜欢闻那烟味就在谁那儿烧好了。毓如便听不下去了，她把筷子往桌上一拍，你也不拿个镜子照照，你颂莲在陈家算什么东西？好像谁亏待了你似的。颂莲站起来，目光矜持地停留在毓如蜡黄有点浮肿的脸上。说对了，我算个什么东西？颂莲轻轻地像在自言自语，她微笑着转过身离开，再回头时已经泪光盈盈，她说，天知道你们又算个什么东西？

整整一个下午，颂莲把自己关在室内，连雁儿端茶时也不给开门。颂莲独坐窗前，看见梳妆台上的那瓶大丽菊已枯萎得发黑，她把那束菊花拿出来想扔掉，但她不知道往哪里扔，窗户紧闭着不再打开。颂莲抱着花在房间里踱着，她想来想去结果打开衣橱，把花放了进去。外面秋风又起，是很冷的风，把黑暗一点点往花园里吹。她听见有人敲门。她以为是雁儿又端茶来；就敲了一下门背，烦死了，我不要喝茶。外面的人说，是我，我是飞浦。

颂莲想不到飞浦会来。她把门打开，倚门而立。你来干什么？飞浦的头发让风吹得很凌乱，他抿着头发，有点局促地笑了笑说，他们说你病了，来看看你。颂莲嘘了一声，谁生病啊，要死就死了，生病多磨人。飞浦径直坐到沙发上去，他环顾着房间，突然说，我以为你房间里有好多书。颂莲摊开双手，一本也没有，书现在对我没用了。颂莲仍然站着，她说，你也是来教训我的吗？飞浦摇着头，说，怎么会？我见这些事头疼。颂莲说，那么你是来打圆场的？我看不需要，我这样的人让谁骂一顿也是应该的。飞浦沉默了一会儿说，我母亲其实也没什么坏心，她天性就是固执呆板，你别跟她斗气，不值得。颂莲在房间里来回走着，走着突然笑起来，其实我也没想跟大太太斗气，真的，我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事，你觉得我可笑吗？飞浦又摇头，他咳嗽了一声，慢吞吞地说，人都一样，不知道自己的喜怒哀乐是怎么回事。

他们的谈话很自然地引到那支箫上去。我原来也有一支箫，颂莲说，可惜，可惜弄丢了。那么你也会吹箫啦？飞浦高兴地问。颂莲说，我不会，还没来得及学就丢了。飞浦说，我介绍个朋友教你怎么样？我就是跟他学的。颂莲笑着，不置可否的样子。这时候雁儿端着两碗红枣银耳羹进来，先送到飞浦手上。颂莲在一边说，你看这丫头对你多忠心，不用关照自己就做好点心了。雁儿的脸羞得通红，把另外一碗往桌上一放就逃出去了，颂莲说，雁儿别走呀，大少爷有话跟你说。说着颂莲捂着嘴扑哧一笑。飞浦也笑，他用银勺搅着碗里的点心，说，你对她也太厉害了。颂莲说，你以为她是盏省油

灯，这丫头心贱，我这儿来了人，她哪回不在门外偷听？也不知道她害的什么糊涂心思。飞浦察觉到颂莲的不快，赶紧换了话题，他说，我从小就好吃甜食，像这红枣银耳羹什么的，真是不好意思，朋友们都说，女人才喜欢吃甜食。颂莲的神色却依旧是黯然，她开始摩挲自己的指甲玩，那指甲留得细长，涂了凤仙花汁，看上去像一些粉红的鳞片。喂，你在听我讲吗？飞浦说，颂莲说，听着呢，你说女人喜欢吃甜食，男人喜欢吃咸的。飞浦笑着摇摇头，站起身告辞。临走他对颂莲说，你这人有意思，我猜不透你的心。颂莲说，你也一样，我也猜不透你的心。

十二月初七陈府门口挂起了灯笼，这天陈佐千过 50 大寿。从早晨起前来祝寿的亲朋好友在陈家花园穿梭不息。陈佐千穿着飞浦赠送的一套黑色礼服在客厅里接待客人，毓如、卓云、梅珊、颂莲和孩子们则簇拥着陈佐千，与来去宾客寒暄。正热闹的时候，猛听见一声脆响，人们都朝一个地方看，看见一只半人高的花瓶已经碎伏在地。

原来是飞澜和忆容在那儿追闹，把花瓶从长几上碰翻了。两个孩子站在那儿面面相觑，知道闯了祸。飞澜先从骇怕中惊醒，指着忆容说，是她撞翻的，不关我的事。忆容也连忙把手指到飞澜鼻子上，你追我，是你撞翻的。这时候陈佐千的脸已经幡然变色，但碍于宾客在场的缘故，没有发作。毓如走过来，轻声地然而又是浊重地嘀咕着，孽种，孽种。她把飞澜和忆容拽到外面，一人掴了一巴掌，晦气，晦气。毓如又推了飞澜一把，给我滚远点。飞澜便滚到地上哭叫起来，飞澜的嗓门又尖又亮，传到客厅里。梅珊先就奔了出来，她把飞澜抱住，睨了毓如一眼，说，打得好，打得好，反正早就看不顺眼，能打一下是一下！毓如说，你这算什么话？孩子闯了祸，你不教训一句倒还护着他？梅珊把飞澜往毓如面前推，说，那好，就交给你教训吧，你打呀，往死里打，打死了你心里会舒坦一些。这时卓云和颂莲也跑了出来。卓云拉过忆容，在她头上拍了一下，我的小姐奶奶，你怎么尽给我添乱呢？你说，到底谁打的花瓶？忆容哭起来，不是我，我说了不是我，是飞澜撞翻了桌子。卓云说，不准哭，既然不是你你哭什么？老爷的喜日都给你们冲乱了。梅珊在一边冷笑了一声，说，三小姐小小年纪怎么撒谎不打愣？我在一边看得清清楚楚，是你的胳膊把花瓶带翻的。四个女人一时无话可说，惟有飞澜仍然一声声哭嚎着。颂莲在一边看了一会儿，说，犯不着这样，不就是一只花瓶吗？碎了就碎了，能有什么事？毓如白了颂莲一眼，你说得轻巧，这是一只瓶子的事吗？老爷凡事喜欢图吉利，碰上你们这些人没心没肝的，好端端的陈家迟早要败在你们手里。颂莲说，她，怎么又是我的错了？算我胡说好了，其实谁想管你们的事？颂莲一扭身离开了是非之地，她往后花园去，路上碰到飞浦和他的一班朋友，飞浦问，你怎么走了？颂莲摸摸自己的额头，说，我头疼，我见了热闹场面头就疼。

颂莲真的头疼起来，她想喝水，但水瓶全是空的，雁儿在客厅帮忙，趁势就把这里的事情撂下了，颂莲骂了一声小贱货，自己开了炉门烧水。她进了陈家还是头一次干这种家务活，有点笨手拙脚的。在厨房里站了一会儿，她又走到门廊上，看见后花园此时寂静无比，人都热闹去了，留下一些孤寂，它们在枯枝残叶上一点点滴落，浸入颂莲的心。她又看见那架凋零的紫藤，在风中发出凄迷的絮语，而那口井仍然向她隐晦地呼唤着。颂莲捂住胸口，她觉得她在虚无中听见了某种启迪的声音。

颂莲朝井边走去，她的身体无比轻盈，好像在梦中行路一般。有一股植

物腐烂的气息弥漫井台四周，颂莲从地上拣起一片紫藤叶子细看了看，把它扔进井里，她看见叶子像一片饰物浮在幽蓝的死水之上，把她的浮影遮盖了一块，她竟然看不见自己的眼睛。颂莲绕着井台转了一圈，始终找不到一个角度看见自己，她觉得这很奇怪，一片紫藤叶子，她想，怎么会？正午的阳光在枯井中慢慢地跳跃，幻变成一点点白光，颂莲突然被一个可怕的想像攫住，一只手，有一只手托住紫藤叶遮盖了她的眼睛，这样想着她似乎就真切地看见一只苍白的湿漉漉的手，它从深不可测的井底升起来，遮盖她的眼睛。颂莲惊恐地喊出了声音，手。手。她想返身逃走，但整个身体好像被牢牢地吸附在井台上，欲罢不能。颂莲觉得她像一株被风折断的花，无力地俯下身子，凝视井中。在又一轮的晕眩中她看见井水倏然翻腾喧响，一个模糊的声音自遥远的地方切入耳膜：颂莲，你下来。颂莲，你下来。

卓云来找颂莲的时候，颂莲一个人坐在门廊上，手里抱着梅珊养的波斯猫。卓云说，你怎么在这儿？开午宴了。颂莲说，我头晕得厉害，不想去。卓云说，那怎么行？有病也得去呀，场面上的事情，老爷再三吩咐你回去。颂莲说，我真的不想去，难受得快死了，你们就让我清静一会吧。卓云笑了笑，说，是不是跟毓如生气呀？没有，我没精神跟谁生气，颂莲露出了不耐烦的神情，她把怀里的猫往地上一扔，说，我想睡一会儿，卓云仍然陪着笑脸，那你就去睡吧，我回去告诉老爷就是了。

这一天颂莲昏昏沉沉地睡着，睡着也看见那口井，井中那片紫槐叶，她浑身沁出一身冷汗。谁知道那口井是什么？那片紫槐叶是什么？她颂莲又是什么？后来她懒懒地起来，对着镜子梳洗了一番。她看见自己的面容就像那片枯叶一样憔悴毫无生气，她对镜子里的女人很陌生。她不喜欢那样的女人。颂莲深深地叹了一口气，这时候她想起了陈佐千和生日这些概念，心里对自己的行为不免后悔起来。她自责地想我怎么一味地耍起小性子来了，她深知这对她的生活是有害无益的，于是她连忙打开了衣橱门，从里取出一条水灰色的羊毛围巾，这是她早就为陈佐千的生日准备的礼物。

晚宴上全部是陈家自己人了。颂莲进饭厅的时候看见他们都已落座。他们不等我就开桌了。颂莲这样想着走到自己的座位前，飞浦在对面招呼说，你好了？颂莲点点头，她偷窥陈佐千的脸色，陈佐千脸色铁板阴沉，颂莲的心就莫名地跳了一下，她拿着那条羊毛围巾送到他面前，老爷，这是我的微薄之礼。陈佐千嗯了一声，手往边上的圆桌一指，放那边吧。颂莲抓着围巾走过去，看见桌上堆满了家人送的寿礼。一只金戒指，一件狐皮大衣，一只瑞士手表，都用红缎带扎着。颂莲的心又一次格瞪了一下，她觉得脸上一阵燥热。重新落座，她听见毓如在一边说，既是寿礼，怎么也不知道扎条红缎带？颂莲装作没听见，她觉得毓如的挑剔实在可恶，但是整整一天她确实神思恍惚，心不在焉。她知道自己已经惹恼了陈佐千，这是她唯一不想干的事情。颂莲竭力想着补救的办法，她应该让他们看到她在老爷面前的特殊地位，她不能做出卑贱的样子，于是颂莲突然对着陈佐千莞尔一笑，她说，老爷，今天是你的吉辰良日，我积蓄不多，送不出金戒指皮大衣，我再补送老爷一份礼吧。说着颂莲站起身走到陈佐千跟前，抱住他的脖子，在他脸上亲了一下，又亲了一下。桌上的人都呆住了，望着陈佐千。陈佐千的脸涨得通红，他似乎想说什么，又说不出什么，终于把颂莲一把推开，厉声道，众人面前你放尊重一点。

陈佐千这一手其实自然，但颂莲却始料不及，她站在那里，睁着茫然而

惊惶的眼睛盯着陈佐千，好一会儿她意识到发生了什么，她捂住了脸，不让他们看见扑簌簌涌出来的眼泪。她一边往外走一边低低地碎帛似地哭泣，桌上的人听见颂莲在说，我做错了什么，我又做错了什么？

即使站在一边的女仆也目睹了发生在寿宴上的风波，他们敏感地意识到这将是颂莲在陈府生活的一大转折。到了夜里，两个女仆去门口摘走寿日灯笼，一个说，你猜老爷今天夜里去谁那儿？另一个想了会儿说，猜不出来，这种事还不是凭他的兴致来，谁能猜得到？

两个女人面对面坐着，梅珊和颂莲。梅珊是精心打扮过的，画了眉毛，涂了嫣丽的美人牌口红，一件华贵的裘皮大衣搭在膝上，而颂莲是懒懒的刚刚起床的样子，手指上夹着一支烟，眯着眼睛慢慢地吸。奇怪的是两个人都不说话，听墙上的挂钟嘀嗒嘀嗒响，颂莲和梅珊各怀心事，好像两棵树面对面地各怀心事，这在历史上也是常见的。

梅珊说我发现你这两天脾气坏了，是不是身上来了？

颂莲说这跟那个有什么联系，我那个不准，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来，什么时候又去了。

梅珊说聪明女人这事却糊涂，这个月还没来？别是怀上了吧？

颂莲说没有没有，哪有这事？

梅珊说你照理应该有了，陈佐千这方面挺有能耐的，晚上你把小腰儿垫高一点，真的，不诓你。

颂莲说梅珊你嘴上真是没栅栏亏你说得出口。

梅珊说不就这么回事有什么可瞒瞒藏藏的，你要是不给陈家添个人丁，昔日子就在后面了，我们这样人都一回事。

颂莲说陈佐千这一阵子根本就没上我这里来，随便吧，我无所谓。

梅珊说你是没到那个火候，我就不，我跟他直说了，他只要超过五天不上我那里，我就找个伴。我没法过活寡日子。他在我那儿最辛苦，他对我又怕又恨又想要，我可不怕他。

颂莲说说这事多无聊，反正我都无所谓的，我就是不明白女人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女人到底算个什么东西，就像狗、像猫、像金鱼、像老鼠，什么都像，就是不像人。

梅珊说你别尽自己糟践自己，别担心陈佐千把你冷落了，他还会来你这儿的，你比我们年轻，又水灵，又有文化，他要是抛下你去找毓如和卓云才是傻瓜呢，她们的腰快赶上水桶那样粗啦。再说当众亲他一下又怎么样呢？

颂莲说你这人真讨厌，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我自己。

梅珊说别去想那事了，没什么，他就是有点假正经，要是在床上，别说亲一下脸，就是亲他那儿他也乐意。

颂莲说你别说了真让人恶心。

梅珊说那么你跟我上玫瑰戏院去吧，程砚秋来了，演《荒山泪》，怎么样，去散散心吧？

颂莲说我不去，我不想出门，这心就那么一块，怎么样都是那么一块，散散心又能怎么样？

梅珊说你不能陪陪我，我可是陪你说了这么多话。

颂莲说让我陪你有什么趣呢，你去找陈佐千陪你，他要是没工夫你就找那个医生嘛。

梅珊愣了一下，她的脸立刻挂下来了。梅珊抓起裘皮大衣和围脖起身，

她逼近颂莲朝她盯了一眼，一扬手把颂莲嘴里衔着的香烟打在地上，又用脚碾了一下。梅珊厉声说，这可不是玩笑话。你要是跟别人胡说我就要把你的嘴撕烂了。我不怕你们，我谁也不怕，谁想害我都是痴心妄想！

飞浦果然领了一个朋友来见颂莲，说是给她请的吹箫老师。颂莲反而手足无措起来，她原先并没把学箫的事情当真。定睛看那个老师，一个皮肤白皙留平头的年轻男子，像学生又不像学生，举手投足有点腼腆拘谨。通报了名字，原来是此地丝绸大王顾家的三公子。颂莲从窗子里看见他们过来，手拉手的。颂莲觉得两个男子手拉手地走路，有一种新鲜而古怪的感觉。

看你们两个多要好，颂莲抿着嘴笑道，我还没见过两个大男人手拉手走路呢。飞浦的样子有点窘，他说，我们从小就认识，在一个学堂念书的。再看顾家少爷，更是脸红红的。颂莲想这位老师有意思，动辄脸红的男人不知是什么样的男人。颂莲说，我长这么大，就没交上一个好朋友。飞浦说，这也不奇怪，你看上去孤傲，不太容易接近吧。颂莲说，冤枉了，我其实是孤而不傲，要傲总得有点资本吧。我有什么资本傲呢？

飞浦从一个黑绸箫袋里抽出那支箫，说，这支送你吧，本来也是顾少爷给我的，借花献佛啦。颂莲接过箫来看了看顾少爷，顾少爷颌首而笑。颂莲把箫横在唇边，胡乱吹了一个音，说，就怕我笨，学不会。顾少爷说，吹箫很简单的，只要用心，没有学不会的道理。颂莲说，就怕我用不上那份心，我这人的心像沙子一样散的，收不起来。顾少爷又笑了，那就困难了，我只管你的箫，管不了你的心。飞浦坐下来，看看颂莲，又看看顾少爷，目光中闪烁着特有的温情。

箫有七孔，一个孔是一份情调，缀起来就特别优美，也特别感伤，吹箫人就需要这两种感情。顾少爷很含蓄地看着颂莲说，这两种感情你都有吗？颂莲想了想说，恐怕只有后一种。顾少爷说有也就不错了，感伤也是一份情调，就怕空，就怕你心里什么也没有，那就吹不好箫了。颂莲说，顾少爷先吹一曲吧，让我听听箫里有什么。顾少爷也不推辞，横箫便吹。颂莲听见一丝轻婉柔美的箫声流出来，如泣如诉的。飞浦坐在沙发上闭起了眼睛，说，这是《秋怨曲》。

毓如的丫鬟福子就是这时候来敲窗的，福子尖声喊着飞浦，大少爷、太太让你去客厅见客呢。飞浦说，谁来了？福子说，我不知道，太太让你快去。飞浦皱了皱眉头说，叫客人上这儿来找我。福子仍然敲着窗，喊，太太一定要你去，你不去她要骂死我的。飞浦轻轻骂了一声，讨厌。他无可奈何地站起来，又骂，什么客人？见鬼。顾少爷持箫看着飞浦，疑疑惑惑地问，那这箫还教不教？飞浦挥挥手说，教呀，你在这儿，我去看看就是了。

剩下颂莲和顾少爷坐在房里，一时不知说什么好。颂莲突然微笑了一声说，撒谎。顾少爷一惊，你说谁撒谎？颂莲也醒过神来，不是说你，说她，你不懂的。顾少爷有点坐立不安，颂莲发现他的脸又开始红了，她心里又好笑，大户人家的少爷也有这样薄脸皮的，爱脸红无论如何也算是条优点。颂莲就带有怜悯地看着顾少爷，颂莲说，你接着吹呀，还没完呢。顾少爷低头看看手里的箫，把它塞回黑绸箫袋里，低声说，完了，这下没情调了，曲子也就吹完了。好曲就怕败兴，你懂吗？飞浦一走箫就吹不好了。

顾少爷很快就起身告辞了。颂莲送他到花园里，心里忽然对他充满感激之情，又不宜表露，她就停步按了按胸口，屈膝道了个万福。顾少爷说，什么时候再学箫？颂莲摇了摇头，不知道。顾少爷想了想说，看飞浦安排吧，

又说，飞浦对你很好，他常在朋友面前夸你。颂莲叹了口气，他对我好有什么用？这世界上根本就没人可以依靠。

颂莲刚回到屋里，卓云就风风火火闯进来，说飞浦和大太太吵起来了。颂莲先是愣了一下，接着就冷笑道，我就猜到是这么回事。卓云说，你去劝劝吧。颂莲说，我去劝算什么？人家是母子，随便怎么吵，我去劝算什么呢？卓云说，你难道不知道他们吵架是为你？颂莲说，吔，这就更奇怪了，我跟他们井水不犯河水，干吗要把我缠进去？卓云斜睨着颂莲，你也别装糊涂了，你知道他们为什么吵。颂莲的声音不禁尖厉起来，我知道什么？我就知道她容不得谁对我好，她把我看成什么人？难道我还能跟她儿子有什么吗？颂莲说着眼里又沁出泪花，真无聊，真可恶。她说，怎么这样无聊？卓云的嘴里正嗑着瓜子，这会儿她把手里的瓜子壳塞给一边站着的雁儿，卓云笑着推颂莲一把，你也别发火，身正不怕影子斜，无事不怕鬼敲门，怕什么呀？颂莲说，让你这么一说，我倒好像真有什么怕的了。你爱劝架你去劝好了，我懒得去。卓云说，颂莲你这人心够狠的，我是真见识了。颂莲说，你太抬举我了，谁的心也不能掏出来看，谁心狠谁自己最清楚。

第二天颂莲在花园里遇到飞浦。飞浦无精打采地走着，一路走一路玩着一只打火机。飞浦装作没有看见颂莲，但颂莲故意高声地喊住了他。颂莲一如既往地跟他站着说话。她问，昨天来的什么客人？害得我萧也没学成。飞浦苦笑了一声，别装糊涂了，今天满园子都在传我跟太太吵架的事。颂莲又问，你们吵什么呢？飞浦摇摇头，一下一下地把打火机打出火来，又吹熄了，他朝四周潦草地看了看，说，呆在家里时间一长就令人生厌，我想出去跑了，还是在外边好，又自由，又快活。颂莲说，我懂了，闹了半天，你还是怕她。飞浦说，不是怕她，是怕烦，怕女人，女人真是让人可怕。颂莲说，你怕女人？那你怎么不怕我？飞浦说，对你也有点怕，不过好多了，你跟她们下一样，所以我喜欢去你那儿。

后来颂莲老想起飞浦漫不经心说的那句话，你跟她们不一样。颂莲觉得飞浦给了她一种起码的安慰，就像若有若无的冬日阳光，带有些许暖意。

以后飞浦就极少到颂莲房里来了，他在生意上好像也做得不顺当，总是闷闷不乐的样子。颂莲只有在饭桌上才能看他，有时候眼前就浮现出梅珊和医生的腿在麻将桌下做的动作，她忍不住地偷偷朝桌下看，看她自己的腿，会不会朝那面伸过去。想到这件事她心里又害怕又激动。

这天飞浦突然来了，站在那儿搓着手，眼睛看着自己的脚。颂莲见他半天不开口，扑哧笑了，你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怎么不说话？飞浦说，我要出远门了。颂莲说，你不是经常出远门的吗？飞浦说，这回是去云南，做一笔烟草生意。颂莲说，那有什么，只要不是鸦片生意就行。飞浦说，昨天有个高僧给我算卦，说我此行凶多吉少。本来我从不相信这一套，但这回我好像有点相信了。颂莲说，既然相信就别去，听说那里土匪特别多，割人肉吃。飞浦说，不去不行，一是我想出门，二是为了进账。陈家老这样下去会坐吃山空。老爷现在有点糊涂，我不管谁管？颂莲说，你说得在理，那就去吧，大男人整天窝在家里也不成体统。飞浦搔着头沉默了一会，突然说，我要是去了回不来，你会不会哭？颂莲就连忙去捂他的嘴，别自己咒自己。飞浦抓住颂莲的手，翻过来，又翻过去研究，说，我怎么不会看手纹呢？什么名堂也看不出来。也许你命硬，把什么都藏起来了。颂莲抽出了手，说，别闹，让雁儿看见了会乱嚼舌头。飞浦说，她敢，我把她的舌头割了熬汤喝。

颂莲在门廊上跟飞浦说拜拜，看见顾少爷在花园里转悠。颂莲问飞浦，他怎么在外面？飞浦笑笑说，他也怕女人，跟我一样的。又说，他跟我一起去云南。颂莲做了个鬼脸，你们两个倒像夫妻了，形影不离的。飞浦说，你好像有点嫉妒了，你要想去云南我就把你也带上，你去不去？颂莲说，我倒是想去，就是行不通。飞浦说，怎么行不通？颂莲揉了他一把，别装傻，你知道为什么行不通。快走吧，走吧。她看见飞浦跟顾少爷从月牙门里走出去，消失了。她说不清自己对这次告别的感觉是什么，无所谓或者怅怅然的，但有一点她心里明白，飞浦一走她在陈家就更加孤独了。

陈佐千来的时候颂莲正在抽烟。她回头看见他时的第一个反应就是把烟掐灭，她记得陈佐千说过讨厌女人抽烟。陈佐千脱下帽子和外套，等着颂莲过去把它们挂到衣架上去。颂莲迟迟疑疑地走过去，说，老爷好久没来了。陈佐千说你怎么抽起烟来了？女人一抽烟就没有女人味了。颂莲把他的外套挂好，把帽子往自己头上一扣，嬉笑着说，这样就更没有女人味了，是吗？陈佐千就把帽子从她头上捞过来，自己挂到衣架上，他说，颂莲你太调皮了。你调皮起来太过分，也不怪人家说你。颂莲立刻说，说什么？谁说我？到底是人家还是你自己，人家乱嚼舌头我才不在乎，要是老爷你也容不下我，那我只有死干净了。陈佐千皱了眉头说，好了好了，你们怎么都一样，说着说着就是死，好像日子过得多凄惨似的，我最不喜欢这一套。颂莲就去摇陈佐千的肩膀，既不喜欢，以后不说死就是了，其实好端端的谁说这些，都是伤心话。陈佐千把她搂过来坐到他腿上，那天的事你伤心了？主要是我情绪不好，那天从早到晚我心里乱极了，也不知道为什么，男人过50岁生日大概都高兴不起来。颂莲说，哪天的事呀？我都忘了。陈佐千笑起来，在她腰上掐了一把，说，哪天的事？我也忘了。

隔了几天不在一起，颂莲突然觉得陈佐千的身体很陌生，而且有一股薄荷油的味道，她猜到陈佐千这几天是在毓如那里的，只有毓如喜欢擦薄荷油。颂莲从床边摸出一瓶香水，朝陈佐千身上细细地洒过了，然后又往自己身上洒了一些。陈佐千说，从哪儿学来的这一套。颂莲说，我不让你身上有她们的气味。陈佐千踢了踢被子，说，你还挺霸道，颂莲说了一声，想霸道也霸道不起呀，忽然又问，飞浦怎么去云南了？陈佐千说，说是去做一笔烟草生意，我随他去。颂莲又说，他跟那个顾少爷怎么那样好？陈佐千笑了一声，说，那有什么奇怪的，男人与男人之间有些事你不懂的。颂莲无声地叹了一口气，她摸着陈佐千精瘦的身体，脑子里倏而浮现出一个秘不告人的念头。她想飞浦躺在被子里会是什么样子？

作为一个具有了性经验的女人，颂莲是忘不了这特殊的一次的，陈佐千已经汗流浃背了，却还是徒劳。她敏锐地发现了陈佐千眼睛里深深的恐惧和迷乱。这是怎么啦？她听见他的声音变得软弱胆怯起来。颂莲的手指像水一样地在他身上流着，她感觉到手下那个身体像经过了爆裂终于松弛下去，离她越来越远。她明白在陈佐千身上发生了某种悲剧，心里有一种奇怪的感情，不知是喜是悲，她觉得自己很茫然。她摸了下陈佐千的脸说，你是太累了，先睡一会儿吧。陈佐千摇着头说，不是不是，我不相信。颂莲说，那怎么办呢？陈佐千犹豫了一会，说，有个办法可能行，就是不知道你肯不肯？颂莲说，只要你高兴，我没有不肯的道理，陈佐千的脸贴过去，咬着颂莲的耳朵，他先说了一句话，颂莲没听懂，他又说一遍，颂莲这回听懂了，她无言以对，脸羞得极红。她翻了个身，看着黑暗中的某个地方，忽然说了一句，

那我不成了一条狗了吗？陈佐千说，我不强迫你，你要是不愿意就算了。颂莲还是不语，她的身体像猫一样蜷蜷来，然后陈佐千就听见了一阵低低的啜泣，陈佐千说，不愿意就不愿意，也用不到哭呀。没想到颂莲的啜泣越来越响，她蒙住脸放声哭起来。陈佐千听了一会，说，你再哭我走了。颂莲依然哭泣，陈佐千就掀了被子跳下床，他一边穿衣服一边说，没见过你这种女人，做了婊子还立什么贞节牌坊？

陈佐千拂袖而去。颂莲从床上坐起来，面对黑暗哭了很长时间，她看见月光从窗帘缝隙间投到地上，冷冷的一片，很白很淡的月光。她听见自己的哭声还索绕着她的耳边，没有消逝，而外面的花园里一片死寂。这时候她想起陈佐千临走说的那句话，浑身便颤得很厉害，她猛地拍了一下被子，对着黑暗的房间喊，谁是婊子，你们才是婊子。

这年冬天在陈府是不寻常的，种种迹象印证了这一点。陈家的四房太太偶尔在一起说起陈佐千脸上不免流露暧昧的神色，她们心照不宣，各怀鬼胎。陈佐千总是在卓云房里过夜，卓云平日的状态就很好，另外的三位太太观察卓云的时候，毫不掩饰眼睛里的疑点，那么卓云你是怎么伺候老爷过夜的呢？

有些早晨，梅珊在紫藤架下披上戏装重温舞台旧梦。一招一式唱念做得都很认真，花园里的人们看见梅珊的水袖在风中飘扬，梅珊舞动的身影也像一个俏丽的鬼魅。

四更鼓哇

满江中啊人声寂静

形吊影影吊形我加倍伤情

细思量啊

真是个红颜薄命

可怜我数年来含羞忍泪

枉落个娼妓之名

到如今退难退我进又难进

倒不如葬鱼腹了此残生

杜十娘啊拚一个香消玉殒

纵要死也死一个朗朗清清

颂莲听得入迷，她朝梅珊走过去，抓住她的裙裾，说，别唱了，再唱我的魂要飞了，你唱的什么？梅珊撩起袖子擦掉脸上的红粉，坐到石桌上，只是喘气。颂莲递给她一块丝帕，说，看你脸上擦得红一块白一块的，活脱脱像个鬼魂。梅珊说，人跟鬼就差一口气，人就是鬼，鬼就是人。颂莲说，你刚才唱的什么？听得人心酸。梅珊说，《杜十娘》，我离开戏班子前演的最后一个戏就是这。杜十娘要寻死了，唱得当然心酸。颂莲说，什么时候教我唱这一段？梅珊瞄了颂莲一眼，说得轻巧，你也想寻死吗？你什么时候想寻死我就教你。颂莲被呛得说不出话，她呆呆地看着梅珊被油彩弄脏的脸，她发现她现在不恨梅珊，至少是现在不恨，即使她出语伤人。她深知梅珊和毓如再加上她自己，现在有一个共同的仇敌。就是卓云。颂莲只是不屑于表露这种意思。她走到废井边，弯下腰朝井里看了看，忽然笑了一声，鬼，这里才有鬼呢，你知道是谁死在这井里吗？梅珊依然坐在石桌上不动，她说，还能是谁？一个是你，一个是我。颂莲说，梅珊你老开这种玩笑，让人头皮发冷。梅珊笑起来说，你怕了？你又没偷男人，怕什么，偷男人的都死在这井里，陈家好几代了都是这样。颂莲朝后退了一步，说，多可怕，是推下去

吗？梅珊甩了甩水袖，站起来说，你问我我问谁，你自己去问那些鬼魂好了。梅珊走到废井边，她也朝井里看了会，然后她一字一句念了个道白：屈、死、鬼、呐——

她们在井边断断续续说了一会话，不知怎么就说到了陈佐千的暗病上去。梅珊说，油灯再好也有个耗尽的时候，就怕续不上那一壶油呐。又说，这园子里阴气太旺，损了阳气也是命该如此，这下可好，他陈佐千陈老爷占着茅坑不拉屎，苦的是我们，夜夜守空房。说着就又说到了卓云，梅珊咬牙切齿地骂，她那一身贱肉反正是跟着老爷抖你看她抖得多欢恨不得去舔他的屁眼说又甜又香她以为她能兴风作浪看我什么时候狠狠治她一下叫她又哭爹又喊娘。

颂莲却走神了，她每次到废井边总是摆脱不了梦魇般的幻觉。她听见井水在很深的地层翻腾，送上来一些亡灵的语言，她真的听见了，而且感觉到井里泛出冰冷的瘴气，湮没了她的灵魂和肌肤。我怕。颂莲这样喊了一声转身就跑，她听见梅珊在后面喊，喂你怎么啦你要是去告密我可不怕我什么也没说过。

这天忆云放学回家是一个人回来的，卓云马上就意识到什么，她问，忆容呢？忆云把书包朝地上一扔说，她让人打伤了，在医院呢。卓云也来不及细问，就带了两个男仆往医院赶。他们回家已是晚饭时分，忆容头上缠着绷带，被卓云抱到饭桌上。吃饭的人都放下筷子，过来看忆容头上的伤。陈佐千平日最宠爱的就是忆容，他把忆容又抱到自己腿上，问，告诉我是谁打的，明天我扒了他的皮。忆容哭丧着脸，说了一个男孩的名字。陈佐千怒不可遏，说他是谁家的孩子？竟敢打我的女儿。卓云在一边抹着眼泪说，你问她能问出什么名堂来？明天找到那孩子，才能问个仔细，哪个丧尽天良的禽兽不如的东西，对孩子下这样的毒手？毓如微微皱了下眉头，说，吃你们的饭吧，孩子在学堂里打架也是常有的事，也没伤着要害，养几天就好了。卓云说，大太太你也说得太轻巧了，差一点就把眼睛弄瞎了，孩子细皮嫩肉的受得了吗？再说，我倒不怎么怪罪孩子，气的是指使他的那个人，要不然，没冤没仇的，那孩子怎么就会从树后面窜出来，抡起棍子就朝忆容打，梅珊只顾往碗里舀鸡汤，一边说，二太太的心眼也太多，孩子间闹别扭，有什么道理好讲？不要疑神疑鬼的，搞得谁也不愉快。卓云冷冷地说，不愉快的事在后面呢，这口气怎么咽得下去？我倒非非要搞个水落石出不可。

谁也想不到的是，第二天吃午饭的时候，卓云领了一个男孩进了饭间，男孩胖胖的，拖着鼻涕。卓云跟他低声说了句什么，男孩就绕着饭桌转了一圈，挨个看着每个人的脸，突然他就指着梅珊说，是她，她给了我一块钱。梅珊朝天翻了翻眼睛，然后推开椅子，抓住男孩的衣领，你说什么？我凭什么给你一块钱？男孩死命挣脱着，一边嚷嚷，是你给我一块钱，让我去揍陈忆容和陈忆云。梅珊啪地打了男孩一个耳光，骂，放屁，我根本就不认识你个小兔崽，谁让你来诬陷我的？这时候卓云上去把他们拉开，佯笑着说，行了，就算他认错了人，我心中有个数就行了。说着就把男孩推出了吃饭间。

梅珊的脸色很难看，她把勺子朝桌上一扔，说，不要脸。卓云就在这边说，谁不要脸谁心里清楚，还要我把丑事抖个干净啊。陈佐千终于听不下去了，一声怒喝，不想吃饭给我滚，都给我滚！

这事的前后过程颂莲是个局外人，她冷眼观察，不置一词。事实上从一开始她就猜到了梅珊，她懂得梅珊这种品格的女人，爱起来恨起来都疯狂得

可怕。她觉得这事残忍而又可笑，完全不加理智，但奇怪的是，她内心同情的一面是梅珊，而不是无辜的忆容，更不是卓云。她想女人是多么奇怪啊，女人能把别人琢磨透了，就是琢磨不透她自己。

颂莲的身上又来了，没有哪次比这回更让颂莲焦虑和烦躁了。那摊紫红色的污血对于颂莲是一种无情的打击。她心里清楚，她怀孕的可能随着陈佐千的冷淡和无能变得可望而不可即。如果这成了事实，那么她将孤零零地像一叶浮萍在陈家花园漂流下去吗？

颂莲发现自己愈来愈容易伤感，苦泪常沾衣襟。颂莲流着泪走到马桶间去，想把污物扔掉。当她看见马桶浮着一张被浸烂的草纸时，就骂了一声，懒货。雁儿好像永远不会用新式的抽水马桶，她方便过后总是忘了冲水，颂莲刚要放水冲，一种超常的敏感和多疑使她萌生一念，她找到一柄刷子，皱紧了鼻子去拨那团草纸，草纸摊开后原形毕露，上面有一个模糊的女人，虽然被水沤烂了，但草纸上的女人却一眼就能分辨，而且是用黑红色的不知什么血画的。颂莲明白，画的又是她，雁儿又换了个法子偷偷对她进行恶咒。她巴望我死，她把我扔在马桶里。颂莲浑身颤抖着把那张草纸捞起来，她一点也不嫌脏了，浑身的血液都被雁儿的恶行点得火烧火燎。她夹着草纸撞开小偏屋的门，雁儿靠着床在打吨。雁儿说，太太你要干什么？颂莲把草纸往她脸上摔过去，雁儿说，什么东西？等到她看清楚了，脸就灰了，嗫嚅着说不是我用的。颂莲气得说不出话，盯视的目光因愤怒而变得绝望。雁儿缩在床上不敢看她，说，画着玩的，不是你。颂莲说，你跟谁学的这套阴毒活儿？你想害死我你来当太太是吗？雁儿不敢吱声，抓了那张草纸要往窗外扔。颂莲尖声大喊，不准扔！雁儿回头申辩，这是脏东西，留着干嘛？颂莲抱着双臂在屋里走着，留着自然有用。有两条路随你走。一条路是明了，把这脏东西给老爷看，给大家看，我不要你来伺候了，你哪是伺候我？你是来杀我来了。还有一条路是私了。雁儿就怯怯地说，怎么私了？你让我干什么都行，就是别撵我走。颂莲莞尔一笑，私了简单，你把它吃下去。雁儿一惊，太太你说什么？颂莲侧过脸去看着窗外，一字一顿地说，你把它吃下去。雁儿浑身发软，就势蹲了下去，蒙住脸哭起来，那还不如把我打死好。颂莲说，我没劲打你，打你脏了我的手。你也别怨我狠，这叫做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书上说的，不会有错。雁儿只是蹲在墙角哭，颂莲说，你这会儿又要干净了，不吃就滚蛋，卷铺盖去吧。雁儿哭了很长时间，突然抹了下眼泪，一边哽咽一边说，我吃，吃就吃。然后她抓住那张草纸就往嘴里塞，发出一阵撕心裂肺的干呕声。颂莲冷冷地看着，并没有什么快感，她不知怎么感到寒心，而且反胃得厉害。贱货。她厌恶地看了一眼雁儿，离开了小偏房。

雁儿第二天就病了，病得很厉害，医生来看了，说雁儿得了伤寒。颂莲听了心里像被什么钝器割了一下，隐隐作痛。消息不知怎么透露了出去，佣人们都在谈论颂莲让雁儿吞草纸的事情，说四太太看不出来比谁都阴损，说雁儿的命大概也保不住了。

陈佐千让人把雁儿抬进了医院，他对管家说，尽量给她治，花费全由我来，不要让人骂我们不管下人死活，抬雁儿的时候，颂莲躲在房间里，她从窗帘缝里看见雁儿奄奄一息地躺在担架上，她的头皮因为大量掉发而裸露着，模样很怕人。她感觉到雁儿枯黄的目光透过窗帘，很沉重地刺透了她的心。后来陈佐千到颂莲房里来，看见颂莲站在窗前发呆。陈佐千说，你也太阴损了，让别人说尽了闲话，坏了陈家名声。颂莲说，是她先阴损我的，她

天天咒我死。陈佐千就恼了，你是主子，她是奴才，你就跟她一般见识？颂莲一时语塞，过了会儿又无力地说，我也没想把她弄病，她是自己害了自己，能全怪我吗？陈佐千挥挥手，不耐烦地说，别说了，你们谁也不好惹，我现在见了你们头就疼。你们最好别再给我添乱了。说完陈佐千就跨出了房门，他听见颂莲在后面幽幽地说，老天，这日子让我怎么过？陈佐千回过头回敬她说，随你怎么过，你喜欢怎么过就怎么过，就是别再让佣人吃草纸了。

一个被唤做宋妈的老女佣，来颂莲这儿伺候。据宋妈自己说，她在陈府里从15岁干到现在，差不多大半辈子了，飞浦就是她抱大的，还有在外面读大学的大小姐，也是她抱大的，颂莲见她倚老卖老，有心开个玩笑，那么陈老爷也是你抱大的啰。宋妈也听不出来话里的味道，笑起来说，那可没有，不过我是亲眼见他娶了四房太太，娶毓如大太太的时候他才19岁，胸前佩了一个大金片儿，太太也佩了一个，足有半斤重啊。到娶卓云二太太，就换了个小金片儿，到娶梅珊三太太，就只是手上各带几个戒指，到了娶你，就什么也没见着了，这陈家可见是一天不如一天了。颂莲说，既然陈家一天不如一天，你还在这儿干什么？宋妈叹口气说，在这里伺候惯了，回老家过清闲日子反而过不惯了。颂莲捂嘴一笑，她说，宋妈要是说的真心话，那这世上当真就有奴才命了。宋妈说，那还有假？人一生下来就有富贵命奴才命，你不信也得信呀，你看我天天伺候你，有一天即使天塌下来地陷下去，只要我们活着，就是我伺候你，不会是你伺候我的。

宋妈是个愚蠢而唠叨的女佣。颂莲对她不无厌恶，但是在许多穷极无聊的夜晚，她一个人枯坐灯下，时间长了就想找个人说话。颂莲把宋妈喊到房间里陪着她说话，一仆一主的谈话琐碎而缺乏意义，颂莲一会儿就又厌烦，她听着宋妈的唠叨，思想会跑到很远很奇怪的角落去，她其实不听宋妈说话，光是觉得老女佣黄白的嘴唇像虫卵似地蠕动，她觉得这样打发夜晚实在可笑，但又问自己，不这样又能怎么样呢？

有一回就说起从前死在废井里的女人。宋妈说那最后一个是40年前死的，是老太爷的小姨太太，说她还伺候过那个小姨太太半年的光景，颂莲说，怎么死的？宋妈神秘地眨眨眼睛，还不是男男女女的事情？家丑不可外扬，否则老爷要怪罪的。颂莲说，那么说我是外人了？好吧，别说了，你去睡吧。宋妈看看颂莲的脸色，又赔笑脸说，太太你真想听这些脏事？颂莲说，你说我就听。这有什么了不得的？宋妈就压低嗓门说，一个卖豆腐的！她跟一个卖豆腐的私通。颂莲淡淡地说，怎么会跟卖豆腐的呢？宋妈说，那男人豆腐做得很出名，厨子让他送豆腐来，两个人就撞上了。都是年轻血旺的，眉来眼去的就勾搭上了。颂莲说，谁先勾搭谁呀？宋妈嘻地一笑说，那只有鬼知道了，这先后的事说不清，都是男的咬女的，女的咬男的。颂莲又问，怎么知道他们私通的？宋妈说，探子！陈老太爷养了探子呀。那姨太太说是头疼去看医生，老太爷要喊医生上门来，她不肯。老太爷就疑心了，派了探子去跟踪。也怪她谎撒的不圆。到了那卖豆腐的家里，捱到天黑也不出来。探子开始还不敢惊动，后来饿得难受，就上去把门一脚踹开了，说，你们不饿我还饿呢。宋妈说到这里就咯咯笑起来，颂莲看着宋妈笑得前仰后合的，她不笑，端坐着说了声，恶心。颂莲点了一支烟，猛吸了几口，忽然说，那么她是偷了男人才跳井的？宋妈的脸上又有了讳莫如深的表情，她轻声说，鬼知道呢？反正是死在井里了。

夜里颂莲因此就添了无名的恐惧，她不敢关灯睡觉。关上灯周围就黑得

可怕，她似乎看见那口废井跳跃着从紫藤架下跳到她的窗前，看见那些苍白的泛着水光的手在窗户上向她张开，湿漉漉地摇晃着。

没人知道颂莲对废井传说的恐惧，但她晚上亮灯睡觉的事却让毓如知道了。毓如说了好几次，夜里不关灯，再厚的家底都会败光的。颂莲对此充耳不闻，她发现自己已经倦怠子女人间的嘴仗，她不想申辩，不想占上风，不想对鸡毛蒜皮的小事表示任何兴趣。她想的东西不着边际，漫无目的，连她自己也理不出头绪。她想没什么可说的干脆不说，陈家人后来都发现颂莲变得沉默寡言，他们推测那是因为她失宠于陈老爷的缘故。

眼看就要过年了，陈府上上下下一片忙碌，杀猪宰牛搬运年货。窗外天天是嘈杂混乱。颂莲独坐室内，忽然想起了自己的生日，自己的生日和陈佐千只相差五天，12月12，生日早已过去了；她才想起来，不由得心酸酸的，她掏钱让宋妈上街去买点卤菜，还要买一瓶四川烧酒。宋妈说，太太今天是怎么啦？颂莲说，你别管我，我想尝尝醉酒的滋味。然后她就找了一个小酒盅，放在桌上，人坐下来盯着那酒盅看，好像就看见了20年前那个小女婴的样子，被陌生的母亲抱在怀里。其后的20年时光却想不清晰，只有父亲浸泡在血水里的那只手，仍然想抬起来抚摩她的头发。颂莲闭上眼睛，然后脑子里又是一片空白，唯一清楚的就是生日这个概念。生日，她抓起酒盅看着杯底，杯底上有一点褐色的污迹，她自言自语，12月12，这么好记的日子怎么会忘掉的？除了她自己，世界上就没人知道12月12是颂莲的生日了。除了她自己，也不会有人来操办她的生日宴会了。

宋妈去了好久才回来，把一大包卤肺、卤肠放到桌上。颂莲说，你怎么买这些东西，脏兮兮的谁吃？宋妈很古怪地打量着颂莲，突然说，雁儿死了，死在医院里了。颂莲的心立刻哆嗦了一下，她镇定着自己，问，什么时候死的？宋妈说，不知道，光听说雁儿临死喊你的名字。颂莲的脸有些白，喊我的名字干什么？难道是我害死她的？宋妈说，你别生气呀，我是听人说了才告诉你。生死是天命，怪不着太太。颂莲又问，现在尸体呢？宋妈说，让她家里人抬回乡下去了，一家人哭哭啼啼的，好可怜。颂莲打开酒瓶，闻了闻酒气，淡淡地说了一句，也没什么多哭的，活着受苦，死了干净。死了比活着好。

颂莲了个人呷着烧酒，朦朦胧胧听见一阵熟悉的脚步声，门帘被哗地一掀，闯进来一个黑黝黝的男人。颂莲转过脸朝他望了半天，才认出来，竟然是大少爷飞浦。她急忙用台布把桌上的酒菜一古脑地全部盖上，不让飞浦看到，但飞浦还是看见了，他大叫，好啊，你居然在喝酒。颂莲说，你怎么就回来了？飞浦说不死总要回家来的。飞浦多日不见变化很大，脸发黑了，人也粗壮了些，神色却显得很疲惫的样子。颂莲发现他的眼圈下青青的一轮，角膜上可见几缕血丝，这同他的父亲陈佐千如出一辙。

你怎么喝起酒来了，借酒浇愁吗？

愁是酒能消得掉的吗？我是自己在给自己祝寿。

你过生日？你多大了？

管它多大呢，活一天算一天。你要不要喝一杯？给我祝祝寿。

我喝一杯，祝你活到99。

胡诌。我才不想活那么长，这恭维话你对老爷说去。

那你想活多久呢？

看情况吧，什么时候不想活就不活了，这也简单。

那我再喝一杯，我让你活得长一点，你要死了那我在家里就找不到说话的人了。

两个人慢慢地呷着酒，又说起那笔烟草生意。飞浦自嘲他说，鸡飞蛋打，我哪里是做生意的料子，不光没赚到，还赔了好几千，不过这一圈玩得够开心的。颂莲说，你的日子已经够开心的了，哪有不开心的事？飞浦又说，你可别去告诉老爷，否则他又训人。颂莲说，我才懒得掺和你们家的事，再说，他现在见我就像见一块破抹布，看都不看一眼。我怎么会去向他说你的不是？

颂莲酒后说话时不再平静了，她话里的明显的感情倾向对着飞浦来的，飞浦当然有所察觉。飞浦的内心开放了许多柔软的花朵，他的脸现在又红又热，他从皮带扣上解下一个鲜艳的绘有龙凤图案的小荷包，递给颂莲。这是我从云南带回来的，给你做个生日礼物吧。颂莲瞥了一眼小荷包，诡谲地一笑说，只有女的送荷包给情郎，哪有反过来的道理呀？飞浦有点窘迫，突然从她手里夺回荷包说，你不要就还给我，本来也是别人送我的。颂莲说，好啊，虚情假义的，拿别人的信物来糊弄我，我要是拿了不脏了我的手？飞浦重新把荷包挂在皮带上，讪讪说，本来就没打算给你，骗骗你的。颂莲的脸就有点沉下来了，我是被骗惯了，谁都来骗我，你也来骗我玩儿。飞浦低下头，偶尔偷窥一下颂莲的表情，沉默不语了。颂莲突然又问，谁送的荷包？飞浦的膝盖上下抖了几下，说，那你就别问了。

两个人坐着很虚无地呷酒。颂莲把酒盅在手指间转着玩，她看见飞浦现在就坐在对面，他低着头，年轻的头发茂密乌黑，脖子刚劲傲慢地挺直，而一些暗蓝的血管在她的目光里微妙地颤动着。颂莲的心里很潮湿，一种陌生的欲望像风一样灌进身体，她觉得喘不过气来，意识中又出现了梅珊和医生的腿在麻将桌下绞缠的画面。颂莲看见了自己修长姣好的双腿，它们像一道漫坡而下的细沙向下塌陷，它们温情而热烈地靠近目标。这是飞浦的脚，膝盖，还有腿，现在她准确地感受了它们的存在。颂莲的眼神迷离起来，她的嘴唇无力地启开，蠕动着。她听见空气中有一种物质碎裂的声音，或者这声音仅仅来自她的身体深处。飞浦抬起了头，他凝视颂莲的眼睛里有一种激情汹涌澎湃着，身体尤其是双腿却僵硬地维持原状。飞浦一动不动。颂莲闭上眼睛，她听见一粗一细两种呼吸紊乱不堪，她把双腿完全靠紧了飞浦，等待着什么发生。好像是许多年一下子过去了，飞浦缩回了膝盖，他像被击垮似地歪在椅背上，沙哑地说，这样不好，颂莲如梦初醒，她嚎啼着，什么不好？飞浦把双手慢慢地举起来，作了一个揖。不行，我还是怕。他说话时脸痛苦地扭曲了。我还是怕女人。女人太可怕。颂莲说，我听不懂你的话。飞浦就用手搓着脸说，颂莲我喜欢你，我不骗你。颂莲说，你喜欢我却这样待我。飞浦几乎是便咽了，他摇着头，眼睛始终躲避着颂莲，我没法改变了，老天惩罚我，陈家世代男人都好女色，轮到我不行了，我从小就觉得女人可怕，我怕女人。特别是家里的女人都让我害怕。只有你我不怕，可是我还是不行，你懂吗？颂莲早已潸然泪下，她背过脸去，低低地说，我懂了，你也别解释了，现在我一点也不怪你，真的，一点也不怪你。

颂莲醉酒是在飞浦走了以后，她面色酡红，在房间里手舞足蹈、摔摔打打的。宋妈进来按她不住，只好去喊陈老爷陈佐千来。陈佐千一进屋就被颂莲抱住了，颂莲满嘴酒气，嘴里胡言乱语。陈佐千问宋妈，她怎么喝起酒来了？宋妈说我怎么会知道，她有心事能告诉我吗？陈佐千差宋妈去毓如那里取醒酒药，颂莲就叫起来，不准去，不准告诉那老巫婆。陈佐千很厌恶地把

颂莲推到床上，看你这副疯样，不怕让人笑话。颂莲又跳起来，勾住陈佐千的脖子说，老爷今晚陪陪我，我没人疼，老爷疼疼我吧。陈佐千无可奈何地说，你这样我怎么敢疼你？疼你还不如疼条狗。

毓如听说颂莲醉酒就赶来了。毓如在门口念了几句阿弥陀佛，然后上来把颂莲和陈佐千拉开。她问陈佐千，给她灌药？陈佐千点点头。毓如想摁着颂莲往她嘴里塞药，被颂莲推了个趔趄。毓如就喊，你们都动手呀，给这个疯货点厉害。陈佐千和宋妈也上来架着颂莲，毓如刚把药灌下去，颂莲就啐出来，啐了毓如一脸。毓如说，老爷你怎么不管她？这疯货要翻天了。陈佐千拦腰抱住颂莲，颂莲却一下软瘫在他身上，嘴里说，老爷别走，今天你想干什么都行，舔也行，摸也行，干什么都依你，只要你别走。陈佐千气恼得说不出话，毓如听不下去，冲过来打了颂莲一记耳光，无耻的东西，老爷你把她宠成什么样子了！南厢房闹成一锅粥，花园里有人跑过来看热闹。陈佐千让宋妈堵住门，不让人进来看热闹。毓如说，出了丑就出个够，还怕让人看？看她以后怎么见人？陈佐千说，你少插嘴，我看你也该灌点醒酒药。宋妈捂着嘴强忍住笑，走到门廊上去把门。看见好多人在窗外探头探脑的。宋妈看见大少爷飞浦把手插在裤袋里，慢慢地朝这里走。她正想让不让飞浦进去呢，飞浦转了个身，又往回走了。

下了头一场大雪，萧瑟荒凉的冬日花园被覆盖了兔绒般的积雪，树枝和屋檐都变得玲珑剔透、晶莹透明起来。陈家几个年幼的孩子早早跑到雪地上堆了雪人，然后就在颂莲的窗外跑来跑去追逐，打雪仗玩。颂莲还听见飞澜在雪地上摔倒后尖声啼哭的声音，还有刺眼的雪光泛在窗户上的色彩，还有吊钟永不衰弱的嘀嗒声。一切都是真切可感，但颂莲仿佛去了趟天国，她不相信自已活着，又将一如既往地度过一天的时光了。

夜里她看见了死者雁儿，死者雁儿是一个秃了头的女人，她看见雁儿在外面站着推她的窗户，一次又一次地推。她一点不怕。她等着雁儿残忍的报复。她平静地躺着。她想窗户很快会被推开的。雁儿无声地走进来了，带着一种头发套子，挽成有钱太太的圆髻。颂莲说，你上哪儿买的头发套子？雁儿说，在阎王爷那儿什么都有。然后颂莲就看见雁儿从髻后抽出一根长簪，朝她胸口刺过来。她感觉到一阵刺痛，人就飞速往黑暗深处坠落。她肯定自己死了，千真万确地死了，而且死了那么长时间，好像有几十年了。

颂莲披衣坐在床上，她不相信死是个梦。她看见锦缎被子上真的插了一根长簪，她把它摊在手心上，冰凉冰凉。这也是千真万确的，不是梦。那么，我怎么又活了呢，雁儿又跑到哪里去了呢？

颂莲发现窗子也一如梦中半掩着，从室外穿来的空气新鲜清冽，但颂莲辨别了窗户和残存的死亡气息。下雪了，世界就剩下一半了。另外一半看不见了，它被静静地抹去，也许这就是一场不彻底的死亡。颂莲想我为什么死到一半又停止了昵，真让人奇怪。另外的一半在哪里？

梅珊从北厢房出来，她穿了件黑貂皮大衣走过雪地，仪态万千容光焕发的美貌，改变了空气的颜色。梅珊走过颂莲的窗前，说，女酒鬼，酒醒了？颂莲说，你出门？这么大的雪。梅珊拍了拍窗子，雪大怕什么？只要能快活，下刀子我也要出门。梅珊扭着腰肢走过去，颂莲不知怎么就朝她喊了一句，你要小心。梅珊回头对颂莲嫣然一笑，颂莲对此印象极深。事实上这也是颂莲最后一次看见梅珊迷人的笑靥。

梅珊是下午被两个家丁带回来的。卓云跟在后面，一边走一边嗑着瓜子，

事情说到结果是最简单了，梅珊和医生在一家旅馆里被卓云堵在被窝里，卓云把梅珊的衣服全部扔到外面去，卓云说，你这臭婊子，你怎么跑得出我的手心？

这天颂莲看着梅珊出去又回来，一前一后却不是同一个梅珊。梅珊是被人拖回北厢房去的，梅珊披头散发，双目怒睁，骂着拖拽她的每一个人，她骂卓云说我活着要把你一刀一刀削了死了也要挖你的心喂狗吃。卓云一声不吭，只顾嗑着瓜子。飞澜手里抓着梅珊掉落的一只皮鞋，一路跑一路喊，鞋掉啰，鞋掉啰。颂莲没有看见陈佐千，陈佐千后来是一个人进北厢房去的，那时候北厢房已经被反锁上了。

颂莲无心去隔壁张望，她怀着异样沉重的心情谛听着梅珊的动静。她很想知道陈佐千会怎么处置梅珊。但是隔壁没有丝毫的动静。一个家丁守在门口，摇着一串钥匙，开锁，关锁。陈佐千又出来了，他站在那里朝花园雪景张望了一番，然后甩了甩手，朝南厢房里走过来。

好大的雪，瑞雪兆丰年呐。陈佐千说。陈佐千的脸比预想的要平静得多。颂莲甚至感觉到他的表情里有一种真实的轻松。颂莲倚在床上，直盯着陈佐千的眼睛，她从中另外看到了一丝寒光，这使她恐惧不安。颂莲说，你们会把梅珊怎么样？陈佐千掏出一支象牙牙签剔着牙，他说，我们能把她怎么样？她自己知道应该怎么样。颂莲说，你们放她一码吧。陈佐千笑了一声，说，该怎么样就怎么样。颂莲彻夜未眠，心如乱麻。她时刻谛听着隔壁的动静，心里想的都是自己的事情。每每想到自己，一切却又是一片空白，正好像窗外的雪，似有似无，有一半真实，另外一半却是融化的虚幻。到了午夜时分，颂莲忽然又听见了梅珊唱她的京戏，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屏息再听，真的是梅珊在受难夜里唱她的京戏。

叹红颜薄命前生就
美满姻缘付东流
薄幸冤家音信无有
啼花泣月在暗里添愁
枕边泪呀共那阶前雨
隔着窗儿点滴不休
山上复有山
何日里大刀环
那欲化望夫石一片
要寄回文只字难
总有这角枕锦衾明似绮
只怕那孤眠不抵半床寒

整个夜里后花园的气氛很奇特，颂莲辗转难眠，后来又听见飞澜的哭叫声，似乎有人把他从北厢房抱走了。颂莲突然再也想不出梅珊的容貌，只是看见梅珊和医生在麻将桌下交缠着的四条腿，不断地在眼前晃动，又依稀觉得它们像纸片一样单薄，被风吹起来了。好可怜，颂莲自言自语着，听见院墙外响起了第一声鸡啼，鸡啼过后世界又是一片死寂。颂莲想我又要死了，雁儿又要来推窗户了。

颂莲迷迷糊糊半睡半醒着。这是凌晨时分，窗外一阵杂沓的脚步声惊动了颂莲，脚步声从北厢房朝紫藤架那里去。颂莲把窗帘掀开一条缝，看见黑暗中晃动着几个人影，有个人被他们抬着朝紫藤架那里去。凭感觉颂莲知道

那是梅珊，梅珊无声地挣扎着被抬着朝紫藤架那里去。梅珊的嘴被堵住了，喊不出声音。颂莲想他们要干什么，他们把梅珊抬到那里去想干什么。黑暗中一群人走到了废井边，他们围在井边忙碌了一会儿，颂莲就听见一声沉闷的响声，好像井里溅出了很高很白的水珠。是一个人被扔到井里去了。是梅珊被扔到井里去了。

大概静默了两分钟，颂莲发出了那声惊心动魄的狂叫。陈佐千闯进屋子的时候看见她光着脚站在地上，拼命揪着自己的头发。颂莲一声声狂叫着，眼神黯淡无光，面容更是像一张白纸。陈佐千把她架到床上，他清楚地意识到这是颂莲的末日，她已经不是昔日那个女学生颂莲了。陈佐千把被子往她身上压，说，你看见了什么？你到底看见了什么？颂莲说，杀人。杀人。陈佐千说，胡说八道，你看见了什么？你什么也没有看见。你已经疯了。

第二天早晨，陈家花园爆出了两条惊人的新闻。从第二天早晨起，本地的人们，上至绅士淑女阶层，下至普通百姓，都在谈论陈家的事情，三太太梅珊含羞投井，四太太颂莲精神失常。人们普遍认为梅珊之死合情合理，奸夫淫妇从来没有好下场。但是好端端的年轻文静的四太太颂莲怎么就疯了呢，熟知陈家内情的人说，那也很简单，兔死狐悲罢了。

第二年春天，陈佐千陈老爷娶了第五位太太文竹。文竹初进陈府，经常看见一个女人在紫藤架下枯坐，有时候绕着废井一圈一圈地转，对着井中说话。文竹看她长得清秀脱俗，干干净净，不太像疯子，问边上的人说，她是谁？人家就告诉她，那是原先的四太太，脑子有毛病了。文竹说，她好奇怪，她跟井说什么话？人家就复述颂莲的话说，我不跳，我不跳，她说她不跳井。

颂莲说她不跳井。

活着
活着

余华

一个人的命运，几世人的辛酸。以写残忍为能事的先锋作家余华，摇身一变成了张艺谋的杀手锏。在《活着》中饰演男主角的葛优，因荣获法国第四十七届夏纳国际电影节最佳男演员奖而喜登“影帝”宝座。然而《活着》未获广电部审片通行证，尚未在国内公映。我比现在年轻10岁的时候，获得了一个游手好闲的职业——去乡间收集民间歌谣。那一年的整个夏天，我如同一只乱飞的麻雀，游荡在知了和阳光充斥的村舍田野，我喜欢喝农民那种带有苦味的茶水，他们的茶桶就放在田埂的树下，我毫无顾忌地拿起漆满茶垢的茶碗舀水喝，还把自己的水壶灌满，与田里的男人说上几句废话，在姑娘因我而起的窃窃私笑里扬长而去。我曾经和一位守着瓜田的老人聊了整整一个下午，这是我有生以来瓜吃得最多的一次，当我站起来告辞时，突然发现自己像个孕妇一样步履艰难了。然后我与一位当上了祖母的女人坐在门槛上，她编着草鞋为我唱了一支《十月怀胎》。我最喜欢的是傍晚来到时，坐在农民的屋前，看着他们将提上的井水泼在地上，压住蒸腾的尘土，夕阳的光芒在树梢上微微摇晃。拿一把他们递过来的扇子，尝尝他们和盐一样咸的咸菜，看看某位年轻女人，听几个老人讲述遥远的传说。

那个夏天我还差一点谈情说爱，我遇到了一位赏心悦目的农村女孩，她黝黑的脸蛋至今还在我眼前闪闪发光。我见到她时，她卷起裤管坐在河边的青草上，摆弄着一根竹竿在照看一群肥硕的鸭子。这个十六、七岁的女孩，羞怯地与我共同度过了一个炎热的下午，她每次露出笑容时都要深深地低下头去，我看着她偷偷放下卷起的裤管，又怎样将自己的光脚丫子藏到草丛里去。那个下午我信口开河，向她兜售如何带她外出游玩的计划，这个女孩又惊又喜。我当初情绪激昂，说这些也是真心实意，我只是感到和她在一起身心愉快，也不去考虑以后会是怎样。可是后来，当她三个强壮如牛的哥哥走过来时，我才吓了一跳，我感到应该和这位可爱的女孩永别了，否则我就会不得不娶她为妻。

我就是这么一副模样：头戴宽边草帽，脚上穿着拖鞋，一条毛巾挂在身后的皮带上，让它像尾巴似的拍打着我的屁股。我张大嘴巴打着呵欠，散漫地走在田间小道上。我的拖鞋吧哒吧哒，把那些小道弄得尘土飞扬，仿佛是车轮滚滚而过时的情景。

有一天午后，我走到了一棵有着茂盛树叶的树下，摘下草帽，从身后取过毛巾擦起脸上的汗水。我的眼睛四处张望了一会，那时候棉花已被收起，有几个包着头巾的女人在田里将棉秆拔出来，她们不时抖动着屁股摔去根须上的泥巴。我的身后是一口在阳光下泛黄的池塘，我就靠着树干面对池塘坐了下来，翻弄起自己的背包，在几本同时拿出来书籍面前，我犹豫不决。一封信的滑出，导致了书籍全都回到背包里去。那是我出发前收到的父亲来信，父亲的信只有两句话，他这样写——

收到你的来信，我和你母亲高兴了整整一天，
不过那时候我和你母亲都还年轻，容易激动。

父亲善意的讽刺，使我重读时感到十分愉快。我已有一年多没有给家里去信了，读了这封信后，我依然觉得没有什么事值得写信告诉他们。我将信放入背包，并且迅速忘记他们。我感到自己要睡觉了，就在青草上躺下来，把草帽盖住脸，枕着背包在树荫里闭上了眼睛。

在进入睡眠的路途上，我看到了夜晚的时候，我的父母坐在床上被窝里，

床头柜上摆着一台老式收音机，上面罩着竹叶图案的丝织纱布。我的父母用一种谈论收音机的语调谈论着我，他们的脸上保留着淡淡的微笑。这情景使我离开了睡眠，我睁开眼睛，感受到阳光如何穿过叶缝和草帽的间隙照亮了我。

这位比现在年轻 10 岁的我，躺在树叶和草丛中间，睡了有两个小时。其间有几只蚂蚁爬到了我的腿上，我沉睡中的手依然准确地将它们弹走。后来仿佛是来到了水边，一位老人撑着竹筏在远处响亮地吆喝。我从睡梦里挣脱而出，吆喝声在现实里清晰地传来，我起身看到近旁田里一个老人正在开导一头老牛。

犁田的老牛或许已经深感疲倦，它低头伫立在那里，后面赤裸着脊背扶犁的老人，对老牛消极的态度似乎不满，我听到他嗓音响亮地对牛说道：

“做牛耕田，做狗看家，做和尚化缘，做鸡报晓，做女人织布，哪只牛不耕田？这可是自古就有的道理，走呀，走呀。”疲倦的老牛听到老人的叱喝后，仿佛知错般地抬起了头，拉着犁往前走。

我看到老人的脊背和牛背一样黝黑，两个进入垂暮的生命将那块古板的田地耕得哗哗翻动，犹如水面上掀起的波浪。随后，我听到老人粗哑却令人感动的嗓音，他唱起了旧日的歌谣，先是咿呀啦呀唱出长长的引子，接着出现了两句歌词——

皇帝叫我做女婿，
路远迢迢我不去。

因为路途遥远，不愿去做皇帝的女婿。老人的自鸣得意让我失声而笑，可能是牛放慢了脚步，老人又吆喝起来：“二喜，有庆不要偷懒；家珍、凤霞耕得好；苦根也行啊。”一头牛竟会有这么多名字？我好奇地走到田边，问走近的老人：

“这牛究竟有多少名字？”

老人扶住犁站下来，他将我打量了一番后问：

“你是城里人吧？”“是的。”我点点头。

老人得意起来：“我一眼就看出来了。”

我说：“这牛有多少名字？”

老人回答：“我牛叫福贵，就一个名字。”

“可你刚才叫了几个名字。”

“噢——”老人高兴地笑了起来，他神秘地向我招招手，当我凑过去时，他欲说又止，他看到牛正抬着头，就训斥它：“你别偷听，把头低下。”

牛果然低下了头，这时老人悄声对我说：

“我怕它知道只有自己在耕田，就多叫出几个名字去骗它，它听到还有别的牛也在耕田，就不会不高兴，耕田也就起劲啦。”老人黝黑的脸在阳光里笑得十分生动，脸上的皱纹欢乐地游动着，里面镶满了泥土，就如布满田间的小道。40 年前，我爹常在这里走来走去，那时候我们家境还没有败落，我们徐家有一百多亩地，从这里一直到那边工厂的烟囱，都是我家的。我爹和我，是远近闻名的阔老爷和阔少爷，我们走路时鞋子的声响，都像是铜钱碰来撞去的，我女人家珍，是城里米行老板的女儿，她也是有钱人家出生的。有钱人嫁给有钱人，就是把钱堆起来，钱在钱上面哗哗地流，这样的声音我有四十年没有听到了。

我是我们徐家的败家子，用我爹的话说，我是他的孽子。我念过几年私

塾，穿长衫的私塾先生叫我念一段书时，是我最高兴的。我站起来，拿着本线装的《千字文》，对私塾先生说：“好好听着，爹给你念一段。”

年过花甲的私塾先生对我爹说：

“你家少爷长大了准能当个二流子。”

我从小就不可救药，这是我爹的话。私塾先生说我是朽木不可雕也。现在想想他们都说对了，当初我可不这么想，我想我有钱呵，又是我爹仅有的一个儿子。

上私塾时我从来不走路，都是我家一个雇工背着我去，放学时他已经恭恭敬敬地弯腰蹲在那里了，我骑上去后拍拍雇工的脑袋，说一声：

“长根，跑呀。”

雇工长根就跑起来，我在上面一颠一颠的，像是一只树梢上的麻雀。我说声：

“飞呀。”

他就一步一跳，做出一副飞的样子。

我长大以后就喜欢往城里跑，常常是十天半月不回家。我穿着白色的丝绸衣衫，头发抹得光滑透亮，往镜子前一站，我看到自己满脑袋的黑油漆，一副有钱人的样子。

起初我爱往妓院钻，听那些风骚的女人整夜叽叽喳喳和哼哼哈哈，那些声音听上去像是在给我挠痒痒。后来我就更喜欢赌博了，逛妓院只是轻松轻松，赌博可就完全不一样了，我是又痛快又紧张。特别是那个紧张，有一股叫我说不出来的舒坦。以前我是过一天是一天，整天有气无力，每天早晨醒来犯愁的就是这一天该怎么打发。我爹常常唉声叹气，训斥我没有光耀祖宗。我心想光耀祖宗管我屁事，我对自己说：凭什么让我放着好端端的日子不过，去想光耀祖宗这些累人的事。再说我爹年轻时也和我一样，我家祖上有 200 多亩地，到他手上一折腾就剩 100 多亩了。我对爹说：

“你别犯愁啦，我儿子会光耀祖宗的。”

总该给下一代留点好事吧。我娘听了这话吃吃一笑，她偷偷告诉我：我爹年轻时也这么对我爷爷说过。我心想就是嘛，他自己干不了的事硬要我来干，我怎么会答应？那时候我儿子有庆还没出来，我女儿凤霞刚好四岁。家珍怀着有庆自然有些难看，我嫌弃她，对她说：

“你呀，风一吹肚子就要大上一圈。”

家珍从不顶撞我，听了这糟蹋她的话，她心里不乐意也只是轻轻说一句：

“又不是风吹大的。”

自从我赌博上以后，我倒还真想光耀祖宗了，想把我爹弄掉的一百多亩地挣回来。那些日子爹问我在城里鬼混些什么，我对他说：

“现在不鬼混啦，我在做生意。”

他问：“做什么生意？”

我说：“做铜钱买卖。”

他一听就火了，他年轻时也这么回答过我爷爷。他知道我是在赌博，脱下布鞋就朝我打来，我左躲右藏，心想他打几下就该完了吧。可我这个平常只有咳嗽才有力气的爹，竟然越打越凶了。我又不是一只苍蝇，让他这么拍来拍去。我一把捏住他的手，说道：

“爹，你他娘的算了吧。老子看在你把我弄出来的份上让让你，你他娘的就算了吧。”

我捏住爹的右手，他又用左手脱下右脚的布鞋，还想打我。我又捏住他的左手，这样他就动弹不得了，他气得哆嗦了半天，才喊出一声：

“孽子。”

我说：“去你娘的。”

双手一推，他就跌坐到墙角里去了。

我年轻时吃喝嫖赌，什么浪荡的事都干过。我常去的那家妓院是单名，叫青楼。里面有个胖胖的妓女很招我喜爱，她走路时两片大屁股就像挂在楼前的两只灯笼，晃来晃去。她躺到床上一动一动时，压在我的我就跟睡在船上，在河水里摇呀摇呀。我经常让她背着我去逛街，我骑在她身上像是骑在一匹马上。

我的丈人，米行的陈老板，穿着黑色的绸衫站在柜台后面。我每次从那里经过时，都要揪住妓女的头发，让她停下，脱帽向丈人致礼：

“近来无恙？”

我丈人当时的脸就和松花蛋一样，我呢，哈哈笑着过去了。后来我爹说我丈人几次都让我气病了，我对爹说：

“别哄我啦，你是我爹都没气成病。他自己生病凭什么往我身上推？”

他怕我，我倒知道的。此后我骑在妓女身上经过他的店门时，我丈人身手极快，像只耗子呼地一下窜到里屋去了。他不敢见我，可当女婿的路过丈人店门总该有个礼吧。我就大声嚷嚷着向逃窜的丈人请安。

我女人家珍当然知道我在城里这些花花绿绿的事，家珍是个好女人，我这辈子能娶上这么一个贤惠的女人，是我前世做狗吠叫了一辈子换来的。家珍对我从来都是逆来顺受，我在外面胡闹，她只是在心里打鼓，从不说我什么，和我娘一样。我在城里闹腾得实在过分，家珍心里当然有一团乱麻，乱糟糟的不能安分。有一天我从城里回到家中，刚刚坐下，家珍就笑盈盈地端出四样菜，摆在我面前，又给我斟满了酒，自己在我身旁坐下来侍候我吃喝。她笑盈盈的样子让我觉得奇怪，不知道她遇上了什么好事，我左思右想也想不出这天是什么日子。我问她，她不说，就是笑盈盈地看着我。

那四样菜都是蔬菜，家珍做得各不相同，可吃到下面都是一块差不多大小的猪肉。起先我没怎么在意，吃到最后一碗菜，底下又是一块猪肉。我一愣，随后我就嘿嘿笑了起来。我明白了家珍的意思，她是在开导我：女人看上去各不一样，到下面都是一样的。我对家珍说道：

“这道理我也知道。”

道理我也知道，看到上面长得不一样的女人，我心里想的就是不一样，这实在是没办法的事。

家珍就是这样一个女人，心里对我不满，脸上不让我看出来，弄些转弯抹角的点子来敲打我。我偏偏是软硬不吃，我爹的布鞋和家珍的菜都管不住我的腿，我就是爱往城里跑，爱往妓院钻。还是我娘知道我们男人心里想什么，她对家珍说：“男人都是馋嘴的猫。”

我娘说这话不只是为了我开脱，还揭了我爹的老底。我爹坐在椅子上，一听这话眼睛就眯成了两条门缝，嘿嘿笑了一下。我爹年轻时也不检点，他是老了干不动了才老实起来。我赌博时也在青楼，常玩的是麻将、牌九和骰子。我每赌必输，越输我越想把我爹年轻时输掉的一百多亩地赢回来。刚开始输了我当场给钱，没钱就去偷我娘和家珍的手饰，连我女儿风霞的金项圈也偷了去。后来我干脆赊账，债主们都知道我的家境，让我赊账。自从赊账以后，

我就不知道自己输了有多少，债主也不提醒我，暗地里天天都在算计着我家那 100 多亩地。

我最后一次赌博时，家珍来了，那时候天都快黑了，这是家珍后来告诉我的，我当初根本不知道天是亮着还是要黑了。家珍凸了个大肚子找来了，那一年我女儿凤霞有四岁了，我儿子有庆也在他娘肚子里长了 6 个多月。家珍找到了我，一声不吭地跪在我面前，起先我没看到她，那天我手气特别好，掷出的骰子十有八九是我要的点数，坐在对面叫龙二的人，是出名的赌徒，他最会玩的就是掷骰子，场内的人都叫他骰子师傅，可他也栽到我手里了，他嘴里叼着烟卷，眼睛眯缝着像是什么事都没有，两条瘦胳膊把钱推过来时却哆嗦个没完，我想龙二你也该惨一次了。人都是一样的，手伸进别人口袋里掏钱时那个眉开眼笑，轮到自己给钱了一个个都跟哭丧一样。我正高兴着，有人扯了扯我的衣服，低头一看是自己的女人，看到家珍跪着我就火了，心想我儿子还没出来就跪着了，这太不吉利。我就对家珍说：

“起来，起来，你他娘的给我起来。”

家珍还真听话，立刻站了起来。我说：

“你来干什么？还不快给我回去。”

说完我就不管她了，看着龙二将骰子捧在手心里跟拜佛似的摇了几下，他一掷出脸色就难看了，我一看自己又胜了，就对龙二说：

“龙二，你去洗洗手吧。”

龙二手软了嘴还硬着，他脑袋歪了歪说道：

“你把嘴巴抹干净了再说话。”

家珍又扯了扯我的衣服，我一看，她又跪到地上了。家珍细声细气地说：

“你跟我回去。”

要我跟着一个女人回去？家珍这不是存心出我的丑？我气得血都乱流了，我看看龙二，龙二冷冷地笑了一下，我对家珍吼道：

“你给我滚回去。”

家珍还是说：“你跟我回去。”

我给了她两巴掌，家珍的脑袋像是拨郎鼓那样摇晃了几下。挨了我的打，她还是跪在那里，说：

“你不回去，我就不站起来。”

现在想起来叫我心疼啊，我年轻时真是只乌龟王八蛋。这么好的女人，我对她又打又踢。我怎么打她，她就是跪着不起来，打到最后连我自己都觉得没趣了，家珍头发披散眼泪汪汪地捂着脸。我就从胜来的钱里抓出一把，给了旁边站着的两个人，让他们把家珍拖出去，我对他们说：

“拖得越远越好。”

家珍被拖出去时，双手紧紧捂着凸起的肚子，那里面有我的儿子呵。家珍没喊没叫，被拖到了大街上，那两个人扔开她后，她就扶着墙壁站起来，那时候天完全黑了，她一个人慢慢往回走。后来我问她，她那时是不是恨死我了，她摇摇头说：

“没有。”

我的女人抹着眼泪走到她爹米行门口时，站了很长时间，她看到她爹的脑袋被煤油灯的亮光印在墙上，她知道他是在清点帐目。她站在那里呜呜哭了一会，就走开了。她没有进去，走了 10 多里夜路回到了我家。她一个孤身女人，又怀着六个多月的有庆，一路上到处都是狗吠，下过一场大雨的路又

坑坑洼洼。

早上几年的时候，家珍还是一个女学生。那时城里有夜校了，家珍穿着月白色的旗袍，提着一盏小煤油灯，和几个女伴去上学。我是在拐弯处看到她，她一扭一扭地走过来，我眼睛看得都不会动了，家珍那时候长得可真漂亮，我一看到她就在心里想，我要她做我的女人。

那天我回家后马上对我娘说：

“快去找个媒人，我要把城里米行陈老板的女儿娶过来。”

家珍那天晚上走后，我就开始倒楣了，连着输了好几把，眼看桌上小山坡一样堆起的钱，像洗脚水倒了出去。龙二那张脸看上去烂了一样嘻嘻笑起来。那次我一直赌到天亮，赌得我头晕眼花，胃里直往嘴上冒臭气。最后一把我压上了平生最大的赌注，用唾沫洗了洗手，抓起骰子就掷了出去。心想千秋功业全在此一掷了，还好，点数还挺大的。

轮到龙二时，龙二将根子放在七点上，这小子伸出手掌使劲一拍，喊了一声：

“七点。”

抓起一掷，那颗根子果然是七点。我一看脑袋里嗡的一下，这次输惨了。继而一想反正可以赊账，日后总有机会胜回来，便宽了宽心，站起来对龙二说：“先记上吧。”

龙二摆摆手让我坐下，他说：

“不能再让你赊账了，你把你家一百多亩地全输光了。再赊账，你拿什么来还？”

我听后吓出了一身冷汗，连声说：

“不会，下会。”

龙二和另两个债主就拿出账簿，一五一十给我算起来，龙二拍拍我凑过去的脑袋，对我说：

“福贵，看清楚了吗？可这都是你签字画押的。”我才知道半年前就欠上他们了，半年下来我把祖辈留下的家产全输光了。算到一半，我对龙二说：“别算了。”

我重新站起来，像只瘟鸡似的走出了青楼，那时候天完全亮了，我就站在街上，都不知道该往哪里走。有一个提着豆腐的熟人看到我后响亮地喊了一声：

“早啊，徐家少爷。”

他的喊声吓了我一跳，我呆呆地看着他。他笑眯眯地说：“瞧你这样子，都成药渣了。”

他还以为我是被那些女人给折腾的，他不知道我破产了，我和一个雇工一样穷了。我苦笑着看他走远，心想还是别在这里站着，就走动起来。这次路过丈人的米行时，我哪还敢去向他请安，我把脑袋缩了缩赶紧走过去。我听到老丈人在里面咳嗽，接着呸的一声吐了一口痰在地上。

我想接下去怎么办呢？拿根裤带吊死算啦，其实我根本不想死，只是想找个法子与自己赌气。我想想那一屁股债又不会和我一起吊死，就对自己说：

“算啦，别死了。”

这债是要让我爹去还了，一想到爹，我心里一阵发麻，这下他还不把我给揍死？我边走边想，怎么想都是死路一条了，还是回家去吧。被我爹揍死，总比在外面像野狗一样吊死强。就那么一会儿工夫，我瘦了整整一圈，自己

还不知道，回到家里时，我娘一看到我就惊叫起来，她看着我的脸问：“你是福贵吗？”

我没有和她说话，推门走到了自己屋里，正在梳头的家珍看到我也吃了一惊，她张嘴看着我。一想到她昨晚来劝我回家，我却对她又打又踢，我就扑通一声跪在她面前，对她说，“家珍，我完蛋啦。”

说完我就呜呜地哭了起来，家珍慌忙来扶我，她怀着有庆哪能把我扶起来？她就叫我娘。两个女人一起把我抬到床上，我躺到床上就口吐白沫，一副要死的样子，可把她们吓坏了，又是捶肩又是摇我的脑袋，我伸手把她们推开，对她们说：“我把家产输光啦。”

我娘听了这话先是一愣，她使劲看了看我，我那副模样叫她一屁股坐到了地上，她抹着眼泪说：

“上梁不正下梁歪啊。”

我娘到那时还在心疼我，她没怪我，倒是去怪我爹。家珍也哭了，她一边替我捶背一边说：

“只要你以后不赌就好了。”

我输了个精光，以后就是想赌也没本钱了。我听到爹在那边屋子里骂骂咧咧的，他还不知道自己是穷光蛋了，他嫌两个女人的哭声吵他。听到我爹的声音，我娘就不哭了，她站起来走出去，家珍也跟了出去。我知道她们到我爹屋子里去了，不一会我就听到爹在那边喊叫起来：

“孽子。”

这时我四岁的女儿凤霞推门进来，又摇摇晃晃地把门关上。凤霞尖声细气地对我说：

“爹，你快躲起来，爷爷要来揍你了。”

我一动不动地看着她，凤霞就跑过来拉我的手，拉不动我就哭了。看着凤霞哭，我心里就跟刀割一样。凤霞这么小的年纪就知道护着她爹，就是看着这孩子，我也该千刀万剐。

我听到爹气冲冲地走来了，他喊着：

“孽子，我要剐了你，阉了你，剁烂了你这乌龟王八蛋。”

我想爹你就进来吧，你就把我剁烂了吧。可我爹走到门口，身体一晃就摔到地上气昏过去了。我娘和家珍叫嚷嚷地把他扶起来，扶到他自己的床上。过了一会，我听到爹在那边像是吹琐呐般地哭上了。

我爹在床上一躺就是三天，第一天他呜呜地哭，后来他不哭了，开始叹息，一声声地传到我这里，我听到他哀声说道：

“报应呵，这是报应。”

第三天，我爹在自己屋里接待客人，他响亮地咳嗽着，一旦说话时声音又低得听不到。到了晚上的时候，我娘走过来对我说，爹叫我过去。我从床上起来，心想这下非完蛋不可，我爹在床上歇了三天，他有力气来宰我了，起码也把我揍个半死不活。我自己说，任凭爹怎么揍我，我也不要还手。我向爹走去时一点力气都没有，身体软绵绵，两条腿像是假的。我进了他的房间，站在我娘身后，偷偷看着他躺在床上的模样，他睁圆了眼睛看着我，白胡须一抖一抖，他对我娘说：“你出去吧。”

我娘从我身旁走了出去，她一走我心里是一阵发虚，说不定他马上就会从床上蹦起来和我拼命。他躺着没有动，胸前的被子都滑出去挂在地上了。

“福贵呵。”

爹叫了我一声，他拍拍床沿说：

“你坐下。”

我心里咚咚跳着在他身旁坐下来，他摸到了我的手，他的手和冰一样，一直冷到我心里。爹轻声说：

“福贵啊，赌债也是债，自古以来没有不还债的道理。我把一百多亩地，还有这房子都抵押出去了，明天他们就会送铜钱来。我老了，挑不动担子了，你就自己挑着钱去还债吧。”爹说完后又长叹一声，听完他的话，我眼睛里酸溜溜的，我知道他不会和我拼命了，可他说的话就像是一把钝刀子在割我的脖子，脖子掉不下来，倒是疼得死去活来。爹拍拍我的手说：“你去睡吧。”

第二天一早，我刚起床就看到四个人进了我家院子，走在头里的是个穿绸衣的有钱人，他朝身后穿粗布衣服的三个挑夫摆摆手说：

“放下吧。”

三个挑夫放下担子撩起衣角擦脸时，那有钱人看着我喊的却是我爹：

“徐老爷，你要的货来了。”我爹拿着地契和房契连连咳嗽着走出来，他把房地契递过去，向那人哈哈腰说：

“辛苦啦。”

那人指着三担铜钱，对我爹说：

“都在这里了，你数数吧。”

我爹全没有了有钱人的派头，他像个穷人一样恭敬地说：“不用，不用，进屋喝口茶吧。”

那人说：“不必了。”

说完，他看看我，问我爹：

“这位是少爷吧？”

我爹连连点头，他朝我嘻嘻一笑，说道：

“送货时采些南瓜叶子盖在上面，可别让人抢了。”这天开始，我就挑着铜钱走10多里路进城去还债，铜钱上盖着的南瓜叶是我娘和家珍去采的。龙二见我挑着担子来了，亲热地喊了一声：

“来啦，徐家少爷。”

他揭开瓜叶时皱皱眉，对我说：

“你不是自找苦吃，换些银元多省事。”

我把最后一担铜钱挑去后，他就不再叫我少爷，他点点头说：

“福贵，就放这里吧。”

倒是另一个债主亲热些，他拍拍我的肩说：

“福贵，去喝一壶。”

龙二听后忙说：“对，对，喝一壶，我来请客。”我摇摇头，心想还是回家吧。一天下来，我的绸衣也磨破了，肩上的皮肉渗出了血。我一个人往家里走去，走走哭哭，哭哭又走走。想想自己才挑了一天的钱就累得人都要散架了，祖辈挣下这些钱不知要累死多少人。到这时我才知道爹为什么不要银元偏要铜钱，他就是要我这个道理，要我知道钱来得千难万难。这么一想，我都走不动路了，在道旁蹲下来哭得腰里直抽搐。那时我家的老雇工，就是小时候背我去私塾的长根，背着个破包裹走过来。他在我家干了几十年，现在也要离开了。他很小就死了爹娘，是我爷爷带回家来的，以后也一直没娶女人。他和我一样眼泪汪汪，赤着皮肉裂开的脚走过来，看到我蹲在路边，他叫了一声：

“少爷。”

我对他喊：“别叫我少爷，叫我畜生。”

他摇摇头说：“要饭的皇帝也是皇帝，你没钱了也还是少爷。”

一听这话我的眼泪又下来了，他也在我身旁蹲下来，捂着脸呜呜地哭上了。我们在一起哭了一阵后，我对他说：

“天快黑了，长根你回家去吧。”

长根站了起来，一步一步地走开去，我听到他嗡嗡地说：

“我哪还有什么家呀。”

长根走后，我也站起来往家走，我到家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家里原先的雇工和女佣都已经走了，我娘和家珍在灶间一个烧火一个做饭，我爹还在床上躺着，只有凤霞还和往常一样高兴，她还不知道从此以后就要受苦受穷了。她蹦蹦跳跳走过来，扑到我腿上问我：

“为什么他们说我不是小姐了？”我摸摸她的小脸蛋，一句话也说不出，好在她没再往下问，她用指甲刮起了我裤子上的泥巴，高兴地对我说：“我在给你洗裤子呢。”

到了吃饭的时候，我娘走到爹的屋门口问他：

“给你把饭端进来吧？”

我爹说：“我出来吃。”

我爹三根指头执着一盏煤油灯从屋里走出来，灯光在他脸上一闪一闪，那张脸半明半暗，他弓着背咳嗽连连。爹坐下后问我：

“债还清了？”

我低着头说，“还清了。”

我爹说：“这就好，这就好。”

他看到了我的肩膀，又说：

“肩膀也磨破了。”

我没有作声，偷偷看看我娘和家珍，她们两个都泪汪汪地看着我的肩膀。爹慢吞吞地吃起了饭，才吃了几口就将筷子往桌上一放，把碗一推，他不吃了。过一会，爹说道：“从前，我们徐家的祖宗不过是养了一只小鸡，鸡养大了变成了鹅，鹅养大了变成了羊，再把羊养大，羊就变成牛了。我们徐家就是这样发起来的。”

爹的声音里幽幽的，他顿了顿又说：

“到了我手里，徐家的牛变成了羊，羊又变成了鹅。传到你这里，鹅变成了鸡，现在是连鸡也没啦。”

爹说到这里嘿嘿笑了起来，笑着笑着就哭了。他向我伸出两根指头：“徐家出了两个败家子啊。”

没出两天，龙二来了。龙二的模样变了，他嘴里镶了两颗金牙，咧着大嘴巴嘻嘻笑着。他买去了我们抵押出去的房产和地产，他是来看看自己的财产。龙二用脚踢踢墙基，又将耳朵贴在墙上，伸出巴掌拍拍，连声说：

“结实，结实。”

龙二又到田里去转了一圈，回来后向我和爹作揖说道：“看着那绿油油的地，心里可真踏实。”

龙二一到，我们就要从几代居住的屋子里搬出去了，搬到茅棚里去住。搬走的那天，我爹双手背在身后，在几个房间里踱来踱去，末了对我娘说：

“我还以为会死在这屋子里。”

说完，我爹拍拍绸衣上的尘土，伸了伸脖子就往外走。他还没有跨出门槛就一头栽在地上。天黑之前，我爹死了。他是我们徐家最后一个死在这屋里的人。

我爹死后，我娘和家珍都不敢怎么大声哭，她们怕我想不开，也跟着爹一起去了。有时我不小心碰着了什么，她们两人就会吓一跳，看到我没像爹那样摔倒在地，她们才放心地问我：“没事吧。”

那些天我像是染上了瘟疫一样浑身无力，整日坐在茅屋前的地上，一会儿眼泪汪汪，一会儿又唉声叹气。我娘走过来对我说：

“人只要活得高兴，穷也不怕。”

她是在宽慰我，她还以为我是被穷折腾成这样的，其实我心里想着的是我死去的爹。我爹死在我手里了，我娘和家珍，还有凤霞却要跟着我受活罪。

我爹死后第三天，我丈人来了，他雇了四人抬的轿子，在那条路上气冲冲地走来。当时我正在田里干活，一看到我丈人那两条乱蹬的腿，就知道他是来接家珍回去的。他让轿夫将轿子停在我家茅屋前，右手提着长衫走了进去。我先是听到他怒气冲冲的声音，接着是家珍哭了，我娘的声音没听到。没多久，家珍挺着大肚子走了出来，她站在轿子旁看看我。我丈人对她说了几句话，她就上轿了。我娘可怜巴巴地站在一旁，什么话也没说，当轿子抬起来走时，我娘扭着小脚一直跟到村口，在那里站了很久，我丈人手提长衫，走得和轿子一样快。他们走后，我娘抹抹眼泪转回身来。

这时凤霞跑了过来，她睁大眼睛对我说：

“爹，我娘坐上轿子啦。”

凤霞高兴的样子叫我看了难受，我对她说：

“凤霞，你过来。”

凤霞走到我身边，我摸着她的脸说：

“凤霞，你可不要忘记我是你爹。”

凤霞听了这话格格笑起来，她说：

“你也不要忘记我是凤霞。”

家珍走后，我娘时常坐在一边偷偷抹眼泪，我本想找几句话去宽慰宽慰她，一看到她那副样子，就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倒是她时常对我说：

“家珍是你的女人，不是别人的，谁也抢不走。”龙二成了这里的地主，我就向他去租田地。龙二坐在我家客厅的太师椅子上，张着镶金牙的嘴，笑眯眯地问我：“你要几亩？”

我说：“租五亩吧。”

“五亩？”他眉毛往上吊了吊，问：“你这身体能行吗？”我说：“练练就行了。”

他想一想说：“我们是老相识了，我给你五亩好田。”龙二还是讲点交情的，他真给了我五亩好田。我一个人种五亩田，看得见的时候我都在田里干活，凤霞每天都坐在田埂上陪我，她采了些野花往脑袋上插，不停地问我她像什么。农忙的时候，我娘也下田帮我干一些活。

龙二常常穿着丝绸衣衫，右手拿着茶壶在田埂上走来走去，神气得很。他总是咧嘴笑着，当他骂看不顺眼的佃户时也咧着嘴，我起先还以为他对人亲热，慢慢地就知道他是要别人都看到他的金牙。

有一次我正割着稻子，凤霞跟在后面捡稻穗，龙二一摇一摆走了过来，对我说：

“福贵，我戒赌啦，免得日后也落到你这种地步。”我向龙二哈哈腰，恭敬地说：

“是，龙老爷。”

龙二指指风霞，问道：

“这是你的崽子吗？”

我又哈哈腰，说一声：

“是，龙老爷。”

我看到风霞站在那里，手里拿着稻穗，直愣愣地盯着龙二看，就赶紧对她说：

“风霞，快向龙老爷行礼。”风霞也学我的样子向龙二哈哈腰，说道：

“是，龙老爷。”

我时常惦记着家珍，还有她肚子里的孩子。家珍走后三个月，托人捎来了一个口信，说是生啦，生了个儿子出来，我丈人给娶了个名字叫有庆。我娘悄悄问捎话的人：“有庆姓什么呢？”

那人说：“姓徐呀。”

那时我在田里，我娘扭着小脚急匆匆地跑来告诉我，她话没说完，就擦起了眼泪。随后一遍遍地说要进城去看看孙子，过了几天她也没动身，我也不好问。按我们这里的习俗，家珍是被她娘家的人硬给接走的，也应该由她娘家的人送回来。我娘对我说：

“有庆姓了徐，家珍也就马上要回来了。”

她又说：“家珍现在身体虚，还是呆在城里好。家珍要好好补一补。”

家珍是在有庆半岁的时候回来的。她来的时候没有坐轿子，她将有庆放在身后的一个包裹里，走了10多里路回来的。有庆闭着眼睛，小脑袋靠在他娘肩膀上一摇一摇回来认我这个爹了。家珍穿着水红的旗袍，漂漂亮亮地回来了。她走到我家茅棚门口，没有一下子走进去，站在门口笑盈盈地看着我娘。我娘在屋里坐着编草鞋，她抬起头来后看到一个漂亮的女人站在门口，家珍的身体挡住了光线。我娘没有认出来是家珍，也没有看到她身后的有庆。我娘问她：

“是谁家的小姐，你找谁呀？”

家珍听后咯咯笑了起来，说道：

“是我，我是家珍。”

当时我和风霞在田里，风霞坐在田埂上看着我插秧。我听到有个声音喊我，声音像我娘，也有些不像，我问风霞：

“谁在喊？”

风霞转过身去看一看说：

“是奶奶。”

我直起身体，看到我娘站在茅棚门口弯着腰在使劲喊我，穿水红旗袍的家珍抱着有庆站在一旁。风霞一看到她娘，撒腿跑了过去。我在水田里站着，看着我娘弯腰叫我的模样，她太使劲了，两只手撑在腿上，免得上面的身体掉到地上。风霞跑得太快，我五岁的女儿在田埂上摇来晃去。风霞扑到了家珍腿上，抱着有庆的家珍蹲下去和风霞抱在一起。我这时才走上田埂，我娘还在喊，越走近她们，我脑袋里越是晕晕乎乎的。我一直走到家珍面前，对她笑了笑。家珍站起来，眼睛定定地看了我一阵。那时我已不是穿绸衣的福贵了，我穿着破烂的粗布衣裳，满身都是泥。家珍看到我这副样子，一低头

轻轻抽泣起来。

家珍一回来，这个家就全了，我干活时也有了个帮手。我开始心疼自己的女人了，这是家珍告诉我的，我自己倒是不觉得。我常对家珍说：

“你到田埂上去歇会儿吧。”

家珍是城里小姐出生，细皮嫩肉的看着她干粗活，我自然心疼。家珍听到我让她去歇一下，就高兴地笑起来，她说：

“我不累。”

我娘说得对，只要人活得高兴，就不怕穷。家珍脱掉了旗袍，也和我一样穿上粗布衣服，她整天累得喘不过气来，还总是笑盈盈的。凤霞是个好孩子，我们从砖瓦的房屋搬到茅棚里去住，她照样高高兴兴，吃起粗粮来也不往外吐。弟弟回来以后她就更高兴了，再不到田边来陪我，就一心想着去抱弟弟。有庆苦呵，他姐姐还过了四、五年好日子，有庆才在城里呆了半年，就到我身边来受苦了，我觉得最对不起的就是儿子。

这样的日子过了一年后，我娘病了，开始只是头晕，我娘说看着我们时糊里糊涂的。我也没怎么在意，想想她年纪大了，眼睛自然看不清。后来有一天，我娘在烧火时突然头一歪，靠在墙上像是睡着了。等我和家珍从田里回来，她还那么靠着。家珍叫她，她也不答应，伸手推推她，她就顺着墙滑了下去。家珍吓得大声叫我。我走到灶间时，她又醒了过来，定定地看了我们一阵，我们问她，她也不答应，又过了一阵，她闻到焦糊的味道，知道饭煮糊了，才开口说道：

“哎呀，我怎么睡着了。”

我娘慌里慌张地想站起来，她站到一半腿一松，身体又掉到地上。我赶紧把她抱到床上，她没完没了地说自己睡着了，她怕我们不相信。家珍把我拉到一旁，说：

“你去城里请个郎中来。”

请郎中可是要花钱的，我站着没有动。家珍从褥子底下拿出了两块银元，是用手帕包着的。看着银元我有些心疼，那可是家珍从城里带来的，只剩下这两块了。我娘的身体更叫我担心，我就拿过银元。家珍把手帕叠得整整齐齐重新塞到褥子底下，给我拿出了一身干净衣服，让我换上。我对家珍说：

“我走了。”

家珍没说话，跟着我走到门口，我走了几步回过头去看看她，她往后理了理头发向我点点头。自从家珍回来以后，我还是第一次离开她。我穿着虽然破烂可是干干净净的衣服，脚上是我娘编的新草鞋，要进城去了。凤霞坐在门口的地上，怀里抱着睡着的有庆，她看到我穿得很干净，就问：

“爹，你不是下田吧？”

我走得很快，不到半个时辰就走到城里。我已有一年多没去城里了，进城时心里有些发虚，我就想想家珍，这么一想也不怕会碰到什么熟人了。我穿的是破烂一点，可家珍对我和从前一样好。城里几个郎中的医术我都知道，哪个收钱黑，哪个收钱公道我也知道。我想了想，还是去找住在绸店隔壁的林郎中，这个老头是我丈人的朋友，看在家珍的份上他也会少收些钱；

我路过县太爷府上时，看到一个穿绸衣的小孩正蹄着脚，使劲想抓住敲门的铜环。那孩子的年纪就和我凤霞差不多大，我想这可能是县大爷的公子，就上去对他说：

“我来帮你敲。”

小孩高兴地点点头，我就扣住铜环使劲敲了几下，里面有人答应：

“来啦/

这时小孩对我说：

“我们快跑吧。”

我还没明白过来，小孩贴着墙壁迢走了。门打开后，一个仆人打扮的男人一看到我穿的衣服，什么话没说就伸手推了我一把。我没料到他会这样，身体一晃就从台阶上跌了下去。我从地上爬起来，本来我想算了，可这家伙又走下来踢了我一脚，还说：

“要饭也不看看这是什么地方。”

我的火一下子上来了，我骂道：

“老子就是啃你家祖坟里的烂骨头，也不会向你耍饭。”他扑上来就打，我脸上挨了一拳，他也挨了一脚。我们两个就在街上扭打起来。这小子黑得很，看看一下子打不赢我，就瞅着我的裤裆抬脚。我呢，好几次踢在他屁股上。我们两个都不会打架，打了一阵听到有人在后面喊：

“难看死啦，这两个畜生打架打得难看死啦。”

我们停住手脚，往后一看，一队穿黄衣服的国民党大兵站在那里，ID 来门大炮都由马车拉着。刚才喊叫的那个人腰里别着一把手枪，是个当官的。那仆人真是灵活，一看到当官的就马上点头哈腰：

“长官，嘿嘿，长官。”

长官向我们两个挥挥手说：

“两头蠢驴，打架都不会，给我去拉大炮。”

我一听这话头皮阵阵发麻，他是拉我的壮丁。那仆人也急了，走上前去说：

“长官，我是本县县大爷家里的。”

长官说：“县大爷的公子更应该为党国出力嘛。”“不，不/仆人吓得连声说，“我不是公子，打死我也不敢。排长，我是县太爷的仆人。”

“操你娘。”长官大骂道，“老于是连长。”

“是，是，连长，我是县太爷的仆人。”

那仆人怎么说都没用，反把连长说烦了，连长伸手给他一巴掌：

“少他娘的说废话，去拉大炮。”他看到了我，“还有你。”我只好走上去，拉住一匹马的纪绳，跟着他们往前走。我想到时候找个机会再逃跑吧。那仆人还在前面向连长求情，走了一段路后，连长竟然答应了，他说：

“行，行，你回去吧，你小子烦死我了。”

仆人高兴坏了，他像是要跪下来给连长叩头，可又没有下跪，只是在连长面前不停地搓着手，连长说：

“还不滚蛋。”

仆人说：“滚，滚，我这就滚。”

仆人说转身就走，这时候连长从腰里抽出手枪来，把胳膊端平了，闭上一只眼睛向走去的仆人瞄准。仆人走出了 10 多步回过头来看看，这一看他吓得傻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像只夜里的麻雀一样让连长瞄准。连长这时对他说：

“走呀，走呀。”

仆人扑通一下跪在地上，连哭带喊：

“连长，连长，连长。”

连长向他开了一枪，没有打中，打在他身旁，飞起的小石子划破了他的手，手倒是出血了。连长握着手枪向他挥动着说：“站起来，站起来。”

他站了起来，连长又说：

“走呀，走呀。”

他伤心地哭了，结结巴巴他说：

“连长，我拉大炮吧。”

连长又端起胳膊，第二次向他瞄准，嘴里说着：“走呀，走呀。”

仆人这时才突然明白似的，一转身就疯跑起来。连长打出第二枪时，他刚好拐进了一条胡同。连长看看自己的手枪，骂了一声：

“他娘的，老子闭错了一只眼睛。”

连长转过身来，看到了站在后面的我，就提着手枪走过来，把枪口顶着我的胸膛，对我说：

“你也回去吧。”

我的两条腿拼命哆嗦，心想他这次就是两只眼睛全闭错，也会...枪把我送上西天，我连声说：

“我拉大炮，我拉大炮。”

我右手拉着缓绳，左手捏住口袋里家珍给我的两块银元，走出城里时，看到田地与我相像的茅棚，我低下头哭了。我跟着这支往北去的炮队，越走越远，一个多月后我们走到了安徽。开始的几天我一心想逃跑，当时想逃跑的不只是我一个人，每过两天，连里就会少掉一、两张熟悉的脸，我就问一个叫老全的老兵，老全说：

“谁也逃不掉。”

老全抗战时就被拉了壮丁，开拔到江西他逃了出来，没几天又被去福建的部队拉了去。当兵六年多，没跟日本人打过仗，光跟共产党的游击队打仗。这中间他逃跑了七次，都被别的部队拉了去，最后一次他离家只有100多里路了，结果撞上了这一支炮队。老全说他不想要再跑了，他说：

“我逃腻了。”

我们渡过长江以后就穿上了棉袄。一过长江，我想逃跑的心也死了，离家越远我也就越没有胆量逃跑。我们连里有十来个人都是十五、六岁的孩子，有一个叫春生的娃娃兵，是江苏人，他老向我打听往北去是不是打仗，我就说是的。其实我也不知道，我想当上了兵就逃不了要打仗。春生和我最亲热，他总是挨着我，拉着我的胳膊问我：

“我们会不会被打死。”

我说：“我不知道。”

说这话时我自己心里也是一阵阵难受。过了长江以后，我们开始听到枪炮声，起先是远远传来，我们又走了两天，枪炮声越来越响。那时我们来到了一个村庄，村里别说是人了，连畜生都见不着。连长命令我们架起大炮，我知道这下是真要打仗了。有人走过去问连长：

“连长，这是什么地方？”

连长说：“你问我，我他娘的去问谁？”

连长都不知道我们到了什么地方，村里的人跑了个精光，我望望四周，除了光秃秃的树是什么也看不到。过了两天，穿黄衣服的大兵越来越多，他们在周围走过去一队，又走过去一队，有些部队就在我们旁边扎下了。又过了两天，我们一炮还未打，连长对我们说：

“ 我们被包围了。 ”

被包围的不只是我们一个连，有 10 来万人的国军全被包围在方圆只有 20 来里路的地方里。满地都是黄衣服，像是赶庙会一样。这时候老全神了，他坐在坑道上的土墩上吸着烟，看着那些来来去去的黄皮大衣，不时和中间某个人打声招呼，他认识的人实在是多。老全走南闯北，在七支部队里混过，他嘻嘻哈哈地和几个旧相识说着脏话，互相打听几个人名，我听他们不是说死了，就是说前两天还见过。老全后来告诉我，这些人当初都和他一起逃跑过。

“ 你瞧， ” 老全说， “ 谁也没跑成。 ”

刚开始我们只是被包围住，解放军没有立刻来打我们，我们也不怎么害怕，连长也不怕，他说蒋委员长会派坦克来救我们出去的。后来前面的枪炮声越来越响，我们也不是很害怕，只是一个个都闲着没事可干，连长没有命令我们开炮。有个老兵想想前面的弟兄流血送命，我们老闲着也不是个办法，他就去问连长：

“ 我们是不是也打几炮？ ”

连长那时候躲在坑道里赌钱，他气冲冲地反问：

“ 往哪里打？ ”

连长说得也对，几炮打出去要是打在国军兄弟头上，前面的国军一气之下杀回来收拾我们，这可不是闹着玩的。连长命令我们都在坑道里呆着，爱干什么就干什么，就是别出去打炮。被包围以后，我们的粮食和弹药全靠空投。飞机在上面一出现，下面的国军就跟蚂蚁似的密密麻麻地拥来拥去地抢大米。飞机一走，国军就分成一伙一伙向房屋和光秃秃的树木扑去，又拆房屋又砍树，这哪还像是打仗，乱糟糟的响声差不多都要盖住前沿的枪炮声了。才半天工夫，眼睛望得到的房屋树木全没了，到处都是一条条煮米饭的炊烟，在空中扭来扭去。

那时候最多的就是子弹了，往哪里躺都硌得身体疼。没出一天，远近的房屋全拆光了，树也砍光了。满地的国军提着刺刀去割枯草，那情形真像是农忙时在割稻子，有些人满头大汗地刨着树根。到了这种时候，抢米的人就少了，我们去扛了三袋大米回来，铺在坑道里当睡觉的床，这样躺着就不怕子弹略得身体难受了。

等到再也没有什么可当柴煮饭时，蒋委员长还没有把我们救出去。好在飞机不再往下投大米，改成投烧饼。成包的烧饼一落地，弟兄们像畜生一样扑上去乱抢，叠得一层又一层，跟我娘纳出的鞋底一样，他们嗷嗷乱叫着和野狼没什么两样。

老全说：“ 我们分开去抢。 ”

这种时候只能分开去抢，才能多抢些烧饼回来。我们爬出坑道，自己选了个方向走去。当时子弹在很近的地方飞来飞去了，常有一些流弹窜过来。有一次我走着走着，身边一个人突然摔倒，我还以为他是饿昏了，扭头一看他半个脑袋没了，吓得我腿一软也差一点摔倒。抢烧饼比抢大米还难，按说国军每天都在拼命地死人，可当飞机从天那边飞过来时，人全从地里冒了出来，光秃秃的地上像是突然长出了一排排草，跟着飞机跑，烧饼一扔下，人才散开去，各自冲向看好的降落伞。烧饼包得也不结实，一落地就散了，几十上百个人往一个地方扑，有些人还没挨着地就撞昏过去了。我抢一次大饼就跟被人吊起来用皮带打了一顿似的全身疼。到头来也只是抢到了几个烧

饼，回到坑道里，老全已经坐在那里了，他脸上青一块紫一块的，他抢到的饼也不比我多。老全当了八年兵，心地还是很善良，他把自己的饼往我的上面一放，说等春生回来一起吃。我们两个就蹲在坑道里，露出脑袋张望春生。

过了一会，我们看到春生怀里抱着一堆胶鞋猫着腰跑来了，这孩子高兴得满脸通红，他一翻身滚了进来，指着满地的胶鞋问我们：

“多不多？”

老全望望我，问春生：

“这能吃吗？”

春生说：“可以煮米饭啊。”

我们一想还真对，看看春生脸上一点伤都没有，老全对我说：

“这小子比谁都精。”

后来我们就不去抢烧饼了，用上了春生的办法。抢烧饼的人叠得一层层时，我们就去扒他们脚上的胶鞋，拿回来烧火，反正大米有的是，这样还免去了皮肉受苦。我们三个人扑在坑道上，看着那些光脚在冬天里一走一跳的人，嘿嘿笑个不停。

前沿的枪炮声越来越紧，也不分白天和晚上。我们呆在坑道里也听惯了，经常有炮弹在不远处爆炸，我们连的大炮都被打烂了，这些大炮一炮都没放，这样我们更加没事可干。那么一些日子下来，春生也不怎么害怕了，到那时候怕也没有用。枪炮声越来越近，我们总觉得还远着呢。最难受的就是天越来越冷，睡上几分钟就要冻醒一次。炮弹在外面爆炸时常震得我们耳朵嗡嗡乱叫，春生怎么说也只是个孩子，他迷迷糊糊睡着时，一颗炮弹飞到近处一炸，把他身体都弹了起来，他被吵醒后怒气冲冲地站到坑道上，对前面的枪炮声大喊：

“你们他娘的轻一点，吵得老子都睡不着。”

我赶紧把他拉下来，当时子弹已在坑道上面飞来飞去了。

国军的阵地一天比一天小，我们就不敢随便爬出坑道，除非饿极了才出去找吃的。每天都有几千伤号被抬下来，我们连的阵地在后方，成了伤号的天下。有那么几天，我和老全、春生扑在坑道上，露出三个脑袋，看那些抬担架的将缺胳膊断腿的伤号抬过来。隔上不多时间，就过来一长串担架，抬担架的都猫着腰，跑到我们近前找一块空地，喊一、二、三、喊到三时将担架一翻，倒垃圾似的将伤号扔到地上就不管了，伤号疼得嗷嗷乱叫，哭天喊地的叫声是一长串一长串响过来。老全看着那些抬担架的离去，骂了一声：

“这些畜生。”

伤号越来越多，只要前面枪炮声还在响，就有担架往这里来，喊着一、二、三把伤号往地上扔。地上的伤号起先是一堆一堆，没多久就连成了一片，在那里疼得嗷嗷直叫，那叫喊我一辈子都忘不了，我和春生看得心里一阵阵冒寒气，连老全部直皱眉。我想这仗怎么打呀。

天一黑，又下起了雪。有一长段时间没有枪炮声，我们就听着躺在坑道外面几千没死的伤号呜呜的声音，像是在哭，又像是在笑，那是疼得受不了的声音，我这辈子就再没听到过这么怕人的声音了。一大片一大片，就像潮水从我们身上涌过去。雪花落下来，天太黑，我们看不见雪花，只是觉得身体又冷又湿，手上软绵绵的一片，慢慢地化了，没多久又积上了厚厚一层雪花。

我们三个人紧挨着睡在一起，又饿又冷，那时候飞机也来得少了，都很

难找到吃的东西。谁也不会再去盼蒋委员长来救我们了，接下去是死是活谁也不知道。春生推推我问：

“福贵，你睡着了吗？”

我说：“没有。”

他又推推老全，老全没说话。春生的鼻子抽了两下，对我说：

“这下活不成了。”

我听了这话鼻子里也酸溜溜的，老全这时说话了，他两条胳膊伸了伸说：

“别说这丧气话。”

他身体坐起来，又说：

“老子大小也打过几十次仗了，每次我都对自己说：老子死也要活着。子弹从我身上什么地方都擦过，就是没伤着我。春生，只要想着自己不死，就死不了。”

接下去我们谁也不说话，都想着自己的心事。我是一遍遍想着自己的家，想想凤霞抱着有庆坐在门口，想想我娘和家珍。想着想着心里像是被堵住了，都透不过气来，像被人捂住了嘴和鼻子一样。

到了后半夜，坑道外面伤号的呜咽渐渐小了下去，我想他们大部份都睡着了吧。只有不多的几个人还在呜呜地响，那声音一段一段的，飘来飘去，听上去像是在说话，你问一句，他答一声。声音凄凉得都不像是活人发出来的。那么过了一阵后，只剩下一个声音在呜咽了，声音低得像蚊虫在叫，轻轻地在我脸上飞来飞去，听着听着已不像是在呻吟，倒像是在唱什么小调。周围静得什么声响都没有，只有这样一个声音，长久地在那里转来转去。我听得眼泪都流了出来，把脸上的雪化了后，流进脖子像是冷风吹了进来。

天亮时，什么声音也没有了，我们露出脑袋一看，昨天还在喊叫的几千伤号全死了，横七竖八地躺在那里，一动不动，上面盖了一层薄薄的雪花。我们这些躲在坑道里还活着的人呆呆看了半晌，谁都没说话。连老全这样不知见过多少死人的老兵也傻看了很久，末了他叹息一声，摇摇头对我们说：“惨啊。”

说着，老全爬出了坑道，走到这一大片死人中间，翻翻这个，拨拨那个，老全弓着背，在死人中间跨来跨去，时而蹲下去用雪给某一个擦擦脸。这时枪炮声又响了起来，一些子弹朝这里飞来。我和春生一下子回过魂来了，赶紧向老全叫：“你快回来。”

老全没答理我们，继续看来看去。过了一会，他站住，来回张望了几下，才朝我们走来。走近了他向我和春生伸出四根指头，摇着头说：

“有四个，我认识。”

话刚说完，老全突然向我们睁圆了眼睛，他的两条腿僵住似的站在那里，随后身体往下一掉跪在了那里。我们不知道他为什么这样，只看到有子弹飞来，就拼命叫：

“老全，你快点。”

喊了几下后，老全还是那么一副样子，我才想完了，老全出事了。我赶紧爬出坑道，向老全跑去，跑到跟前一一看，老全背脊上一滩血，我眼睛一黑，哇哇地喊春生。等春生跑过来后，我们两人把老全抬回坑道，子弹在我们身旁时时呼的一下擦过去。

我们让老全躺下，我用手顶住他背脊上那滩血，那地方又湿又烫，血还在流，从我指缝流出去。老全眼睛慢吞吞地眨了一下，像是看了一会我们，

随后嘴巴动了动，声音沙沙地问我们：

“这是什么地方？”

我和春生抬头向周围望望，我们怎么会知道这是什么地方？只好重新去看老全，老全将眼睛紧紧闭了一下，接着慢慢睁开，越睁越大，他的嘴歪了歪，像是在苦笑，我们听到他沙哑地说：

“老子连死在什么地方都不知道。”

老全说完这话，过了没多久就死了。老全死后脑袋歪到了一旁，我和春生知道他已经死了，互相看了半晌，春生先哭了，春生一哭我也忍不住哭了。

后来，我们看到了连长，他换上了老百姓的衣服，腰里绑满了钞票，提着个包裹向西定去。我们知道他是要逃命了，衣服里面绑着的钞票让他走路时像个一扭一扭的胖老太婆。有个娃娃兵向他喊：

“连长，蒋委员长还救不救我们？”

连长回过头来说：

“蠢蛋，这种时候你娘也不会来救你了，还是自己救自己吧。”

一个老兵向他打了一枪，没打中。连长一听到子弹朝他飞去，全没有了过去的威风，撒开两条腿就疯跑起来，好几个人都端起枪来打他，连长哇哇叫着跳来跳去在雪地里逃远了。

枪炮声响到了我们鼻子底下，我们都看得见前面开枪的人影了，在硝烟里一个一个摇摇晃晃地倒下去。我算计着自己活不到中午，到不了中午就该轮到我去死了。一个来月在枪炮里混下来后，我倒不怎么怕死，只是觉得自己这么死得不明不白实在是冤，我娘和家珍都不知道我死在何处。

我看看春生，他的一只手还搁在老全身上，愁眉苦脸地也在看着我。我们吃了几天生米，春生的脸都吃肿了。他伸出舌头舔舔嘴唇，对我说：

“我想吃烧饼。”

到这时候死活已经不重要了，死之前能吃上烧饼也就能够知足了。春生站了起来，我也没叫他小心子弹，他看了看说：

“兴许外面还有烧饼，我去找找。”

春生爬出了坑道，我没拦他，反正到不了中午我们都得死，他要是真吃到烧饼那就太好了。我看着他有气无力地从尸体上跨过去，这孩子走了几步还回过头来对我说：

“你别走开，我找着了烧饼就回来。”

他垂着双手，低着头走入了前面的浓烟。那个时候空气里满是焦糊和硝烟味，吸到嗓子眼里觉得有一颗一颗小石子似的东西。

中午没到的时候，坑道里还活着的人全被俘虏了。当端着枪的解放军冲上来时，有个老兵让我们举起双手，他紧张得脸都青了，叫嚷着要我们别碰身边的枪，他怕到时候连他也跟着倒楣。有个比春生大不了多少的解放军将黑洞洞的枪口对准我，我心一横，想这次是真要死了。可他没有开枪，对我叫嚷着什么，我一听是要我爬出去，我心里一下子咚咚乱跳了，我又有活的盼头了。我爬出坑道后，他对我说：

“把手放下吧。”

我放下了手，悬着的心也放下了。我们一排 20 多个俘虏由他一人押着向南走去，走不多远就汇入到一队更大的俘虏里。到处都是一柱柱冲天的浓烟，向着同一个地方弯过去。地上坑坑洼洼，满是尸体，烧黑了的军车还在噼噼啪啪。我们走了一段后，20 多个挑着大白馒头的解放军从北横着向我们走

来，馒头热气腾腾，看得我口水直流。押我们的一个长官说：

“你们自己排好队。”

没想到他们是给我们送吃的来了，要是春生在该有多好，我往远处看看，都不知道这孩子是死是活。我们自动排出了20多个队形，一个挨着一个每人领了两个馒头，我从没听到过这么一大片吃东西的声音，比几百头猪吃东西时还响。大家都吃得太快，有些人拚命咳嗽，咳嗽声一声比一声高，我身旁的一个咳得比谁都响，他捂着腰疼得眼泪横流。更多的人是噎住了，都抬着脑袋对着天空直瞪眼，身体一动不动。

第二天早晨，我们被集合到一块空地上，整整齐齐地坐在地上。前面是两张桌子，一个长官模样的人对我们说话，他先是讲了一通解放全中国的道理，最后宣布愿意参加解放军的继续坐着，想回家的就站出来，去领回家的盘缠。

一听可以回家，我的心扑扑乱跳，可我看到那个长官腰里别一支手枪又害怕了，我想哪有这样的好事。很多人都坐着没动，也有一些人走出去，还真的走到那桌子前去领了盘缠，那个长官一直看着他们，他们领了钱以后还领了通行证。接着就上路了，我的心也提到嗓子眼了，那个长官肯定会拔出手枪来毙他们，就跟我们连长一样。可他们走得很远以后，长官也没有掏出手枪。这下我紧张了，我知道解放军是真的愿意放我们回家。这一仗打下来我知道什么叫打仗了，我对自己说再也不能打仗了，我要回家。我就站起来，一直走到那位长官面前，扑通跪下后就哇哇哭起来，我原本想说我要回家，可话到嘴边又变了，我一遍遍叫着：

“连长，连长，连长——”

别的什么话也说不出，那位长官把我扶起来，问我要说什么。我还是叫他连长，还是哭。旁边一个解放军对我说：

“他是团长。”

他这一说把我吓住了，心想糟了。可听到坐着的俘虏哄地笑起来，又看到团长笑着问我：

“你要说什么？”

我才放下心来，对团长说：

“我要回家。”

解放军让我回家，还给了盘缠。我一路急匆匆往南走，饿了就用解放军给的盘缠买下烧饼吃下去，困了就找个平整一点的地方睡一觉。我太想家了，一想到今生今世还能和我娘和家珍，和我一双儿女团聚，我又是哭又是笑，疯疯癫癫地往南跑。

我走到长江边时，南面还没有解放，解放军在准备渡江了。我过不去，在那里耽搁了几个月。我就到处找恬干，免得饿死。我知道解放军缺摇船的，我以前有钱时觉得好玩，学过摇船。好几次我都想参加解放军，替他们摇船摇过长江去。想想解放军对我好，我要报恩。可我实在是怕打仗，怕见不到家里人。为了家珍她们，我对自己说：

“我就不报恩了，我记得解放军的好。”

我是跟在往南打去的解放军屁股后面回到家里的，算算时间，我离家都快两年了。走的时候是深秋，回来是初秋。我满身泥土走上了家乡的路，后来我看到了自己的村庄，一点都没有变，我一眼就看到了，我急冲冲往前走。看到我家先前的砖瓦房，又看到了现在的茅棚，我一看到茅棚忍不住跑了起

来。离村口不远的地方，一个七、八岁的女孩，带着个二岁的男孩在割草。我一看到那个穿得破破烂烂的女孩就认了出来，那是我的凤霞。凤霞拉着有庆的手，有庆走路还磕磕绊绊。我就向凤霞和有庆喊：

“凤霞，有庆。”

凤霞像是没有听到，倒是有庆转回身来看我，他被凤霞拉着还在走，脑袋朝我这里歪。我又喊：

“凤霞，有庆。”

这时有庆拉住了他姐姐，凤霞向我转了过来，我跑到跟前，蹲下去问凤霞：

“凤霞，还认识我吗？”

凤霞张大眼睛看了我一阵，嘴巴动了动没有声音。我对凤霞说：

“我是你爹啊。”

凤霞笑了起来，她的嘴巴一张一张，可是什么声音都没有。当时我就觉得有些不对劲，只是我没往细里想。我知道凤霞认出我来了，她张着嘴向我笑，她的门牙都掉了。我伸手去摸她的脸，她的眼睛亮了亮，就把脸往我手上贴。我又去看有庆，有庆自然认不出我，他害怕地贴在姐姐身上，我去拉他，他就躲着我，我对他说：

“儿子啊，我是你爹。”

有庆干脆躲到了姐姐身后，推着凤霞说：

“我们快走呀。”

这时有个女人向我们这里跑来，哇哇叫着我的名字，我认出来是家珍，家珍跑得跌跌撞撞，跑到眼前喊了一声：“福贵。”

就坐在地上大声哭起来，我对家珍说：

“哭什么，哭什么。”

这么一说，我也呜呜地哭了。

我总算回到了家里，看到家珍和一双儿女都活得好好的，我的心也放下了。她们拥着我往家里走去，一走近自家的茅棚，我就连连喊：

“娘，娘。”

喊着我就跑了起来，跑到茅棚里一看，没见到我娘，当时我眼睛就黑了一下，折回来问家珍：

“我娘呢？”

家珍什么也不说，就是泪汪汪地看着我，我也知道娘到什么地方去了，我站在门口低着头抹起了眼泪。

我离家两个月多一点，我娘就死了。家珍告诉我，我娘死前一遍一遍对家珍说：

“福贵下会是去赌钱的。”

家珍去城里打听过我不知多少次，竟会没人告诉她我被抓了壮丁。我娘才这么说，可怜她死的时候，还不知道我在什么地方。我的凤霞也可怜，一年前她发了一次高烧后就再不会说话了。家珍哭着告诉我这些时，凤霞就坐在我对面，她知道我们是在说她，就轻轻对着我笑，看到她笑，我心里就跟针扎一样。有庆也认我这个爹了，只是他仍有些怕我，我一抱他，他就拚命去看姐姐。随便怎么说，我都回到家里了。头天晚上我怎么都睡不着，我和家珍，还有两个孩子挤在一起，听着风吹动屋顶的茅草，看着外面亮晶晶的月光，我心里是又踏实又暖和，我一会儿就要去摸摸家珍，摸摸两个孩子，

我一遍遍对自己说：

“我回家了。”

我回来的时候，村里开始搞土地改革了，我分到了五亩地，就是原先租龙二的那五亩。龙二是倒大楣了，他做了地主，神气了不到三年，一解放他就完蛋了。共产党没收了他的田产，分给了从前的佃户。他还死不认帐，去吓唬那些佃户，也有不买帐的，他就动手去打人家。龙二也是自找倒楣，人民政府把他捉了去，说他是恶霸地主。被送到城里大牢里，龙二还是不识时务，那张嘴比石头都硬，最后就给毙掉了。

枪毙龙二那天我也去看了。龙二死到临头才泄了气，听说他从城里被押出来时眼泪汪汪，流着口水对一个熟人说：

“做梦也想不到我会被毙掉。”

龙二也太糊涂了，他以为自己被关几天就会放出来，根本不相信自己会被枪毙。那是在下午，枪决龙二就在我们的一个邻村，事先有人挖好了坑。那天附近好几个村里的人都来看了，龙二被五花大绑地押了过来，他差不多是被拖过来的，嘴巴半张着呼哧呼哧直喘气。龙二从我身边走过时看了我一眼，我觉得他没认出我来，可走了几步他硬是回过头来，哭着鼻子对我喊着：

“福贵，我是替你去死啊。”

一听他这么说，我慌了，想想还是离开吧，别看他怎么死了。我从人堆里挤出去，一个人往外走，走了10来步就听到“砰”的一枪，我想龙二彻底完蛋了，可紧接着又是“砰”的一枪，下面又打了三枪，总共是五枪。我想是不是还有别的人也给毙掉，回去的路上我问同村的一个人：

“毙了几个？”

他说：“就毙了龙二。”

龙二真是倒楣透了，他竟挨了五枪，哪怕他有五条命也全报销了。

毙掉龙二后，我往家里走去时脖子上一阵阵冒冷气，我是越想越险，要不是当初我爹和我是两个败家子，没准被毙掉的就是我了。我摸摸自己的脸，又摸摸自己的胳膊，都好好的，我想想自己是该死却没死，我从战场上捡了一条命回来，到了家龙二又成了我的替死鬼，我家的祖坟埋对了地方，我对自己说：

“这下可要好好活了。”

我回到家里时，家珍正在给我纳鞋底，她看到我的脸色吓了一跳，以为我病了。我把自己想的告诉她，她吓得脸蛋白一阵青一阵，嘴里咿咿他说：

“真险啊。”

后来我就想开了，觉得也用不着自己吓唬自己，这都是命。常言道，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我想我的后半截该会越来越好了。我这么对家珍说了，家珍用牙咬断了线，看着我说：

“我也不想要什么福份，只求每年都能给你做一双新鞋。”

我知道家珍的话，我的女人是在求我们从今以后再不分开。看着她老了许多脸，我心里一阵酸疼。家珍说得对，只要一家人天天在一起，也就不在乎什么福份了。

老人的讲述到这里中断，我发现我们都坐在阳光下了，阳光的移动使树荫悄悄离开我们，转到了另一边。老人身体动了几下才站起来，他拍了拍膝盖对我说：

“我全身越来越硬，只有一处越来越软。”

我听后不由高声笑起来，朝他耷拉下去的裤裆看看，那里沾了几根青草。他也嘿嘿笑了一下，很高兴我明白他的意思。然后他转过身去喊那头牛：

“福贵。”

那头牛已经从水里出来了，正在啃吃着池塘旁的青草，牛站在两棵柳树下面，牛背上的柳枝失去了垂直的姿态，出现了纷乱的弯曲，在牛的脊背上刷动，一些树叶慢吞吞的掉落下去。老人又叫了一声：

“福贵。”

牛的屁股像是一块大石头慢慢移进水里，随后牛脑袋从柳枝里钻了出来，两只圆滚滚的眼睛朝我们缓缓移来。老人对牛说：

“家珍他们早在干活啦，你也歇够了。我知道你还没吃饱，谁让你在水里呆这么久？”

老人牵着牛到了水田里，给牛套上犁的工夫，他对我说：

“牛老了也和人老了一样，饿了还得先歇一下，才吃得下去东西。”

我重新在树荫里坐了下来，将背包垫在腰后，靠着树干，用草帽扇着风。老牛的肚皮耷拉下来，长长一条，它耕动时肚皮犹如一只大水袋一样摇来晃去，我又注意到老人耷拉下去的裤裆，他的裤裆也在晃动，很像牛的肚皮。

那天我一直在树荫里坐到夕阳西下，我没有离开是因为老人的讲述还没有结束。那个夏季我在阳光与尘土里东游西荡，我听到了各种歌谣与传说，与此同时我也看到许多别的事情。我曾经遇到一个像福贵那样的老人，鼻青眼肿地坐在田埂上，我问他是谁打的？他响亮地告诉我说是他的儿子，当我进一步问为什么打他时，他支支吾吾说不清楚了，我就立刻知道他准是对儿媳干了偷鸡摸狗的勾当。还有一个晚上我打着手电赶夜路时，在一口池塘旁照到了两段赤裸的身体，一段压在另一段上面，我照着的时候两段身体纹丝不动，只是有一只手在大腿上轻轻搔痒，我赶紧熄灭电筒离去。在农忙的一个中午，我走进一家敞开大门的房屋去找水喝，结果一个穿着短裤的男人神色慌张地把我引到井旁，殷勤地替我打上来一桶水，随后又像耗子一样窜进了屋里。这样的事我屡见不鲜，差不多和我听到的歌谣一样多，于是当我望着到处都充满绿色的土地时，我进一步明白了庄稼为何长得如此旺盛。

那天下午我一直看着耕田的福贵，我当初就知道他会令我难忘。那时候四周的田地里庄稼人的说话声飘来飘去，最为热烈的是不远处的田埂上，两个身强力壮的男人都举着茶水桶在比赛喝水，旁边一群年轻人又喊又叫，他们的兴奋是他们处在局外人的位置上。福贵这边显得要冷清多了，在他身旁的水田里，两个扎着头巾的女人正在插秧，她们谈论着一个我完全陌生的男人，这个男人似乎是一个体格强壮有力的人，他可能是村里挣钱最多的男人，从她们的话里我知道他常在城里干搬运的活。一个女人直起了腰，用手背捶了捶，我听到她说：

“他挣的钱一半用在自己女人身上，一半用在别人的女人身上。”

这时候福贵扶着犁走到她们近旁，他插进去说：“做人不能忘记四条：话不要说错，床不要睡错，门槛不要踏错，口袋不要摸错。”

福贵扶着犁过去后，又扭过去脑袋说：

“他呀，忘记了第二条，睡错了床。”

那两个女人嘻嘻一笑，福贵就一脸的得意，他向牛大声吆喝了一下，看到我也在笑，他对我说：

“这都是做人的道理。”

后来，我们又一起坐在了树荫里，我请他继续讲述自己，他有些感激地看看我，仿佛是我正在为他做些什么，他因为自己的身世受到别人重视，显示出了喜悦之情。

从什么地方说起呢？我回家后的日子苦是苦，过得还算安稳。凤霞和有庆一天一天大起来，我呢，一天比一天老了。我自己还没觉着，家珍也没觉着，我只是觉得力气远不如从前。到了有一天，我挑着一担菜进城去卖，路过原先绸店那地方，一个熟人见到我就叫了：

“福贵，你头发白啦。”

其实我和他也只是半年没见着，他这么一叫，我才觉得自己是老了许多。回到家里，我把家珍看了又看，看得她不知出了什么事，低头看看自己，又看看背后，才问：“你看什么呀。”

我笑着告诉她：“你的头发也白了。”

那一年凤霞 17 岁了，凤霞长成了女人的模样，要不是她又聋又哑，提亲的也该找上门来了。村里人都说凤霞长得好，凤霞长得和家珍年轻时差不多。有庆也有 12 岁了，有庆在城里念小学。

当初送不送有庆去念书，我和家珍着实犹豫了一阵，没有钱啊。凤霞那时才 12 岁，虽说也能帮我干点田里活，帮家珍干些家里活，可总还是要靠我们养活。我就和家珍商量是不是把凤霞送给别人算了，好省下些钱供有庆念书。别看凤霞听不到，不会说，她可聪明呢，我和家珍一说起把凤霞送人的事，凤霞马上就会扭过头来看我们，两只眼睛一眨一眨，看得我和家珍心都酸了，几天不再提起那事。

眼看着有庆上学的年纪越来越近了，这事不能不办了。我就托村里人出去时顺便打听打听，有没有人家愿意领养一个 12 岁的女孩。我对家珍说：

“要是碰上一户好人家，凤霞就会比现在过得好。”

家珍连连点头，又去擦了擦眼泪，做娘的心肠总是要软一些。我劝家珍想开点，凤霞命苦，这辈子看来是要苦到底了。有庆可不能苦一辈子，要让他念书，念书才会有个出息的日子。总不能让两个孩子都被苦困住，总得有一个日后过得好一些。

村里出去打听的人回来说凤霞大了一点，要是减掉一半岁数，要的人家就多了。这么一说，我们也就死心了。谁知过了一个来月，有两户人家捎信来要我们的凤霞，一户是领凤霞去做女儿，另一户是让凤霞去侍候两个老人。我和家珍都觉得那户没有儿女的人家好，把凤霞当女儿，总会多疼爱她一些。就传口信让他们来看看。他们来了，见了凤霞夫妻两个都挺喜欢，一知道凤霞不会说话，他们就改变了主意，那个男的说：

“长得倒是挺干净的，只是……”

他没往下说，客客气气地回去了。我和家珍只好让另一户人家来领凤霞，那户倒是不在乎凤霞会不会说话，他们说只要勤快就行。

凤霞被领走那天，我扛着锄头准备下地时，她马上就提上篮子和镰刀跟上了我。几年来我在田里干活，凤霞就在旁边割草，已经习惯了。那天我看到她跟着，就推推她，让她回去。她睁圆了眼睛看我，我放下锄头，把她拉回到屋里，从她手里拿过镰刀和篮子，扔到了角落里。她还是睁圆眼睛看着我，她不知道我们把她送给别人了。当家珍给她换上一件水红颜色的衣服时，她不再看我，低着头让家珍给她穿上衣服，那是家珍用过去的旗袍改做的。家珍给她扣纽扣时，她眼泪一颗一颗滴在自己腿上。凤霞知道自己要走了。

我拿起锄头走出去，走到门口我对家珍说：

“我下地了，领凤霞的人来了，让他带走就是，别来见我。”

我到了田里，挥着锄头干活时，总觉得劲使不到点子上。我是心里发虚啊，往四周看看，看不到凤霞在那里割草，觉得心都空了。想想以后干活时再见不到凤霞，我难受得一点力气都没有。这当儿我看到凤霞站在田埂上，身旁一个50来岁的男人拉着她的手。凤霞的眼泪在脸上哗哗地流，她哭得身体一抖一抖，凤霞哭起来一点声音也没有，她时不时抬起胳膊擦眼睛，我知道她这样做是为了看清楚她爹。那个男人对我笑了笑，说道：

“你放心吧，我会对她好的。”

说完他拉丁拉凤霞，凤霞就跟着他走了。凤霞手被拉着走去时，身体一直朝我这边歪着，她一直在看着我。凤霞走着走着，我就看不到她的眼睛了，再过了一会，她擦眼睛抬起的胳膊也看不到了。这时我实在忍不住，歪了歪头眼泪掉了下来。家珍走过来时，我埋怨她：

“叫你别让他们过来，你偏要让他们过来见我。”家珍说：“是凤霞自己走过来看你的。”

凤霞走后，有庆不干了。起先凤霞被人领走时，有庆瞪着眼睛还不知道出了什么事，直到凤霞走远了，看不见了，他才挠着头发一步一步往回走。我看着他朝我这里张望几下，就是不过来问我。他在家珍肚子里时我就打过他，他看到我怕。吃午饭时，桌子旁没有了凤霞，有庆吃了两口就不吃了，眼睛对着我和家珍转来转去，家珍对他说：

“快吃。”

他摇摇小脑袋，问他娘：

“姐姐呢？”

家珍一听这话头便低下了，她说：

“你快吃。”

这小家伙干脆把筷子一放，对他娘叫道：

“姐姐什么时候回来？”

凤霞一走，我心里本来就乱糟糟的，看到有庆这样子，一拍桌子说：

“凤霞不回来啦。”

有庆吓得身体抖了一下，看看我没再发火，他嘴巴歪了两下，低着脑袋说：

“我要姐姐。”

家珍就告诉他，我们把凤霞送给别人家了，为了省下些钱供他上学。听到把凤霞送给了别人，有庆嘴一张哇地哭了，边哭边喊：“我不上学，我要姐姐。”

我没理他，心想他要哭就让他哭吧，谁知他又叫了：“我不上学。”

把我心都叫乱了，我对他喊：

“你哭个屁。”

有庆给吓住了，身体往后缩缩，看到我低头重新吃饭，他就离开凳子，走到墙角，突然又喊了一声：

“我要姐姐。”

我知道这次非揍他不可了，从门后拿出扫帚走过去，对他说：

“转过去。”

有庆看看家珍，乖乖地转了过去，两只手扶在墙上，我说：“脱掉裤子。”

有庆脑袋扭过来，看看家珍，脱下了裤子后又转过脸来看家珍，看到他娘没过来拦我，他慌了，我举起扫帚时，他怯生生的说：

“爹，别打我好吗？”

他这么说，我心也就软了。有庆也没有错，他是凤霞带大的，他对姐姐亲，想姐姐。我拍拍他的脑袋，说：“快去吃饭吧。”

过了两个月，有庆上学的日子到了。凤霞被领走时穿了一件好衣服，有庆上学了还是穿得破破烂烂，家珍做娘的心里怪难受的，她蹲在有庆跟前，替他这儿拉拉，那儿拍拍，对我说：“都没件好衣服。”

谁想到有庆又说：“我不上学。”

都过去了两个月，我以为他早忘了凤霞的事，到了上学这一天，他又这么叫了。这次我没有发火，好言好语告诉他，凤霞就是为他上学才送给别人的，他只有好好念书才对得起姐姐。有庆倔劲上来了，他抬起脑袋冲我说：

“我就是不上学。”

我说：“你屁股又痒啦。”

他干脆一转身，脚使劲往地上蹬着走进了里屋，进了屋后喊：

“你打死我，我也不上学。”

我想这孩子是要我揍他，就提着扫帚进去，家珍拉住我，求我说：

“你轻点，你别真揍他。”

我一进屋，有庆已经卧在床上，裤子推到大腿下面，露着两片小屁股，他是在等着我去揍他。他这样子反倒让我下不了手，我就先用话吓唬他：

“现在说上学还来得及。”

他尖声喊：“我要姐姐。”

我朝他屁股上揍了一下，他抱住脑袋说：

“不疼。”

我又揍了一下，问他：

“疼不疼？”

他还是说：“不疼。”

这孩子是逼我使劲揍他，真把我气坏了。我就使劲往他屁股上揍，这下他受不了，哇哇的哭，我也不管，还是使劲揍。有庆总还小，过了一会儿，他实在疼得挺不住，求我了：

“爹，别打了，我上学。”

有庆是个好孩子。他上学第一天中午回来后，一看到我就哆嗦一下，我还以为他是早晨被我打怕了，就亲热地问他学校好不好，他低着头轻轻嗯了一下。吃饭的时候，他老是抬起头来看看我，一副害怕的样子，让我心里很不是滋味，想想早晨我出手也太重了。到饭快吃完的时候，有庆叫了我一声：

“爹。”

他说：“老师要我自己来告诉你们，老师批评我了，说我坐在凳子上动来动去，不好好念书。”

我一听火便上来了，凤霞都送给了别人，他还不好好念书。我把碗往桌上一拍，他先哭了，哭着对我说：

“爹，你别打我，我屁股疼得坐不下去。”

我赶紧把他裤子剥下来一看，有庆的屁股上青一块紫一块，那是早晨揍的。这样怎么让他在凳子上坐下去，看着儿子那副哆嗦的样子，我鼻子一酸，眼睛也湿了。

凤霞让别人领去才几个月，她就跑了回来。凤霞回来时夜深了，我和家珍在床上，听到有人在外面敲门，先是很轻地敲一下，过了一会又敲了两下。我想是谁呀，这么晚了。爬起来去开门，一开门看到是凤霞，都忘了她听不到，赶紧叫：

“凤霞，快进来。”

我这么一叫，家珍一下子从床上下来，没穿鞋就往门口跑。我把凤霞拉进来，家珍就把她抱过去呜呜地哭了，我推推她，让她别这样。

凤霞的头发和衣服都被露水沾湿了，我们把她拉到床上坐下，她一只手扯住我的袖管，一只手拉住家珍的衣服，身体一抖一抖哭得都哽住了。家珍想去拿条毛巾给她擦擦头发，她拉住家珍的衣服就是不肯松开，家珍只得用手去替她擦头发。过了很久，她才止住哭，抓住我们的手也松开。我把她两只手拿起来看了又看，想看看那户人家是不是让凤霞做牛做马地干活，看了很久也看不出个究竟来，凤霞手上厚厚的茧在家里就有了。我又看她的脸，脸上也没有什么伤痕，这才稍稍有些放心。

凤霞头发干了后，家珍替她脱了衣服，让她和有庆睡一头。凤霞躺下后，睁眼看着睡着的有庆好一会，偷偷笑了一下，才把眼睛闭上。有庆翻了个身，把手搁在了凤霞的嘴上，像是打他姐姐巴掌似的。凤霞睡着后像只小猫，又乖又安静，一动不动。

有庆早晨醒来一看到他姐姐，使劲搓眼睛，搓了眼睛看看还是凤霞，衣服不穿就从床上跳下来，张着个嘴一声声喊：

“姐姐，姐姐。”

这孩子一早晨嘻嘻笑个不停。家珍让他快点吃饭，还要上学去。他就笑不出来了，偷偷看了我一眼，低声问家珍：

“今天不上学好吗？”

我说：“不行。”

他不敢再说什么，当他背着书包出门时狠狠蹬了几脚，随即怕我发火，飞快地跑了起来。有庆走后，我让家珍拿身干净衣服出来，准备送凤霞回去，一转身看到凤霞提着篮子和镰刀站在门口等着我了，凤霞哀求地看着我，叫我实在不忍心送她回去，我看看家珍，家珍看着我的眼睛也像是在求我，我对她说：

“让凤霞再呆一天吧。”

我是吃过晚饭送凤霞回去的，凤霞没有哭，她可怜巴巴地看看她娘，看看她弟弟，拉着我的袖管跟我走了。有庆在后面又哭又闹，反正凤霞听不到，我没理睬他。

那一路走得真是叫我心里难受，我不让自己去看凤霞，一直往前走，走着走着天黑了，风飕飕地吹在我脸上，又灌到脖子里去。凤霞双手捏住我的袖管，一点声音也没有。天黑后，路上的石子绊着凤霞了，走上一段凤霞的身体就摇一下，我蹲下去把她两只脚揉一揉，凤霞两只小手搁在我脖子上，她的手很冷，一动不动。后面的路我便背着凤霞，到了城里，看看离那户人家近了，我就在一盏路灯下把凤霞放下来，把她看了又看，凤霞是个好孩子，到了那种时候也没哭，只是睁大眼睛看我，我伸手去摸她的脸，她也伸过手来摸我的脸。她的手在我脸上一摸，我再也不愿意送她回那户人家去了。背起凤霞就往回走，凤霞的小胳膊勾住我的脖子，走了一段她突然紧紧抱住了我，她知道我是带她回家了。

回到家里，家珍看到我们怔住了，我说：

“就是全家都饿死，也不送凤霞回去。”

家珍轻轻笑了，笑着笑着眼泪掉了出来。

有庆念了两年书，到了10岁光景，就不能经常玩了。那时是人民公社了，凤霞15岁也跟着我们一起下田，记工分时给她按半个劳动力算，凤霞已经可以自己养活自己了。家里养着的两头羊，全靠有庆割草去喂它们。每天天蒙蒙亮时，家珍就把有庆叫醒，这孩子把镰刀扔在篮子里，一只手提着，一只手搓着眼睛跌跌冲冲走出屋门去割草，那样子怪可怜的，孩子在这个年纪是最睡不醒的，可有什么办法呢？没有有庆去割草，两头羊就得饿死。到了有庆提着一篮草回来，上学也快迟到了，急忙往嘴里塞一碗饭，边嚼边往城里跑。中午跑回家又得割草，喂了羊再自己吃饭，上学自然又来不及了。有庆10来岁的时候，一天两次来去就得跑50多里路。

有庆这么跑，鞋当然坏得快。家珍是城里有钱人家出生，觉得有庆是上学的孩子了，不能再光着脚丫，给他做了一双布鞋。我倒觉得上学只要把书念好就行，穿不穿鞋有什么关系。有庆穿上新鞋才两个月，我看到家珍又在纳鞋底，问她是给谁做鞋，她说是给有庆。

田里的活已把家珍累得说话都没力气了，有庆非得把他娘累死。我把有庆穿了两个月的鞋拿起来一看，这哪还是鞋，鞋底磨穿了不说，一只鞋连鞋帮都掉了。等有庆提着满满一篮草回来时，我把鞋扔过去，揪住他的耳朵让他看看。

“你这是穿的？还是啃的？”

有庆摸着被揪疼的耳朵，咧了咧嘴，想哭又不敢哭。我警告他：

“你再这样穿鞋，我就把你的脚砍掉。”

其实是我没道理，家里的两头羊全靠有庆喂它们，这孩子在家干这么重的活，耽误了上学时间总是跑着去，中午放学想早点回来割草，又跑着回来。不说羊粪肥田这事，就是每年剪了羊毛去卖了的钱，也不知道能给有庆做多少双鞋。我这么一说以后，有庆上学就光着脚丫跑去，到了学校再穿上鞋。有一次都下雪了，他还是光着脚丫在雪地里吧哒吧哒往学校跑，让我这个做爹的看得好心疼，我叫住他：

“你手里拿着什么？”

这孩子站在雪地里看着手里的鞋，可能是糊涂了，都不知道说什么。我说：

“那是鞋，不是手套，你给我穿上。”

他这才穿上了鞋，缩着脑袋等我下面的话，我向他挥挥手：

“你走吧。”

有庆转身往城里跑，跑了没多远，我看到他又脱下了鞋。这孩子让我一点办法都没有。

没想到有庆这么跑来跑去，到头来还跑出点名堂来了。城里学校开运动会那天，我进城去卖菜，卖完了正要回家，看到街旁站着很多人，一打听知道是那些学生在比赛跑步，要在城里跑上十圈。

当时城里有初中了，那一年有庆也读到了四年级。城里是第一次开运动会，念初中的孩子和念小学的孩子都在一起跑。我把空担子在街旁放下，想看看有庆是不是也在里面跑。过了一会，我看到一伙和有庆差不多大的孩子，一个个摇头晃脑跑过来，有两个低着脑袋跌跌撞撞，看那样子是跑不动了。

他们跑过去后，我才看到有庆，这小家伙光着脚丫，两只鞋拿在手里，呼哧呼哧跑来了，他只有一个人跑来。看到他跑在后面，我想这孩子真是没出息，把我的脸都丢光了。可身旁的人都在为他叫好，我就糊涂了，正糊涂着看到几个初中学生跑了过来，这一来我更糊涂了，心想这跑步是怎么跑的。我问旁边一个人：

“怎么年纪大的跑不过年纪小的？”

那人说：“刚才跑过去的小孩把别人都甩掉几圈了。”

我一听，他不是再说有庆吗？当时那个高兴啊，是说不出的高兴。就是比有庆大四、五岁的孩子，也被有庆甩掉下一圈。我亲眼看着自己的儿子，光着脚丫，鞋子拿在手里，满脸通红第一个跑完了10圈。这孩子跑完以后，反倒不呼哧呼哧喘气了，像是一点事情都没有，抬起一只脚在裤子上擦擦，穿上布鞋后又抬起另一只脚。接着就双手背到身后，神气活现地站在那里看着比他大多了的孩子跑来。

我心里高兴，朝他喊了一声：

“有庆。”

挑着空担子走过去时我大模大样，我想让旁人知道我是他爹。有庆一看到我，马上不自在起来，赶紧把背在身后的手拿到前面来，我拍拍他的脑袋，大声说：

“好儿子啊，你给爹挣气啦。”

有庆听到我嗓门那么大，急忙四处看看，像是不愿意让人家知道我是他爹。这时有个大胖子叫他：

“徐有庆。”

有庆一转身就往那里走，这孩子对我就是不亲。他走了几步又回过头来说：

“是老师叫我。”

我知道他是怕我回家后找他算帐，就对他挥挥手：

“去吧，去吧。”

那个大胖子手特别大，他按住有庆的脑袋，我就看不到儿子的头，儿子肩膀上像是长出了一只手掌。他们两个人亲亲热热地走到一家小店前，我看着大胖子给有庆买了一把糖，有庆双手捧着放进口袋，一只手就再没从口袋里出来。走回来时有庆脸都涨红了，那是高兴的。

那天晚上我问他那个大胖子是谁，他说：

“是体育老师。”

我说了他一句：“他倒是像你爹。”

有庆把大胖子给他的糖全放在床上，先是分出了三堆，看了又看后，从另两堆里各拿出两颗放进自己这一堆，又看了一会，再从自己这堆拿出两颗放到另两堆里。我知道他要把一堆给凤霞，一堆给家珍，自己留着一堆，就是没有我的。谁知他又把三堆糖弄到一起，分出了四堆，他就这么分来分去，到最后还是只有三堆。

过了几天，有庆把体育老师带到家里来了，大胖子把有庆夸了又夸，说他长大了能当个运动员，出去和外国人比赛跑步。有庆坐在门槛上，兴奋得脸上都出汗了。当着体育老师的面我不好说什么，他走后，我就把有庆叫过来，有庆还以为我会夸他，看着我的眼睛都亮闪闪的，我对他说：

“你给我，给你娘你姐姐争了口气，我很高兴。可我从没听说过跑步也

能挣饭吃，送你去学校，是要你好好念书，不是让你去学跑步，跑步还用学？鸡都会跑。”

有庆脑袋马上就垂下了，他走到墙角拿起篮子和镰刀，我问他：

“记住我的话了吗？”

他走到门口，背对着我点点头，就走了出去。

凤霞 17 岁那年，家珍病了。家珍得了没力气的病，起先我还以为她是年纪大了，才这样的。那天村里挑羊粪去肥田，家珍走着走着腿一软坐在了地上，村里人见了都笑，说是：

“福贵夜里干狠了。”家珍自己也笑了，她站起来试着再挑，那两条腿就哆嗦，抖得裤子像是被风吹的那样乱动起来。我想她是累了，就说：“你歇一会吧。”

刚说完，家珍又坐到了地上，担子里的羊粪泼出来盖住了她的腿。家珍的脸一下子红了，她对我说：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了。”

我以为家珍只要睡上一觉，第二天就会有力气的。谁想到以后的几天家珍再也挑不动担子了，她只能干些田里的轻活。好在凤霞也长大了，凤霞在女人里面算是力气大的，她每天挣的工分都超过了家珍。就那么几天，家珍挣的工分比先前少掉一半，可把她心疼坏了，到了夜里她几次偷偷问我：“福贵，我还能养活自己吗？”

我说：“你别想这事！年纪大了都这样。”

那么过了半年，家珍的病越来越重，就是站上一会腿都抖得厉害。我是看着她脸上的肉少下去，她常说：“人软得不行了。”

我才觉得家珍是得了什么病，要送她到城里医院去看看。我让凤霞也去，家珍走上 10 来步便要摔倒，我年纪大了，背着她来去走 20 多里路也不行，只能和凤霞轮流着背她。起先家珍的两条胳膊还勾住我的脖子，走了没多远，她的胳膊就松开了，在我胸口上荡来荡去，看上去袖管里像是没胳膊，看得我心都酸了。

走进了城里，我没力气了，就让凤霞替我。凤霞力气比我都大，背着她娘走起路来咚咚响，家珍到了凤霞背上，突然笑了，宽慰他说：“凤霞也长大了。”

家珍说完这话眼睛一红，又说：

“凤霞要是不得那场病就好了。”

我说：“都多少年的事了，还提它干什么。”

城里医生说家珍得了软骨病，说这种病谁也治不了，让我们把家珍背回家，能给她吃得好一点就吃得好一点，家珍的病可能会越来越重，也可能就这样了。回来的路上是凤霞背着家珍，我走在边上心里是七上八下，家珍得了谁也治不了的病，我是越想越怕，这辈子这么快就到了这里，看着家珍瘦得都没肉的脸，我想她嫁给我后就没过上一天好日子。

家珍反倒有些高兴，她脸贴在凤霞背脊上，轻声说：“治不了才好呢，哪有钱治病。”

让医生说中了，家珍的病越来越重，到后来走路都走不了两步，只能整天躺在床上。家珍不甘心，干不了田里活，她还想干家里的活。她扶着墙到这里擦擦，又到那里扫扫，有一天她摔倒后就再也爬不起来了，等我和凤霞收工回到家里，她还躺在地上，额头都磕破了。我把她抱到床上，她的身体

就跟一块死肉一样，凤霞拿了块毛巾给她擦掉脸上的血，我说：“你以后别再下地了。”

家珍知道自己错了，轻声说：

“福贵，我不知道会爬不起来。”

家珍算是硬的，到了那种时候也不叫一声苦。她下不了地，就让我把所有的破烂衣服全放到她床边，她说：“有活干心里踏实。”

她拆拆缝缝给凤霞和有庆都做了件衣服，两个孩子穿上后看起来还很新。后来我才知道她把自己的衣服全拆了，她看到我生气就笑了笑，说道：

“衣服不穿坏起来快。我是不会穿它们了，可不能跟着我糟蹋了。”

家珍说也给我做一件，谁知我的衣服没做完，家珍连针都拿不起了。那时候凤霞和有庆睡着了，家珍还在油灯下给我缝衣服，她累得脸上都是汗，我几次劝她快睡，她都喘着气摇头，说是快了。结果针掉了下去，她的手哆嗦着去拿针，拿了几次都没拿起来，我捡起递给她，她才捏住又掉了下去。家珍眼泪流了出来，这是她病了以后第一次哭，她伤心的是再也干不了活了，她说：

“我是个废人了，还有什么指望？”

我用袖管给她擦眼泪，她瘦得脸上的骨头都突了出来。我党慰她，说凤霞已经大了，挣的工分比她过去还多，用不着再为钱操心了，家珍说：

“有庆还小啊。”

这天晚上，家珍的眼泪流个不停，她几次嘱咐我：“我死后不要用麻袋包我，麻袋上都是死结，我到了阴间解不开，拿一块干净的布就行了，埋掉前替我洗洗身子。”她又说：“凤霞大了，要是能给她找到婆家我死也闭眼了。有庆还小，有些事他不懂，你也不要常去揍他，吓唬吓唬就行她是在交待后事，我听了心里酸一阵苦一阵，我对她说：“按理说我是早就该死了，打仗时死了那么多人，偏偏我没死，就是天天在心里念叨着要活着回来见你们。你就舍得扔下我们？”

我的话对家珍还是有用的，第二天早晨我醒来时，看到家珍正在看我，她轻声说：

“福贵，我不想死，我想每天都能看到你们。”

家珍天天在床上躺着，比下田干活还累，身体都活动不了。我就在黄昏时背着她到村里去走走，村里人见了家珍，都亲热地问长问短，家珍心里也舒畅多了，她贴着我耳朵问：

“他们不会笑话我们吧。”

我说：“我背着自己的女人有什么好笑话的。”

家珍开始喜欢提一些过去的事，到了一处，她就要说起凤霞，说起有庆从前的事，说着说着就笑。来到了村口，家珍说起那天我回来的事，家珍在田里干活，听到有个人大声叫凤霞、叫有庆，抬头一看看到了我，起先还不敢认。家珍说到这里笑着哭了，泪水滴在我脖子上，她说：

“你回来就什么都好了。”

家珍病倒后，少了一个挣工分的，日子自然苦了许多。凤霞更累了，田里的活一点没少干，先前是家珍的家务活也交给了她，好在凤霞年纪轻，一天累到晚，睡上一觉就又有力气有精神了。有庆的活也重了，他不能只管两头羊，家里的自留地也要他帮着干一些。有庆13岁那年，就是家珍针线活也做不动后，有天傍晚我收工回来，在自留地里锄草的有庆叫了我一声，我走

过去，这孩子手摸着锄头柄，低着头说：

“我学会了很多字。”

我说：“好啊。”

他抬头看了我一眼又说：

“这些字够我用一辈子了。”

我想这孩子口气真大，也没在意他是什么意思，我随口说：

“你还得好好学。”

他这才说出真话来，他说：

“我不想念书了。”

我一听脸就沉下了，说：

“不行。”

其实让有庆退学，我也是想过的，我打消这个念头是为了家珍，有庆不念书，家珍也活不长。家珍知道是家里太穷才不让有庆念书的，她会觉得自己拖累了有庆，我对有庆说：

“你不好好念书，我就宰了你。”

说过这话后，我有些后悔，有庆还不是为了家里才不想念书的，这孩子13岁就这么懂事了，让我又高兴又难受，想想以后再不能随便打骂他了。这天我进城卖菜，卖完了我花五分钱给有庆买了五颗糖，这是我这个做爹的第一次给儿子买东西，我觉得该疼爱疼爱有庆了。

我挑着空担子走进学校，学校里只有两排房子，孩子在里面咿呀咿呀地念书，我挨个教室去看有庆。有庆在最边上的教室，一个女老师站在黑板前讲着什么，我站在一个窗口看到了有庆，一看到有庆我气就上来了，这孩子不好好念书，正用什么东西往前面一个孩子头上扔。为了他念书，凤霞都送给过别人，家珍病成这样也没让他退学，他嘻嘻哈哈跑到课堂上来玩了。当时我气得什么都顾不上了，把担子一放，冲进教室对准有庆的脸就是一巴掌。有庆挨了一巴掌才看到我，他吓得脸都白了，我说：“你气死我啦。”

我大声一吼，有庆的身体就哆嗦一下，我又给了他一巴掌，有庆缩着身体完全吓傻了。这时那个女老师走过来气冲冲问我：“你是什么人？这是学校，不是乡下。”

我说：“我是他爹。”

我正在气头上，嗓门很大，那个女老师火也跟着上来，她尖着嗓子说：

“你出去，你哪像是爹，我看你像法西斯，像国民党。”法西斯我不知道，国民党我就知道了。我知道她是在骂我，难怪有庆不好好念书，他摊上了一个骂人的老师。我说：“你才是国民党，我见过国民党，就像你这么骂人。”那个女老师嘴巴张了张，没说话倒哭上了。旁边教室的老师过来把我拉了出去，他们在外面把我围住，几张嘴同时对我说话，我是一句都没听清。后来大胖子体育老师过来了，他认识我，问我为什么打有庆，我一五一十地告诉他，他就对别的老师说。

“让他回去吧。”

我挑着担子走时，看到所有教室的窗口都挤满了小脑袋，在看我的热闹。这下我可把自己儿子得罪了，有庆最伤心的不是我揍他，是当着那么多老师和同学出他的丑。我回到家里气还没消，坐在床边对家珍说了，家珍听完后轻声埋怨我：“你呀，你这样让有庆在学校里怎么做人。”

我听后觉得自己确实有些过火，丢了自己的脸不说，还丢了我儿子的脸。

这天中午有庆放学回家，我叫了他一声，他理都不理我，拿起篮子和镰刀就要出去，家珍叫了他一声，他就站住了，家珍让他走过去。有庆走到他娘床边一站，脖子就一抽一抽了，随后扑在家珍胳膊上哭了，哭得那个伤心啊。

后来的一个多月里，有庆死活不理我，我让他干什么他马上干什么，就是不和我说话。这孩子也不做错事，让我发脾气都找不到地方。

想想也是自己过分，我儿子的心叫我给伤透了。好在有庆还小，又过了一阵子，他在屋里进出脖子没那么直了。虽然我和他说话，他还是没答理，脸上的模样我还是看得出来的，他不那么记仇了，有时还偷偷看我。我知道他，那么久不和我说话，是不好意思突然开口。我呢，也不急，是我的儿子总是要开口叫我的。

那一天我剪了羊毛进城去卖，刚好中午有庆也要上学。这孩子知道我要进城，磨磨蹭蹭地等着我先走。我想我就先走吧，要不有庆就会迟到。我快走到城里时，听到后面有跑来的脚步声，回头一看是有庆。这孩子都念五年级了，还是赤脚跑着。有庆看到我在前面，就停住脚，蹲在路边装着在地上看什么。我想你别装了，叫了他一声：

“有庆。”

有庆嗯地答应了一声，这可是两个月来他第一次答应我。他一答应马上脸红了，站在那里身体摇来摆去的，我笑着说：

“有庆，你过来。”

他低着头走过来，我和他一起往城里走。我告诉他今年的羊毛长得好，能卖好价钱，他听了嗯了一下。我又说家里两头羊全靠他养着，他还是嗯了一下。我就去捏住他的肩膀，有庆的肩膀又瘦又小，我一捏住不知为何就心疼起来，我说：

“有庆，你也慢慢长大了，爹以后不会再揍你了，就是揍你也不会让别人看到。”

说完我低头看看有庆，这孩子一脸的伤心，他又想起那件事了。这也难怪，那次我让儿子丢尽了脸。

走到离学校不远的地方，我摸摸有庆的头，对他说：

“你先去，爹走另一条道。”

我知道有庆和我一起走到学校门口会不自在的，就往另一端走去，走了10来步我回头看看，有庆正藏在一棵树后露出脑袋看我，我一回身他赶紧缩到树后。我笑了笑继续走，走着走着忍不住又回头去看儿子，有庆还躲在树后，这孩子上学都要迟到了，我叫他：

“有庆。”

有庆站了出来，低着头还不好意思看我，我说：

“你上学要迟到了。”

他这才慢吞吞地向学校走去，当时我心里暖和和的，知道有庆不恨他爹了，毕竟是我儿子，儿子和爹的关系就是和别人不一样。我想着日后该把有庆当大人看了，不能再随便打骂。那天我心里高兴，自从家珍病后我还是第一次这么高兴，卖了羊毛快步往家走去时一点不累，我想着田里的活在叫唤我呢。

就在这天下午，有庆他们学校的校长，那是县长的女人，在医院里生孩子时出了很多血，一只脚都跨到阴间去了。学校的老师马上把五年级的学生集合到操场上，让他们去医院献血。那些孩子一听是给校长献血，一个个高

兴得像是过节了，一些男孩当场卷起了袖管。他们一走出校门，我的有庆就脱下鞋子，拿在手里就往医院跑，有四、五个男孩也跟着他跑去。我儿子第一个跑到医院，等别的学生全走到后，有庆排在第一位，他还得意地对老师说。

“我是第一个到的。”

结果老师一把把他拖出来，把我儿子训斥了一通，说他不遵守纪律。有庆只得站在一旁，看着别的孩子挨个去验血，验血验了十多个没一个血对上校长的血。有庆看着看着有些急了，他怕自己会被轮到最后一个，到那时可能就献不了血了。他走到老师跟前，怯生生他说：

“老师，我知道错了。”

老师嗯了一下，没再理他，他又等了两个进去验血，这时产房里出来一个戴口罩的医生，对着验血的男人喊：“血呢？血呢？”

验血的男人说，“血型都不对。”

医生喊：“快送进来，病人心跳都快没啦。”

有庆再次走到老师跟前，问老师：

“是不是轮到我了？”

老师看了看有庆，挥挥手说：

“进去吧。”

验到有庆血型才对上了，我儿子高兴得脸都涨红了，他跑到门口对外面的人叫道：

“要抽我的血啦。”

抽一点血就抽一点，医院里的人为了救县长女人的命，一抽上我儿子的血就不停了，抽着抽着有庆的脸就白了，他还硬挺着不说，后来连嘴唇也白了，他才哆嗦着说：“我头晕。”抽血的人对他说：“抽血都头晕。”

那时候有庆已经不行了，可出来个医生说血还不够用，抽血的是个乌龟王八蛋，把我儿子的血差不多都抽干了。有庆嘴唇都青了，他还不住手，等到有庆脑袋一歪摔在地上，那人才慌了，去叫来医生，医生蹲到地上拿听筒听了听说：“心跳都没有了。”

医生也没怎么当回事，只是骂了一声抽血的：

“你真是胡闹。”

就跑进产房去救县长的女人了。

那天傍晚收工前，邻村的一个孩子，是有庆的同学急冲冲跑过来，他一跑到我们跟前就扯着嗓子喊。

“哪个是徐有庆的爹？”

我一听心就乱跳，正担心着有庆会不会出事，那孩子又喊：“哪个是他娘？”

我赶紧说：“我是有庆的爹。”

孩子看看我，擦着鼻子说。

“对，是你，你到我们教室来过。”

我心都要跳出来了，他这才说：

“徐有庆快死啦，在医院里。”

我眼前马上黑了一下，我问那孩子：

“你说什么？”

他说：“你快去医院，徐有庆要死啦！”

我扔下锄头就往城里跑，心里乱成一团。想想中午分开时有庆还好好的，现在说他快要死了。我脑袋里嗡嗡乱叫着跑到城里医院，见到第一个医生我就拦住他，问他：“我儿子呢？”

医生看看我，笑着说：

“我怎么知道你儿子？”

我听后一怔，心想是不是弄错了，要是弄错可就太好了。我说：

“他们说我儿子快死了，要我到医院来。”

准备走开的医生站住脚看着我问：

“你儿子叫什么名字？”

我说：“叫有庆。”

他伸手指指走道尽头的房间说：

“你到那里去问问。”

我赶紧跑到那间屋子，一个医生坐在里面正写些什么，我心里咚咚跳着走过去问：

“医生，我儿子还活着吗？”

医生抬起头来看了我很久，才问：

“你是说徐有庆？”

我急忙点点头，医生又问：

“你有几个儿子？”

我的腿马上就软了，站在那里哆嗦起来，我说：“我只有一个儿子，求你行行好，救活他吧。”医生点点头，表示知道了，可他又说：

“你为什么只生一个儿子？”

这叫我怎么回答呢？我急了，问他：

“我儿子还活着吗？”

他摇摇头说：“死了。”

我一下子就看不到医生了，脑袋里黑乎乎一片，只有眼泪哗哗地掉出来，我问医生：

“我儿子在哪里？”

有庆一个人躺在一间小屋子里，那张床是用砖头搭成的。我进去时天还没黑，看到有庆的小身体躺在上面，又瘦又小，身上穿的是家珍最后给他做的衣服。我儿子闭着眼睛，嘴巴也闭得很紧。我有庆有庆叫了好几声，有庆一动不动，我就知道他真死了，一把抱住了儿子，有庆的身体都硬了。中午他还躲在树后面偷偷看他爹，到了晚上他就硬了。我怎么想都是想不通，这怎么也应该是两个人，我看看有庆，摸摸他的瘦肩膀，又真是我的儿子。我哭了又哭，都不知道有庆的体育老师也来了。他看到有庆也哭了，一遍遍对我说：

“想不到，想不到。”

体育老师在我边上坐下，我们两个人对着哭，我摸摸有庆的脸，他也摸摸。过了很久，我才突然想起来，自己还不知道儿子是怎么死的。我问体育老师，这才知道有庆是抽血被抽死的。当时我就想杀人了，我把儿子一放就冲了出去，冲到病房看到一个医生就抓住他，也不管他是谁，对准他的脸就是一拳。医生摔到地上乱叫起来，我朝他吼道：

“你杀了我儿子。”

吼完抬脚去踢他，有人抱住了我，回头一看是体育老师，我就说：

“你放开我。”

体育老师说：“你不要乱来。”

我说：“我要杀了他。”体育老师抱住我，我脱不开身，就哭着求他：

“我知道你对有庆好，你就放开我吧。”

体育老师还是死死抱住我，我只好用胳膊肘拼命撞他，他也不松开。让那个医生爬起来跑走了，很多人围了过来，我看到里面有两个是医生，我对体育老师说：

“求你放开我。”

体育老师力气大，抱住我我就动不了，我用胳膊肘撞他，他也不怕疼，一遍遍说。

“你不要乱来。”

这时有个穿中山服的男子走了过来，他让体育老师放开我，问我：

“你是徐有庆同学的父亲？”

我没理他，体育老师一放开我，我就朝一个医生扑过去，那医生一转身就逃。我听到有人叫穿中山服的男子县长，我一想原来他就是县长，就是他的女人夺了我儿子的命，我抬脚就朝县长肚子上蹬了一脚，县长哼了一声坐在了地上。体育老师又抱住了我，对我喊：

“那是刘县长。”

我说：“我要杀的就是县长。”

抬起脚再去蹬，县长突然问我：

“你是不是福贵？”

我说：“我今天非宰了你。”

县长站起来，对我叫道：

“福贵，我是春生。”

他这么一叫，我就傻了。我朝他看了半晌，越看越像，就说：

“你真是春生。”

春生走上前来也把我看了又看，他说：

“你是福贵。”

看到春生我怒气消了很多，我哭着对他说：

“春生你长高长胖了。”

春生眼睛也红了，说道：

“福贵，我还以为你死了。”

我摇摇头说：“没死。”

春生又说：“我还以为你和老全一样死了。”

一说到老全，我们两个都呜呜地哭上了，哭了一阵我问春生：

“你找到烧饼了吗？”

春生擦擦眼睛说：“没有，你还记得？我走过去就被俘虏了。”我问他：“你吃到馒头了吗？”

他说：“吃到了。”

我说：“我也吃到了。”

说着我们两个人都笑了，笑着笑着我想起了死去的儿子，我抹着眼睛又哭了，春生的手在我肩上摸着，我说：

“春生，我儿子死了，我只有一个儿子。”

春生叹口气说：“怎么会是你的儿子？”

我想到有庆还一个人躺在那间小屋子里，心里疼得受不了，我对春生说：

“我要去看儿子了。”

我也不想再杀什么人了，谁料到春生会突然冒出来，我走了几步回过头去对春生说：

“春生，你欠了我一条命，你下辈子再还给我吧。”

那天晚上我抱着有庆往家走，走走停停，停停走走，抱累了就把儿子放到背脊上，一放到背脊上心里就发慌，又把他重新抱到了前面，我不能不看着儿子。眼看着走到了村口，我就越走越难，想想怎么去对家珍说呢？有庆一死，家珍也活不长，家珍已经病成这样了。我在村口的田埂上坐下来，把有庆放在腿上，一看儿子我就忍不住哭，哭了一阵又想家珍怎么办？想来想去还是先瞒着家珍好。我把有庆放在田埂上，回到家里偷偷拿了把锄头，再抱起有庆走到我娘和我爹的坟前，挖了一个坑。

要埋有庆了，我又舍不得。我坐在爹娘的坟前，把儿子抱着不肯松手，我让他的脸贴在我脖子上，有庆的脸像是冻坏了，冷冰冰地压在我脖子上。夜里的风把头顶的树叶吹得哗啦哗啦响，有庆的身体也被露水打湿了。我一遍遍想着他中午还躲在树后看我，我对死去的儿子说：

“有庆，我知道你是在心里和爹亲。”

想到有庆再不会说话，再不会拿着鞋子跑去，我心里是一阵阵绞痛，痛得我都哭不出来。我那么坐着，眼看着天要亮了，不埋不行了，我就脱下衣服，把袖管撕下来蒙住他的脸，用衣服把他包上，放到了坑里，我对爹娘的坟说：

“有庆要来了，你们待他好一点，他活着时我对他不好，你们就替我多疼疼他，”

有庆躺在坑里，越看越小，不像是活了13年死了，倒像是家珍才把他生出来。我用手把土盖上去，把小石子都捡出来，我怕石子硌得他身体疼。埋掉了有庆，天蒙蒙亮了，我慢慢往家里走，走几步就要回头看看，走到家门口一想到再也看不到儿子，忍不住哭出了声音，又怕家珍听到，就捂住嘴巴蹲下来，蹲了很久，都听到出工的吆喝声了，才站起来走进屋去。凤霞站在门旁睁圆了眼睛看我，她还不知道弟弟死了。邻村那个孩子来报信时，她也在，可她听不到。家珍在床上叫了我一声，我走过去对她说：

“有庆出事了，在医院里躺着呢。”

家珍像是信了我的话，她问我：

“出了什么事？”

我说：“我也说不清楚，有庆上课时突然昏倒了，被送到医院，医生说这种病治起来要有些日子。”

家珍的脸伤心起来，泪水从眼角淌出，她说：

“是累的，是我拖累有庆的。”

我说：“不是，累也不会累成这样。”

家珍看了看我又说：

“你眼睛都肿了。”

我点点头：“是啊，一夜没睡。”

说完我赶紧走出门去，有庆才被埋到土里，尸骨未冷啊，再和家珍说下去我就稳不住自己了。

接下去的日子，白天我在田里干活，到了晚上我对家珍说进城去看看有

庆好些了没有。我慢慢往城里走，走到天黑了，再走回来，到有庆坟前坐下。夜里黑乎乎的，风吹在我脸上，我和死去的儿子说说话，声音飘来飘去都不像是我的。坐到半夜我才回到家中，起先的几天，家珍都是睁着眼睛等我回来，问我有庆好些了吗？我就随便编些话去骗她。过了几天我回去时，家珍已经睡着了，她闭着眼睛躺在那里，我也知道老这么骗下去不是办法，可我只能这样，骗一天是一天，只要家珍觉得有庆还活着就好。

有天晚上我离开有庆的坟，回到家里在家珍身旁躺下来后，睡着的家珍突然说。

“福贵，我的日子不长了。”

我心里一沉，去摸她的脸，脸上都是泪，家珍又说：“你要照看好凤霞，我最不放心的就是她了。”家珍都没提有庆，我当时心里马上乱了，想说些宽慰她的话也说不出。

第二天傍晚，我还和往常一样对家珍说进城去看有庆，家珍让我别去了，她要我背着她去村里走走。我让凤霞把她娘抱起来，抱到我背脊上。家珍的身体越来越轻，瘦得身上全是骨头了。一出门，家珍就说：

“我想到村西去看看。”

那地方埋着有庆，我嘴里说好，腿脚怎么也不肯往那地方走，走着走着走到了东边村口，家珍这时轻声说：“福贵，你别骗我了，我知道有庆死了。”

她这么一说，我站在那里动不了，腿也开始发软。我的脖子上越来越湿，我知道那是家珍的眼泪，家珍说：“让我去看看有庆吧。”

我知道骗不下去了，就背着家珍往村西走，家珍低声告诉我：

“我夜夜听着你从村西走过来，我就知道有庆死了。”走到了有庆坟前，家珍要我把她放下去，她扑在了有庆坟上，眼泪哗哗地流，两只手在坟上像是要摸有庆，可她一点力气都没有，只有几根指头稍稍动着。我看着家珍这副样子，心里难受得要被堵住了，我真不该把有庆偷偷埋掉，让家珍最后一眼都没见着。

家珍一直扑到天黑，我怕夜露伤着她，硬把她背到身后，家珍就让我再背她到村口去看看，到了村口，我的衣领都湿透了，家珍哭着说：

“有庆不会在这路上跑来了。”

我看着那条弯曲着通向城里的小路，听不到我儿子赤脚跑来的声音，月光照在路上，像是撒满了盐。

过了两天，家珍也死了。家珍死去的那个晚上，说要侧身躺着，要看着我。我把她身体侧过来，让她脸对着我，家珍叫我别熄灯。我女人那晚上把我看了又看，对我说：“福贵，你对我真是好。”

说完她笑了笑，闭上了眼睛，过了一会，家珍又睁开眼睛问我：

“凤霞睡得好吗？”

我起身看看凤霞，对她说：

“凤霞睡着了。”

家珍又闭上了眼睛，我捏着她的手，以为她睡着了，没过多久，家珍的手慢慢凉了，我赶紧去摸她的身体，身体也凉了。家珍死后，我打了两桶井水烧热了给她洗身子，凤霞就坐在一旁，把脸贴在家珍身上哭，我几次把她扶开，她马上又过来了，我想就让她多贴一会吧，以后她再也见不着家珍了。家珍瘦得身上只剩下一张皮，她的模样比有庆还可怜。

家珍死后，家里只剩下我和凤霞了，凤霞那时才知道她弟弟也死了，最

初的几天，凤霞活也不干，饭也不吃，就是呆呆地站在家珍和有庆坟前，我把她拉回到家里，没多久她又去了。直到我病倒后，凤霞才回到了原先的样子，她忙里忙外服侍我。过了几天我看看凤霞实在是太累，就拖着个病身体下田去干活，村里人见了我都吃了一惊，说：

“福贵，你头发全白了。”

我笑笑说，“以前就白了。”

他们说：“以前还有一半是黑的呢，就这么几天你的头发全白了。”

就那么几天，我老了许多，我从前的力气再也没有回来，干活时腰也酸了背也疼了，干得猛一些身上到处淌虚汗，有时想想自己也快去了，我一点也不难受，人到了那一步都得去，不过是早几天晚几天。可一看到凤霞，我实在是放心不下，凤霞又聋又哑，她一个人在这世上怎么办呢？

家珍和有庆死后，春生来过两次。春生不叫春生了，他叫刘解放。别人见了春生都叫他刘县长，我还是叫他春生。春生第一次来时还带来他两岁的儿子，春生的儿子吃得白白胖胖，春生让他叫我一声大伯，那小家伙看了我半天就是不肯开口，我就对春生说：

“算啦，别让他叫了。”

春生告诉我，他被俘虏后就当了解放军，一直打到福建，后来又到朝鲜去打仗。春生命大，打来打去都没被打死。朝鲜的仗打完了，他转业到邻近一个县，有庆死的那年他才来到我们县。春生走的时候，我送他到村口，我对春生说：“你以后别来了，别带这孩子来，一见到他，我心里就难受，就想起我的有庆。”

春生后来还是来了一次，那时候城里在闹文化革命，春生来时都深更半夜，我和凤霞已经睡了，敲门把我敲醒，我打开门借着月光一看是春生，春生的脸都被打肿了，春生说：“福贵，你出来一下。”

春生的模样让我吓了一跳，赶紧披上衣服走出去，春生走在前面，我在后面问他：

“到底出了什么事？”

春生也不答话，他一直走到这口池塘旁边，站在了这里，才回过头来说：

“福贵，我是来和你告别的。”

我问：“你要去哪里？”

他咬着牙齿狠狠他说：

“我不想活了。”

我吃了一惊，急忙拉住春生的胳膊说：

“春生，你别糊涂，你还有女人和儿子呢。”

一听这话，春生哭了，他说：

“福贵，我每天都被他们吊起打。”

说着他把手伸过来：

“你摸摸我的手。”

我一摸，那手像是煮熟了一样，烫得吓人，我问他：“疼不疼？”

他摇摇头：“不觉得了。”我把他肩膀往下按，说道：

“春生，你先坐下。”

我对他说：“你千万别糊涂，死人都想活过来，你一个大活人不能去死。”

我又说：“你的命是爹娘给的，你不要命了也得先去问问他们。”

春生抹了抹眼泪说：

“我爹娘早死了。”

我说：“那你更应该好好活着，你想想，你走南闯北打了那么多仗，你活下来容易吗？”

那天我和春生说了很多话，到天快亮了，春生像是有些想通，他站起来说要走了，我送他到村口，他说：“福贵，你站住吧。”

我就站住了，看着春生走去，春生部被打瘸了，他低着头走得很吃力。我又放心不下，对他喊：

“春生，你要答应我别死。”

春生走了几步回过头来说：

“我答应你。”

春生后来还是没有答应我，一个多月后，我听说城里刘县长投井死了。一个人命再大，要是自己想死，那就怎么也活不了。

春生死后又算是好几年，凤霞还是守在我身旁，一转眼她都到35岁了。我觉得身体是越来越累，一辈子也算是经历了不少事，人也该熟了，就跟梨那样熟透了该从树上掉下来。可我放心不下凤霞，她和别人不一样，她老了谁会管她？凤霞说起来又聋又哑，她也是女人，不会不知道男婚女嫁的事。村里每年都有嫁出去娶进来的，敲锣打鼓热闹一阵，到那时候凤霞握着锄头总要看发呆，村里几个年轻人就对凤霞指指点点，笑话她。

村里王家三儿子娶亲时，都说新娘漂亮。那天新娘被迎进村里来时，穿着大红绣花的棉袄，吃吃笑个不停，我在田里看去，新娘整个儿是个红人了，那脸蛋红扑扑特别顺眼。旁边一群年轻人嘻嘻哈哈肯定说了些难听的话，新娘低头笑着。女人到了出嫁的时候，是什么都看着舒服，什么都听着高兴。在田里干活的凤霞，一看到这种场景，又看呆了，两只眼睛连眨都没眨，锄头抱在怀里，一动不动。我站在一旁看得心里难受，心想她要看就让她多看看吧。凤霞命苦，她只有这么一点看看别人出嫁的福分。谁知道凤霞看着看着竟然走了上去，走到新娘旁边，痴痴笑着和她一起走过去。这下可把那几个年轻人笑坏了，我的凤霞赤脚穿着满是补丁的衣服，和新娘走在一起，新娘穿得又整齐又鲜艳，长得也好，和我凤霞一比，凤霞寒碜实在是可怜。凤霞脸上没有脂粉，也红扑扑和新娘一样，她一直扭头看着新娘。

村里几个年轻人又笑又叫，说：

“凤霞想男人啦。”

这么说说我也就听进去了，谁知没一会儿工夫难听的话就出来了，有个人对新娘说：

“凤霞看中你的床了。”

凤霞在旁边一走，新娘笑不出来了，她是嫌弃凤霞。这时有人对新郎说：“你小子太合算了，一娶娶一双，下面铺一个，上面盖一个。”新郎听后嘿嘿地笑，新娘受不住了，也不管自己新出嫁该害羞一些，脖子一直就对新郎喊：

“你笑个屁。”

我实在是看不下去，走上田埂对他们说：

“做人不能这样，要欺负人也不能欺负凤霞，你们就欺负我吧。”

说完我拉住凤霞就往家里走，凤霞是聪明人，一看到我的脸色，就知道刚才出了什么事，她低着头跟我往家走，走到家门口时眼泪掉了下来。

后来我怎么想都要给她找个男人，我是要死在她前面了，我死后有凤霞收作，凤霞老这样下去，死后连个收作的人都没有。可是又有谁愿意娶她呢？村里一些人还觉得我是想霸着凤霞，好让她服侍我一辈子，说是家珍要还活着的话，凤霞早就嫁出去了。我想想他们说得也不是不对，我这个做爹的没做好，凤霞35岁了还没找到婆家。我挨家挨户去求村里人，请他们四处去打听打听，有没有要凤霞的人家，他们问我：

“你舍得凤霞走？”

我说：“哪怕是缺胳膊断腿的男人，只要他想娶凤霞，我都给。”

说完这话自己心里先疼上了，凤霞哪点比不上别人，就是不会说话。事到如今我也只好这样了。

出去打听的人回来说，城里有个叫万二喜的男人要凤霞，那人说：

“万二喜比凤霞还小两岁，又是城里人，是搬运工，挣钱很多。”

我一听条件这么好，不相信，觉得他是在和我闹着玩，我说：

“你别哄我这个老头了。”

那人说：“没哄你，万二喜是个偏头，脑袋靠着肩膀，怎么也起不来。”

他这样说我就信了，赶紧说：

“你快让他来看看凤霞吧。”

没出三天，万二喜来了，真是偏头，他看我时把左边肩膀翘起来，又把肩膀向凤霞翘翘，凤霞一看到他这副模样，咧着嘴笑了。

万二喜穿着中山服，干干净净的，若不是脑袋靠着肩膀，那模样还真像是城里来的干部。他拿着一瓶酒和一块花布，往桌上一放，就翘着肩膀在屋里转一圈，他是在看我的屋子。我请他坐下，让凤霞也别下地，坐在床上，我对他说：

“让你破费了，其实我有几十年没喝酒了。”

万二喜听后嗯了一下，也不说话，翘着个肩膀在屋里东看看西看看，看得我心里七上八下，我说：

“穷是穷一点，好在我还养了一头猪一头羊，你要是娶凤霞，我就把猪羊卖了办嫁妆。”

他听后还是嗯了一下，我都不知道他心里想什么。坐了一会，他站起来说是要走了，我想这门亲事算是完了。他都没怎么看凤霞，老看我的破烂屋子。走到屋外，我问他：“聘礼不带走了？”

他又嗯了一声，翘着肩膀看看屋顶的茅草，点了点头后走了。

万二喜一走，村里有人来问我：

“成了吗？”

我摇摇头：“太穷了，我家太穷了。”

第二天上午，我在耕田时，有人说：

“那边是谁呀？”

我抬起头来，看到五、六个人在那条路上摇摇摆摆地走来，还拉了一辆板车，只有走在最前面那人没有摇摆，他偏着脑袋走得飞快。远远一看我就知道是万二喜来了，我是一点也想不到他会来。

万二喜见了我说：

“屋顶的茅草该换了，我拉了车石灰粉粉墙。”我往那板车一望，有石灰有两把刷墙的扫帚，还有一块很大的猪肉，万二喜手里提着两瓶白酒。

那时候我才知道万二喜东张西望不是嫌我家穷，他连我屋前的草垛子都

看到眼里去了。屋顶的茅草我早就想换了，只是等着农闲时到来好请村里人帮忙。

万二喜带了五个人来，肉也买了，酒也备了，想得周到。当下他们把草垛子分散了，扎成一小捆一小捆，万二喜和另一个人爬到屋顶，下面留着四个，替我翻屋顶的茅草。我看一眼就知道他带来的都是干惯这活的人，手脚都麻利，下面的用竹竿挑着往上扔，万二喜和另一个人在上面铺。别看万二喜脑袋靠着肩膀，干活一点都不碍事，茅草扔上去他先用脚踢一下，再伸手接住。有这本领的人，在我们村里是一个都找不出来。没到中午，屋顶的活就干完了。我给他们烧了一桶茶水，把桌子和凳子都搬到了屋外，凤霞给他们倒茶水，跑前跑后忙个不停，她也高兴，看到家里突然来了这么多干活的人，凤霞笑开的嘴就没合上。万二喜从屋顶上下来，我说：“二喜，歇一会。”

万二喜用袖管擦擦脸上的汗说：

“不累。”

说完又翘起肩膀往四处看，看到左边一块菜地问我：“这是我家的地吗？”

我说：“是啊。”

他就进屋拿了把菜刀，下到地里割了几棵新鲜的菜，又拿进屋去。不一会，他在里面切肉了，我去拦他，让他把这活留给凤霞，他还是用袖管擦着汗说：

“不累。”

我拦不住他，只好让凤霞去帮他烧火，自己在外边陪着万二喜带来的人说话，中间几次我走进去看看，看到他们两个人像是两口子，一个烧火，一个做饭炒菜。两个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看过后都咧着嘴笑了。我心里也就踏实了。吃过了午饭，万二喜他们用石灰粉墙，我家的土墙到了第二天石灰一干，变成白晃晃一片，像是城里的砖瓦房子。粉完了墙天还早着，我对万二喜说：

“吃了晚饭再走吧。”

他说：“不吃了。”

说着肩膀向凤霞翘了翘，我知道他是在看凤霞。他低声问我：

“爹，我什么时候把凤霞娶过去？”

一听这话，一听他叫我爹，我欢喜得眼泪都下来了，我说：

“你想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

接着我又轻声说：

“二喜，不是我想让你破费，实在是凤霞命苦，你娶凤霞那天多叫些人来，热闹热闹，也好叫村里人看看。”

二喜说：“爹，知道了。”

那天晚上凤霞摸着二喜送来的花布，看看笑笑，笑笑看看。有时抬起头来看到我正看着她，心里一慌脸就红了。凤霞知道自己要出嫁了，我看得出她喜欢二喜，我高兴啊，想想家珍也可以安心了，什么时候我腿一伸到家珍那里，再用不着操心凤霞一个人在世上怎么过。

我把一头猪一头羊卖了，带着凤霞到城里给她做了两身新衣服，给她添置了两床新被子，买了脸盆什么的。凡是村里别人家女儿有的，凤霞都有，我不能委屈凤霞了。

二喜来娶凤霞那天，锣鼓很远就闹过来了，村里人全挤到村口去看。二喜带来了 20 多个城里人，全穿中山服，要不是二喜胸口戴了朵大红花，那样子像是什么大干部下来了呢。最显眼的是中间有一辆披红戴绿的板车，车上一把椅子也红红绿绿。一走进村里，二喜就拆了两条大前门香烟，见到男人就往他们手里塞，嘴里连连说：

“多谢，多谢。”

村里别人家娶亲嫁女时，抽的最好的香烟也不过是飞马牌，二喜将大前门一盒一盒送人，那气派把谁家都比下去了。跟在二喜身后那 20 来人也卖力，锣鼓敲得震天响，还扯着嗓子喊，他们的口袋都鼓鼓的，见到村里年轻的姑娘和孩子，就把口袋里的糖果往她们身上扔。这样大手大脚把我都看呆了，心想扔掉的都是钱呵。

后来过了好多年，村里别的姑娘出嫁时，他们还都会说凤霞出嫁时最气派。凤霞那天穿上新衣服从屋里出来时漂亮极了，连我这个做爹的都想不到她会这么漂亮，二喜带来的城里人都说：

“这偏头真有艳福啊。”

从来没有这么多人一起看着凤霞，凤霞的脸跟番前一样了，她把头埋在胸前都不知道该怎么办，二喜拉着她的手走到板车旁，凤霞看看车上的椅子还是不知道该干什么。个头比凤霞矮的二喜把凤霞抱到了车上，看的人哄地笑起来，凤霞也吃吃笑了。二喜对我说：

“爹，我把凤霞娶走啦。”

说着二喜自己拉起板车就走，板车一动，低头笑着的凤霞急忙扭过头来，焦急地看来看去。我知道她是在看我，就招招手。凤霞一看到我，眼泪哗哗流了出来，她扭着身体哭着看我。我一下子想起凤霞 13 岁那年，被人领走时也是这么哭着看我的，我一伤心眼泪也出来了，可想想这次不一样，这次凤霞是出嫁，我就笑了。

二喜是实心眼，他拉着板车走时，还老回过头去看看他的新娘，一看到凤霞扭着身体对我哭，他就不走了，站在那里也把身体扭着。凤霞是越哭越伤心，肩膀也一抖一抖了，让我这个做爹的心里一抽一抽，我对二喜喊：

“二喜，凤霞是你的女人了，你还不快拉走。”

凤霞嫁到了城里，我就丢了魂，一闲下来忍不住东看西找的，好像凤霞是在屋里躲起来似的。想到凤霞是泼出去的水了，我只得坐下来，坐又坐不住，就跑到村口去张望，我也知道凤霞不会回来，可那么朝远处看看，心里会踏实一些。按规矩凤霞得一个月以后回来，我也要一个月以后才能去看她。谁知才过了五天，傍晚时村里有人过来说：

“福贵，你到村口去看看，像是偏头来了。”

我跑到村口一看，还真是二喜，翘着左边的肩膀，手里提着一包糕点，凤霞走在他旁边，两个人手拉着手，笑眯眯地走来。村里人见了都笑，那年月可是见不到男女手拉着手，我对他们说：

“二喜是城里人，城里人就是洋气。”

凤霞成了二喜的女人，我就三天两头往城里跑，跟年轻时一样了，只是去的地方不一样，去的时候，我就在自留地里割上几棵新鲜的菜，放在篮子里提着，村里人见了便问：“又去看凤霞？”

我点点头：“是啊。”

他们说：“你老这么去，那偏头女婿不赶你走？”我说：“才不会呢。”

二喜家的邻居都喜欢凤霞，我一去，他们就夸她，说她又勤快又聪明。扫地时连别人家的屋前也扫，一扫就扫半条街，邻居看到凤霞汗都出来了，走过去拍拍她，让她别扫了，她这才笑眯眯地回到自己屋里。

凤霞以前没学过织毛衣，我们家穷，谁也没穿过毛衣。凤霞看到邻居的女人坐在门前织毛衣，手穿来插去的，心里喜欢她就搬着凳子坐到跟前看，一看就看半天，人都看呆了。邻居家的女人看着凤霞这么喜欢，便手把手教她。这么一教可把她们吓了一跳，凤霞一学就会，才三、四天，凤霞织毛衣和她们一样快了，她们见了我就说：

“要是凤霞不聋不哑有多好。”

她们也在心里可怜凤霞。后来只要屋里的活一忙完，凤霞便坐到门前替她们织毛衣。整条街的女人里就数凤霞毛衣织得最密最紧，这下可好了，她们都把毛线送过来，让凤霞替她们织，凤霞累是累了一些，可她心里高兴。毛衣织成了给人家，她们向她翘翘大拇指，凤霞张着嘴就要笑半天。

我一进城，邻居家的女人就过来挨个告诉我，凤霞这儿好，那儿好，我听的全是好后，听得我眼睛都红了，我说：“城里人就是好，在村里是难得听到说我凤霞好。”

看到大家都这么喜欢凤霞，二喜又疼爱她，我心里高兴啊。回到村里，我见人便说凤霞在城里怎么好，怎么招人喜爱。村里有些人听了还不高兴，对我说：

“福贵，你是老昏了头，城里人心眼坏着呢，凤霞整天给别人家干活还不累死。”

我说：“话可不能这么说。”

他们说：“凤霞替她们织毛衣，她们也得送点东西给凤霞，送了吗？”

村里人心眼就是小，尽想些捡便宜的事。城里的女人可不是他们说的那么坏，我有两次听到她们对二喜说：

“二喜，你去买两斤毛线来，也该让凤霞有件毛衣。”

二喜听后笑笑，没作声。二喜是实在人，娶凤霞时他依了我的话，钱花多了，欠下了债。到了私下里，他悄悄对我说：

“爹，我还了债就给凤霞买毛线。”

这样的日子过了几个月，田里活一忙，我不能常常去城里，好在是人民公社，村里人一起干活，我用不着焦急。凤霞来住过两天，替我做饭烧水，我把她赶了回去。我是用手一推一推把她推出村口的，村里有人见了嘻嘻笑，说没见过像我这样的爹，我听了也嘻嘻笑，心想村里谁家的女儿也没像凤霞对我这么好，我说：

“凤霞只有一个人，服侍了我，就服侍不了我的偏头女婿。”

凤霞被我赶回城里，过了没几天又回来了，这次连偏头女婿也来了。两个人在远处拉着手走来，我很远就看到了他们，不用看二喜的偏脑袋，就看拉着手我也知道是谁了。二喜提着一瓶黄酒，咧着嘴笑个不停。凤霞手里挎着个小竹篮子，也像二喜一样笑。我想是什么好事，这么高兴。

到了家里，二喜拉拉我的袖管说：

“爹，凤霞有啦。”

凤霞有孩子了，我嘴一咧也笑了。我们三个人笑了半晌，二喜才想起手里的黄酒，便去拿了三只碗来，凤霞从竹篮里端出一碗豆子。二喜给我倒满了酒，又去给凤霞倒，凤霞捏住酒瓶连连摇头，二喜说：

“今天你也喝。”

凤霞像是听懂了二喜的话，不再摇头。我们端起了碗，凤霞喝了一口皱皱眉，看到我们都在看她，她抿着嘴笑了。我和二喜都是一口把酒喝干，一碗酒下肚，二喜眼泪掉了出来，他说：“爹，凤霞，我是做梦也想不到会有今天。”

我眼泪也下来了，我说：

“我也想不到，先前最怕的就是我死了凤霞怎么办，你娶了凤霞我心就定了，有了孩子更好了，凤霞以后死了也有人收作。”凤霞看到我们两个哭，眼睛也红了，二喜又说：

“要是我爹娘还活着就好了，我娘死的时候捏住我的手不肯放。”

我便想起了家珍和有庆，说：

“家珍死时放心不下的就是凤霞，还有有庆，他是他姐姐抱大的，他们都看不到今天了。”

我和二喜越哭越伤心，凤霞也是眼泪汪汪。哭了一阵，二喜又笑了，他指指那碗豆子说：

“爹，你吃这豆子，是凤霞做的。”

我说：“我吃，我吃。”

说着我也笑了，我马上就会有外孙了。我们哭哭笑笑一直到傍晚，二喜和风霞才回去。

凤霞有了孩子，二喜便更疼爱她。那时候是夏天了，屋里蚊子多，又没有蚊帐，天一黑二喜就躺到床上去喂蚊子，让凤霞在外面街上坐着乘凉，等把屋里的蚊子喂饱，不再咬人了，才让凤霞进去睡。有几次凤霞进去看他，他就焦急了，一把把凤霞抱了出来。这都是二喜家的邻居告诉我的，她们对二喜说：“你去买顶蚊帐嘛。”

二喜还是笑笑不作声，瞅空儿才对我说：

“债不还清，我心里不踏实。”

看着二喜身上被蚊子咬得到处都是红点，我也心疼，我说：“你别这样了。”

二喜说：“我一个人，蚊子多咬几口捡不了什么便宜，凤霞可是两个人啊。”

凤霞是在冬天里生孩子的，那天雪下得很大，窗外面什么都看不清楚。凤霞进了产房一夜都没出来，我和二喜在外面越等越怕，一有医生出来，就上去问，知道还在生，便有些放心。到天快亮时，二喜说：

“爹，你先去睡吧。”

我摇摇头说：“心悬着睡不着。”

二喜劝我：“两个人不能绑在一起，凤霞生完了孩子还得有人照应。”

我想想二喜说得也对，就说：

“二喜，你先去睡。”

两个人推来推去，谁也没睡。到天完全亮了，凤霞还没出来，我们又怕了，比凤霞晚进去的女人都生完孩子出来了。我和二喜哪还坐得住，凑到门口去听里面的声音，听到有女人在叫唤，我们才放心，二喜说：

“苦了凤霞了。”

过了一会，我觉得不对，凤霞是哑巴，不会叫唤的，这么对二喜说，二喜的脸一下子白了，他跑到产房门口拼命喊：“凤霞，凤霞。”

里面出来个医生也朝二喜喊：

“你叫什么，出去。”

二喜呜呜地哭了，他说：

“我女人怎么还没出来。”旁边有人对我们说：

“生孩子有快的，也有慢的。”

我看看二喜，二喜看看我，想想可能是这样，就坐下来再等着。心里还是咚咚乱跳。没多久，出来一个医生问我们：“要大的？还是要小的？”

她这么一问，把我们问傻了，她又说：

“喂，问你们呢？”

二喜扑通跪在了她跟前，哭着喊：

“医生，救救凤霞，我要凤霞。”

二喜在地上哇哇地哭，我把他扶起来，劝他别这样，这样伤身体，我说：

“只要凤霞没事就好了，俗话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二喜呜呜地说：

“我儿子没了。”

我也没了外孙，我脑袋一低也呜呜地哭了。到了中午，里面有医生出来说：

“生啦，是儿子。”

二喜一听急了，跳起来叫道：

“我没要小的。”

医生说：“大的也没事。”

凤霞也没事，我眼前就晕晕乎乎了，年纪一大，身体折腾不起啊。二喜高兴坏了，他坐在我边上身体抖着，那是笑得大厉害了。我对二喜说：

“现在心放下了，能睡觉了，过会再来替你。”

谁料到我一走凤霞就出事了，我走了才几分钟，好几个医生跑进了产房，还拖着氧气瓶。凤霞生下了孩子后大出血，天黑前断了气。我的一双儿女都是生孩子死的，有庆死是别人生孩子，凤霞死在自己孩子上。

那天雪下得特别大，凤霞死后躺到了那间小屋里，我去看她一见到那间屋子就走不进去了，10多年前有庆也是死在这里的。我站在雪里听着二喜在里面一遍遍叫着凤霞，心里痛得蹲在了地上。雪花飘着落下来，我看不清那屋子的门，只听到二喜在里面又哭又喊，我就叫二喜，叫了好几声，二喜才在里面答应一声，他走到门口，对我说：

“我要大的，他们给了我小的。”

我说：“我们回家吧，这家医院和我们前世有仇，有庆死在这里，凤霞也死在这里。二喜，我们回家吧。”

二喜听了我的话，把凤霞背在身后，我们三个人往家去。那时候天黑了，街上全是雪，人都见不到，西北风呼呼吹来，雪花打在我们脸上，像是沙子一样。二喜哭得声音都哑了，走上一段他说：

“爹，我走不动了。”

我让他把凤霞给我，他不肯，又走了几步他蹲了下去，说：

“爹，我腰疼得不行了。”

那是哭的，把腰哭痛了。回到了家里，二喜把凤霞放在床上，自己坐在床沿上盯着凤霞看，二喜的身体都缩成一团了。我不用看他，就是去看他和凤霞在墙上的影子，也让我难受的看不下去。那两个影子又黑又大，一个躺

着，一个像是跪着，都是一动不动，只有二喜的眼泪在动，让我看到一颗一颗大黑点在两个人影中间滑着。我就跑到灶间，去烧些水，让二喜喝了暖暖身体，等我烧开了水端过来时，灯熄了，二喜和风霞睡了。凤霞和家珍、有庆埋在一起。那天雪停住了，西北风也就刮得更凶了，呼呼直响，差不多盖住了树叶的响声。埋了凤霞，我和二喜抱着锄头铲子站在那里，风把我们两个人吹得都快站不住了。满地都是雪，在阳光下面白晃晃刺得眼睛疼，只有凤霞的坟上没有雪，看着这湿漉漉的泥土，我和二喜谁也抬不动脚走开。二喜指指紧挨着的一块空地说，

“爹，我死了埋在这里。”

我叹了口气对二喜说：

“这块就留给我吧，我怎么也会死在你前面的。”埋掉了凤霞，孩子也可以从医院里抱出来了。二喜抱着他儿子走了十多里路来见我，对我说：

“爹，你给取个名字。”

那时候雪还没有化掉，我看看村西风霞的坟，站得虽说远，我还是一眼看清了，凤霞的坟上没有雪，看上去黑乎乎的一小块。我说：

“这孩子生下来就没有娘，就叫他苦根吧。”

二喜花钱请人做了个背兜，苦根便整天在他爹背脊上了，二喜干活时也就更累，还得背着苦根。苦根饿了，二喜去找正在奶孩子的女人，递上一毛钱轻声说：

“求你喂他几口。”

二喜不像别人家孩子的爹，是看着孩子长大，二喜觉得苦根背在身上又沉了一些，他就知道苦根又大了一些。做爹的心里自然高兴，他对我说：

“苦根又沉了。”我进城去看他们，常看到二喜拉着板车，汗淋淋地在街上走，苦根在他的背兜里小脑袋吊在外面一摇一摇的。我看二喜太累，劝他把苦根给我，带到乡下去，二喜不答应，他说：“爹，我离不了苦根。”

好在苦根很快大起来，苦根能走路了，二喜也轻松了一些，他装卸时让苦根在一旁玩；拉起板车就把苦根放到车上。苦根大一些后也就知道我是谁了，他常听到二喜叫我爹，便记住了。我每次进城去看他们，坐在板车里的苦根一看到我，马上尖声叫起来，他朝二喜喊：

“爹，你爹来了。”

可能是凤霞不会说话欠的，苦根这孩子从小便能说会道。还在他爹背兜里时，就会骂人了，生气时小嘴巴噘噘咄咄，脸蛋涨得通红，谁也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只看到唾沫从他嘴里飞出来，只有二喜知道，二喜告诉我：

“他在骂人呢。”

苦根会走路会说几句话后，就更精了，一看到别的孩子手里有什么好玩的，嘻嘻笑着拼命招手，说：

“来、来、来。”

别的孩子走到他跟前，他伸手便要去抢人家手里的东西，人家不给他，他就翻脸，气冲冲地赶人家走，说：

“走，走，走。”

没了凤霞，二喜是再也没有回过魂来，他本来说话不多，凤霞一死，他话就更少了，人家说什么，他嗯一下算是也说了，只有见到我才多说几句。苦根成了我们的命根子，他越往大里长，便越像凤霞，越是像凤霞，也就越让我们看了心里难受。二喜有时看着看着眼泪就掉了出来，我这个做丈人的

便劝他：“凤霞死了有些日子了，能忘就忘掉吧。”

那年苦根四岁了，这孩子坐在凳子上摇晃着两条腿，正使劲在听我们说话，眼睛睁得很圆。二喜歪着脑袋想些什么，过了一会才说：

“我只有这点想想凤霞的福分。”

后来我就要回村里去，二喜也要去干活了，我们一起走了出去。一到外面，二喜就贴着墙走起来，歪着脑袋走得飞快，像是怕人认出他来似的，苦根被他拉着，走得跌跌冲冲，身体都斜了。我也不好说他，我知道二喜是没有了凤霞才这样的。邻居家的人见了便朝二喜喊：

“你走慢点，苦根要跌倒啦。”

二喜嗯了一下，还是飞快地往前走。苦根被他爹拉着，身体歪来歪去，眼睛却骨碌骨碌地转来转去。到了转弯的地方，我对二喜说：

“二喜，我回去啦。”

二喜这才站住，翘了翘肩膀看我，我对苦根说：

“苦根，我回去啦。”

苦根朝我挥挥手尖声说：

“你走吧。”

谁知道二喜就在那天死了。我走了几步回头去看他们，二喜贴着墙拉着苦根穿过了一堆人，我就看不到他们了。这是我最后看到的二喜，死后的二喜已经不成成人样了。

二喜是被两排水泥板夹死的。干搬运这活，一不小心就磕破碰伤，可丢了命的只有二喜，徐家的人命都苦。那天二喜他们几个人往板车上装水泥板，二喜站在一排水泥板前面，吊车吊起四块水泥板，不知出了什么差错，竟然往二喜那边去了，谁都没看到二喜在里面，只听到他突然大喊了一声：“苦根。”

二喜的伙伴告诉我，那一声把他们全吓住了，想不到二喜竟有这么大的声音，像是把胸膛都喊破了。他们看到二喜时，我的偏头女婿已经死了，身体贴在那一排水泥板上，除了脚和脑袋，身上全给挤扁了，连一根完整的骨头都找不到，血肉跟浆糊似的粘在水泥板上。他们说二喜死的时候脖子突然伸直了，嘴巴张得很大，那是在喊他的儿子。

苦根就在不远处的池塘旁，往水里扔石子，他听到爹临死前的喊叫，便扭过头去叫：

“叫我干什么？”

他等了一会，没听到爹继续喊他，便又扔起了石子。直到二喜被送到医院里，知道二喜死了，才有人去叫苦根：“苦根，你爹死啦。”

苦根不知道死究竟是什么，他回头答应了一声：

“知道啦。”

就再没理睬人家，继续往水里扔石子。

那时候我早就回到家里了，和二喜一起干活的人跑来告诉我：

“二喜快死啦，在医院里，你快去。”

我一听二喜出事了被送到医院里，马上就哭了，我对那人喊：

“快把二喜抬出去，不能去医院。”那人呆呆看着我，以为我疯了，我说：

“二喜一进那家医院，命就难保了。”

有庆、凤霞都死在那家医院里，没想到二喜到头来也死在了那里。你想

想，我这辈子三次看到那间躺死人的小屋子，里面三次躺过我的亲人。我老了，受不住这些。去领二喜时，我一见那屋子，就摔在了地上。我是和二喜一样被抬出那家医院的。

二喜死后，我便把苦根带到村里来住了。离开城里那天，我把二喜屋里的用具给了那里的邻居，自己挑了几样轻便的带回来。我拉着苦根走时，天快黑了，邻居家的人都走过来送我，送到街口，他们说：

“以后多回来看看。”

有几个女的还哭了，她们摸着苦根说：

“这孩子真是苦命。”

苦根不喜欢她们把眼泪掉到他脸上，拉着我的手一个劲地催我：

“走呀，快走呀。”

那时候天冷了，我拉着苦根在街上走，冷风呼呼地往脖子里灌，越走心里越冷，想想从前热热闹闹一家人，到现在只剩下一老一少，我心里苦得连叹息都没有了。可看看苦根，我又宽慰了，从前是没有苦根的，有了他比什么都强，香火还会往下传，这日子还得好好过下去。

走到一家面条店的地方，苦根突然响亮地喊了一声：“我不吃面条。”

我想着自己心里的事，没留意他的话，走到了门口，苦根又喊了：

“我不吃面条。”

喊完他拉住我的手不走了，我才知道他想吃面条。这孩子没爹没娘了，想吃面条总该给他吃一碗。我带他进去坐下，花了九分钱买了一小碗面，看着他嗤溜嗤溜地吃了下去，他吃得满头大汗，出来时舌头还在嘴唇上舔着，对我说：

“明天再来吃好吗？”

我点点头说：“好。”

走了没多远，到了一家糖果店前，苦根又拉住了我，他仰着脑袋认真地说：

“本来我还想吃糖，吃过了面条，我就不吃了。”

我知道他是在变个法子想让我给他买糖，我手摸到口袋里，摸到个两分的，想了想后就去摸个五分出来，给苦根买了五颗糖。

苦根到了家说是脚痛得厉害，他走了那么多路，走累了。我让他在床上躺下，自己去烧些热水，让他烫烫脚。烧好了水出来时，苦根睡着了，这孩子把两只脚架在墙上，睡得呼呼的。看着他这副样子，我笑了，脚疼了架在墙上舒服，苦根这么小就会自己照顾自己了。随即心里一酸，他还不知道再也见不着自己的爹了。

这天晚上我睡着后，总觉着心里闷得发慌，醒来才知道苦根的小屁股全压在我胸口上了，我把他的屁股移过去。过了没多久，我刚要入睡时，苦根的屁股一动一动又移到我胸口，我伸手一摸，才知道他尿床了，下面湿了一大块，难怪他要把屁股往我胸口上压，我想就让他压着吧。第二天，这孩子想爹了。我在田里干活，他坐在田埂上玩，玩着玩着突然问我：

“是你送我回去？还是爹来领我？”

村里人见了他这模样，都摇着头说他可怜，有一个人对他说：

“你不回去了。”

他摇了摇脑袋，认真地说：

“要回去的。”

到了傍晚，苦根看到他爹还没有来，有些急了，小嘴巴翻上翻下把话说得飞快，我是一句也没听懂，我想着他可能是在骂人了，末了，他抬着脑袋说：

“算啦，不来接就不来接，我是小孩认不得路，你送我回去。”我说：“你爹不会来接你，我也不能送你回去，你爹死了。”他说：“我知道他死了，天都黑了还不来领我。”

我是那天晚上躺在被窝里告诉他死是怎么回事，我说人死了就要被埋掉，活着的人就再也见不到他了。这孩子先是害怕地哆嗦，随后想到再也见不到二喜，他呜呜地哭了，小脸蛋贴在我脖子上，热乎乎的眼泪在我胸口流，哭着哭着他睡着了。过了两天，我想该让他看看爹的坟了，就拉着他走到村西，告诉他，哪个坟是他外婆的，哪个是他娘的，还有他舅舅的。我还没说二喜的坟，苦根伸手指指他爹的坟哭了，他说：“这是我爹的。”

后来，村里包产到户了，日子过起来更难了。我分到了一亩地，便没法像从前那样混在村里人中间干活了，累了还能偷个懒。现在田里的活是不停地叫唤我，我不去干，就谁也不会去替我。

年纪一大，人就不行了，腰是天天都疼，眼睛也花了。从前挑一担菜进城，一口气便到了城里，如今是走走歇歇，歇歇走走，天亮前两个小时我就得动身，要不去晚了菜会卖不出去，我是笨鸟先飞。这下苦了苦根，这孩子总是睡得最香的时候，被我一把握起来，两只手抓住后面的筐，跟着我半开半闭着眼睛往城里走。苦根是个好孩子，到他完全醒了，看我挑着担子太沉，老是停住歇一会，他就从两只筐里拿出两颗菜抱在胸前，走到我前面，还时时回过头来问我：

“轻些了吗？”

我心里高兴啊，就说：

“轻多啦。”

说起来苦根才五岁，他已经是我的好帮手了。我走到哪里，他就跟到哪里，和我一起干活，他连稻子都割了。我花钱请城里的铁匠给他打了一把小镰刀，这孩子高兴坏了，睡觉都想抱着镰刀，我不让，他就说放到床下面。早晨醒来第一件事便是去摸床下的镰刀。我告诉他镰刀越使越锋利，人越勤快就越有力气，这孩子眨着眼睛看了我很久，突然说：

“镰刀越快，我力气也就越大啦。”

苦根总还是小，割稻子自然比我慢得多，他一看到我割得快，便不高兴了，朝我叫：

“福贵，你慢点。”

村里人叫我福贵，他也这么叫，也不叫我外公。我指指自己割下的稻子说：

“这是苦根割的。”他便高兴地笑起来，也指指自己割下的稻子说：“这是福贵割的。”

苦根年纪小，也就累得快，他时时跑到田埂上躺下睡一会，对我说：

“福贵，镰刀不快啦。”

他是说自己没力气了。

这样的日子苦是苦，累也是累，心里可是高兴的，有了苦根，人活着就有劲头。看着苦根一天一天大起来，我这个做外公的也一天比一天放心。到了傍晚，我们两个人就坐在门槛上，看着太阳掉下去，田野上红红一片闪亮

着，听着村里人吆喝的声音，家里养着的两只母鸡在我们面前走来走去。苦根和我亲热，两个人坐在一起，总是有说不完的话。看着两只母鸡，我常想起我爹在世时说的话，便一遍一遍去对苦根说：“这两只鸡养大了变成鹅，鹅养大了变成羊，羊大了又变成牛。我们啊，也就越来越有钱啦。”

苦根听后格格直笑，这几句话他全记住了，每次他从鸡窝里掏出鸡蛋来时，总要唱着说这几句话。

鸡蛋多了，我们就拿到城里去卖。我对苦根说：“钱积够了我们就去买牛，你就能骑到牛背上去玩了。”苦根一听眼睛马上亮了，他说：

“鸡就变成牛啦。”

从那时以后，苦根天天盼着买牛这天的来到，每天早晨他睁开眼睛便要问我：

“福贵，今天买牛吗？”

有时去城里卖了鸡蛋，我觉得苦根可怜，想给他买几颗糖吃吃，苦根就会说：

“买一颗就行了，我们还要买牛呢。”

一转眼苦根到了六岁，这孩子力气也大多了。这一年到了摘棉花的时候，村里的广播说第二天有大雨，我急坏了，我种的一亩棉花已经熟了，要是雨一淋那就全完蛋。一清早我就把苦根拉到棉花地里，告诉他今天要摘完，苦根仰着脑袋说：“福贵，我头晕”。

我说：“快摘吧，摘完了你就去玩。”

苦根便摘起了棉花，摘了一阵他跑到田埂上躺下。我叫他，叫他别再躺着，苦根说：

“我头晕。”

我想就让他躺一会吧，可苦根一躺下便不起来了，我有些生气，就说：

“苦根，棉花今天不摘完，牛也买不成啦。”

苦根这才站起来，对我说：

“我头晕得厉害。”

我们一直干到中午，看看大半亩棉花摘了下来，我放心了许多，就拉着苦根回家去吃饭，一拉苦根的手，我心里一怔，赶紧去摸他的额头，苦根的额头烫得吓人。我才知道他是真病了，我真是老糊涂了，还逼着他干活。回到家里，我就让苦根躺下。村里人说生姜能治百病，我就给他熬了一碗姜汤，可是家里没有糖，想往里面撒些盐，又觉得太委屈苦根了，便到村里人家那里去要了点糖，我说：

“过些日子买了糖，我再还给你们。”

那家人说：“算啦，福贵。”

让苦根吃了姜汤，我又给他熬了一碗粥，看着他喝下去。我自己也吃了饭，吃完了我还得马上下地，我对苦根说：

“你睡上一觉会好的。”

走出了屋门，我越想越心疼，便去摘了半锅新鲜的豆子，回去给苦根煮熟了，里面放上盐。把凳子搬到床前，半锅豆子放在凳上，叫苦根吃。看到有豆子吃，苦根笑了，我走出去时听到他说：

“福贵，你怎么不吃啊。”

我是傍晚才回到屋里的，棉花一摘完，我累得人架子都要散了。从田里到家才一小段路，走到门口我的腿便哆嗦了。我进了屋叫：

“苦根，苦根。”

苦根没答应，我以为他是睡着了，到床前一看，苦根歪在床上，嘴半张着能看到里面有两颗还没嚼烂的豆子。一看那嘴，我脑袋里嗡嗡乱响了，苦根的嘴唇都青了。我使劲摇他，使劲叫他，他的身体晃来晃去，就是不答应我。我慌了，在床上坐下来想了又想，想到苦根会不会是死了，这么一想我忍不住哭了起来。我再去摇他，他还是不答应，我想他可能真是死了。我就走到屋外，看到村里一个年轻人，对他说：

“求你去看看苦根，他像是死了。”

那年轻人看了我半晌，随后拔脚便往我屋里跑。他也把苦根摇了又摇，又将耳朵贴到苦根胸口听了很久，才说：

“听不到心跳。”

村里很多人都来了，我求他们都去看看苦根，他们都去摇摇，听听，完了对我说：

“死了。”

苦根是吃豆子撑死的，这孩子不是嘴馋，是我们家太穷，村里谁家的孩子都过得比苦根好，就是豆子，苦根也是难得才能吃上。我是老昏了头，给苦根煮了这么多豆子，我老得又笨又蠢，害死了苦根。

苦根死后，我只能一个人过了，我总想着自己日子也不长了，谁知一过又过了这些年。我还是老样子，腰还是常常疼，眼睛还是花，我耳朵倒是很灵，村里人说话，我不看也能知道是谁在说。我是有时候想想伤心，有时候想想又很踏实，家里人全是我送的葬，全是我亲手埋的，到了有一天我腿一伸，也不用担心谁了。我也想通了，轮到自己死时，安安心心死就是，不用盼着收尸的人，村里肯定会有人来埋我的，要不我人一臭，那气味谁也受不了。我不会让别人白白埋我的，我在枕头底下压了10元钱，这10元钱我饿死也不会去动它的，村里人都知道这10元钱是给替我收尸的那个人，他们也都知我死后是要和家珍他们埋在一起的。

苦根死后第二年，我买牛的钱凑够了，看看自己还得活几年，我觉得牛还是要买的。牛是半个人，它能替我干活，闲下来时我也有个伴，心里闷了就和它说说话。牵着它去水边吃草，就跟拉着个孩子似的。

买牛那天，我把钱揣在怀里走着去新丰，那里有个很大的牛市场。路过邻近一个村里时，看到晒场上围着一群人，走过去看看，就看到了这头牛。它趴在地上，歪着脑袋吧哒吧哒掉眼泪，旁边一个赤膊男人蹲在地上霍霍地磨着牛刀，围着的人在说牛刀从什么地方刺进去最好。我看到这头老牛哭得那么伤心，心里怪难受的。想想做牛真是可怜，累死累活替人干了一辈子，老了，力气小了，就要被人宰了吃掉。

我不忍心看它被宰掉，便离开晒场继续往新丰去。走着走着心里总放不下这头牛，它知道自己要死了，脑袋底下都有一滩眼泪了。我越走心里越是定不下来，后来一想，干脆把它买下来。走到晒场那里，他们已经绑住了牛脚，我挤上去对那个磨刀的男人说：

“行行好，把这头牛卖给我吧。”

赤膊男人手指试着刀锋，看了我一会才问：

“你说什么？”

我说：“我要买这牛。”

他咧开嘴嘻嘻笑了，旁边的也哄地笑起来。我从怀里抽出钱放到他手里

说：

“你数一数。”

赤膊男人像是傻了，把我看了又看后问：

“你当真要买？”

我蹲下去解了牛脚上的绳子，拍拍牛脑袋，这牛还真聪明，知道自己不死了，一下子站了起来，也不掉眼泪。我拉住缰绳对那个男人说：

“你数数钱。”

那人把钱举到眼前像是看看有多厚，他说：

“不数了，你拉走吧。”

我便拉着牛走去，他们在后面乱哄哄地笑。

牛是通人性的，我拉着它往回走时，它知道是我救了它的命，老往我身上靠，亲热得很，我对它说：

“你呀，先别这么高兴，我拉你回去是要你干活的，不是把你当爹来养着的。”

我拉着牛回到村里，村里人全围上来看热闹，他们都说我老糊涂了，买了这么一头老牛，有个人说：

“福贵，我看它年纪比你爹还大。”

会看牛的告诉我，说它最多只能活两、三年，我想两、三年足够了，我自己恐怕还活不到这么久。谁知道我们都活到了今天，村里人又惊又奇，就是前两天，还有人说我们是——

“两个老不死。”

牛到了家，也是我家里的成员了，该给它取个名字，想来想去还是觉得叫它福贵好。定下来叫它福贵，我左看右看都觉得它像我，心里美滋滋的，后来村里人也开始说我们两个很像，我嘿嘿笑，心想我早就知道它像我了。

福贵是好样的，有时候嘛，也要偷偷懒，可人也常常偷懒，就不要说是牛了，我知道什么时候该让它干活，什么时候该让它歇一歇。只要我累了，我知道它也累了，就让它歇一会，我歇得来精神了，那它也该干活了。

老人说着站了起来，拍拍屁股上的尘土，向池塘旁的老牛喊了一声，那牛就走过来，走到老人身旁低下了头，老人把犁扛到肩上，拉着牛慢慢走去。

两个福贵的脚上都沾满了烂泥，走去时都微微晃动着身体。我听到老人对牛说：

“今天有庆、二喜耕了一亩，家珍、凤霞耕了也有七、八分田，苦根还小都耕了半亩。你嘛，耕了多少我就不说了，说出来你会觉得我是要羞你。话还得说回来，你年纪大了，能耕这么些田也是尽心尽力了。”

老人和牛渐渐远去，我听到老人粗哑的令人感动的嗓音在远处传来，他的歌声在空旷的傍晚像风一样飘扬，老人唱道——

少年去游荡，

中年想掘藏。

老年做和尚。

炊烟在农舍的屋顶袅袅升起，在霞光四射的空中分散后消隐了。女人叱喝孩子的声音此起彼伏，一个男人挑着粪桶从我跟前走过，扁担吱呀吱呀一路响了过去。慢慢地，田野趋向了宁静，四周出现了模糊，霞光逐渐退去。我知道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

谈艺录

为中国电影走向世界铺路

张艺谋 李尔葳

和作家们的合作

记者：你对中国哪些作家比较喜欢？

张艺谋：中国有一个庞大的作家群，我喜欢的作家很多。像莫言、刘恒、苏童、王朔这几位我所合作过的作家，我都很喜欢，他们的作品作为我的电影的文学母体，在表现文学走向的同时也引导了电影的走向，所以你要看中国电影的发展或者我个人风格的演变，可以看作家们将来的变化。

记者：你认为莫言和陈源斌的作品在风格上有什么不同？张艺谋：莫言强调像马尔克斯那样造一个世界，而陈源斌则是严格写实。我属于忠于原作精神，从原作中吸收了一定的灵感。我禀承了莫言《红高粱》中一种狂放、自由、洒脱的心态，然后把它们发挥出来。

记者：如果把《红高粱》和《菊豆》比较来看，你认为有什么不同？当时（1989年）你为什么选择刘恒的《伏羲伏羲》来改编？

张艺谋：《菊豆》是一种表现压抑心态的东西，它感动我的是刘恒原作中对中国人毫不留情地批判和对中国人人性的入木三分地刻画。我当时是把《伏羲伏羲》和《红高粱》对着来看的。《红高粱》中那种自由的生活张力、狂野的生活态度，那种没有规矩、没有束缚的人性张扬实际上充满了理想色彩，它在中国人即使是当代中国人身上也极少看到，而刘恒的《伏羲伏羲》则不同，它刻画的是真正的中国人的现实心态。虽然它写的是历史的故事，但却是很现实主义的。正是《伏羲伏羲》中那种现实主义的东西深深地打动了我。我觉得那里面的人物才是中国人，杨天青就是典型的中国人。他有贼心没贼胆，偷偷摸摸，躲来躲去，外部的一举一动都让他心惊胆颤，负担非常大，心态是扭曲的、压抑的。但他同时又抑制不住本能的冲动和欲望，就像被放在煎饼锅上两边煎，两边烤，结果却落得里外不是人，杨天青这样一个人最能代表中国人的现实心态，我当时很喜欢这东西。我觉得它很有力度。同时，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我觉得它让我们看到了杨天青在我们身上的影子。如果说《红高粱》写的是张扬，那么《菊豆》则写的是压抑；如果说《红高粱》表现的是没规矩没王法，那么《菊豆》则写那规矩把人逼到墙角，致人于死地。这种规矩是产生于人物自身，而不是产生于外部，所以它的悲剧也产生于人物自我，而不是社会。同样的故事，如果把《红高粱》中“我爷爷”的性格放在杨天青身上，悲剧会成为悲壮的颂歌。他能把老头掐死，第二天就跟菊豆合炕睡觉。所以说《红高粱》和《菊豆》表现的是不同的东西。

记者：我认为相对于《红高粱》来说，《菊豆》拍得更为成熟一些，而且在叙事上更为顺畅一些。

张艺谋（笑）：当然，我大了一两岁嘛！拍《红高粱》时是初生牛犊不怕虎。我喜欢那种狂劲。我把它拍得比较张狂，把莫言作品的本性发挥出来了，但从完整性和成熟性考虑，它还是很欠缺的，可贵的是它的张狂，而它的不完整性和粗糙也使那张狂有了一点原始的味道。

记者：你跟刘恒很熟悉，又是好朋友，对他的作品有何看法？

张艺谋：刘恒是刻画人物功力深厚的少见的几位作家之一，他的《东直门》等几部小说，都是典型的把人物搁在煎饼锅上烤，把自己内心那点水分都烤出来，把自己弄得里外不是人。他作品中的很多人物都是这样子，非常有意思。其实这也是刘恒内心中另外一种很强的东西的表现，而这种东西人人都有。社会的进步，工业的发展给人造成一种心理障碍或者说形成一种压力和规范，这在东方西方都有。而生命要突破这种东西，人本能地要自由，

要呐喊，所以就形成冲突和斗争，产生无数可歌可泣的故事。刘恒的作品正视了这一方面，真把它作为一个内容来写了，把中国人平时不敢正视的东西写了出来，而且它不是写表象的、外部的东西，也不是把造成人们悲剧的原因归结于诸如“文革”、运动之类的外部的政治、社会原因，而是更多地从人自身去寻找……这是一个进步，也是刘恒作品中最有价值的东西。

记者：有一个令大家都感兴趣的问题是：你所有的影片都与红颜色有关。如《红高粱》中的红高粱、《菊豆》中的红染布、《大红灯笼高高挂》中的红灯笼、《秋菊打官司》中的红辣椒。除了因为红色富有表现力，能在视觉上给人以强大冲击力之外，你如此喜欢用红色，是不是还有别的什么原因？

张艺谋：这跟我是陕西人有关。陕西的土质是上红的，陕西民间就好红。秦晋两地即陕西和山西在办很多事情时都会使用红颜色。他们那种风俗影响了我，使我对红颜色有一种偏爱，然后我又反过来去表现这种红颜色。

记者：回头再来谈你和作家们的合作，你认为导演在改编文学作品时应抓住其中的什么东西？

张艺谋：我觉得每个作品都有它们的“魂”。导演就得抓住作品中的那个“魂”。然后把那个“魂”强调，放大。拍《红高粱》、《菊豆》、《大红灯笼高高挂》和《秋菊》这几部影片，我自认为我对它们原作中“魂”的理解是对的。

记者：在你所执导的这些电影中，你最喜欢哪一部？

张艺谋：这可不好说。就像自己的一群孩子，你都会喜欢。但相对来说，我还是喜欢《红高粱》，是因为那是我的处女作，另外是因为它确实充满热情。

记者：《红高粱》开始，你就以女性为主角，其中九儿、秋菊、菊豆都是性格奔放的女性，只有颂莲压抑一点。

张艺谋：我不太喜欢那种压抑，一直闷着的那种女性。中国人活得太累，总得在压抑面前找回自己。记者：但你的女主角都是面对压力生活的女性。

张艺谋：写女性面对压力更能说明问题，因为女性承受的东西更多一点。从传统的观点来看，男人做一件事可能会容易一些，而女人要做一件事就很难。至于我的影片都是以女性为主角，这还是跟我选择小说有关。从文学的发展和变化来研究，才知道我为什么拍女性，为什么拍农村，从作家身上所体现的某种文化心态、文化走向来反着谈电影，能谈得比较透彻。记者：你跟作家们谈文学吗？

张艺谋（笑）：我老是背后议论人家，当他们面我没什么话说，只谈合作问题。我一见人家作品就没什么话讲。好在我现在算有了一点信誉，作家们对我比较放心。

记者：上次巩俐跟我说，你在筹备王朔的小说《我是你爸爸》。你为什么从拍农村题材一下跳到拍城市题材？

张艺谋：我一直想拍一部城市题材影片，只是一直没找到合适的剧本。

记者：那么你将以什么样的风格拍摄这部影片？

张艺谋：我现在还在改剧本，找感觉。至于谁出钱，怎么拍，都还没有确定，所以我不想说得太多。不然先宣传出去反而使我被动。我选择这个跟过去完全不同的题材，是强迫自己变换一个样子。如果选择相同的题材或类型化的题材，你就不容易变。

记者：你对王朔有什么印象？

张艺谋：文如其人。你一看他就特明白他的作品，因为那作品就是他。嬉笑怒骂谈人生。《我是你爸爸》相对来说是他的一个比较严肃的作品，在嬉笑怒骂之外还有一个大的命题。我看中的正是这一点。如果我要拍的话，我要尽可能拍得跟他以前的作品不一样。以前很多人都拍过他的作品，但都不如他的原作。王朔的作品很难把握，要脱开他的语言和作品风格很难。我现在改剧本就发现一个问题：你极易变成他的拷贝。你稍不留神就变成了他的拷贝。如果是这样一种境地，我就只好放弃。王朔的东西诱惑力很大，弄着弄着就跟着他走了，而且他的控制力是无形的。这说明它的作品很厉害。他现在居然是中国第一个具有商业号召力的作家，这是极少有的现象。这家伙是个乱世英雄。有人说他的作品缺乏大的格局，他跟我说：“我就是不想那么累，妙语连珠，给你逗个乐就完了，就这样。”他不想搞大作品，没有那么强的使命感和历史责任感，他不想做大手笔，对我们惯常认同的大手笔有点不屑一顾。他现在的东西重复了，在那儿滚，但这也对，这就已经很好莱坞了。什么红卖什么，特好。中国作家现在也有商业意识了，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

怎样做电影导演

记者：自《红高粱》之后，你在事业、家庭等方面都经历了很多曲折，你在心态上有什么变化？

张艺谋：没什么大的变化。这几年一直就想着怎样做好导演，怎样把电影拍好。

记者：有人说你在拍片现场很和气，极少发脾气。

张艺谋：我是极少在现场发脾气。我觉得在现场没有必要骂人、训斥人、摔东西。如果每个人都很努力，本意都想把事情做好，但因为各种客观原因而出现了困难，我觉得也没有必要埋怨。当时急需要做的是怎样把困难解决。导演在现场是司令官，发脾气也是天经地义的，其实越是这样，你越不要发脾气。有人认为不骂人就不是导演，我觉得不一定。其实在现场大家都是平等的。一部电影拍成功了，名利收益最大的是导演，不管你是否在乎这名利。那摄制组几十号人甚至上百人，他们得到的很少。他们之所以愿意跟你干，也许是奔你这导演来的，也许是觉得补助费高一点，或觉得你这摄制组还不错，我们看到银幕上打出一大堆他们的名字来，但实际上又有谁去注意那些名字呢？所以说他们是奉献了，用我们的话说他们是抬轿子的，轿子里坐的是导演和演员。当然，这是分工不同，全世界都如此，是客观存在。但从人和人之间的关系上说，我觉得导演更应对得起大家的努力。摄制组所有人的努力都聚到导演身上，看导演怎么把握，所以导演不可以不用心。如果导演觉得自己在摄制组是中心，是老大，拍片不上心，瞎折腾，那么，摄制组所有人的努力都会像水一样流走。就是把全世界最优秀的人集中到你导演这里来，而且下面的人即使付出百分之百的努力，导演要是不上心，这电影照砸不误。说心里话，我觉得大家伙都不容易。不管他们是带着什么样的心态到摄制组，他们都和导演一起折腾好几个月，而且各有各的难处，这样导演就更应该让大家和睦相处，尽量在工作中跟大家保持平等。

记者：听很多人说你在摄制组经常身体力行，诸如挖沟之类的事都亲自动手干，你觉得像你这样已取得如此大成就的导演还有必要这么做吗？

张艺谋：不能说有没有必要做。当然，人们都说导演是个脑力劳动者，大家都只让导演去构思，去想戏，所以你一去干活，大家就说：“导演，这事你别管，你就管戏。赶快想你的戏吧！”在摄制组，很多工作人员都会这样对待你，而且这种话成了这个行当里的行话，体现了剧组对导演的尊重。但实际上，导演并不是一天24小时都想戏的，而且不是说想就能想得出来，所以还是有时间陪大家一起干点活。哪怕人家担10块砖，你担1块，也是你与别人进行一种感情上的交流，所以所有的活我能参与就参与。实际上我现在干得越来越少，因为别人经常拦住我。在拍《红高粱》、《菊豆》那几年，我确实是身先士卒，现在大家把我架起来了。但如果能和大家风雨同舟地干活，对我来说也是一件快事。

关于合作拍片

记者：除《红高粱》之外，你的《菊豆》、《大红灯笼高高挂》、《秋菊打官司》以及由你和巩俐主演的《古今大战秦俑情》都是与海外合作拍摄的，可以说你在利用外资以及合拍片方面比别的导演积累了更多的经验。

张艺谋：实际上，要吸引海外资金拍片很不容易。海外老板们投钱都是很谨慎的。如果他把自己的钱拿出来去让你完成艺术自我，那他就是个疯子。他投钱就要求有所得。我们吸引海外资金，靠的是我们自己的价值，而我们的作品就证明了我们的价值。每个导演都想有更多的资金，更大的自由度，更多可发挥的余地。我也一样。但你要实现这个愿望，你就得把电影往好里拍。

记者：那么在你看来，什么样的电影才是好电影？

张艺谋：至于什么样的电影是好电影，这个由大家去评说。在我看来，好电影第一要好看，这种好看包括满足不同层次人的不同需要，让想看热闹的又觉得好看，想看“想法”的人也觉得还不错。第二就是要言之有物。人家花那么多钱买票看电影，你得让人有内容可看。

记者：你对中国合拍片的前景怎么看？

张艺谋：这要看电影体制的变化，合拍片在国外是一种正常的交流，中国也已经起步，以后肯定会发展，前景应该是很好的。

安静独处的个性

记者：你现在拍的电影很成功，而且在国际上有了这么大的影响，你父母有什么反映？

张艺谋：他们当然很高兴。老年人嘛，总是望子成龙。

记者：你经常回去看他们吗？

张艺谋：我很少回去。这点很惭愧。实际上我尽不到做儿子的这种责任。我就顾一头吧！电影是流动的艺术，实际上电影人也是流动的，几乎是四海为家。但只要我拍好电影，即使不能照顾家，看到我事业有成，做父母的总会感到欣慰。我要尽孝道，就顾不上拍电影了。连续4年的春节，我都是在国外过的。我根本没办法照顾父母。现在多亏有我弟弟和弟媳照顾他们。

记者：我发现你性格有点特殊，那就是不喜欢交际，做电影导演不喜欢交际，这会得罪很多人。

张艺谋：我在这方面确实不行。像凯歌、子牛他们在这方面都比我强。别的导演都知道在过年过节给人写个信、寄个贺年卡什么的，我就想不到。我从小就喜欢安静，喜欢独处，不爱走动。大年初一初二，我都是在家呆着。我们家好多亲戚，几十年了，从小长到大，我都没见过。我也不爱多说话。做摄影师的时候我就很少说话。现在做了导演，不说话不行，所以嘴还练得利落一点。但一离开电影，我马上又不行了。就像刘恒说的：我这人就一根筋。

记者：你这种性格是不是家庭环境造成的？

张艺谋：不知道。这不能理性地去分析。天生就是这样子。很容易给人造成误解。

记者：你那天跟我说你的血型是A型，你的性格可能跟你的这种血型有关。

张艺谋：可能是。我也知道我这种性格不利于与人交往和沟通，但即使我一时意识到了，并努力去改变，但过了那一时，我还跟原来一样。天生的，没办法。这种性格可能很容易让很多朋友特别是那些帮助过我的朋友误解，并由此影响到他们对我人品的评价。其实我对人是比较善的。我不是一个恶人，对人没有害人之心。我希望朋友们能体谅这一点，然后隔一阵又看新作品就行，这就是沟通。

“我没有迎合外国人”

记者：有人认为你的电影是拍给外国人看的，是为了迎合外国人的口味，你对此有何反映？

张艺谋：我从来都不同意这种意见。我记得10年前就讨论过中国电影如何走向世界的问题，那时候就有人对中国电影是否要走向世界持疑问态度，怎么到现在了，观念还没有变，还是老样子。从《红高粱》开始，就受到这种指责，认为我专拍中国的阴暗面和落后的东西。我不这么认为。说我的电影是拍给外国人看的，那么是拍给哪一个外国人看？外国人太多了。全世界有100多个国家，外国人有不同的种类，喜好也不相同。据我所知，要迎合外国人是不可可能的。像我这样一句洋文也不懂的人，对外国人根本不了解，也不知道他们喜欢什么，要看什么，那么我怎么拍？拍给谁看？我执导这几部电影，从接触剧本到拍摄，我们都只是考虑中国观众的接受心理，考虑中国观众会怎么看这电影，而根本没有要迎合外国人的意思。就说你想迎合国际电影节，那也不可能。我参加过许多国际电影节，也做过国际电影节评委，我知道每次电影节评委都多达几十位，而且每年都换。那么你知道今年谁做评委？你知道谁在那儿说了算数？你的电影在一年前就开始制作，那么你是冲着意大利人还是冲着法国人还是冲着美国人拍？据我所知，这些国家观众的欣赏口味都不一样。你想迎合也很难判断。根本不可能。一个导演如果这样拍电影，他准得累死。

记者：而且电影节评委们来自不同的国家，彼此之间大多是语言不通，爱好兴趣不一。

张艺谋：据我所知，但凡能在电影节上做评委的人，必然都在世界电影上有点地位或者是著名导演、演员或制片人。而稍微有点地位的人都很有个性，很有自我意识，绝对不会被别人左右，而且他们经常是针锋相对的。我在莫斯科电影节上做评委时，就发现评委们围一圈坐着，每位评委身后都跟着一位翻译，所以谁说一句话，每个翻译都各自按自己的语言翻一遍。在这种场合，这十几个很有个性，很有爱憎的人在一起，谁能迎合谁？就说你为电影节拍电影，而且你知道今年电影节喜欢蓝的，那你拍个蓝的拿出来，可人家换评委了，另外那十几个人好绿的了。所以你根本无法迎合，趁早死了那条心。同时也没有必要那样去做。只要你把电影真正拍好了，大家都会喜欢。无论是中国观众，还是外国观众。在中国，谁现在够这样的位置了，谁就受到这样的指责，而我在大陆受到的这种指责更多。我就常说：你说我迎合外国人，那么你也来迎合外国人试试？你先告诉我外国人喜欢什么？你先说什么电影能在国际上获奖？你先走一步试试。你会发现那样做根本没用。那不是拍电影的正路。

记者：至于说你专拍愚昧和落后面面的问题，外国观众有没有谈到这一点？

张艺谋：说洋人喜欢看我们愚昧和落后的一面，说洋人出我们的丑，我认为这是一种自闭心理的逆向反映，是自己对自己不自信，自己对自己的东西存有偏见，或者说是一种狭隘心理的反映。我们不欣赏有中国电影在国外获奖，就说这是外国人故意在出我们的丑，这种心态是很可笑的。到今天为止，在我所接触到的所有西方人中，没有一个人从嘴里说出诸如“你们中国人愚昧落后”、“你们比我们苦”之类的话。没有。电影节评委们是世界著名电影艺术家，是大师级人物。不但他们没有这样说过，就是很多免费看电影的普通观众，当他们向我提出各种各样的问题时，唯独没有过一个西方人

提出这样的问题。就我的体会来看：我没有要展示愚昧和落后面那份心，而人家也没有这样看待你。

记者：你认为国内出现这些议论的原因是什么？除了对世界电影状况以及电影节评选情况不了解，加上某些人狭隘的自闭心态影响以外，你认为还有什么别的原因吗？

张艺谋：他们这么说的原因，可能因为我的前几部电影没能及时公映，很多中国人没看到，因而引起很多人的猜测和议论。另外一点可能是因为我的电影对民族文化的那种强烈渲染，再加上外国人又对电影说了点好话，就使人误认为我是迎合外国人。其实那些能对中国电影做点评论的西方人都是喜欢中国、研究中国、对中国文化感兴趣的外国人。他们的欣赏趣味跟中国观众差不多，经常跟你有共同语言。这些人你还不能把他们作为真正的、典型的西方人来对待。真正的西方人喜欢什么，你根本不了解。

“ 要让中国电影走向世界 ”

记者：在参加了如此众多的，而且是世界一流的国际电影节之后，你对参加电影节有何感受？

张艺谋：去电影节就像赴庙会似的（笑）。大家见了面，“啊哈”寒暄一下就完了。大家把电影拿到那儿去陈列，拿到那儿去卖，说得动听一点是文化交流，说得通俗一点，就是一个物质交流会。我去电影节就两个目的：一是去看电影，二是进行朋友之间的交流。

记者：你和巩俐在电影节上是不是也常让人围起来？

张艺谋：不会，这种情况比在国内少得多。因为那儿各种类型的人多，而他们要围的人太多了。我们在电影节上是少数民族（笑）。被围得更多的是人家好莱坞的大明星。我在电影节上是尽可能多地看电影。因为在国内我们往往不能及时地看到世界电影。搞电影创作的人，不能及时地看到世界上最新流行的电影，你就无法了解世界，无法重新来审视自己，这是最令人遗憾的。如果你指望资料收集或办回顾展时再看，那得隔好几年以后。那你就赶不上趟了。所以我只能利用出去的机会看。

记者：你出去的机会最多，而且去的都是好片云集的大电影节。应该说你对世界电影的了解比别的导演要更多一些。

张艺谋：我可不敢那么说，实际上我看的東西还是太少。我相信谁也无法去把握世界电影的发展趋势。搞理论的人可能会去做这方面的总结和预测。我是不敢妄自发言，说中国电影是什么潮流，世界电影趋势如何。因为你基本上长年在从事创作，一年忙到头，然后抽空子看个十部八部电影回来就说我了解了世界电影，那可太牵强，太可笑了。因为你对世界电影只是管中窥豹，只见一斑，根本不知道全貌，你怎么可能做出先知先觉的评论？同时你也不可能拿它们来作为你制作电影的指导思想或去靠拢它们。我觉得根本不可能。所以，我们还是坚持自己的基本想法，不能指望别人的东西来影响你。但搞理论研究的人在看了大量的现代电影，研究了大量的资料后是可以总结出世界电影的发展状况的。

记者：你认为中国电影、中国导演、演员和其他创作者应该多出去参加电影节和电影交流活动吗？

张艺谋：这绝对是必要的。参加国际电影节、得奖、参加各种国际活动，都是很需要的。因为电影是一种传播极其快、极其广泛的艺术形式，它可以让人从中了解我们的民族，我们的文化，我们的生存状态。全世界有几百个电影节，我认为它们都是文化的舞台。既然是舞台，既然全世界都有人在那里亮相，那么这当中也应该有中国人亮相。无论是大陆的，还是香港的、台湾的中国人都应该上台。每一次上台亮相，就意味着有人会看到：呵，有一个中国，有中国电影。虽然要得个奖很不容易，人们绝不会轻易给你评个奖，因为竞争很厉害。但还是要去亮相，要求得奖，这意义就跟参加奥运会拿金牌一个道理。我们必须通过发行，通过参加电影节介绍我们自己，展示我们自己的文化和民族个性。必须面向世界，必须争取到更多的人对我们的电影产生认识和兴趣，让世界看到有中国在，有中国电影在。

记者：在和巩俐去参加第49届威尼斯国际电影节之前，你有没有预测过《秋菊打官司》的竞争实力？

张艺谋：电影节参加得多了，我对得奖不得奖这件事，从来不愿做过多的预测。因为我清楚地知道那是白费神，白折腾，谁也无法预测。这次电影

节邀请我做评委，但为了《秋菊》的公平竞争，我放弃了做评委的权利。

记者：据你所知，中国电影现在在世界上处于什么样的位置？

张艺谋：我们当然还是弱者，这一点毫无疑问。商业电影我们就不必说了，因为感觉上，美国是全世界人民的头号敌人（笑）。你到哪个国家，都会看到好莱坞电影占领市场，这一点没办法。如果不说商业电影，就纯说所谓文艺电影，我们也处于弱国地位，因为好作品太少。你不能光让美国人知道一个张艺谋。当你真的希望打入他们的市场时，你得有一大批人，有一大批作品，而且你还得源源不断，每年都有，像现在这样上气不接下气可不行。

记者：你认为现在中国电影不能走向世界的原因是什么？问题出在哪里？是我们没有人才？观念陈旧？技术落后？还是制作上的问题？

张艺谋：问题很多。这很多问题就导致我们的好电影太少。我们无法妄自尊大。中国有很好的导演，很好的演员，而且我们的才华一点也不比别人差，我承认这一点，但我们却拿不出几部好电影。你敢说每年有10部顶呱呱的好电影输送出去，那就很有影响，很厉害。其实很多人看电影，都是看大家是否说好。只要大伙儿都说好，那么这种好的印象也就让人潜移默化地接受了。为什么外国明星那么多人了解？为什么大陆年轻人说起好莱坞电影明星来如数家珍，而你把咱们自己的明星拿出来，人家却根本不知道？这中间当然有宣传不得力的问题，但主要还是没有太多的好作品，好明星，形成不了那种影响。打铁首先得身硬。有好作品才有好情景、好局面。没好作品，光发挥自豪感也没用，盲目以为自己多么棒也不行。当然，人家冷落你，不了解你。但你也没什么可生气的。说老实话，我原来就挺爱生气。我知道那么多美国电影，可人家对我们的电影一部也不知道，我就想跟他们干架。人家来了也觉得不顺眼，不理人家。可后来觉得也甭生气。因为你确实拿不出多少好作品。我们底子薄，靠自己那点家底，那点钱也打不出去，所以中国电影还是路漫漫，还有很艰苦的一段路要走。

记者：如果改变电影体制的话，你认为中国电影会出现什么状况？

张艺谋：如果将来电影政策放宽，允许自由发行的话，开始一段时间，肯定会有铺天盖地的美国电影把你的民族电影压死。甭说美国电影，就是那批香港电影来，也能把你压死，苏联电影现在就被美国电影压死了，但这是暂时的。等自己的电影再重新起来时，那就过硬了。

记者：你觉得在电影表现技巧和电影技术上还有没有新路可走？

张艺谋：电影发展到今天，什么长镜头、蒙太奇，这些手法都已用过了。到目前为止，全世界的电影技法都已出现稳定。就像打拳，各种套路都打过了。你现在不可能弄出一套拳来能让大伙吓一跳，不可能。玩新的根本不可能。因为创新的时代已经结束了，你就只能用现有的这些手法拍，所以在这方面你甭去找什么新招，没有。但电影还会出现新的技术，因为电影和工业、科学技术密切相关。某个技术部门的重大突破可能会使电影从制作到观赏以及放映形式都发生重大变化。这时候，新的电影语言会产生。但现在，在技术没有重大突破的情况下，趋向于稳定的就长镜头、短镜头这几种方法，你就用吧。虽然现在说到MTV，说到商业广告的拍摄给了电影另外一些东西，但电影技术基本没有变。在这段时间之内，电影能吸引观众的还是写人，关于人的故事，人的命运。就在人上下功夫，而技巧和技法只是配合这点来做。

记者：你的电影在世界上已经有了一定的影响，可以说你的前景将会不错。

张艺谋：我的前景看起来好像是很好，但我自己知道：我还是处于一个很艰苦的时期。我还是希望保持较大的随意性，对什么感兴趣就拍什么。我希望不断变化，没有固定风格。而对每一个风格，我都必须从整体上去做扎实，做地道。每一种风格都有它的长处和短处，所以我们会面临不同的问题，但千万不能在风格上似是而非。

记者：你的《桃花满天红》什么时候拍？

张艺谋：《桃花满天红》可能得先搁下。因为我得修改分镜头剧本，而且现在拍也赶不上季节了，所以得等以后再说。

记者：你和你们这一代导演为中国电影走向世界起了先锋作用，这一点大家都清楚。

张艺谋：实际上也不是先锋作用。我觉得我们做的其实是铺路石的工作，中国的商业片在我们这一辈是不可能打入国际市场的。我和我的同学们以及同辈人所能做到的，无非是让世界开始认识我们，开始了解中国电影。我们现在处于弱小的地位。确实不能靠一两个导演、几部作品树立起中国电影在世界上的形象。我们只能做中国电影的铺路石，而中国电影的希望在于年轻人，更年轻的一代人的努力。20年以后，他们应该以更加强壮的形象，去在国际上打开一定的局面。我们更大的前景在后面。

张艺谋的新片《有话好好说》在北京开拍。就在他筹备他的新片之际，在北京保利大厦美丽的茶园里，笔者与张艺谋进行了连续几次的长谈……

“ 我对自己比较清醒 ”

记者：国内有些影评人认为你在走下坡路，认为你的时代已经过去了，你对此类评价有何看法？

张艺谋：我只是一个电影导演，非常热爱电影，并愿意终身以此为业。我不认为我的电影有多么伟大，会成为一个时代的代表，充其量也就是在那一阵子，看的人比较多，议论的人比较多而已。所以，我有时看到国内一些影评人从走势上和理性上对我进行固定化的归纳，我认为有些不得要领。每次电影拍完之后我都反思。其实我自己早就对它进行过很清醒的反省和总结。往往一部电影刚一完成，我就已经像对自己的孩子一样熟悉它，知道它哪里长得好看，哪里长得不好。这孩子走入人群中，就让大家去看、去评价它好了，我自己平时不大多说。但我心里是很有数的。这一点可能是我自己的长处。我自己从来不会认为自己多么了不起，也从来不会因为某部电影达不到要求而认为自己从此以后就走下坡路，从此以后就江郎才尽。我对自己比较清醒和客观，所以每一部电影往往在还没有问世之前，我们的主创人员已经对它进行过全面的客观鉴定。我们这个班子还是长于反思、能够保持清醒的头脑的。因为在中国拍电影很难，对这一点，拍电影的人都很清楚。

记者：听说你自《摇啊摇》之后对剧本的要求会更高。

张艺谋：也不是从《摇啊摇》起的，而是在中国的文学处于一个低谷状态的时候（我认为），我只能花更多的时间在剧本上。文学是电影的母体，文学处于一个不是很兴旺的情况下，我们导演选择剧本的水准都不如过去高。所以我打算这次把剧本搞得扎实一点。还有一点就是：所谓拍摄当代题材，也是想拍过去没有拍过的，反正在我力所能及的情况下，我希望我拍的每一部影片是没有拍过的，至少对我来说是新鲜的。

“我对都市并不陌生”

记者：如果你要拍都市的话，你心目中的都市会是什么样子？

张艺谋：都市在每个人的心中都不一样。我们生活在都市，没有道理对都市有陌生感，大家都说我擅于拍农村题材。其实我只插了三年队，我不是长期生活在农村，我们对农民的概念，有时是经验的积累。很难说我们今天能再有机会和他们长期生活在一起，跟他们朝夕相处，所以我们今天的生活范围反倒都集中在都市，我们的生活和人生经验也都来自都市。因为我过去的一两部电影的成功，就固执地认为我只会拍农民题材，这种观点我看可能是靠不住的。我认为看任何一个人都不要固定地看，今天我看任何一个导演，我也都不固定的看，就作品来说，我们可谈成与败，但不要固定。今天的社会是个多样化的社会，大家都是城市长大的，城市生活在我们生活中的痕迹，更多更重，所以没有道理不熟悉它。但是话又说回来，每个人熟悉的都只是属于自己的一部分。城市生活不像农村生活。农村生活是一个大的氛围，总的情形都差不多，城市因为有强烈的多元化的个性，所以不同类型、不同阶级、不同身份、不同职业的每一个人的角度都不一样。这是多元。它的变数很大。每一个人的城市部分是他自己的个性的部分，是他自己的个性视点，所以我们也不能对任何人拿出一部城市当代题材的电影说：“行了，你拍出城市的代表性来了。”不能这么讲。没有任何人可以说：“我的城市电影是代表了一个时代”，现在的时代是越来越没有人能代表了。因为城市越来越走向个性化、个人化、多元化。所以我准备拍我个人的感觉的一部分，我没有那么大的野心，要写出当代人的某某状态。我经常看到一些评论文章，我觉得口气都挺大。我们对电影，尤其对当代城市电影的口气都太大。今天研究当代人和当代人精神，今天我们看青年导演的作品，中年、老年导演的作品，都是看那位导演非常个性的观点，我觉得千万不要用“第五代”、“第六代”这些词，千万不要用一代人的眼光来分析作品，看作品。因为那些人早就各人是各人的模样了，你还这么讲就是很奇怪的事情。这种观点完全是不顾眼前往后看的愚蠢的执著。你要说形成“第五代”比较奇怪，有什么规律或共性，我认为这一代人仅仅是从一开始就在某种程度上相似，是历史存在所决定的，是共同的一些社会经验使他们有了某种共同点。但是这种所谓“共性”很快就消失了，所以我始终认为艺术创作是一种个性，我们要看个性，我看以后更是要看个性。一批青年导演的作品，姜文的作品，我觉得越来越走向个性化，这也是今天的历史条件所决定的。所以我也不用第五代的某种固定的审美观来评价我们今天的新作品，这是不对的。我们会就作品谈作品，从个性角度看它所产生的影响，它对我们今天每一个人所产生的影响。

“关键要把镜头对准人”

记者：如果拍摄城市片，你关注的是城市的表面，城市的情感，还是其它？

张艺谋：陈列现代性。跟陈列古董也是一样的。当你把视点对着人的时候，当你真正地开始渗入进人的精神世界中去的时候，这些东西就不重要了。拍电影拍到最后，这些包装的东西都成了讲故事的一部分，叙事的一部分，它已经构不成什么特点。靠包装和造型来打天下的情况已经成为历史的陈迹了。我至今已经拍了八部电影。但是有人一谈起我的电影，还完全停留在一种固定的角度上，还是“伪民俗”、“陈列古董”那一套，就显得观念太陈旧，在理论上也根本没有什么进步。这种文章无论是夸还是砸，读起来已经很没意思了，如果成了评价我任何一部新电影的尺子，就更没意思了。电影中的场景，无论黄土高原也罢、五星酒店也罢，如果故事需要，你就去拍。当它成为不需要的时候，拍什么都不合适。单纯的影像已经无法支撑起一部电影的生命，因为我们都进步了、观众也进步了。现代人的生活方式很多，也不能说别人拍摇滚、舞厅、披头士，就不合适，它也是城市生活的一部分，关键看你拍得有意思还是没有意思。拍都市中的四合院、窄胡同、板儿车、大碗茶，就一定是都市电影的中国特色？要么拍披头士、摇滚、舞厅，就一定是都市电影中的前卫精神？恐怕都没有那么简单。

记者：听说西方有些影评人不太接受中国的都市题材，他们认为都市题材电影不是中国的特色电影，这是一个很奇怪的论调。

张艺谋：不奇怪，他们没有看到好的。他们看到好的，看到很多好的，他们就不会这么看了。不怪别人，应该怪我们自己没有拍出好的东西来，也就是到今天为止，在国际上成功的电影，比较受欢迎的电影也大都徘徊在“古董”、“乡村”的范围里，洋人们每年都会看到一两部这样的电影，他当然印象深了。其实现代题材的电影，中国也拍了不少，但拍得好的不多，他们看不到。如参加不了电影节，也没人买去发行，他们看不到。

记者：在您看来，中国电影人在创作影片时，应该怎样处理国外观众的审美定势和我们的创作需要之间的矛盾？

张艺谋：不能按照他们的审美定势来决定我们自己拍电影的方向，这是毫无问题的。拍电影是拍给观众看的。不是拍给某些特定的影评人或某个电影节看的。我想这是常识问题。如果我们每年都有几部非常出色的都市题材电影奉献给观众看（包括外国观众），当然会影响观众的审美定势。还有就是历史原因。中国的文化历史悠久，西方人到中国来旅游都想看这种东西，所以他们有一个期待值。西方人的观念是可以改变的，但改变是缓慢的。你不可能面对五千年的成果，一下子让他们喜欢你的现代东西，尤其是现代文化是以西方为中心发展起来的，他们一开始就没有新鲜感。所以一切变化都需要时间。

“拍都市电影要表达自己独特的感觉”

记者：法国曾经出现过一批城市电影，关注人内心的状态，在工业化的社会中人内心状态的一种分裂，你觉得这种电影将会不会在中国出现一批？

张艺谋：什么类型的电影在中国都可能出现，我们不可能用固定的眼光看中国电影的现状。我认为中国电影的现状并不是“蒸蒸日上”，“活泼繁荣”这些虚词可以概括的，而是在诸多困难中的一种变化和发展。任何电影在中国都可能出现。什么东西都可能，什么东西可能没有，什么东西都可能成功，什么东西都可能失败。今天已经不是我们用固定的眼光看问题的时代，所以我自己说不出任何理论，我只是觉得我自己拍电影尽量保持自己认为的特色，不管什么题材，只能做到这种程度。因为很多困难是个人无法逾越的。

“ 我只是一个普通人 ”

记者：你已经获得了很大的成功，那么你怎么评价你自己呢？

张艺谋：作为一个导演，我希望能尽可能长久地保持一点独特性，但是很难。我至今不敢设想有什么更高的创造……至今我仍旧觉得自己是一个凡人，一个普通人，我并没有发现自己有什么天才的因素。我们在我们同代人身上还没真正发现什么人是天才，他的创造性远远领先于我们，让我们所有的人震惊和折服，带动了一个时代，其实，大家都还在一个圈子里滚，有时你做得好，有时他做得好而已。《老井》里有句台词说：“三辈出一个人，十辈出一个神。”这所谓的神当然指有创造性的天才。可见农民看得很准。直到今天为止，我一直觉得自己是个凡人，普通人。我自己有幸从事这样的职业，我有幸干自己想干的事情，就这一点我已经比很多同龄人要幸运得多了，能做自己有兴趣的，为之献身的事情，已经很不容易了。这是命运的安排，我已经很知足了。现在，我拍电影时常常会碰到一些难题。这时就有“书到用时方恨少”的感觉，觉得自己是个笨蛋。这时我就常常幻想：“如果有另一个人处在我的位置上，他是个极敏锐的天才，他现在马上就会有办法。他可能用一种独特的方法来处理，一下子就不知道比我好了多少倍。”这时候我常常幻想着拼命接近去触摸那个天才的方法，但可惜，最终我还是我自己。所以我的每部电影都有很多缺点。任何一个导演都了解：拍一部电影，在任何问题上，你都会碰到一些难点。甚至一些盲点，是自己的能力和境界无法逾越的。这时候，常常是最痛苦的时候。所以，我根本不是什么“奇才”，我不是那种在什么条件下都走得通的人。一部好的电影其实是很多人共同努力的结晶。导演没有任何了不起的地方和超凡脱俗的境界。

记者：你给人的印象是点子特多，你认为是不是这样？

张艺谋：不是，如果我是一个敏锐的领先于同类人智商很高的天才的话，我今天的电影会不得了，可惜我是太普通的凡人，我们艺术领域中有多少巨匠，他们的创造使我们至今都享受不尽，是我们很多后人都比不了的。

记者：比如说，你最为欣赏的……

张艺谋：音乐界、绘画界……这多得很。贝多芬、莫扎特、梵高……很多杰出艺术家，他们英年早逝，但他们留下了那么多优秀的作品，后人再怎么都超过他们，我觉得他们是天才。说心里后，我觉得天才的比例和他产生的时代的环境大概只有上帝知道，这实际上是有限定的。拍电影时我觉得自己太不是天才，越来越觉得自己束手无措，有时一场戏拍下来，大家觉得好，其实只有自己知道，要碰上一个特别棒的人处理这场戏，会比我好得多，一定有更好的“招”，一定有更好的办法！会达到更好的效果！一定有。只是我们没有看到，因为电影只有一个结果。你永远不知道其它的方案行不行，你永远不知道你选择的是不是最佳的方案，因为它是一个需要巨大的人才和财力完成的东西。最初可能让你有很多很多选择，选择定了一个以后就需要用大量的人力、物力把它完成。你看到的是你选择以后的唯一的一个结果。你永远不知道你选择的最终是否正确，因为你没有看到其它选择的可能性。它没有实践出来。这还不像音乐和绘画。音乐和绘画可以在同样的基础上画出三四个来，可以看到选择。电影没有办法看到选择。在很多情况下，你只能以一种方法走，我们一个镜头或一个段落，在不影响进度和经费的情况下拍两个方案，这种情况很少。你根本不可能同时拍两整部电影来比较。电影拍一部就已经花了几百万上千万，而且越来越贵。作为导演，我常常扪胸自

问：你拍出的是最好的效果吗？这是最佳的选择吗？我常常想：肯定有另一个方案比这个好，只是我没有能力找到它，完成它。我无法到达彼岸。你怎么进行比较和选择呢？我常常会有巨大的不满。有时拍出来后，大家说好，而我知道这不是最好的，但我知道冥冥之中有一个东西是最好的。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说，我们距离天才太远了，因此千万不要把“天才”、“奇才”这些词随便安在哪个人身上。从整个人类历史来说，我们显得太渺小了。对几千万年的人类来讲，有多少真正杰出的天才留下了多少让我们享受不尽的遗产。我们哪能跟人家比？我非常务实，我自己觉得我是笨鸟先飞。我岁数比我的同学们都大，进了学校我觉得时间对我比较宝贵，机会非常难得，所以我不想浪费这些时间，我努力把自己喜欢做的事情做好。我非常清楚，我在有生之年可能再拍十几部电影吧。我唯一的希望就是把每一部、或者至少把其中的一半拍好。我能做好的事情仅此而已。如果我们的电影引起了外部世界的一些注意，我希望这种注意能逐渐扩大，使世界对于我们中国整个电影有所注意，对我们更年轻的导演有所注意，中国电影的真正强大和繁荣，也许要走漫长的路。我们注定要在民族电影走向辉煌的长途跋涉中做一群铺路的人，这大概也就是所谓的责任所在吧。

“ 电影不能自我迷恋 ”

记者：从第一次做导演拍电影《红高粱》开始，你就一直注意，要求自己尽量把电影拍得好看。你似乎是一个很注重电影观赏性的一个导演。

张艺谋：是这样。观赏性是我拍电影一直在坚持的一点。电影一定要拍得好看，要通过这种“好看”把你的东西带进去，不能孤芳自赏，不能变成那种远离大家的自我迷恋。但我们说的这种“观赏性”与好莱坞的大商业电影还是不同。我们拍的还是属于文艺片。我拍的电影可能都是较为写实的東西，寻找各个影片所应有的各具特色的地方。每一部电影只是一个阶段，我希望每一次都不要重复自己。我下一次的电影很可能和以往的农村电影很不一样，用路线或者是方向之类的词来作为对某人的创作规律的总结我看不太准确。既然是一种方向，那就是一种有目的、一种持之以恒的东西，这对我来说显然不是。我是比较随意地去选择一种题材的。这种随意就是保持一种灵活。我不想对自己进行过多的理性设计，还有一点就是：我在选择上有一个原则，就是要跟过去不一样，我真是不太考虑这部电影是商业性的东西多呢，还是沙龙性的东西多。我不会太去考虑我自己未来的方向。我不会去考虑我自己是一个复杂型的电影导演呢，还是一个大众型的电影导演？我也不太考虑自我设计，我只要是觉得现在拍的电影和以前不一样，我就拍，有兴趣我就拍，拍完了就完了，下一次又去拍其它的。所以，我拍电影没有固定的路线。

激扬文字

令世界惊奇的张艺谋

纪珉

自从 1988 年张艺谋以一部《红高粱》在柏林首捧令国人扬眉吐气、令世界惊奇的“金熊”奖杯以来，环绕着这一影坛怪杰究竟“为稻粱谋”还是“为艺谋”的对峙性论争，始终不绝于耳。毁之者骂他“贩卖民族陋俗取悦洋人”，为追逐商业利益玷污了第五代导演的探索精神；誉之者则欢呼他是中国电影走向世界的真正标志，在银幕上开创了艺术的新境界……

几年过去了，张艺谋依然如同一位行迹诡奇的独行侠，我行我素。结合近些年来几部张艺谋新作，对其主体意识和创作特色做一番散点式的再探视，无疑有助于我们深入了解他在新文化时代的美学追求与精神之旅，进而把握第五代电影观念的演变脉络。

通变

决不重复别人，也不重复自己，是张艺谋最显著的创作特点之一。1994年他拍摄《活着》时曾明确宣称：“对于一个创作者来说，最重要的一点是求变，最重要的是增强自己的弹性，增强自己的张力。一定要求变，不辞辛苦地反复求变：我觉得《活着》只是一部求变的电影……”

其实，张艺谋不拘一格“反常规”的独创性由来已久，而且至今仍执拗地保持着这一禀性：

——他由摄影（《一个和八个》、《黄土地》、《大阅兵》）、表演（《老井》和后来的《古今大战秦俑情》）行当转执导筒后的第一部作品《红高粱》，即以狂放的生命意识和焕然一新的电影语言深深征服了观众；可它引发的巨大震撼力远未消释殆尽，他便在八十年代末西方通俗娱乐热潮中，尝试了迄今为止唯一一部纯粹的商业影片《代号美洲豹》。

——然而类型电影形态的构筑并非张艺谋特长，《代号美洲豹》反映平平，乏善可陈；于是，在评论界一片“距第五代风格越来越远”的责备声中，张艺谋又才华横溢地运用镜语影像奏响了一支人性扭曲的悲歌——《菊豆》，并喜获第63届奥斯卡最佳外语片提名奖殊荣。

——继另一部平实、含蓄的文化批判型作品《大红灯笼高高挂》之后，他将目光转向现代中国农村，以克拉考尔式的虔诚拍摄了被电影界人士赞为“新写实品格”的力作《秋菊打官司》，喜一次声誉鹊起，名扬中外。

——嗣后，为了试图“用一种最没有意思的方式，用第五代这几年最不屑一顾的方式讲故事”，他不露声色地创作了那部使葛优成为戛纳影帝的故事片《活着》（此片迄今未在国内公映）。

——到了1995年，张艺谋突然跳出自己业已成熟的风格，一头扎入他并不熟悉的30年代上海滩，跟陈凯歌、陈逸飞较劲似地拍了部力求“好看”的黑帮片《摇啊摇，摇到外婆桥》。

——最近，在经历了与巩俐分手的多时沉寂以后，北京传来使圈内人惊愕的又一信息：张艺谋已开拍一部根据青年作家述平小说改编的当代都市生活片《有话好好说》，将演绎一个城市女人和三个男人之间的离奇故事。人们拭目以待的与其说是姜文、李保田和替代巩俐担纲女主角的新人瞿颖的演技是否精湛，毋宁说急于了解张艺谋驾驭这一从未涉足的题材，又将玩出什么“可以大变一下”的艺术新招……

从张艺谋不断变换戏路的实践可以看出，他对此“变”深谙个中三味的。他认定一个优秀的导演只有“通其变”，才能“往来不穷”；只有不断创新，才能在突破旧的审美规范基础上创造新形式；即使偶有借鉴模仿，目的也只是为了摆脱模仿。设若墨守陈规，死抱着某一镜语造型风格历久不变，那不免积水成苔，使人腻烦，至多只能是手法日臻精巧成熟而已。

因此，他的作品每如潺潺流水，时呈新貌——有的恣肆瑰奇（《红高粱》），有的质朴无华（《秋菊打官司》《活着》），有的沉郁压抑（《菊豆》），有的飘逸中略显矫情（《摇啊摇，摇到外婆桥》），有的因刻意求工而多少带有点匠气（《大红灯笼高高挂》）……总之，从题材、人物、背景到情节、光影、色调，张艺谋每拍一部新片，叙事样式和美学风格几乎均有所变化。此外，他还变幻无穷地通过泼辣的女掌柜——冷艳的小妾——笨拙土气的村妇——恪守妇道的人妻——俏丽甜美的歌女等系列从外形、气质及性格反差极大的艺术形象，成功地造就了光彩夺目的一代新影后——巩俐。

黑格尔在《美学》里指出：“独创性应该特别同偶然幻想的任意性分别开来。人们通常认为独创性只产生稀奇古怪的东西，只是某一艺术家所特有而没有任何人能了解的东西。如果是这样，独创性就只是一种很坏的个别特性。”张艺谋的锐意求变，固然时或表现于拿出些“稀奇古怪的东西”，归根结蒂却是时代使之然，社会使之然，电影艺术的属性和规律使之然。而且他之永不重复自己，并非为了故作深奥，让别人如堕五里雾中不知所云（个别第五代导演有此病垢），所以其独创性不能视为黑格尔贬斥的“任意性”；恰恰相反，他的成功之例是基于这种科学的通变观之上的。

象征

据莫言透露，张艺谋在投拍《红高粱》前曾去信，“说他正在读尼采的《悲剧的诞生》，说他特崇尚尼采所高扬的‘酒神’精神……”张艺谋本人则多次公开表示，他把“大音希声，大象无形”奉为电影艺术最高的审美境界。这就为张的作品总不乏某些幽深致远、显微阐幽的意蕴作了颇有说服力的诠释。

同所有第五代导演一样，张艺谋成熟于旧秩序刚解体、新生活建立伊始的改革开放时期，虽然他缺乏陈凯歌那样渊博的文史知识和超凡的文字功底，却别有一番属于他自己的机敏、灵性和锲而不舍的韧劲。他对乡村传统题材的把握，每每具有双重象征意义，即一方面是对苍凉、残酷、贫穷的反思批判，另一方面又是对原始生命力的探寻与赞颂，表现城市生活亦不免流露出现代人对以往历史的几许依恋情绪；而他运用最多、最娴熟的艺术手段，便是象征。

拉康把人类意识结构区分为“现实”——“想象”——“象征”三个境界，认为作为一种“无意识的”或“他者的”语言，象征界与所有文化体系时时发生着关系。在艺术领域，以某一特定的具体形象含蓄地表现与之相似或相近的概念、情感或思想这一手法，则是古今中外艺术家孜孜以求的高品位境界。电影作为涵盖面极广的大众化视听艺术，所产生的造型感染力与冲击力远比静态的绘画或文字强烈而直接。张艺谋擅长的正是充分运用影像传播信息的特殊性，奇巧剝切地创造许多“象”外之“意”，“意”外之“境”，藉此给观众以双重或多重审美体验。

且不说屡为影评家们称道的寓言式经典片段“野合”。——《红高粱》里的酒歌、颠轿、祭酒，《菊豆》里那口染池和五彩长布，《大红灯笼高高挂》里的点灯、灭灯、封灯和房事前的捶脚，《活着》里那套与福贵形影相随的皮影戏具，《摇啊摇，摇到外婆桥》里杀机四伏的芦苇丛……举凡此类饱蕴着含蓄意指的象征符号，通过暗示、隐喻、别解、引伸，由此象到彼象，自此意及彼意，无不充分调动着受众广袤的想象与联想。此时，一切为了强化感受、点明题旨的本文描述，似乎都成了多余的了——张艺谋电影耐人寻味之处，正在于斯。

譬如《菊豆》，讲述的是偷情——乱伦——弑父的故事，这样一个母题，势必涉及性的压抑或萎缩、渴望与欢愉。但导演以一连串表层影象与深层意象相契合的代码，巧妙地避开了直观刺激的性描绘：

菊豆的服饰随着她与杨天青情爱的不断升华而变化，由黄色、蓝色渐变为大红色，隐喻着情欲噪动的企盼与欢快；菊豆初次向天青示爱，片中用了个构思奇特又无伤大雅的“舔筷子”性感动作；从吱吱转动的轱辘上滑落下来的染布，作为备受煎熬的人物内心世界的表象性，映衬着男女主人公性的觉醒和欲的迸发；连那半瘫的染坊掌柜杨金山，其实也是他所代表的阶级生命力已匮乏之象征。那濒临灭亡、只会拼命折磨女人肉体的性无能者，使我们想起《查太莱夫人的情人》里同样坐在轮椅上、同样阳痿的克利福·查太莱男爵……

综观《菊豆》全片，除了马厩窥孔里菊豆有个背面裸浴镜头外，没出现任何“暴露”性画面，因而也绝无半点肉麻挑逗或色情调唆之嫌。其意象美构思之精妙，境界之幽远，委实可圈可点，可品可味。

更令人叹为观止的是在张艺谋作品中，不惟人物（幽灵似没“脸”的陈

老爷等)、场景(疾风暴雨中的荒岛等)、色彩(从《红高粱》到《大红灯笼高高挂》的红色系列)、道具(灯笼等),连音乐、音响也成了富于寓意的绝妙符号:《大红灯笼高高挂》里随着颂莲命运变化不时出现的“西皮”调女声伴唱和急促密集的京剧锣鼓点,分明在暗示观众:“人生本是一场戏”,且起着布莱希特倡导的“间离效果”作用;而《秋菊打官司》每次出门告状,画外都一声秦腔叫板“走哇——”,也显然不仅仅为了渲染气氛,而是一种意味深长的文化代码,在张艺谋眼中,即如《秋菊》那样同步录音的纪实电影,“在写实的基础上也需要再创造,音乐、音响的再创作不是独立的,它要衬托、渲染、传达作品的立意”。

“言者所以明象,得象而忘言;象者所以存意,得意而忘象。”电影的象征艺术纵有独特奇妙的功能,但倘若手段陈旧单调,过于浅显直露(如《摇啊摇》片末水生倒悬在船桅上以表现乾坤颠倒的主观镜头),或者一味强化意念,追求朦胧晦涩(如《大红灯笼高高挂》宅院里挂灯、用餐、捶脚仪式略见造作的反复铺排),则可能将艺术象征法引向抽象主义、神秘主义或唯美主义的死胡同。这是张艺谋创作中应注意规避的大忌。

求俗

锐意探索的第五代导演大多有过作品不被市场接受的沉痛教训，陈凯歌的《大阅兵》，田壮壮的《猎场札撒》、《盗马贼》，吴子牛的《晚钟》均在其列。唯独张艺谋，则几乎没有一部票房惨败的影片。原因何在？大约就在于他对“雅”和“俗”辩证关系的理解高人一筹。

张艺谋从不赞成让电影在理论分析和哲学层面上负荷过重，对于艺术形式上盲目标新立异、孤立地强调淡化情节、散点结构与反戏剧冲突，他亦不以为然。从执导第一部影片起，他便直言不讳地声明：“我不太想拿《红高粱》说特别多的事，不大想把它弄得有各种各样的社会意识，人类意识……只希望让它与普通人的最本质情感沟通。”直到1995年拍《摇啊摇，摇到外婆桥》，他仍然把通俗性、观赏性奉若圭臬：“我不想让这部电影（如《教父》那样）类型化，还要去考虑它的叙事性、故事性，要吸引观众去看。一方面，有一些通俗的东西，有观众能够理解的东西，另一方面，还希望有一些感觉，有一种特殊的风格和包装样式。”尽管名声如日中天，素有“得奖专业户”、“银坛鬼才”之称誉，他却真诚地感叹：“我离大师的距离还很远很远，如果把通俗剧拍到位了，那才叫真正的‘大象无形’、‘大音希声’，才叫真正的‘洗尽铅华’！……”

基于上述求通俗求单纯的认识，张艺谋对待文学原著的态度也隐含着极为机智的成分。当第五代一度为实行电影的原创性纷纷与文学“离婚”时，他始终清醒地坚持从小说里发掘叙事素材，吸取创作灵感，而且选择的多系当时影响不很大、故事性却很强的“俗”文本。

改编《红高粱》，他一眼相中的是洋溢于小说字里行间的那种痛快淋漓的人性舒展和人生态度，那种强烈、原始、洒脱不羁的生命意识。他“就想对生命唱支赞歌，不想讲哲理”，所以大幅度改编时仅着眼于适合用镜语尽情渲泄情绪、容易使观众产生视觉快感的故事内核，而对于原著里蕴含的深层文化内涵则大加砍削。结果，反而使影片《红高粱》获得了一种直接穿透思想，使人们倍感新奇振奋的感染力，成为“雅”电影走向大众化的一次飞跃。另如强化《伏羲伏羲》偷欢、弑父的神秘氛围，臆造《妻妾成群》的掌灯笼伺寝仪式，以及将《万家诉讼》的女主人公何碧秋易俗名为“秋菊”等等，也莫不是为着电影的观赏性、娱乐性，俾使观众普遍获得审美愉悦。事实上他每次“篡改”原著，都大获成功，以致文学评论界竟然有人惊呼，“张艺谋选择的眼光，确定着小说的品位？”

文化有“雅”“俗”之分，艺术有“精英”“大众”之别，但两者完全可以同时并存，其间也并不存在一个绝对的标准、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根据尧斯的接受美学观点，文艺作品具有的文化势能，必须经过大众接受才能化为动能，受众才是作品的真正作者和最后完成者；而作品的意义不仅仅是创作者所赋予的意义，还必须包括受众所领悟的、可能与创作者初衷截然相反的意义。电影本是面向社会的大众化艺术，尽管它的受众层次不一，水平参差，终久应为大多数人所喜闻乐见。

有人听不得一个“俗”字，认定通俗无异于庸俗、鄙俗，似乎电影导演关注大众娱乐趣味便是“皈依金钱”，“背叛艺术”，这种观点失之偏颇，还多少是一种文化贵族心理的潜意识流露。

脱“雅”，始能求“俗”，求俗，始能脱俗。张艺谋屡屡成功的诀窍之一，就在于他善于将各阶层共有的审美理想，将中国传统文化形态与现代人

性欲望，以一种通俗易懂的方法反映得玲珑剔透，其诠释的人性又是多层次的，故而能引起来自各方面受众的共鸣。假如他不采用较单纯而独具魅力的传奇故事形态，或者说不执着于观赏性与思辩性的水乳交融，那么他就不可能拍出如今那些雅俗共赏、令人心悦诚服的佳作，也未必真能折服那么多历来漠视中国电影的西方评委和权威。

走笔至此，不禁想对第五代备受指责的“炒民俗”问题说上几句。

众所周知，张艺谋他们热衷于在影片里表现（甚至是虚构的）东方神秘文化仪式、风俗和历史上中国人的蒙昧、麻木或粗野不文，诸如腰鼓阵、挂灯笼、天葬、祈雨、颠轿、捶脚乃至撒尿兑酒、迷信混沌之类场面。对此，批评者斥之为“展览本民族的丑陋”、“猎奇炫巧，取悦电影节评委”、“脱了裤子给洋人看”。其实，展示我们民族的某些陋俗与弱点，乃是第五代导演深沉反思的结果，是他们以青春代价换来的经历和忧愤。陈凯歌曾理性地回答批判者：“如果总是强调中华民族勤劳勇敢、善于进取的一面，那只会加重人们对现状的心安理得的情性，其最终结果，只能使我们更深地被历史重负所束缚。”张艺谋则认为：“我们的贫穷落后是世人皆知的事实，用不着电影向外国人去暴露，倒是需要我们去正视。”这些见解不无道理。

需要说明的是，张艺谋“炒民俗”选取的多系偏远山区或农村生活题材，反映的多系历史的而非当代中国人的肮脏、愚昧与野蛮；而且在他的作品里，民俗、风尚、习性常常已成为整个情节链中有机的一部分，对于叙事具有必要的消费性功能与娱乐价值——这一点跟他脱雅求俗的审美理想又不无联系——因此不能简单地指责这就是“媚俗”、“媚洋”，就是“后殖民文化”倾向。而民俗，本质上乃是个民族性的东西。中国电影要真正凿开通向世界的冰河，就必须展现属于自己的，独特的民族文化魅力，其中也包括我们目前残存的某些落后习俗和不大完美的历史刻痕。这样描写民俗，无疑代表了一种新的美学趋向，足以在感官刺激之后启发观众的理性沉思，实在没有大加挞伐的必要。

不过话又说回来，洋人也确有种种“窥视”中国现实社会人生的猎奇心理，如同我们东方人对夏威夷的草裙舞、非洲的土著人充满好奇一样。纵使我国改革开放已逾十几年，但某些西方人士对中国的了解，仍然可悲地停留在清末民初时期，仍有许多偏见，这也是事实。

惟其如此，电影“炒民俗”炒到剥人皮、吃虱子的地步，似也应该打住了——那样，岂不会加深西方对我们本来就有、却又莫须有的误解了吗？！

张艺谋创作年表

1983年《一个和八个》摄影

1984年《黄土地》摄影

1985年春第五届金鸡奖最佳摄影奖

1985年法国南特亚非拉三大洲国际电影节最佳摄影奖

1985年底美国夏威夷国际电影节柯达最佳摄影奖

1985年《大阅兵》摄影

1986年《老井》男主角

1987年9月日本第二届东京国际电影节大奖最佳男演员奖（张艺谋）

1988年4月第十一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男演员奖（张艺谋）

1988年5月第八届金鸡奖最佳男主角奖（张艺谋）

1987年《红高粱》导演
广播电影电视部
1986—1987年度政府奖
1988年2月第三十八届西柏林国际电影节大奖金熊奖
1988年4月第十一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故事片奖
1988年5月第八届金鸡奖最佳故事片奖
1989年4月第八届香港电影金像奖十大华语片之一
1988年《代号美洲豹》导演
1989年8月第十二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女配角（巩俐）
1988年《古今大战秦俑情》男主角
1990年2月第四十四届西柏林国际电影节国际影评人协会颁发娱乐电影
荣誉奖
1990年《菊豆》导演
1990年4月第九届香港电影金像奖十大华语片之一
1990年5月法国第四十三届夏纳国际电影节首届路易斯·布努埃尔特别
奖
1990年12月美国芝加哥国际电影节大奖金雨果奖
1991年1月美国第六十三届奥斯卡金像奖最佳外语片提名
1991年《大红灯笼高高挂》导演
1991年4月第十届香港电影金像奖十大华语片之一
1991年9月意大利第四十八届威尼斯国际电影节银狮奖（全体评委一致
通过）
1992年1月美国第六十四届奥斯卡金像奖最佳外语片提名
1993年9月第十六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故事片奖
1992年《秋菊打官司》导演
1992年9月意大利第四十九届威尼斯国际电影节大奖金狮奖
1993年4月广播电影电视部
1992年度政府奖特别荣誉奖
1993年9月第十六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故事片奖
1993年11月第十三届金鸡奖最佳故事片奖
1994年《活着》导演
1995年5月法国第四十七届夏纳国际电影节最佳男演员奖（葛优）
1995年《摇啊摇，摇到外婆桥》导演
1996年《有话好好说》 导演

